标段编号： 2405-440303-04-01-343104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大坑水库排洪河防洪治理工程（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09日

（一）资信要素汇总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投标人如实填写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1、企业所有制：☑民营企业　　□国有企业 2、企业资质：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水利行业乙级；水利行业（河道整治、城市防洪）专业甲级 3、投标人近三年营业收入：共 142408.89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其中 2022 年： 57877.408832 万元 2023 年： 43836.989493 万元 2024 年： 40694.48713 万元 4、投标人近三年纳税情况：共 4641.06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其中 2022 年： 1123.157455 万元 2023 年： 1613.586865 万元 2024 年： 1904.311115 万元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企业所有制：□民营企业　　☑国有企业 2、企业资质：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3、投标人近三年营业收入：共 1035141.03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其中 2022 年： 390751.06 万元 2023 年： 325344.79 万元 2024 年： 319045.18 万元 4、投标人近三年纳税情况：共 27537.19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其中 2022 年： 15444.509332 万元 2023 年： 5644.589772 万元 2024 年： 6448.088857 万元
2	投标人同类业绩及履约评价情况	1、项目名称： 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 业绩类型： 隧洞（盾构）设计 合同金额： 12932.61 万元，其中设计部分 2931.7732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20.12.11 ， 履约评价： 有，等级：优 2、项目名称： 酒泉城区北大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设计 业绩类型： 河道防洪治理设计 合同金额： 4802 万元，其中设计部分 4802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23.7.20 ，

		履约评价： 有，等级：优秀 3、项目名称： 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业绩类型： 河道防洪治理设计 合同金额： 37763.865987 万元，其中设计部分 902.192473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22.11.7 ， 履约评价： 有，等级：优 4、项目名称：大鹏新区葵涌、南澳办事处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设计 业绩类型： 隧洞（盾构）设计 合同金额： 1136.18 万元，其中设计部分 1136.18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22.11.15 ， 履约评价：有，等级：合格 5、项目名称： 青川县清江河竹园至建峰段防洪治理工程 业绩类型： 河道防洪治理设计 合同金额：3155.59 万元，其中设计部分 1252.32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24.2.25 ， 履约评价： 有，等级：优秀
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履历表及业绩情况	**资历** 姓名： 陈誉 年龄： 49 岁 学历： 本科 注册证书及专业：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规划/注册咨询工程师：水利水电、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职称： 水利规划正高级工程师 社保情况：提供近 6 个月社保证明 **业绩** 1、项目名称： 甘肃省临夏州和政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勘察设计 业绩类型：河道防洪治理设计 担任项目职务： 项目负责人 合同金额： 968 万元 合同竣工日期： 未竣工 履约评价： 有，等级：优 2、项目名称：广东省惠州市西枝江提防达标加固工程（永良围）勘察设计 业绩类型：河道防洪治理设计 担任项目职务： 项目负责人

		合同金额： 974.916411 万元 合同竣工日期： 未竣工 履约评价： 有，等级：优 3、项目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 业绩类型： 隧洞（盾构）设计 担任项目职务：设计负责人 合同金额： 373.11 万元，其中设计部分 287 万元 合同竣工日期： 未竣工 履约评价：有，等级：优
4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拟投入人员共 44 人，其中： 1、注册资格证书 21 人（其中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10 人，注册咨询工程师 5 人，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 人，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3 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3 人，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1 人，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1 人，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 1 人，一级注册建筑师 1 人）； 2、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28 人，中级工程师职称 16 人。 3、以上人员社保情况：提供近 6 个月社保证明
5	投标人获奖情况	1、奖项名称： 发明创业奖创新奖二等奖 项目名称： 水资源均衡调配与施工运行的宏微联动关键技术 获奖时间： 2023 年 8 月 颁奖机构： 中国发明协会 级别： 国家级 2、奖项名称： 第十二届“龙图杯”全国 BIM 大赛设计奖优秀奖 项目名称：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 BIM 设计及 CIM 多场景应用 获奖时间： 2023 年 11 月 颁奖机构： 中国图学学会 级别： 国家级 3、奖项名称： 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水系统工程设计 二等奖 项目名称： 徐州市向丰县和沛县输送原水工程 获奖时间： 2023 年 3 月 颁奖机构：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级别： 国家级 4、奖项名称： 2023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项目名称： 吴淞江流域综合整治一期工程 获奖时间： 2023 年 9 月 颁奖机构：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级别： 国家级 5、奖项名称： 2024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项目名称：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总承包（EPC） 获奖时间：2024 年 7 月 颁奖机构：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级别：国家级
6	信用情况	投标人近 3 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处罚日期为准）查询结果，投标人无需提供，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查询。 企业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 注：上述信息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查询并截图留存。

注：投标人应当依据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如实填写上表。

（二）投标函

（提示：本投标函中除明确由“招标人填写”外，其余空格均应由投标人填写完整。投标人一旦中标，该投标函将作为有关部门后续监管的依据。）

投标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为确保贵方招标项目**大坑水库排洪河防洪治理工程（设计）**招投标工作的顺利进行，加强与贵方长期友好合作，我方作为投标人，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并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为此郑重承诺如下：

1、经分析研究，结合我方实际情况，我单位愿以**按实**结算，按实际完成的、由业主审核签认的合格工程量经审计部门审计后进行计算。

2、我方同意所递交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投标担保将均被没收；由此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有权依法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4、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贵方按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的内容签定设计合同，否则，视为我方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5、按规定完成设计合同中所约定如下全部内容（与招标文件中招标范围一致）：**与招标文件中招标范围一致**。

6、我方将配备与招标公告和投标文件共同约定相一致的项目组主要设计成员。我方一旦中标，则在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时，须事先征得贵方批准同意。我方若因非正当理由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且我方投标文件已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或酌减设计费，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方承担。

7、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主要承诺事项：

如承诺将中标金额的 40 %（**投标人填写**）依法分包给满足条件的中小企业等。

8、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任何弄虚作假、串通投标、围标等不法行为。否则，我方甘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设计合同、记录不良行为、暂停参加建设工程投标资格等处理；我方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将依法接受刑事责任追究并移送公安机关查处。

9、如果违反本投标函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1)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2)履约评价评定为良好及以下；

(3)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处以的不良行为记录或行政处罚。

9、除非贵我双方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我方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条款的有效组成部分。

投标人（单位公章）：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张敏（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C座四楼整层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25620852 传真：0755-25609989

2025 年 10 月 9 日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8376H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按营业执照填写）
注册资金（万元）	6100 万元	成立时间	1993 年 10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	张敏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控股股东：张敏出资比(19.13)% 控股股东：张德高出资比(13.5)% 控股股东：詹达美出资比(7)% 控股股东：雒翠出资比 (7)% 控股股东：关旭出资比 (4.5)% 控股股东：林佩斌出资比(3)% 控股股东：黄明华出资比(3)%
主项资质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水利行业乙级；水利行业（河道整治、城市防洪）专业甲级（附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控股管理单位（上下级）	**深圳市广汇源环保水务服务有限公司**（100%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绿丰源水务投资有限公司**（100%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上溪生态环境有限公司**（100%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广汇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100%全资子公司） **苏州市圳源环保水务有限公司**（100%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同泽慧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100%全资子公司）
近三年（2022-2024）营业收入情况（提供财务报告）			
2022 年	57877.408832 万元		
2023 年	43836.989493 万元		
2024 年	40694.48713 万元		
近三年（2022-2024）纳税情况（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纳税证明）			

2022 年	1123.157455 万元
2023 年	1613.586865 万元
2024 年	1904.311115 万元

备注：1、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2、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1）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8376H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年10月21日

法定代表人　张敏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C座四楼整层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03 月 2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查询网址：https://amr.sz.gov.cn/outer/entSelect/gs.html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8376H
注册号：	44030110348484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C座四楼整层
法定代表人：	张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61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10-21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7-09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 许可经营信息 | 股东信息 | 成员信息 | 变更信息 | 股权质押信息 | 法院冻结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从事城市道路生活垃圾的清扫、收集、清运；环保技术开发；环保工程；环保设施管理；泵站（引调水、供水、排涝、雨水、污水）、调蓄池、水闸、排水管道、河道、海堤、沙滩、水库、湿地运营管理及维护、维修、监理、管道检测；林业调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清洁服务；白蚁防治；有害生物防治（四害）；污水治理；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厂、粪便处理设备、水质净化站及其他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营管理及维护；公园、生态系统、绿地、碧道的公共服务设施的运营管理及维护；物业管理；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安装、调试和技术咨询；环保设备嵌入式软件的开发和销售；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和销售；仪器仪表研发和销售；土壤调查及修复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工程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风机、风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水质检测；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甲级、水利行业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设计业务；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咨询水利水电、市政公用工程、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甲级资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设计）、工程测量）乙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乙级及以下规模的工程勘察业务；测绘工程测量、规划测量、建筑工程测量、变形形变与精密测量、市政工程测量、水利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测量、线路与桥隧测量乙级，不动产测绘乙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平评价五星、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三星；规划水资源论证、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乙级；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乙级；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生活污水处理）一级；环境污染治理能力评价废水乙级、污染修复乙级；环境服务认证城镇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一级；信息系统集成三级；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电力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凭相关许可证经营）；劳务派遣服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80162831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 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801845482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八年七月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许可经营项目、一般经营项目、住所）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 的（章程修正案、许可信息、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备案前许可信息： 项目：工程勘察劳务类资质；工程设计行业、专业、专项丙级及以下资质核准 有效期：，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核准 有效期：，项目：工程勘察劳务类资质；工程设计行业、专业、专项丙级及以下资质核准 有效期：2020-04-03，项目：城市管道供水特许经营项目审批 有效期：，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二、三级资质核发 有效期：，项目：建筑业企业（三级）资质许可 有效期：2022-05-18，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二、三级资质核发 有效期：，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核准 有效期：，项目：建筑业企业（三级）资质许可 有效期：，项目：城市管道供水特许经营项目审批 有效期：

备案后许可信息： 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核准 有效期：，项目：城市管道供水特许经营项目审批 有效期：，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二、三级资质核发 有效期：，项目：城市管道供水特许经营项目审批 有效期：，项目：工程勘察劳务类资质；工程设计行业、专业、专项丙级及以下资质核准 有效期：2020-04-03，项目：建筑业企业（三级）资质许可 有效期：，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核准 有效期：，项目：工程勘察劳务类资质；工程设计行业、专业、专项丙级及以下资质核准 有效期：，项目：建筑业企业（三级）资质许可 有效期：2022-05-18，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二、三级资质核发 有效期：

章程备案

变更前许可经营项目： 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甲级、水利行业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设计业务；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水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给排水）甲、乙级咨询；水文地质、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咨询；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乙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测乙级；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乙级；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生活污水处理）二级（以上凭资质证书经营）；电力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变更后许可经营项目：	水质检测；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甲级、水利行业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设计业务；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水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给排水）甲、乙级咨询；水文地质、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咨询；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乙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平评价三星、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二星；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乙级；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生活污水处理）一级（以上凭资质证书经营）；信息系统集成三级；电力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具体按执业许可证核准范围经营，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泵站（雨水、污水）、水闸、排水管道、河道、海堤、水库、湿地运营维护、维修、监理；清洁服务；白蚁防治；有害生物防治（四害）。（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泵站（雨水、污水）、水闸、排水管道、河道、海堤、水库、湿地运营维护、维修、监理、管道检测；清洁服务；白蚁防治；有害生物防治（四害）。（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变更前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路1135号大院四号B座三楼
变更后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C座四楼整层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日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270033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四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营业期限）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 ）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营业期限：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一日

变更后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四日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2）相关资质、资格证书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水利行业乙级；水利行业（河道整治、城市防洪）专业甲级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资 质 等 级 ：水利行业乙级；水利行业（河道整治、城市防洪）专业甲级。

******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A144015241

有 效 期：至2028年12月11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2023 年 12 月 22 日

No.AZ 0106008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C座四楼整层		
建立时间	1993年10月21日		
注册资本金	6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48376H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4015241-6/6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张敏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詹达美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黄明华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
备注：	原企业名称：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10年03月12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191108-sy		

业务范围

水利行业乙级；水利行业（河道整治、城市防洪）专业甲级。

******

发证机关：（章）

2023 年 12 月 22 日

No.AF 0484876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技术负责人变更为：龚玉锋。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 年 06 月 18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company/detail?id=00210529124161029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8376H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敏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C座四楼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设计资质	A144015241	工程设计水利行业城市防洪专业甲级	2023-12-22	2028-12-1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2			工程设计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甲级				
3			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				
4		A244015248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	2025-08-15	2030-04-17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5			工程设计环境工程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				
6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				
7			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				
8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乙级				
9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乙级				
10	勘察资质	B144015241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2023-12-28	2028-12-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11		B244015248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设计）乙级	2025-03-04	2030-03-04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12			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乙级				
13	建筑业企业资质	D244684098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2025-08-07	2028-08-30		证书信息
14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15		D344151164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2025-05-09	2028-11-29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证书信息

共 17 条 < 1 2 > 前往 1 页

（3）近三年（2022-2024）营业收入情况

2022 年财务报告（2022 年营业收入：57877.408832 万元）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深中瑞华正审字[2023]第 148 号

深圳中瑞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 ZHEN ZHONG RUI HUA ZHENG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深勘大厦 7E

Add ：　7E, ShenKan Building Shangbu Road Middle FuTian Shenzhen China

邮政编码：　518028

Postcode：　518028

电　话：　0755-83755624　83755597

Telephone：　0755-83755624　83755597

网　址：　http://www.zrhzcpa.com/

Website：　http://www.zrhzcpa.com/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3-8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现金流量表	7-8
三、财务报表附注	9-32
四、财务情况说明书	33

审 计 报 告

深中瑞华正审字[2023]第148号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

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中瑞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六月七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4,273,544.05	44,287,501.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8,137,997.72	167,010,412.3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0,000.00	120,000.00
其他应收款		147,422,836.93	150,721,394.23
存货	2	532,939.64	500,434.32
合同资产		-	19,579,055.8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60,487,318.34	382,218,798.8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22,477,694.93	17,981,091.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	6,116,124.92	4,651,493.17
在建工程	5	829,398.07	2,838,648.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	1,469,104.21	70,872,926.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	3,758,722.28	1,884,369.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651,044.41	98,228,529.16
资 产 总 计		395,138,362.75	480,447,327.97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21,000,000.00	41,69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1,781,139.56	216,396,861.61
预收款项		170,000.00	836,678.45
合同负债		3,264,000.00	-
应付职工薪酬		35,211,227.48	40,715,860.79
应交税费	9	7,116,398.11	3,887,254.36
其他应付款		21,043,867.47	10,265,798.2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9,586,632.62	313,792,453.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	750,000.00	75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0,000.00	750,000.00
负 债 合 计		200,336,632.62	314,542,453.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	61,000,000.00	6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	3,500,000.00	3,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3	130,301,730.13	101,404,874.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4,801,730.13	165,904,874.5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5,138,362.75	480,447,327.97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	578,774,088.32
减：营业成本	14	451,351,117.96
税金及附加		1,418,898.24
销售费用		8,269,808.61
管理费用		67,258,947.05
研发费用		27,468,936.73
财务费用	15	862,487.68
其中：利息费用	15	879,333.53
利息收入	15	111,056.21
加：其他收益	16	4,685,261.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	4,196,724.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025,878.11
加：营业外收入	18	6,040.32
减：营业外支出	19	119,222.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912,696.21
减：所得税费用		1,275,664.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37,031.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37,031.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637,031.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000,000.00	-	-	-	-	-	-	-	3,500,000.00	101,404,874.56	165,904,874.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740,175.98	-740,175.98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000,000.00	-	-	-	-	-	-	-	3,500,000.00	100,664,698.58	165,164,698.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9,637,031.55	29,637,031.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9,637,031.55	29,637,031.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000,000.00	-	-	-	-	-	-	-	3,500,000.00	130,301,730.13	194,801,730.1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9,453,716.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2,196.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756,95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9,472,865.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2,197,339.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447,599.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31,574.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54,125.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1,730,63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42,227.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66,851.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6,851.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6,851.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8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9,333.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89,333.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89,333.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986,042.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287,501.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73,544.05

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补 充 资 料	注释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637,031.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汽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89,536.42
无形资产摊销		70,417,493.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33,910.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79,333.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96,724.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505.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750,027.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395,820.79
其他		-1,040,05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42,227.5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4,273,544.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287,501.9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数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986,042.06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10 月 21 日成立，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6100 万元。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248376H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张敏。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经营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大厦 C 座四楼整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城市道路生活垃圾的清扫、收集、清运；环保技术开发；环保工程；环保设施管理；泵站（引调水、供水、排涝、雨水、污水）、调蓄池、水闸、排水管道、河道、海堤、沙滩、水库、湿地运营管理及维护、维修、监理、管道检测；林业调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清洁服务；白蚁防治；有害生物防治（四害）；污水治理；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厂、粪便处理设备、水质净化站及其他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营管理及维护；公园、生态系统、绿地、碧道的公共服务设施的运营管理及维护；物业管理；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安装、调试和技术咨询；环保设备嵌入式软件的开发和销售；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和销售；仪器仪表研发和销售；土壤调查及修复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环境保护监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水质检测；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甲级、水利行业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设计业务；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咨询水利水电、市政公用工程、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甲级资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设计）、工程测量）乙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乙级及以下规模的工程勘察业务；测绘工程测量、规划测量、建筑工程测量、变形形变与精密测量、市政工程测量、水利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测量、线路与桥隧测量乙级，不动产测绘乙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

平评价五星、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三星；规划水资源论证、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乙级；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乙级；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生活污水处理）一级；环境污染治理能力评价废水乙级、污染修复乙级；环境服务认证城镇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一级；信息系统集成三级；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电力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凭相关许可证经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劳务派遣服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变更信息：

变更前期限（经营期限、营业期限、驻在期限等）：自 1993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1 日，于 2023 年 04 月 14 日，变更为永续经营。

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已对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计量。

5、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公司按照权益法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

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

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9、金融工具减值

（1）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② 合同资产；

③ 应收账款；

④ 其他应收款。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①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②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

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①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②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③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④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①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②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③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5)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

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公司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0、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以及周转材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对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9。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	5	31.67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	3	5	31.67
其他设备	3	5	31.67

14、在建工程

(1) 包括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该项支出包含工程物资；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5、借款费用

(1)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 1 年及 1 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况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

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 服务成本。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③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①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

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

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附注四、税项

本单位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①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②贵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二十八条第二款，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附注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2/12/31 综合本位币
库存现金	2,704.00
银行存款	84,270,840.05
其他货币资金	-
合　计	84,273,544.05

2. 存货

类　别	202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2,819.64	-	142,819.64
周转材料	390,120.00	-	390,120.00
合　计	**532,939.64**	-	**532,939.64**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22/12/31 金额
深圳市广汇源环保水务服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
阳春市村村通自来水有限公司	230,560.00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0,247,134.93
合　计	**22,477,694.93**

4.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　目	2022/12/31
固定资产	6,116,124.92
固定资产清理	-
合　计	**6,116,124.92**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分析情况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2,443,789.12**	**3,954,168.17**	-	**16,397,957.29**
办公设备	1,198,941.51	41,123.01	-	1,240,064.52
运输设备	5,618,285.70	1,328,194.70	-	6,946,480.40
电子设备	2,050,448.49	1,459,368.39	-	3,509,816.88
其他设备	3,576,113.42	1,125,482.07	-	4,701,595.49
累计折旧合计	**7,792,295.95**	**2,489,536.42**	-	**10,281,832.37**
办公设备	974,431.48	132,106.43	-	1,106,537.91
运输设备	3,936,522.49	662,626.30	-	4,599,148.79
电子设备	925,689.96	787,444.58	-	1,713,134.54
其他设备	1,955,652.02	907,359.11	-	2,863,011.13
固定资产净值	**4,651,493.17**			**6,116,124.92**

5.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待摊支出	485,436.90	561,394.80	217,433.63	829,398.07
装修工程-土壤修复中心实验室装修项目	2,353,211.23	700,274.18	3,053,485.41	-
合　　计	**2,838,648.13**	**1,261,668.98**	**3,270,919.04**	**829,398.07**

6. 无形资产

①账面原值

项　　目	2022/12/31
特许使用权	428,800,037.26
软件技术	2,144,446.47
合　　计	**430,944,483.73**

②累计摊销

项　　目	2022/12/31
特许使用权	428,336,904.17
软件技术	1,138,475.35
合　　计	**429,475,379.52**

③减值准备

项　　目	2022/12/31
特许使用权	-
软件技术	-
合　　计	-

④账面价值

项　　目	2022/12/31
特许使用权	463,133.09
软件技术	1,005,971.12
合　　计	**1,469,104.21**

7.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2/12/31
租入资产的改良支出	3,758,722.28
合　　计	**3,758,722.28**

8. 短期借款

项　　目	2022/12/3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11,000,000.00
合　　计	**21,000,000.00**

9.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增值税	5,144,156.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201.05
教育费附加	44,229.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486.01
企业所得税	1,486,788.25
个人所得税	319,311.32
印花税	-10,774.33
合　　计	**7,116,398.11**

10.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22/12/31
深圳城郊区水环境治理关键集成技术研发	750,000.00
合　　计	**750,000.00**

11.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　额（RMB）	比例	金　额（RMB）	占认缴比例
冯安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陈新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赖树洲	335,500.00	0.55%	335,500.00	0.55%
关旭	2,745,000.00	4.50%	2,745,000.00	4.50%
邱桂基	268,400.00	0.44%	268,400.00	0.44%
王晖文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张德高	8,235,000.00	13.50%	8,235,000.00	13.50%
黄灿平	3,050,000.00	5.00%	3,050,000.00	5.00%
张仕元	3,050,000.00	5.00%	3,050,000.00	5.00%
雷保栋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黄文稻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张高峰	268,400.00	0.44%	268,400.00	0.44%
江锦燕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罗明光	268,400.00	0.44%	268,400.00	0.44%
李文珍	79,300.00	0.13%	79,300.00	0.13%
林佩斌	1,830,000.00	3.00%	1,830,000.00	3.00%
刘灼新	274,500.00	0.45%	274,500.00	0.45%
李方源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陈誉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何造胜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雒翠	4,270,000.00	7.00%	4,270,000.00	7.00%
刘凤茹	1,830,000.00	3.00%	1,830,000.00	3.00%
冯文东	250,100.00	0.41%	250,100.00	0.41%
詹达美	4,270,000.00	7.00%	4,270,000.00	7.00%
张敏	11,669,300.00	19.13%	11,669,300.00	19.13%
黄明华	1,830,000.00	3.00%	1,830,000.00	3.00%
涂晖	305,000.00	0.50%	305,000.00	0.50%
卢观彬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李娜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郭苑晖	305,000.00	0.50%	305,000.00	0.50%
刘怡清	201,300.00	0.33%	201,300.00	0.33%
陈建贤	268,400.00	0.44%	268,400.00	0.44%
徐科凤	85,400.00	0.14%	85,400.00	0.14%
樊仕宝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林鹰	268,400.00	0.44%	268,400.00	0.44%
巫志立	402,600.00	0.66%	402,600.00	0.66%
孙光逊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林喜光	1,830,000.00	3.00%	1,830,000.00	3.00%
刘欣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合　　计	61,000,000.00	100.00%	61,000,000.00	100.00%

12.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3,500,000.00
合　　计	**3,500,000.00**

1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2/12/31
	金额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01,404,874.56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40,175.98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0,664,698.58
加：本年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637,031.5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30,301,730.13**

14.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　目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金额	金额	金额
主营业务	577,997,358.20	451,351,117.96	126,646,240.24
其他业务	776,730.12	-	776,730.12
合　计	**578,774,088.32**	**451,351,117.96**	**127,422,970.36**

1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79,333.53
减：利息收入	111,056.21
银行手续费	94,210.36
汇兑损益	-
合　　计	**862,487.68**

16.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结转增值税	2,619,799.41
政府补助	1,931,195.03
个税返还手续费	134,267.01
合　　计	**4,685,261.45**

17.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96,724.61
合　　计	**4,196,724.61**

18.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其他	6,040.32
合　　计	**6,040.32**

1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捐赠支出	80,800.00
非常缺失	2.52
其他	38,419.70
合　　计	**119,222.22**

附注六、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附注七、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附注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资产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395,138,362.75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360,487,318.34元，非流动资产为34,651,044.41元。

二、负债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200,336,632.62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99,586,632.62元，账面非流动负债为750,000.00元。

三、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194,801,730.13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61,000,000.00元，账面资本公积为0.00元，账面盈余公积为3,5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130,301,730.13元。

四、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2022年度公司账面实现营业收入578,774,088.32元；营业成本为451,351,117.96元。

（二）费用及税金

2022年度公司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1,418,898.24元，销售费用为8,269,808.61元，管理费用为67,258,947.05元，研发费用为27,468,936.73元，财务费用为862,487.68元。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61,000,000.00元，其中：2022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六、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净资产增长率	（期末净资产-期初净资产）/期初净资产*100%	17.42%
2	总资产增长率	（期末资产总额-期初资产总额）/期初资产总额*100%	-17.76%
3	营业收入增长率	（本期营业收入-上期营业收入）/上期营业收入*100%	-26.90%
4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80.62%
5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0.70%
6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392.19%
7	存货周转率	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100%	87354.85%
8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2.02%
9	净利率	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5.12%
10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期末净资产）/2）*100%	16.4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36192U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中瑞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才元，徐文斌

成 立 日 期　2005年01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深勘大厦7E部分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月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19 年 07 月 2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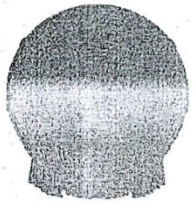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中瑞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徐文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深勘大厦7E部分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53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01月06日

证书序号：0006025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赵才元
44030033050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年 7月 30日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此复印件仅用于_____
_____再次复印无效
年 月 日

2017年 5月 25日

9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Full name 赵才元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11-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中勤华正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50204196311091832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刘雁丹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5-05-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中瑞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403197505040546
Identity card No.

此复印件仅用于
再次复印无效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年检情况

证书编号：474700531014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6 年 10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日
/d

2023 年财务报告（2023 年营业收入：43836.989493 万元）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深中瑞华正审字[2024]第 132 号

深圳中瑞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 ZHEN ZHONG RUI HUA ZHENG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深勘大厦 7E

Add ：　7E, ShenKan Building Shangbu Road Middle FuTian Shenzhen China

邮政编码：　518028

Postcode：　518028

电　话：　0755-83755624　83755597

Telephone：　0755-83755624　83755597

网　址：　http://www.zrhzcpa.com/

Website：　http://www.zrhzcpa.com/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3-9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三、财务报表附注	10-33
四、财务情况说明书	34

审 计 报 告

深中瑞华正审字[2024]第 132 号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

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中瑞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七月八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9,254,610.99	84,273,544.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0,926,717.55	128,137,997.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0,000.00	120,000.00
其他应收款		157,598,042.60	147,422,836.93
存货		-	532,939.6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17,899,371.14	360,487,318.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	39,616,756.44	22,477,694.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	5,843,079.74	6,116,124.92
在建工程	4	1,120,660.21	829,398.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	695,504.05	1,469,104.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	2,218,442.47	3,758,722.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494,442.91	34,651,044.41
资 产 总 计		467,393,814.05	395,138,362.75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德任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	20,500,000.00	2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20,000.00	-
应付账款		163,377,637.16	111,781,139.56
预收款项		170,000.00	170,000.00
合同负债		-	3,264,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43,040,828.16	35,211,227.48
应交税费	8	2,380,724.75	7,116,398.11
其他应付款		7,388,525.44	21,043,867.4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0,977,715.51	199,586,632.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	750,000.00	75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0,000.00	750,000.00
负 债 合 计		241,727,715.51	200,336,632.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	61,000,000.00	6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	6,586,041.51	3,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2	158,080,057.03	130,301,730.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5,666,098.54	194,801,730.1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7,393,814.05	395,138,362.75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德任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3	438,369,894.93	578,774,088.32
减：营业成本	13	305,826,833.70	451,351,117.96
税金及附加		1,548,717.29	1,418,898.24
销售费用		7,809,397.02	8,269,808.61
管理费用		64,906,914.68	67,258,947.05
研发费用		28,738,125.32	27,468,936.73
财务费用	14	1,048,805.31	862,487.68
其中：利息费用	14	981,850.21	879,333.53
利息收入	14	51,118.84	111,056.21
加：其他收益	15	787,022.75	4,685,261.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	2,673,411.70	4,196,724.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951,536.06	31,025,878.11
加：营业外收入		-	6,040.32
减：营业外支出	17	86,146.57	119,222.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865,389.49	30,912,696.21
减：所得税费用		1,004,974.42	1,275,664.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60,415.07	29,637,031.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60,415.07	29,637,031.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860,415.07	29,637,031.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德任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000,000.00	-	-	-	-	-	-	-	3,500,000.00	130,301,730.13	194,801,730.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3,953.34	3,953.34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000,000.00	-	-	-	-	-	-	-	3,500,000.00	130,305,683.47	194,805,683.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3,086,041.51	27,774,373.56	30,860,415.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0,860,415.07	30,860,415.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086,041.51	-3,086,041.51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086,041.51	-3,086,041.51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000,000.00	-	-	-	-	-	-	-	6,586,041.51	158,080,057.03	225,666,098.54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德任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000,000.00	-	-	-	-	-	-	-	3,500,000.00	101,404,874.56	165,904,874.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740,175.98	-740,175.98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000,000.00	-	-	-	-	-	-	-	3,500,000.00	100,664,698.58	165,164,698.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9,637,031.55	29,637,031.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9,637,031.55	29,637,031.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000,000.00	-	-	-	-	-	-	-	3,500,000.00	130,301,730.13	194,801,730.13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德任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3,274,497.38	679,453,716.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6,431.83	262,196.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1,553.29	169,756,95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952,482.50	849,472,865.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1,963,547.78	582,197,339.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253,466.60	179,447,599.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35,868.65	11,231,574.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11,798.05	8,854,125.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964,681.08	781,730,63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12,198.58	67,742,227.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59,017.3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0,017.38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84,901.65	6,066,851.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4,901.65	6,066,851.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884.27	-6,066,851.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	2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00,000.00	2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500,000.00	41,8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1,850.21	879,333.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81,850.21	42,689,333.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1,850.21	-21,689,333.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18,933.06	39,986,042.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73,544.05	44,287,501.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254,610.99	84,273,544.05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德任

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补　充　资　料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860,415.07	29,637,031.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汽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09,535.85	2,489,536.4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517,287.41	70,417,493.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42,553.89	1,233,910.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0.0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81,850.21	879,333.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73,411.70	-4,196,724.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2,939.64	-32,505.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373,451.84	61,750,027.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891,082.89	-93,395,820.79
其他		-	-1,040,05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12,198.58	67,742,227.5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254,610.99	84,273,544.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4,273,544.05	44,287,501.9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数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18,933.06	39,986,042.06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德任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10 月 21 日成立，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6100 万元。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248376H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张敏。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经营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大厦 C 座四楼整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城市道路生活垃圾的清扫、收集、清运；环保技术开发；环保工程；环保设施管理；泵站（引调水、供水、排涝、雨水、污水）、调蓄池、水闸、排水管道、河道、海堤、沙滩、水库、湿地运营管理及维护、维修、监理、管道检测；林业调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清洁服务；白蚁防治；有害生物防治（四害）；污水治理；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厂、粪便处理设备、水质净化站及其他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营管理及维护；公园、生态系统、绿地、碧道的公共服务设施的运营管理及维护；物业管理；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安装、调试和技术咨询；环保设备嵌入式软件的开发和销售；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和销售；仪器仪表研发和销售；土壤调查及修复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工程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风机、风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水质检测；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甲级、水利行业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设计业务；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咨询水利水电、市政公用工程、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甲级资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设计）、工程测量）乙级，承担本专

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乙级及以下规模的工程勘察业务；测绘工程测量、规划测量、建筑工程测量、变形形变与精密测量、市政工程测量、水利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测量、线路与桥隧测量乙级，不动产测绘乙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平评价五星、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三星；规划水资源论证、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乙级；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乙级；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生活污水处理）一级；环境污染治理能力评价废水乙级、污染修复乙级；环境服务认证城镇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一级；信息系统集成三级；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电力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凭相关许可证经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劳务派遣服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已对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计量。

5、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公司按照权益法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

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9、金融工具减值

（1）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② 合同资产；

③ 应收账款；

④ 其他应收款。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①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②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①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②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③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④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①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②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③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5)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

资产仍可能受到本公司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他应收款人民币 50 万)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无风险组合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押金、备用金、保证金及员工借款等。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以及周转材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对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9。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

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下列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	5	31.67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	3	5	31.67
其他设备	3	5	31.67

14、在建工程

(1) 包括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该项支出包含工程物资；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5、借款费用

(1)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 1 年及 1 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

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 服务成本。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③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①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

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附注四、税项

本单位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①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②贵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二十八条第二款，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附注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综合本位币	综合本位币
库存现金	-	2,704.00
银行存款	49,254,610.99	84,270,840.05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　计	49,254,610.99	84,273,544.05

2.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净额	金　额	净额
深圳市广汇源环保水务服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阳春市村村通自来水有限公司	230,560.00	230,560.00	230,560.00	230,560.00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7,386,196.44	27,386,196.44	10,247,134.93	10,247,134.93
合　　计	**39,616,756.44**	**39,616,756.44**	**22,477,694.93**	**22,477,694.93**

3.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843,079.74	6,116,124.9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5,843,079.74**	**6,116,124.92**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分析情况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6,397,957.29**	**2,340,214.98**	**74,482.91**	**18,663,689.36**
办公设备	1,240,064.52	-	-	1,240,064.52
运输设备	6,946,480.40	500,121.59	74,482.91	7,372,119.08
电子设备	3,509,816.88	609,419.16	-	4,119,236.04
其他设备	4,701,595.49	1,230,674.23	-	5,932,269.72
累计折旧合计	**10,281,832.37**	**2,609,535.85**	**70,758.60**	**12,820,609.62**
办公设备	1,106,537.91	47,321.29	-	1,153,859.20
运输设备	4,599,148.79	629,728.07	70,758.60	5,158,118.26
电子设备	1,713,134.54	883,547.27	-	2,596,681.81
其他设备	2,863,011.13	1,048,939.22	-	3,911,950.35
固定资产净值	**6,116,124.92**			**5,843,079.74**

4.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待摊支出	829,398.07	291,262.14	-	1,120,660.21
合　　计	829,398.07	291,262.14	-	1,120,660.21

5. 无形资产

① 账面原值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许使用权	495,421,497.29	428,800,037.26
软件技术	2,195,596.92	2,144,446.47
合　　计	497,617,094.21	430,944,483.73

累计摊销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许使用权	495,265,827.40	428,336,904.17
软件技术	1,655,762.76	1,138,475.35
合　　计	496,921,590.16	429,475,379.52

减值准备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许使用权	-	-
软件技术	-	-
合　　计	-	-

账面价值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许使用权	155,669.89	463,133.09
软件技术	539,834.16	1,005,971.12
合　　计	695,504.05	1,469,104.21

6.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入资产的改良支出	2,218,442.47	3,758,722.28
合　　计	2,218,442.47	3,758,722.28

7.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500,000.00	1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8,00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	11,000,000.00
合　　计	**20,500,000.00**	**21,000,000.00**

8.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65,566.07	5,144,156.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709.70	103,201.05
教育费附加	29,018.44	44,229.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345.63	29,486.01
企业所得税	1,004,974.42	1,486,788.25
个人所得税	278,316.23	319,311.32
印花税	27,890.15	-10,774.3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2,095.89	-
合　　计	**2,380,724.75**	**7,116,398.11**

9.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城郊区水环境治理关键集成技术研发	750,000.00	750,000.00
合　　计	**750,000.00**	**750,000.00**

10.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 额（RMB）	比例	金 额（RMB）	占认缴比例
冯安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陈新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赖树洲	335,500.00	0.55%	335,500.00	0.55%
关旭	2,745,000.00	4.50%	2,745,000.00	4.50%
邱桂基	268,400.00	0.44%	268,400.00	0.44%
王晖文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张德高	8,235,000.00	13.50%	8,235,000.00	13.50%
黄灿平	3,050,000.00	5.00%	3,050,000.00	5.00%
张仕元	3,050,000.00	5.00%	3,050,000.00	5.00%
雷保栋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黄文稻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张高峰	268,400.00	0.44%	268,400.00	0.44%
江锦燕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罗明光	268,400.00	0.44%	268,400.00	0.44%
李文珍	79,300.00	0.13%	79,300.00	0.13%
林佩斌	1,830,000.00	3.00%	1,830,000.00	3.00%
刘灼新	274,500.00	0.45%	274,500.00	0.45%
李方源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陈誉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何造胜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雒翠	4,270,000.00	7.00%	4,270,000.00	7.00%
刘凤茹	1,830,000.00	3.00%	1,830,000.00	3.00%
冯文东	250,100.00	0.41%	250,100.00	0.41%
詹达美	4,270,000.00	7.00%	4,270,000.00	7.00%
张敏	11,669,300.00	19.13%	11,669,300.00	19.13%
黄明华	1,830,000.00	3.00%	1,830,000.00	3.00%
涂晖	305,000.00	0.50%	305,000.00	0.50%
卢观彬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李娜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郭苑晖	305,000.00	0.50%	305,000.00	0.50%
刘怡清	201,300.00	0.33%	201,300.00	0.33%
陈建贤	268,400.00	0.44%	268,400.00	0.44%
徐科凤	85,400.00	0.14%	85,400.00	0.14%
樊仕宝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林鹰	268,400.00	0.44%	268,400.00	0.44%
巫志立	402,600.00	0.66%	402,600.00	0.66%
孙光逊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林喜光	1,830,000.00	3.00%	1,830,000.00	3.00%
刘欣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合 计	61,000,000.00	100.00%	61,000,000.00	100.00%

11.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586,041.51	3,500,000.00
合　　计	6,586,041.51	3,500,000.00

1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金额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30,301,730.13	101,404,874.56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953.34	-740,175.98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130,305,683.47	100,664,698.58
加：本年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860,415.07	29,637,031.5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86,041.51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58,080,057.03	130,301,730.13

13.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主营业务	438,369,894.93	305,826,833.70	577,997,358.20	451,351,117.96
其他业务	-	-	776,730.12	-
合　计	438,369,894.93	305,826,833.70	578,774,088.32	451,351,117.96

14.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81,850.21	879,333.53
减：利息收入	51,118.84	111,056.21
银行手续费	118,073.94	94,210.36
汇兑损益	-	-
合　　计	1,048,805.31	862,487.68

15.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转增值税	610,256.00	2,619,799.41
政府补助	24,759.50	1,931,195.03
个税返还手续费	152,007.25	134,267.01
合　　计	787,022.75	4,685,261.45

16.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73,411.70	4,196,724.61
合　　计	2,673,411.70	4,196,724.61

17.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捐赠支出	60,000.00	80,800.00
非常缺失	-	2.52
其他	23,422.26	38,419.7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24.31	-
合　　计	86,146.57	119,222.22

附注六、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附注七、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附注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467,393,814.05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417,899,371.14元，非流动资产为49,494,442.91元。

二、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241,727,715.51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240,977,715.51元，账面非流动负债为750,000.00元。

三、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225,666,098.54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61,000,000.00元，账面资本公积为0.00元，账面盈余公积为6,586,041.51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158,080,057.03元。

四、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2023年度公司账面实现营业收入438,369,894.93元；营业成本为305,826,833.70元。

（二）费用及税金

2023年度公司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1,548,717.29元，销售费用为7,809,397.02元，管理费用为64,906,914.68元，研发费用为28,738,125.32元，财务费用为1,048,805.31元。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61,000,000.00元，其中：2023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六、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净资产增长率	（期末净资产-期初净资产）/期初净资产*100%	15.84%
2	总资产增长率	（期末资产总额-期初资产总额）/期初资产总额*100%	18.29%
3	营业收入增长率	（本期营业收入-上期营业收入）/上期营业收入*100%	-24.26%
4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73.42%
5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1.72%
6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258.58%
7	存货周转率	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100%	114769.78%
8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30.24%
9	净利率	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7.04%
10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期末净资产）/2）*100%	14.6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36192U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中瑞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才元，徐文斌

成 立 日 期　2005年01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深勘大厦7E部分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19 年 07 月 2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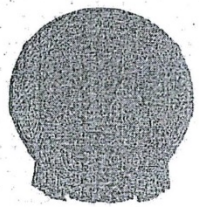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中瑞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徐文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深勘大厦7E部分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53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01月06日

证书序号：0006025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赵才元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3-11-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中瑞华正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50204196311091832

此复印件仅用于
再次复印无效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赵才元
2018年 44030033050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2以后

赵才元 440300330509

2018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注册

2017年 5月 25日
/y /m /d

9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刘雁丹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9-05-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中瑞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403197505040546
Identity card No.	

此复印件仅用于
再次复印无效
年 月 日

2022年以后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
This certificate
this 年检情

刘雁丹 474700531014

证书编号：474700531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6 年 10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日
/d

2024 年财务报告（2024 年营业收入：40694.48713 万元）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深中瑞华正审字[2025]第 143 号

深圳中瑞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 ZHEN ZHONG RUI HUA ZHENG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深勘大厦 7E

Add：　7E, ShenKan Building Shangbu Road Middle FuTian Shenzhen China

邮政编码：　518028

Postcode：　518028

电　话：　0755-83755624　83755597

Telephone：　0755-83755624　83755597

网　址：　http://www.zrhzcpa.com/

Website：　http://www.zrhzcpa.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3-9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三、财务报表附注	10-33
四、财务情况说明书	34
五、执业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复印件	

审 计 报 告

深中瑞华正审字[2025]第 143 号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

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中瑞华证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七月三十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0,713,212.08	49,254,610.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0,743,719.31	210,926,717.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140,991.45	120,000.00
其他应收款		117,437,788.27	157,598,042.60
存货	2	57,373.21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64,093,084.32	417,899,371.1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21,490,414.01	39,616,756.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	4,726,353.91	5,843,079.74
在建工程	5	1,256,509.27	1,120,660.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	334,195.76	695,504.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	1,093,333.27	2,218,442.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900,806.22	49,494,442.91
资 产 总 计		492,993,890.54	467,393,814.05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张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23,000,000.00	20,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4,120,000.00
应付账款		155,240,465.15	163,377,637.16
预收款项		-	170,000.00
合同负债		23,293,058.24	-
应付职工薪酬		39,909,569.16	43,040,828.16
应交税费	9	4,854,884.84	2,380,724.75
其他应付款		23,277,976.66	7,388,525.4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9,575,954.05	240,977,715.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	75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750,000.00
负 债 合 计		269,575,954.05	241,727,715.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	61,000,000.00	6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	6,586,041.51	6,586,041.51
未分配利润	12	155,831,894.98	158,080,057.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3,417,936.49	225,666,098.5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2,993,890.54	467,393,814.05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张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3	406,944,871.30	438,369,894.93
减：营业成本	13	315,589,913.84	305,826,833.70
税金及附加		1,921,374.45	1,548,717.29
销售费用		5,635,764.31	7,809,397.02
管理费用		57,448,388.83	64,906,914.68
研发费用		24,174,728.55	28,738,125.32
财务费用	14	927,919.76	1,048,805.31
其中：利息费用	14	932,950.57	981,850.21
利息收入	14	53,984.16	51,118.84
加：其他收益		537,105.99	787,022.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3,706,241.08	2,673,411.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90,128.63	31,951,536.08
加：营业外收入	16	6,785.00	
减：营业外支出	17	877,227.90	86,146.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19,685.73	31,865,389.49
减：所得税费用		767,847.78	1,004,974.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1,837.95	30,860,415.0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1,837.95	30,860,415.0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51,837.95	30,860,415.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张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000,000.00	-	-	-	-	-	-	-	6,586,041.51	158,080,057.03	225,666,09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000,000.00	-	-	-	-	-	-	-	6,586,041.51	158,080,057.03	225,666,098.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248,162.05	-2,248,162.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851,837.95	3,851,837.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6,100,000.00	-6,1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6,100,000.00	-6,100,000.00
3.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000,000.00	-	-	-	-	-	-	-	6,586,041.51	155,831,894.98	223,417,936.49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张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德任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000,000.00	-	-	-	-	-	-	-	3,500,000.00	130,301,730.13	194,801,730.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3,953.34	3,953.34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000,000.00	-	-	-	-	-	-	-	3,500,000.00	130,305,683.47	194,805,683.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3,086,041.51	27,774,373.56	30,860,415.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0,860,415.07	30,860,415.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086,041.51	-3,086,041.51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086,041.51	-3,086,041.51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000,000.00	-	-	-	-	-	-	-	6,586,041.51	158,080,057.03	225,666,098.54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张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7,717,627.47	443,274,497.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66,431.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359,370.52	3,511,55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2,076,997.99	446,952,482.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1,150,549.98	261,963,547.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585,537.94	164,253,466.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384,037.50	16,135,868.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423,838.56	36,611,798.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543,963.98	478,964,681.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66,965.99	-32,012,198.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2,025.51	1,259,017.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85.00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5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09,990.10	1,260,017.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722.00	2,784,901.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7.9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803.9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603.86	2,784,901.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17,386.24	-1,524,884.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	2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00,000.00	2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791,819.16	2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00,000.00	981,850.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91,819.16	28,481,850.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1,819.16	-1,481,850.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41,398.91	-35,018,933.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254,610.99	84,273,544.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13,212.08	49,254,610.99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张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德任

现金流量表(续)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51,837.95	30,860,415.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汽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46,881.20	2,609,535.85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609,379.76	517,287.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2,632.14	1,642,553.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85.00	-1,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32,950.57	981,850.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02,211.08	-2,673,411.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373.21	532,939.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677,738.88	-108,373,451.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887,490.56	41,891,082.89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66,965.99	-32,012,198.5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713,212.08	49,254,610.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254,610.99	84,273,544.0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数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41,398.91	-35,018,933.06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张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德任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10 月 21 日成立，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6100 万元。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248376H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张敏。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经营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大厦 C 座四楼整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城市道路生活垃圾的清扫、收集、清运；环保技术开发；环保工程；环保设施管理；泵站（引调水、供水、排涝、雨水、污水）、调蓄池、水闸、排水管道、河道、海堤、沙滩、水库、湿地运营管理及维护、维修、监理、管道检测；林业调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清洁服务；白蚁防治；有害生物防治（四害）；污水治理；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厂、粪便处理设备、水质净化站及其他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营管理及维护；公园、生态系统、绿地、碧道的公共服务设施的运营管理及维护；物业管理；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安装、调试和技术咨询；环保设备嵌入式软件的开发和销售；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和销售；仪器仪表研发和销售；土壤调查及修复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工程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风机、风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水质检测；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甲级、水利行业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设计业务；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咨询水利水电、市政公用工程、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甲级资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工程

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设计）、工程测量）乙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乙级及以下规模的工程勘察业务；测绘工程测量、规划测量、建筑工程测量、变形形变与精密测量、市政工程测量、水利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测量、线路与桥隧测量乙级，不动产测绘乙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平评价五星、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三星；规划水资源论证、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乙级；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乙级；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生活污水处理）一级；环境污染治理能力评价废水乙级、污染修复乙级；环境服务认证城镇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一级；信息系统集成三级；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电力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凭相关许可证经营）；劳务派遣服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已对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计量。

5、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公司按照权益法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

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

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9、金融工具减值

(1)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② 合同资产；

③ 应收账款；

④ 其他应收款。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①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②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

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①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②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③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④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①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②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③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5)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

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公司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他应收款人民币 50 万)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无风险组合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押金、备用金、保证金及员工借款等。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以及周转材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对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下列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	5	31.67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	3	5	31.67
其他设备	3	5	31.67

13、在建工程

(1) 包括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该项支出包含工程物资；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4、借款费用

(1)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 1 年及 1 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6、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初始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公司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上单独列示。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

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

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 服务成本。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③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①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附注四、税项

本单位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①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②贵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二十八条第二款，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附注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综合本位币	综合本位币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40,523,159.88	49,254,610.99
其他货币资金	190,052.20	-
合　计	40,713,212.08	49,254,610.99

2. 存货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值	净额	原值	净额
原材料	57,373.21	57,373.21	-	-
合　计	57,373.21	57,373.21	-	-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净额	金　额	净额
深圳市广汇源环保水务服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阳春市村村通自来水有限公司	-	-	230,560.00	230,560.00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9,490,414.01	9,490,414.01	27,386,196.44	27,386,196.44
合　　计	21,490,414.01	21,490,414.01	39,616,756.44	39,616,756.44

4.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726,353.91	5,843,079.74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4,726,353.91	5,843,079.74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分析情况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8,663,689.36**	**1,430,155.37**	-	**20,093,844.73**
办公设备	1,240,064.52	-	-	1,240,064.52
运输设备	7,372,119.08	677,057.79	-	8,049,176.87
电子设备	4,119,236.04	416,814.38	-	4,536,050.42
其他设备	5,932,269.72	336,283.20	-	6,268,552.92
累计折旧合计	**12,820,609.62**	**2,546,881.20**	-	**15,367,490.82**
办公设备	1,153,859.20	18,617.02	-	1,172,476.22
运输设备	5,158,118.26	657,239.15	-	5,815,357.41
电子设备	2,596,681.81	876,145.97	-	3,472,827.78
其他设备	3,911,950.35	994,879.06	-	4,906,829.41
固定资产净值	5,843,079.74			4,726,353.91

5.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待摊支出	1,120,660.21	135,849.06		1,256,509.27
合　　计	1,120,660.21	135,849.06	-	1,256,509.27

6. 无形资产

①账面原值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许使用权	-	495,421,497.29
软件技术	2,443,668.39	2,195,596.92
合　　计	2,443,668.39	497,617,094.21

②累计摊销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许使用权	-	495,265,827.40
软件技术	2,109,472.63	1,655,762.76
合　　计	2,109,472.63	496,921,590.16

③减值准备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许使用权	-	-
软件技术	-	-
合　　计	-	-

④账面价值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许使用权		155,669.89
软件技术	334,195.76	539,834.16
合　　计	334,195.76	695,504.05

7.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入资产的改良支出	1,093,333.27	2,218,442.47
合　　计	1,093,333.27	2,218,442.47

8.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2,5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18,000,000.00
中国银行深圳文锦渡支行	22,975,647.22	-
应付利息	24,352.78	-
合　　计	23,000,000.00	20,500,000.00

9.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73,767.47	965,566.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687.95	67,709.70
教育费附加	40,151.98	29,018.4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767.99	19,345.63
企业所得税	3,689,955.11	1,004,974.42
个人所得税	389,972.93	278,316.23
印花税	28,485.50	27,890.15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2,095.91	-12,095.89
合　　计	4,854,884.84	2,380,724.75

10.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 额（RMB）	比例	金 额（RMB）	占认缴比例
冯安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陈新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赖树洲	335,500.00	0.55%	335,500.00	0.55%
关旭	2,745,000.00	4.50%	2,745,000.00	4.50%
邱桂基	268,400.00	0.44%	268,400.00	0.44%
王晖文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张德高	8,235,000.00	13.50%	8,235,000.00	13.50%
黄灿平	3,050,000.00	5.00%	3,050,000.00	5.00%
张仕元	3,050,000.00	5.00%	3,050,000.00	5.00%
雷保栋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黄文稻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张高峰	268,400.00	0.44%	268,400.00	0.44%
江锦燕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罗明光	268,400.00	0.44%	268,400.00	0.44%
李文珍	79,300.00	0.13%	79,300.00	0.13%
林佩斌	1,830,000.00	3.00%	1,830,000.00	3.00%
刘灼新	274,500.00	0.45%	274,500.00	0.45%
李方源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陈誉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何造胜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雒翠	4,270,000.00	7.00%	4,270,000.00	7.00%
刘凤茹	1,830,000.00	3.00%	1,830,000.00	3.00%
冯文东	250,100.00	0.41%	250,100.00	0.41%
詹达美	4,270,000.00	7.00%	4,270,000.00	7.00%
张敏	11,669,300.00	19.13%	11,669,300.00	19.13%
黄明华	1,830,000.00	3.00%	1,830,000.00	3.00%
涂晖	305,000.00	0.50%	305,000.00	0.50%
卢观彬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李娜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郭苑晖	305,000.00	0.50%	305,000.00	0.50%
刘怡清	201,300.00	0.33%	201,300.00	0.33%
陈建贤	268,400.00	0.44%	268,400.00	0.44%
徐科凤	85,400.00	0.14%	85,400.00	0.14%
樊仕宝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林鹰	268,400.00	0.44%	268,400.00	0.44%
巫志立	402,600.00	0.66%	402,600.00	0.66%
孙光逊	610,000.00	1.00%	610,000.00	1.00%
林喜光	1,830,000.00	3.00%	1,830,000.00	3.00%
刘欣	1,220,000.00	2.00%	1,220,000.00	2.00%
合 计	61,000,000.00	100.00%	61,000,000.00	100.00%

11.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586,041.51	6,586,041.51
合　　计	6,586,041.51	6,586,041.51

1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金额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58,080,057.03	130,301,730.13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3,953.34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158,080,057.03	130,305,683.47
加：本年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51,837.95	30,860,415.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086,041.5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6,100,000.00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55,831,894.98	158,080,057.03

13.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主营业务	406,944,871.30	315,589,913.84	438,369,894.93	305,826,833.70
其他业务	-	-	-	-
合　计	406,944,871.30	315,589,913.84	438,369,894.93	305,826,833.70

14.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32,950.97	981,850.21
减：利息收入	53,984.16	51,118.84
银行手续费	48,952.95	118,073.94
汇兑损益	-	-
合　　计	927,919.76	1,048,805.31

15.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06,241.08	2,673,411.70
合　计	3,706,241.08	2,673,411.70

16.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785.00	-
合　计	6,785.00	-

17.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捐赠支出	149,800.00	60,000.00
非常缺失	-	-
其他	727,427.90	23,422.26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724.31
合　计	877,227.90	86,146.57

附注六、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附注七、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附注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492,993,890.54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464,093,084.32元，非流动资产为28,900,806.22元。

二、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269,575,954.05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269,575,954.05元，账面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三、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223,417,936.49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61,000,000.00元，账面资本公积为0.00元、账面盈余公积为6,586,041.51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155,831,894.98元。

四、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2024年度公司账面实现营业收入406,944,871.30元；营业成本为315,589,913.84元。

（二）费用及税金

2024年度公司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1,921,374.45元，销售费用为5,635,764.31元，管理费用为57,448,388.83元，研发费用为24,174,728.55元，财务费用为927,919.76元。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61,000,000.00元，其中：2024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六、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净资产增长率	（期末净资产-期初净资产）/期初净资产*100%	-1.00%
2	总资产增长率	（期末资产总额-期初资产总额）/期初资产总额*100%	5.48%
3	营业收入增长率	（本期营业收入-上期营业收入）/上期营业收入*100%	-7.17%
4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72.16%
5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4.68%
6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700.97%
7	存货周转率	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100%	1100129.88%
8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2.45%
9	净利率	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0.95%
10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期末净资产）/2）*100%	1.7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36192U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中瑞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才元，徐文斌

成 立 日 期　2005年01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深勘大厦7E部分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19 年 07 月 2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6025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中瑞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徐文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深勘大厦7E部分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53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01月06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 赵才元 44030033050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2年以后

赵才元 44030033050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5月 25日

此复印件仅用于_____
_____再次复印无效
年 月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赵才元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3-11-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中瑞华正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5020419631109183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7470053101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6年 10月 09日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
This certificate
年检情

2022年以后

刘雁丹 474700531014

此复印件仅用于_____
_____再次复印无效
年 月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刘雁丹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5-05-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中瑞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403197505040546

（4）近三年（2022-2024）纳税情况

2022 年纳税情况（1123.157455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56029号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8376H)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5,220.52	0
2	企业所得税	-246,326.3	0
3	印花税	86,979.75	0
4	车船税	2,665.92	0
5	教育费附加	285,094.51	0
6	增值税	9,503,150.4	0
7	地方教育附加	190,063.02	0
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03,123.51	0
9	其他收入	419,514.72	0
10	车辆购置税	22,088.5	0
	合　计	11,231,574.55	0
	其中、自缴税款	10,033,778.7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7年3,749.99元,2019年11,070元,2020年1,049.99元,2021年272,928.84元,2022年10,942,775.7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62,196.28元（贰拾陆万贰仟壹佰玖拾陆圆贰角捌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1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111522611444O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罗湖区税务局

2023年1月11日

2023 年纳税情况（1613.586865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7213号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8376H)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5,128.31	0
2	企业所得税	1,109,134.96	0
3	印花税	62,885.44	0
4	车船税	3,320.24	0
5	教育费附加	379,340.7	0
6	增值税	12,644,689.77	0
7	地方教育附加	252,893.79	0
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28,291.96	0
9	其他收入	419,514.72	0
10	车辆购置税	50,668.76	0
	合　计	16,135,868.65	0
	其中、自缴税款	14,755,827.4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3,145,605.39元,2023年12,990,263.2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66,431.83元（壹拾陆万陆仟肆佰叁拾壹圆捌角叁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032930423803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2024年1月3日

2024 年纳税情况（1904.311115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35238号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8376H) 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0,151.28	0
2	企业所得税	1,772,822.2	0
3	印花税	84,763.99	0
4	教育费附加	441,493.4	0
5	增值税	14,716,446.8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94,328.95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83,589.75	0
8	其他收入	419,514.72	0
	合　计	19,043,111.15	0
	其中、自缴税款	17,604,184.3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7年321,232.65元,2018年263,358.75元,2020年1,908元,2021年323.7元,2022年19.96元,2023年2,451,503.86元,2024年16,004,764.2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2,095.91元（壹万贰仟零玖拾伍圆玖角壹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月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501081116351419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2025年1月8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院；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177666879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按营业执照填写）
注册资金（万元）	50000	成立时间	1991 年 2 月 9 日
法定代表人	李伟国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主项资质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附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控股管理单位（上下级）	无
近三年（2022-2024）营业收入情况（提供财务报告）			
2022 年	390751.057446 万元		
2023 年	325344.786198 万元		
2024 年	319045.178863 万元		
近三年（2022-2024）纳税情况（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纳税证明）			
2022 年	15444.509332 万元		
2023 年	5644.589772 万元		
2024 年	6448.088857 万元		

备注：1、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2、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1）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177666879T

营业执照

（副本） 25－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伟国

注册资本　伍亿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1年2月9日

住　　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公园路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特种设备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危险废物经营;餐厨垃圾处理;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公路管理与养护;检验检测服务;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海洋环境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规划设计管理;海洋工程设计和模块设计制造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采购代理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数字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详细经营范围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看）

登记机关　武汉市江岸区行政审批局

2024 年 1 月 1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177666879T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伟国

登记机关： 武汉市江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1年02月0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177666879T
- **企业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李伟国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 1991年02月09日
- **注册资本：** 500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4年01月16日
- **登记机关：** 武汉市江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公园路8号
-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特种设备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危险废物经营;餐厨垃圾处理;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公路管理与养护;检验检测服务;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海洋环境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规划设计管理;海洋工程设计和模块设计制造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采购代理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数字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汽车销售;市政设施管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gkml.samr.gov.cn/nsjg/djzcj/202209/t20220901_349745.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11年12月30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其他	420100000379278	查看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企业年报信息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1	2024年度报告	2025年4月14日	查看
2	2023年度报告	2024年4月3日	查看
3	2022年度报告	2023年4月13日	查看
4	2021年度报告	2022年3月16日	查看
5	2020年度报告	2021年3月1日	查看
6	2019年度报告	2020年4月16日	查看
7	2018年度报告	2019年3月20日	查看
8	2017年度报告	2018年3月13日	查看
9	2016年度报告	2017年3月14日	查看
10	2015年度报告	2016年3月3日	查看
11	2014年度报告	2015年6月1日	查看
12	2013年度报告	2014年11月6日	查看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02l5XG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成立日期　1986年05月01日

负 责 人　黎柳记　　营业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449号天安数码创新园二号厂房B90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9 月 2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0215XG
注册号：	440301103975376
隶属企业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商事主体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营业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449号天安数码创新园二号厂房B903
负责人：	黎柳记
法定代表人：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成立日期：	1986-05-01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09-20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备注：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55813654

名　　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园路软件产业基地4栋C座1102房

负 责 人　黎柳记

成立日期　2005年06月08日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5 年 11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55813654
注册号：	440301104631597
隶属企业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商事主体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营业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园路软件产业基地4栋C座1102房
负责人：	黎柳记
法定代表人：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05-06-08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1-04-30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备注：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水利设计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4MA643P5C6K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水利设计分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负 责 人　吕其刚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营业期限　——

营业场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下沙河铺街59号“联合广场”1栋1单元23层2301、2302、2306、2307、2308号

登记机关　成都市锦江区行政审批局

2021 年 6 月 2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
登记（备案）申请书

□基本信息（必填项）				
隶属企业（单　位）	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177666879T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登记机关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营业期限	长期		
名　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水利设计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设立登记不填写）	
营业场所/经营场所	四川省（市/自治区）成都市（地区/盟/自治州）锦江区（自治县/旗/自治旗/市/区）路（路/社区）下沙河铺街59号“联合广场”1栋1单元23层2301、2302、2306、2307、2308号			
联系电话	02782631888		邮政编码	610000

□设立（仅限设立登记填写）			
负 责 人	吕其刚		
申领执照	☑申领纸质执照　其中：副本 1 个（电子执照系统自动生成，纸质执照自行勾选）		
经营范围（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有关规定和企业章程填写）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管理、~~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音乐工程建设咨询~~ 一般项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工程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 （申请人须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填写《企业登记政府部门共享信息表》相关内容。）		
资金数额（分公司除外）	_____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 _____	经营期限（合伙企业分支机构填写）	□长期　□_____年

□变更/备案　□非公司企业法人分支机构改制		
变更/备案/改制事项	原登记内容	变更/备案/改制后登记内容

注：1、本申请书适用于分公司、营业单位、非法人分支机构、个人独资企业分支机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以上类型包含内资和外资）申请设立、变更、注销、备案及非公司企业法人分支机构改制。

2、申请书应当使用A4纸。依本表打印生成的，使用黑色墨水钢笔或签字笔签署；手工填写的，使用黑色墨水钢笔或签字笔工整填写、签署。

4

□注销（仅限注销登记填写）		
注销原因	□ 隶属企业（单位）决定撤销。 □ 被登记机关依法吊销或撤销。	□ 被依法责令关闭。 □ 其它原因：_____ 。
清税情况	□已清理完毕	□未涉及纳税义务
债权债务清理 （分公司、个人独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不填写）	□主管部门或者清算组织负责清理债权债务	□债务清理完结
缴回公章情况 （分公司、个人独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不填写）	□已缴回	□未缴回

□负责人信息（仅限设立及变更负责人填写）			
姓　　名	吕其刚	国别（地区）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510112196702050378
固定电话	02782631888	移动电话	13667223999
电子邮箱	409891900@qq.com		

拟任负责人签字：吕其刚　　2021年6月21日

负责人任免文件

□经决定，免去_____的负责人职务。

□经决定，兹任命 吕其刚 为负责人。

（2）相关资质、资格证书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企 业 名 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经 济 性 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资 质 等 级：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接各行业、各等级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

证书编号：A142001257

有 效 期：至2030年01月07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2025 年 01 月 07 日

No.AZ 01140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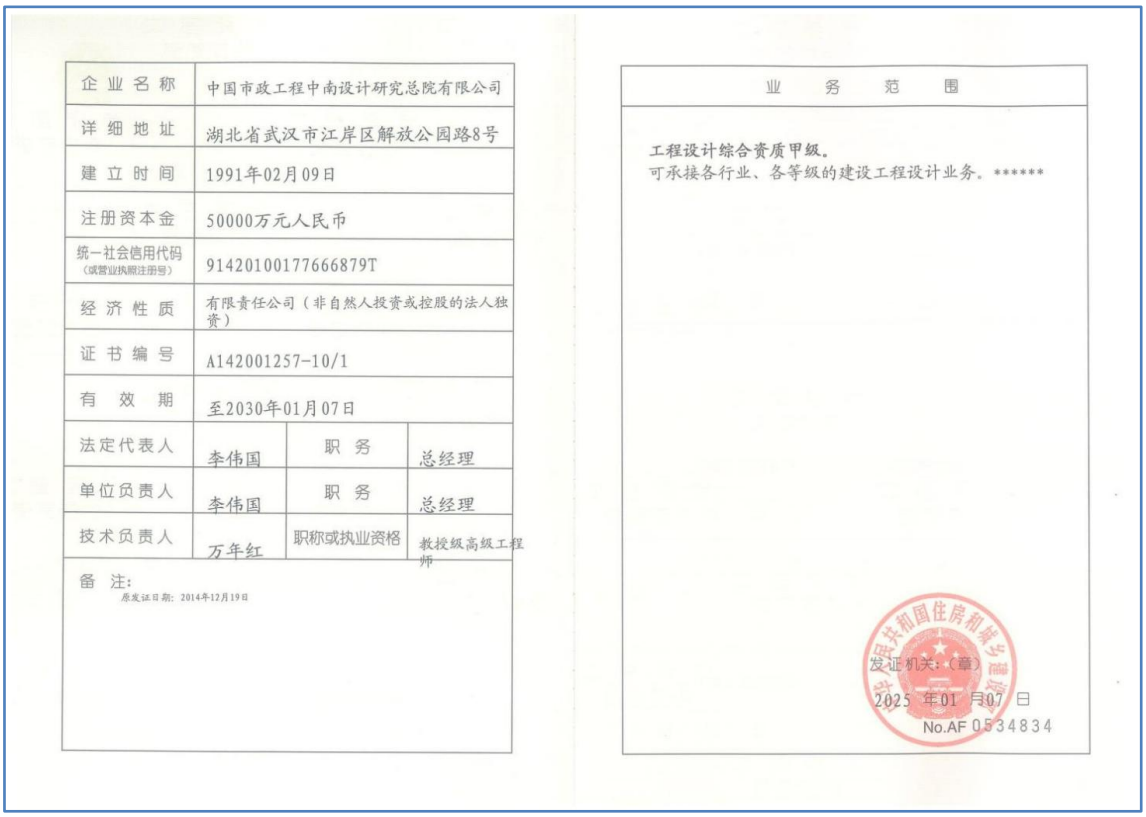

企 业 名 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公园路8号		
建 立 时 间	1991年02月09日		
注 册 资 本 金	5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20100177666879T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 书 编 号	A142001257-10/1		
有 效 期	至2030年01月07日		
法定代表人	李伟国	职 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李伟国	职 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万年红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备 注：	原发证日期：2014年12月19日		

业 务 范 围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接各行业、各等级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5 年 01 月 07 日

No.AF 0534834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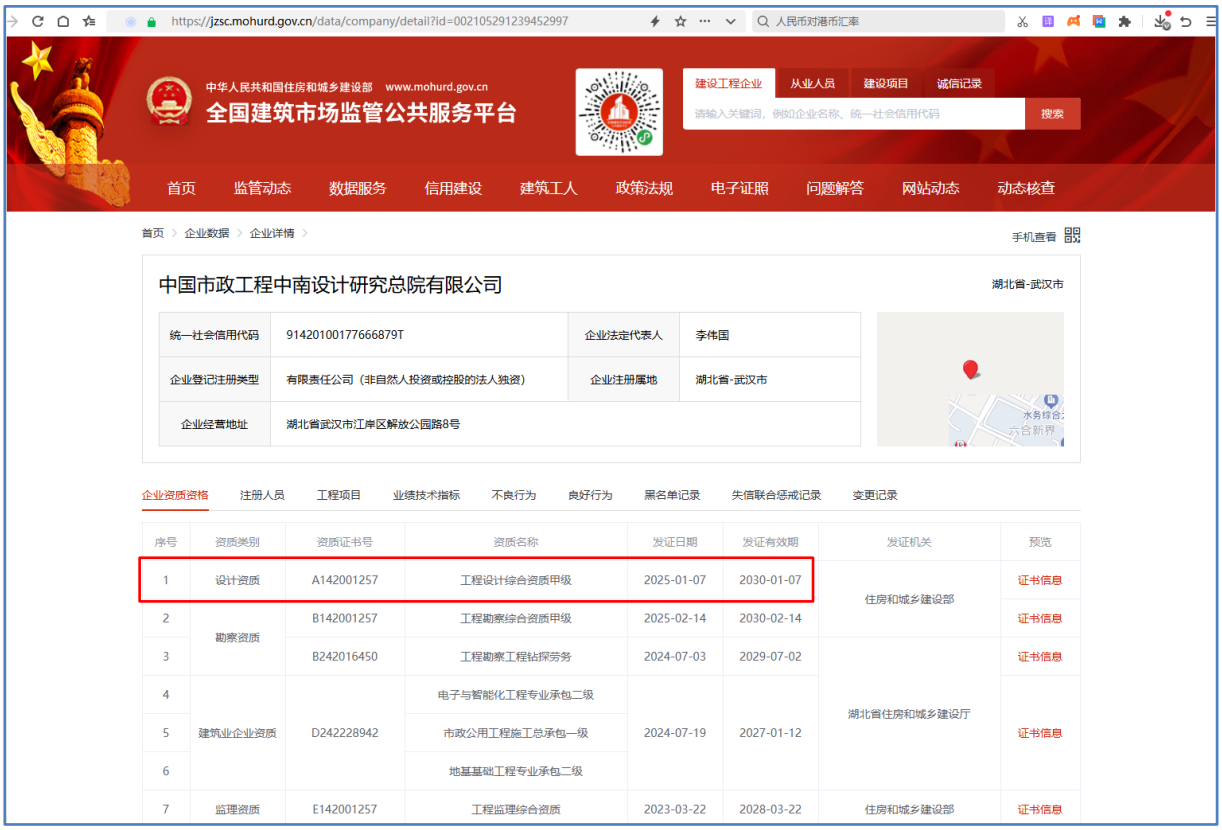

（3）近三年（2022-2024）营业收入情况

2022 年财务报告（2022 年营业收入：390751.057446 万元）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告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57

信永中和
ShineWing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武汉分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Wuhan branch
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73 号
能源大厦 20 层
20/F, Nengyuan Building, No.73,
Xudong Street, Hongshan District,
Wuhan, 430077, P. R. China
联系电话: +86 (027) 5975 9900
telephone: +86 (027) 5975 9900
传真: +86 (027) 5975 9922
facsimile: +86 (027) 5975 9922

审验章

审计报告

XYZH/2023WHAA1B0133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市政院）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简式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南市政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南市政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南市政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南市政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南市政院、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中南市政院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南市政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鄂23HA574R8F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 验 章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我们同时：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对这些风险有针对性地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南市政院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南市政院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南市政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 验 章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分所

中国 武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五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编制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八（一）	1,047,323,095.17	1,202,279,300.63
应收票据	八（二）	6,596,176.00	1,640,291.20
应收账款	八（三）	2,258,384,733.64	2,047,652,327.38
预付款项	八（四）	2,926,029.29	7,406,987.50
其他应收款	八（五）	151,997,111.96	247,627,724.18
合同资产	八（六）	5,621,939,250.36	2,967,435,686.86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9,089,166,396.42	6,474,042,317.75
非流动资产：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七）	145,522,227.84	139,505,413.25
固定资产	八（八）	370,634,865.16	373,128,341.59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709,529,183.68	682,251,560.84
累计折旧		338,894,318.52	309,123,219.2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八（九）	64,858,298.23	21,423,133.07
无形资产	八（十）	186,321,028.26	186,871,023.59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一）	24,286,704.34	22,208,884.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二）	36,073,328.85	20,557,534.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7,696,452.68	763,694,330.79
资　产　总　计		9,916,862,849.10	7,237,736,648.54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褂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编制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	——
应付账款	八（十三）	5,357,220,347.26	3,351,990,007.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八（十四）	1,136,341,968.08	785,822,643.84
应付职工薪酬	八（十五）	665,000,146.52	656,790,865.91
其中：应付工资		655,580,640.07	639,036,315.08
应交税费	八（十六）	135,608,933.15	157,363,666.80
其中：应交税金		130,452,943.34	154,303,683.95
其他应付款	八（十七）	323,837,469.10	221,688,418.82
其中：应付股利		225,900,000.00	125,129,536.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十八）	22,068,319.3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640,077,183.49**	**5,173,655,603.24**
非流动负债：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租赁负债	八（十九）	37,980,710.07	21,094,685.4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	81,120,000.00	80,99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100,710.07**	**102,084,685.41**
负 债 合 计		**7,759,177,893.56**	**5,275,740,288.65**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资本	八（二十一）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八（二十二）	35,542,843.41	35,542,843.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241,500.00	-1,895,500.00
盈余公积	八（二十三）	222,408,701.24	169,805,436.75
未分配利润	八（二十四）	1,403,974,910.89	1,258,543,579.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7,684,955.54**	**1,961,996,359.8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7,684,955.54**	**1,961,996,359.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16,862,849.10**	**7,237,736,648.54**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楷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编制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1,008,044,424.27	1,145,188,290.44
应收票据		6,596,176.00	1,640,291.20
应收账款	十一（一）	2,236,359,335.96	2,033,641,207.82
预付款项		2,926,029.29	7,406,987.50
其他应收款	十一（二）	144,723,559.07	240,188,244.16
合同资产		5,621,939,250.36	2,967,435,686.86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9,020,588,774.95	6,395,500,707.98
非流动资产：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18,431,572.22	18,431,572.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5,522,227.84	139,505,413.25
固定资产		370,623,232.73	373,101,337.36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708,350,279.82	681,097,211.85
累计折旧		337,727,047.09	307,995,874.4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64,858,298.23	21,423,133.07
无形资产		186,321,028.26	186,871,023.59
长期待摊费用		24,286,704.34	22,208,884.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356,886.70	20,543,138.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5,399,950.32	782,084,503.20
资　产　总　计		9,865,988,725.27	7,177,585,211.18

注：表中带△楷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编制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	——
应付账款		5,355,460,477.26	3,350,230,137.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27,628,779.13	776,929,005.89
应付职工薪酬		656,775,387.12	643,631,952.49
其中：应付工资		647,841,941.38	628,103,552.69
应交税费		131,498,418.89	154,186,958.27
其中：应交税金		126,397,195.80	151,126,975.42
其他应付款		312,612,808.21	221,974,826.97
其中：应付股利		225,900,000.00	125,129,536.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68,319.3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606,044,189.99**	**5,146,952,881.49**
非流动负债：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租赁负债		37,980,710.07	21,094,685.4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1,120,000.00	80,99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100,710.07**	**102,084,685.41**
负 债 合 计		**7,725,144,900.06**	**5,249,037,566.90**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资本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8,674,142.63	38,674,142.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241,500.00	-1,895,50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盈余公积		221,678,246.85	169,074,982.36
未分配利润		1,384,732,935.73	1,222,694,019.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0,843,825.21**	**1,928,547,644.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65,988,725.27**	**7,177,585,211.18**

注：表中带△楷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907,510,574.46**	**3,892,388,167.68**
其中：营业收入	八（二十五）	3,907,510,574.46	3,892,388,167.68
二、营业总成本		**3,226,994,567.71**	**3,302,530,867.18**
其中：营业成本	八（二十五）	2,788,533,286.58	2,957,148,938.63
税金及附加		21,975,971.20	24,280,038.71
销售费用	八（二十六）	27,105,556.32	19,294,768.13
管理费用	八（二十六）	106,062,525.34	105,540,180.85
研发费用	八（二十六）	285,145,246.59	201,499,743.56
财务费用	八（二十六）	-1,828,018.32	-5,232,802.70
其中：利息收入		8,054,953.04	10,161,480.49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二十七）	3,956,621.43	1,914,024.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二十八）	9,495,803.51	3,737,296.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二十九）	-100,585,678.46	-17,314,327.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	50,048.71	895,193.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3,432,801.94**	**579,089,487.56**
加：营业外收入	八（三十一）	649,240.35	702,707.41
其中：政府补助		79,074.00	269,049.00
减：营业外支出	八（三十二）	1,975.86	313,017.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4,080,066.43**	**579,479,177.49**
减：所得税费用	八（三十三）	84,655,006.78	127,834,443.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9,425,059.65**	**451,644,733.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9,425,059.65	451,644,733.57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9,425,059.65	451,644,733.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46,000.00**	**6,783,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46,000.00	6,783,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46,000.00	6,783,00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7,079,059.65**	**458,427,733.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7,079,059.65	458,427,733.57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楷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74,855,140.12	3,854,636,461.88
其中：营业收入	十一（四）	3,874,855,140.12	3,854,636,461.88
二、营业总成本		3,210,165,305.76	3,282,105,607.71
其中：营业成本	十一（四）	2,771,732,714.30	2,936,414,808.48
税金及附加		21,696,719.12	24,277,443.40
销售费用		27,105,556.32	19,294,768.13
管理费用		106,016,775.04	105,491,051.02
研发费用		285,145,246.59	201,499,743.56
财务费用		-1,531,705.61	-4,872,206.88
其中：利息收入		7,747,233.46	9,779,375.97
其他			
加：其他收益		3,891,103.06	1,902,075.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五）	36,495,803.51	22,873,707.0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310,381.42	-17,292,272.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048.71	895,193.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6,816,408.22	580,909,557.98
加：营业外收入		570,166.35	487,271.41
其中：政府补助			53,613.00
减：营业外支出		1,975.86	307,198.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7,384,598.71	581,089,631.07
减：所得税费用		81,351,953.78	123,042,215.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6,032,644.93	458,047,415.63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6,032,644.93	458,047,415.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46,000.00	6,783,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46,000.00	6,783,00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3,686,644.93	464,830,415.63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栏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 验 章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15,805,004.49	4,356,904,362.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895.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8,610,579.59	165,829,022.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54,511,479.98**	**4,522,733,384.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44,752,585.66	3,199,190,035.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2,641,095.84	651,662,967.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3,235,454.77	228,906,157.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800,398.90	294,850,48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7,429,535.17**	**4,374,609,64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81,944.81**	**148,123,738.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95,803.51	3,737,296.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766.61	993,923.9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7,739.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32,309.44**	**4,731,220.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222,041.45	36,865,293.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16,814.59	4,539,567.2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578.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38,856.04**	**42,009,439.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06,546.60**	**-37,278,218.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620,000.00	156,4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4,103.67	3,631,556.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944,103.67**	**160,051,556.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944,103.67**	**-160,051,556.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768,705.46	-49,206,036.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2,091,800.63	1,251,297,837.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7,323,095.17	1,202,091,800.63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编制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91,841,034.17	4,318,483,786.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895.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483,928.99	163,064,378.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8,420,859.06**	**4,481,548,164.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40,569,645.16	3,196,645,802.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5,088,360.04	642,438,139.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8,109,956.23	221,349,24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783,168.40	290,282,655.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0,551,129.83**	**4,350,715,84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69,729.23**	**130,832,319.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495,803.51	10,873,707.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766.61	993,923.9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7,739.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32,309.44**	**11,867,631.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197,486.58	36,865,293.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16,814.59	4,539,567.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14,301.17**	**42,009,439.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008.27**	**-30,141,808.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620,000.00	156,4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4,103.67	3,631,556.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944,103.67	160,051,556.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944,103.67	-160,051,556.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956,366.17**	**-59,361,045.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5,000,790.44	1,204,361,835.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8,044,424.27**	**1,145,000,790.44**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00,000,000.00	35,542,843.41	-1,895,500.00	169,805,436.75	1,258,543,579.73	1,961,996,359.89	1,961,996,359.89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500,000,000.00	35,542,843.41	-1,895,500.00	169,805,436.75	1,258,543,579.73	1,961,996,359.89	1,961,996,359.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2,346,000.00	52,603,264.49	145,431,331.16	195,688,595.65	195,688,595.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2,346,000.00	——	509,425,059.65	507,079,059.65	507,079,059.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二）利润分配	16	-	-	-	52,603,264.49	-363,993,728.49	-311,390,464.00	-311,390,464.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52,603,264.49	-52,603,264.49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52,603,264.49	-52,603,264.49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	——	——	——	-311,390,464.00	-311,390,464.00	-311,390,464.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500,000,000.00	35,542,843.41	-4,241,500.00	222,408,701.24	1,403,974,910.89	2,157,684,955.54	2,157,684,955.54

注：加△栏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李伟 国印 420102101952O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涛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00,000,000.00	35,542,843.41	-8,678,500.00	124,000,695.19	1,028,076,085.63	1,678,941,124.23	1,678,941,124.23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500,000,000.00	35,542,843.41	-8,678,500.00	124,000,695.19	1,028,076,085.63	1,678,941,124.23	1,678,941,124.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6,783,000.00	45,804,741.56	230,467,494.10	283,055,235.66	283,055,235.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6,783,000.00	——	451,644,733.57	458,427,733.57	458,427,733.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二）利润分配	16	-	-	-	45,804,741.56	-221,177,239.47	-175,372,497.91	-175,372,497.91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45,804,741.56	-45,804,741.56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45,804,741.56	-45,804,741.56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	——	——	——	-175,372,497.91	-175,372,497.91	-175,372,497.91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500,000,000.00	35,542,843.41	-1,895,500.00	169,805,436.75	1,258,543,579.73	1,961,996,359.89	1,961,996,359.89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法定代表人：李国伟 420102101952O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00,000,000.00	38,674,142.63	-1,895,500.00	169,074,982.36	1,222,694,019.29	1,928,547,644.28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500,000,000.00	38,674,142.63	-1,895,500.00	169,074,982.36	1,222,694,019.29	1,928,547,644.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2,346,000.00	52,603,264.49	162,038,916.44	212,296,180.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2,346,000.00	——	526,032,644.93	523,686,644.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二）利润分配	16	-	-	-	52,603,264.49	-363,993,728.49	-311,390,464.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52,603,264.49	-52,603,264.49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52,603,264.49	-52,603,264.49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	——	——	——	-311,390,464.00	-311,390,464.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500,000,000.00	38,674,142.63	-4,241,500.00	221,678,246.85	1,384,732,935.73	2,140,843,825.21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李伟 国印 420102:019520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涛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编制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00,000,000.00	38,674,142.63	-8,678,500.00	123,270,240.80	985,823,843.13	1,639,089,726.56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500,000,000.00	38,674,142.63	-8,678,500.00	123,270,240.80	985,823,843.13	1,639,089,726.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6,783,000.00	45,804,741.56	236,870,176.16	289,457,917.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6,783,000.00	——	458,047,415.63	464,830,415.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二）利润分配	16	-	-	-	45,804,741.56	-221,177,239.47	-175,372,497.91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45,804,741.56	-45,804,741.56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45,804,741.56	-45,804,741.56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	——	——	——	-175,372,497.91	-175,372,497.91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500,000,000.00	38,674,142.63	-1,895,500.00	169,074,982.36	1,222,694,019.29	1,928,547,644.28

注：加△群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法定代表人：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 验 章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成立于 1991 年 2 月，系由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改制成立，现隶属于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工程），本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系中信工程全资子公司。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177666879T；企业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公园路 8 号；法定代表人：李伟国，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亿元整。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建筑设计行业。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承担国内外工程的勘察、测量、监测、检测、咨询、规划、设计、造价、监理、施工图审查及上述项目所需设备、材料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工程项目总承包、施工、安装、技术咨询及项目管理；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工程环境评价；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信工程，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下设第一至第十一设计院、工程勘察院、工程公司和造价咨询部等生产部门；下设市场经营中心、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和科技质安部、信息中心、项目管理中心等职能管理部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下设厦门分院、重庆分院等 73 家分院，其中 2022 年新成立 13 家分院。

本公司设有院长办公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日常工作实施管理和控制。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集团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为管理层，批准报出日为 2023 年 3 月 15 日。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营业期限为 2011 年 12 月 30 日至无固定期限。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本套财务报告后附简式财务报表附注。

本集团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 验 章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应收票据

1.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如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应收账款按单项确定其预期信用损失。

2.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考虑不同票据的违约风险，将应收票据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组合（按银行信用等级再细分组合）和商业承兑汇票组合（按交易对手的信用和财务状况再细分组合）。

组合	计提标准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

（八） 应收款项

本集团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集团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 验 章

(1)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集团内关联单位往来组合	以集团内母子公司及同受母公司和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子公司为特征划分组合
政府及长期合作企业组合	以长期存在稳定的业务往来为特征划分组合
职工备用金组合	以职工存在聘任关系为特征划分组合
保证金、押金组合	以缴存的保函、押金为特征划分组合
代扣代缴组合	以为职工代扣代缴的社保为特征划分组合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集团内关联单位往来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政府及长期合作企业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职工备用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保证金、押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代扣代缴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3）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50	0.50
1-2 年	1.00	1.00
2-3 年	1.50	1.50
3 年以上	2.00	2.00

2.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九）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应收款项相关内容描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十）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及电子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	0.00	5.00
2	机器设备	4-8	0.00	25.00-12.50
3	运输工具	8	0.00	12.50
4	办公及电子设备	4	0.00	25.00
5	土地	——	——	——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原《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等文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凡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已经到期的，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2022 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 9,485,217.7 元，一次性计提折旧在 2022 年成本费用中列支。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十二）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总承包收入、勘察设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等。

本公司按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交易价格)确认收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在考虑可变对价、对可变对价估计的限制、合同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以及应付给客户的对价等因素影响的基础上，确定交易价格。

本公司主要业务收入的具体确认标准如下：

1. EPC 工程总承包、监理、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收入的确认标准：对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或服务，本公司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根据经业主或第三方监理机构确认的工程计量单确定提供建造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根据客户的信用、资信情况，已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规划、勘察、设计、数字化服务收入的确认标准：本公司所提供的服务为定制化产品，对于客户具有不可替代的用途，且在履约过程中，如合同因客户或其他原因终止时，本公司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能够补充其已发生成本和合理利润的款项。本公司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本公司与客户签订的服务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各阶段的任务，以及每一阶段所提交的成果对于客户的价值，在本公司提交阶段成果并经客户书面认可时，确认收入。

（十三）合同成本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 验 章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为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十四）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为房屋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核验章

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等导致租赁期变化；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租赁为房屋建筑物的经营租赁，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本集团本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本集团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本集团本年度无需披露的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事项。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及应税劳务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1.5%、2%
房产税	房屋原值的 70-75%或租金收入	1.2%或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1. 本公司 2021 年 11 月 15 日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2001509，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缴纳，有效期至 2024 年 11 月 15 日。

2. 根据财政部、国税总局发布《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抵减应纳税额。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 39 号）第七条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规定的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分公司、海南分公司等分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属于生产、生活性服务业，享受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1	湖北中南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武汉	武汉	工程监理
2	湖北中南市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咨询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武汉	武汉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

（续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湖北中南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350.00	100.00	100.00	350.00	投资设立
2	湖北中南市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50.00	100.00	100.00	1,050.00	投资设立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本期”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上期”系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除另有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1. 货币资金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4,916.50	872,915.98
银行存款	1,047,288,178.67	1,201,218,884.65
其他货币资金		187,500.00
合计	**1,047,323,095.17**	**1,202,279,300.6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7,500.00

（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6,096,176.00		6,096,176.00	1,497,300.00		1,497,300.00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500,000.00	142,991.20		142,991.20
合计	**6,596,176.00**		**6,596,176.00**	**1,640,291.20**		**1,640,291.20**

2.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种类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190,291.20

（三）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1,659,114,591.35	8,215,881.64	1,650,898,709.71
1-2 年	447,302,010.47	4,473,020.12	442,828,990.35
2-3 年	102,584,354.07	1,538,765.31	101,045,588.76
3 年以上	224,650,375.62	161,038,930.80	63,611,444.82
合计	**2,433,651,331.51**	**175,266,597.87**	**2,258,384,733.64**

（续表）

账龄	期初余额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1,652,424,534.75	7,065,304.79	1,645,359,229.96
1-2 年	218,231,361.79	1,982,313.62	216,249,048.17
2-3 年	134,096,683.78	1,593,850.26	132,502,833.52
3 年以上	117,421,355.55	63,880,139.82	53,541,215.73
合计	**2,122,173,935.87**	**74,521,608.49**	**2,047,652,327.38**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73,909,573.06	93.44	15,524,839.42	0.68	2,258,384,733.64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741,758.45	6.56	159,741,758.45	100.00	
合计	**2,433,651,331.51**	——	**175,266,597.87**	——	**2,258,384,733.64**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59,386,473.93	97.04	11,734,146.55	0.57	2,047,652,327.38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787,461.94	2.96	62,787,461.94	100.00	
合计	**2,122,173,935.87**	——	**74,521,608.49**	——	**2,047,652,327.38**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43,176,328.26	0.50	8,215,881.64
1 至 2 年	447,302,010.47	1.00	4,473,020.12
2 至 3 年	102,584,354.07	1.50	1,538,765.31
3 年以上	64,858,617.17	2.00	1,297,172.35
合计	**2,257,921,309.97**	——	**15,524,839.42**

（续表）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413,060,958.93	0.50	7,065,304.79
1 至 2 年	198,231,361.79	1.00	1,982,313.62
2 至 3 年	106,256,683.78	1.50	1,593,850.26
3 年以上	54,633,893.61	2.00	1,092,677.88
合计	**1,772,182,898.11**	——	**11,734,146.55**

(2)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15,988,263.09		
集团外关联方组合			
合计	**15,988,263.09**	——	

（续表）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210,833,720.22		
集团外关联方组合	76,369,855.60		
合计	**287,203,575.82**	——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账龄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分公司	21,840,000.00	21,840,000.00	3 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6,506,880.00	6,506,880.00	3 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账龄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城乡规划建设局	4,878,100.00	4,878,1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张家口中油新能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803,000.00	4,803,0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大理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716,400.00	4,716,4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兰州瑞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32,200.00	4,032,2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其他	3,161,816.46	3,161,816.46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湖北咸嘉临港新城投资	2,800,000.00	2,800,0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绍兴水处理发展公司	2,483,290.00	2,483,29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青岛聚宝苑	2,254,143.00	2,254,143.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晋江市市政园林局	2,213,675.00	2,213,675.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资中城北水源利用管理处	1,769,970.00	1,769,97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1,740,914.00	1,740,914.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鄢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710,000.00	1,710,0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镇江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685,793.00	1,685,793.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泉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580,900.00	1,580,9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四川南充康源水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8,931.76	1,508,931.76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荆门市屈家岭管理区城乡建设管理局	1,500,000.00	1,500,0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剑阁县水务局	1,489,300.00	1,489,3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广东超前投资有限公司	1,451,880.70	1,451,880.7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1,372,276.88	1,372,276.88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太仓市碧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326,000.00	1,326,0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账龄
广东晖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324,874.00	1,324,874.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石排镇人民政府	1,305,821.83	1,305,821.83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剑阁县水务局	1,297,910.00	1,297,91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资中县城北水系综合开发利用工程管理处	1,290,540.00	1,290,54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广西祥宁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兴文县太平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20,000.00	1,120,0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潜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1,110,000.00	1,110,0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南阳市市区河道管理处	1,100,000.00	1,100,0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厦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70,870.00	1,070,87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忠县蓝天环境有限公司	1,019,560.00	1,019,56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海口市城建集团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杭州萧山环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襄阳市城市污水治理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3年以上	100	长期挂账
合计	159,741,758.45	159,741,758.45	——	——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34,146.55	3,790,692.87				15,524,839.4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787,461.94	96,954,296.51				159,741,758.4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合计	74,521,608.49	100,744,989.38				175,266,597.8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十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连云港赣榆云通水务有限公司	43,255,401.45	1.78	865,108.03
赤壁市农村供水一体化保障工程建设项目管理部	33,257,225.00	1.37	166,286.13
巴东县通龙燃气有限公司	32,160,000.00	1.32	160,800.00
襄阳达安汽车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28,558,690.00	1.17	142,793.45
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27,526,000.00	1.13	266,260.01
深圳华昱清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7,194,700.00	1.12	334,704.00
漳浦县赤湖工业园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26,602,947.25	1.09	133,014.74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25,459,330.01	1.05	197,253.65
荆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5,393,100.77	1.04	126,965.50
西安航天城水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22,252,500.00	0.91	111,262.50
合计	291,659,894.48	——	2,504,448.01

（四）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至 2 年	66,850.10	2.28	
2 至 3 年	141,008.00	4.82	
3 年以上	2,718,171.19	92.90	
合计	2,926,029.29	——	

（续表）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137,494.10	55.86	
1 至 2 年	232,139.31	3.13	
2 至 3 年	358,893.71	4.85	
3 年以上	2,678,460.38	36.16	
合计	**7,406,987.50**	——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四川省合道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12,000.00	3 年以上	未结算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00,000.00	3 年以上	未结算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罗伯联	656,672.00	3 年以上	未结算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790,230.00	3 年以上	未结算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武汉市政建设集团公司武宁二水厂土建及安装项目部	572,295.27	3 年以上	未结算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东莞市方诚地质勘察咨询有限公司	117,290.00	3 年以上	未结算
合计	——	**2,448,487.27**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十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790,230.00	27.01	
罗伯联	656,672.00	22.44	
武汉市政建设集团公司武宁二水厂土建及安装项目部	572,295.27	19.56	
四川省合道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12,000.00	7.25	
东莞市方诚地质勘察咨询有限公司	117,290.00	4.01	
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00,000.00	3.42	
荷岳路协作费	100,000.00	3.42	
刘洋	56,400.00	1.93	
唐伟	44,442.44	1.52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张绍新	41,984.00	1.43	
合计	2,691,313.71	——	

（五）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51,997,111.96	247,627,724.18
合计	151,997,111.96	247,627,724.18

1. 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项	153,396,158.34	98.52	1,399,046.38	0.91	151,997,111.96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项	2,306,246.48	1.48	2,306,246.48	100.00	
合计	155,702,404.82	——	3,705,292.86	——	151,997,111.96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项	249,429,593.48	99.18	1,801,869.30	0.01	247,627,724.1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项	2,062,734.48	0.82	2,062,734.48	100.00	
合计	251,492,327.96	——	3,864,603.78	——	247,627,724.18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2,436,150.77	0.50	112,180.76
1 至 2 年	8,121,790.08	1.00	81,217.91
2 至 3 年	6,280,393.82	1.50	94,205.91
3 年以上	55,572,090.42	2.00	1,111,441.80
合计	92,410,425.09	——	1,399,046.38

（续表）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5,233,436.58	0.50	526,167.18
1 至 2 年	8,013,411.50	1.00	80,134.11
2 至 3 年	25,678,223.94	1.50	385,173.36
3 年以上	40,519,732.76	2.00	810,394.65
合计	179,444,804.78	——	1,801,869.30

2)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6,198,637.59		
集团外关联方组合			
政府及长期合作企业组合	17,800.00		
职工备用金组合	17,039,001.06		
保证金、押金组合	27,992,180.22		
代扣代缴组合	9,738,114.38		
合计	60,985,733.25	——	

（续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8,676,565.27		
集团外关联方组合			
政府及长期合作企业组合			
职工备用金组合	15,435,218.59		
保证金、押金组合	37,744,979.84		
代扣代缴组合	8,128,025.00		
合计	69,984,788.70	——	

(2)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分院职工(徐宁、林春晓)	200,000.00	200,000.00	3 年以上	100	无法收回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广州分院	175,511.40	175,511.40	2-3 年	100	对方单位已注销
基本养老保险	135,553.17	135,553.17	3 年以上	100	员工已离职，无法收回
公积金	29,940.00	29,940.00	3 年以上	100	员工已离职，无法收回
薛望舒	11,466.50	11,466.50	3 年以上	100	员工已离职，无法收回
李俊涛	827.60	827.60	3 年以上	100	员工已离职，无法收回
广利数码彩印	46,180.00	46,180.00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预付账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调整至其他应收款
建研科技	7,800.00	7,800.00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预付账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调整至其他应收款
易维视觉图像	4,900.00	4,900.00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预付账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调整至其他应收款
张建妮	265,052.95	265,052.95	1-2 年 4,794.23，三年以上 260,258.72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其他应收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
邓一民	32,325.00	32,325.00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其他应收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
张斌	284,262.70	284,262.70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其他应收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冯启新	59,492.70	59,492.70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其他应收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
王琼	150,226.01	150,226.01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其他应收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
王晓明	45,000.00	45,000.00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其他应收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
王鹏	200,000.00	200,000.00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其他应收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
努尔艾力	157,942.00	157,942.00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其他应收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
赵伟智	2,105.00	2,105.00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其他应收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
安东	151,260.00	151,260.00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其他应收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
姜昆仑	50,500.00	50,500.00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其他应收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
罗凯	263.35	263.35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其他应收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
田强	6,526.10	6,526.10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其他应收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
祝有财	23,200.00	23,200.00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其他应收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
汪龙舰	5,000.00	5,000.00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其他应收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
杨双龙	17,400.00	17,400.00	3 年以上	100	新疆分院注销后其他应收款转至本部后，预估无法收回
莆田市华友实业有限公司	13,512.00	13,512.00	3 年以上	100	莆田分公司注销，预估无法收回
莆田市涵江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3 年以上	100	莆田分公司注销，预估无法收回
莆田市秀屿区木材加工区峤江实业有限公司	180,000.00	180,000.00	3 年以上	100	莆田分公司注销，预估无法收回
合计	2,306,246.48	2,306,246.48	——	——	——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验章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801,869.30	2,062,734.48	3,864,603.78
期初余额在本期		1,796,999.06	2,067,604.72	3,864,603.78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4,870.24	4,870.24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97,952.68	238,641.76	-159,310.9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399,046.38**	**2,306,246.48**	**3,705,292.86**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十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17,450,000.00	11.21	349000.00
胡梅芬	10,070,097.17	6.47	71,314.41
朱琇玮	4,705,562.00	3.02	41,803.60
王君	4,609,528.89	2.96	55,653.17
徐远洋	4,416,472.59	2.84	8,336.29
高峰	4,243,400.60	2.73	84,205.01
韦学宁	3,134,876.00	2.01	
刘佳丽	2,823,255.69	1.81	38,400.21
翟作卫	2,696,414.40	1.73	49,220.15
宋利	2,518,783.88	1.62	42,964.87
合计	**56,668,391.22**	——	**740,897.71**

（六）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董永北路立交桥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	150,028,519.99		150,028,519.99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验章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恩施市龙凤坝片区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供水水厂（第四水厂）及供水管网工程	195,070,821.59		195,070,821.59
福田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71,922,984.66		71,922,984.66
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及临空港新城市政道路 PPP	530,644,434.04		530,644,434.04
湖滨水厂工程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EPC 一体化）	70,830,716.02		70,830,716.02
将军路泵站新建工程工程总承包项目（EPC）项目	320,319,991.82		320,319,991.82
龙岗河流域上游雨污分流项目总包	150,094,550.90		150,094,550.90
无锡市北尖公园净水厂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	317,955,651.12		317,955,651.12
武汉市江夏区清水入江三期工程—江夏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书	153,488,722.19		153,488,722.19
武汉市江夏区清水入江三期工程—江夏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之纸坊城区污水收集管网（一期）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书	128,696,428.70		128,696,428.70
武汉市江夏区清水入江三期工程—江夏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之丰凡大道市政配套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书	247,852,336.67		247,852,336.67
武汉市江夏区清水入江三期工程—江夏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之物流大道市政配套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书	190,764,888.49		190,764,888.49
武汉市江夏区清水入江三期工程—江夏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之迎宾大道配套市政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书小计	158,068,806.98		158,068,806.98
武汉市江夏区清水入江三期工程—汤逊湖生态固稳工程之大桥湖片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书	133,143,614.06		133,143,614.06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核验章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襄阳市城区集中供暖（襄城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90,178,241.15		90,178,241.15
云霄县中心城区污水治理提质增效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设备采购和运营一体化（EPC+O）	149,550,240.58		149,550,240.58
张掖市甘州区城区备用水源建设项目总包	77,408,050.17		77,408,050.17
漳浦县赤湖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尾水深海排放工程 EPC 项目	103,091,461.11		103,091,461.11
长阳凤凰山隧道项目 EPC 总承包	118,592,687.08		118,592,687.08
其他项目	2,264,236,103.04		2,264,236,103.04
合计	**5,621,939,250.36**		**5,621,939,250.36**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董永北路立交桥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	202,885,250.24		202,885,250.24
恩施市龙凤坝片区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供水水厂（第四水厂）及供水管网工程	139,647,970.01		139,647,970.01
福田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及临空港新城市政道路 PPP	664,633,764.91		664,633,764.91
湖滨水厂工程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EPC 一体化）			
将军路泵站新建工程工程总承包项目（EPC）项目			
龙岗河流域上游雨污分流项目总包	152,625,605.02		152,625,605.02
无锡市北尖公园净水厂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			
武汉市江夏区清水入江三期工程—江夏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书	152,501,433.82		152,501,433.82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核验章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武汉市江夏区清水入江三期工程—江夏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之纸坊城区污水收集管网（一期）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书	96,895,164.40		96,895,164.40
武汉市江夏区清水入江三期工程—江夏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之丰凡大道市政配套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书	140,871,460.03		140,871,460.03
武汉市江夏区清水入江三期工程—江夏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之物流大道市政配套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书	150,122,861.93		150,122,861.93
武汉市江夏区清水入江三期工程—江夏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之迎宾大道配套市政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书小计			
武汉市江夏区清水入江三期工程—汤逊湖生态固稳工程之大桥湖片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书			
襄阳市城区集中供暖（襄城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99,541,969.56		99,541,969.56
云霄县中心城区污水治理提质增效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设备采购和运营一体化（EPC+O）			
张掖市甘州区城区备用水源建设项目总包	107,408,050.17		107,408,050.17
漳浦县赤湖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尾水深海排放工程 EPC 项目			
长阳凤凰山隧道项目 EPC 总承包	18,363,470.16		18,363,470.16
其他项目	1,041,938,686.61		1,041,938,686.61
合计	2,967,435,686.86		2,967,435,686.86

（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信财务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信网安（武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岳阳市三峡二期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7,227,234.50	3,613,617.25
杭州众合碧橙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80,000.00	2,580,000.00
镇雄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中建武汉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955,000.00	955,000.00
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661,500.00	661,500.00
吴川粤海环保有限公司	357,800.00	357,800.00
江门市灏沣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12,500.00	312,500.00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	240,000.00
南阳铁工众益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潮州粤海碧源环保有限公司	123,000.00	
惠州碧源中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0,063.34	97,896.00
昆明市汉鸿缘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	645,130.00	587,100.00
合计	**145,522,227.84**	**139,505,413.25**

（八）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370,634,865.16	373,128,341.5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70,634,865.16**	**373,128,341.59**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82,251,560.84	29,996,035.63	2,718,412.79	709,529,183.68
其中：土地资产	26,400,356.00			26,400,356.00
房屋及建筑物	552,365,136.09	20,123,929.48		572,489,065.57
机器设备	24,285,182.37	982,151.33	52,650.00	25,214,683.70
运输工具	39,861,293.71	2,605,083.20	2,387,982.45	40,078,394.46
办公及电子设备	39,339,592.67	6,284,871.62	277,780.34	45,346,683.9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验讫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309,123,219.25	32,489,512.06	2,718,412.79	338,894,318.52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214,073,687.75	20,430,593.59		234,504,281.34
机器设备	17,574,675.03	2,411,274.53	52,650.00	19,933,299.56
运输工具	38,139,610.37	3,358,425.76	2,387,982.45	39,110,053.68
办公及电子设备	39,335,246.10	6,289,218.18	277,780.34	45,346,683.9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73,128,341.59	——	——	370,634,865.16
其中：土地资产	26,400,356.00	——	——	26,400,356.00
房屋及建筑物	338,291,448.34	——	——	337,984,784.23
机器设备	6,710,507.34	——	——	5,281,384.14
运输工具	1,721,683.34	——	——	968,340.78
办公及电子设备	4,346.57	——	——	0.01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73,128,341.59	——	——	370,634,865.16
其中：土地资产	26,400,356.00	——	——	26,400,356.00
房屋及建筑物	338,291,448.34	——	——	337,984,784.23
机器设备	6,710,507.34	——	——	5,281,384.14
运输工具	1,721,683.34	——	——	968,340.78
办公及电子设备	4,346.57	——	——	0.01

2. 应披露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办妥权证原因
办公用房 36	999,874.29	312,472.85		687,401.44	正在办理中
办公用房 45	160,000.00	46,001.92		113,998.08	正在办理中
办公用房 46	160,000.00	46,001.92		113,998.08	正在办理中
办公用房 47	160,000.00	46,001.92		113,998.08	正在办理中
汕樟路 16#第五层、第六层	949,960.00	949,960.00			金海建筑转让至中南院汕头分院，仅有一份房屋转让合同，无其他产权证书
合计	2,429,834.29	1,400,438.61		1,029,395.68	——

（九）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4,714,558.19	71,324,224.30	4,613,141.81	91,425,640.6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24, 714, 558. 19	71, 324, 224. 30	4, 613, 141. 81	91, 425, 640. 68
二、累计折旧合计	**3, 291, 425. 12**	**23, 989, 645. 57**	**713, 728. 24**	**26, 567, 342. 45**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3, 291, 425. 12	23, 989, 645. 57	713, 728. 24	26, 567, 342. 45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1, 423, 133. 07**	——	——	**64, 858, 298. 23**
其中：土地		——	——	
房屋及建筑物	21, 423, 133. 07	——	——	64, 858, 298. 23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 423, 133. 07**	——	——	**64, 858, 298. 23**
其中：土地		——	——	
房屋及建筑物	21, 423, 133. 07	——	——	64, 858, 298. 23

（十）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238, 179, 950. 02**	**7, 946, 571. 56**		**246, 126, 521. 58**
其中：软件	19, 913, 650. 02	7, 946, 571. 56		27, 860, 221. 58
土地使用权	218, 266, 300. 00			218, 266, 300. 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51, 308, 926. 43**	**8, 496, 566. 89**		**59, 805, 493. 32**
其中：软件	11, 749, 032. 65	3, 040, 782. 49		14, 789, 815. 14
土地使用权	39, 559, 893. 78	5, 455, 784. 40		45, 015, 678. 18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四、账面价值合计	**186, 871, 023. 59**			**186, 321, 028. 26**
其中：软件	8, 164, 617. 37			13, 070, 406. 44
土地使用权	178, 706, 406. 22			173, 250, 621. 82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22, 056, 508. 58	9, 149, 532. 15	7, 071, 712. 77		24, 134, 327. 96	
车位费	152, 376. 38				152, 376. 38	
合计	**22, 208, 884. 96**	**9, 149, 532. 15**	**7, 071, 712. 77**		**24, 286, 704. 34**	

（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 验 章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36,073,328.85**	**238,578,346.60**	**20,557,534.33**	**137,011,840.62**
资产减值准备	23,161,328.85	152,498,346.60	7,665,034.33	51,061,840.62
内退精算	12,912,000.00	86,080,000.00	12,892,500.00	85,950,000.00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三）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167,835,329.59	3,088,528,880.54
1-2 年（含 2 年）	36,687,330.10	182,831,979.63
2-3 年（含 3 年）	85,011,780.15	6,267,200.79
3 年以上	67,685,907.42	74,361,946.91
合计	**5,357,220,347.26**	**3,351,990,007.87**

（十四）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赤壁市长江取水工程总承包合同	22,285,061.17	
大悟芳畈水库至城区应急供水工程	11,654,762.77	11,654,762.77
董永北路立交桥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	15,297,816.78	4,476,101.97
恩施市龙凤坝片区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供水水厂（第四水厂）及供水管网工程	224,342,024.35	
谷城水厂工程总包 EPC	220,141,292.86	
固戍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63,799,412.82	75,600,848.58
红安县供水管网改扩建及智慧水务工程（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12,067,967.81	
景德镇市中心城区停车场建设工程总包	10,469,767.06	129,981.80
龙岗区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小区排水管网清源改造工程	148,412,549.68	
清水一期江夏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江工程建设工程总包	13,743,069.07	1,285,379.61
三益线（浙赣铁路-博奥路）道路及景观提升项目 EPC	16,123,427.89	
武汉市江夏长山口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三期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小计	28,817,220.20	
武宁自来水水厂总包	21,928,684.55	7,414,021.2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 验 章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襄阳市城区集中供暖（襄城区）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34,617,540.81	19,754,537.22
盐城市大丰区城北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净化项目工程总承包（EPC+O）	14,479,436.51	
湛江市供水一期工程（管道）EPC总包	14,841,473.85	20,049,755.70
长阳凤凰山隧道项目EPC总承包	27,183,769.12	
长治主城区污水厂总包	170,420,606.38	37,685,783.98
钟祥市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40,705,792.69	
其他项目	25,010,291.71	607,771,470.96
合计	**1,136,341,968.08**	**785,822,643.84**

（十五）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51,552,039.18	979,321,050.10	971,086,732.00	659,786,357.2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8,826.73	110,677,452.11	110,702,489.60	243,789.24
三、辞退福利	4,970,000.00			4,970,000.00
合计	**656,790,865.91**	**1,089,998,502.21**	**1,081,789,221.60**	**665,000,146.5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4,066,315.08	814,418,135.00	792,903,810.01	655,580,640.07
二、职工福利费		26,333,633.98	26,333,633.98	
三、社会保险费		34,670,018.88	34,670,018.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705,772.87	32,705,772.87	
工伤保险费		812,618.02	812,618.02	
生育保险费		1,151,627.99	1,151,627.99	
四、住房公积金	3,261,072.36	55,089,638.56	58,234,094.92	116,616.00
五、工会经费	1,082,783.27	2,180,489.11	2,123,051.02	1,140,221.36
六、职工教育经费	1,786,486.13	2,057,256.91	1,154,772.87	2,688,970.17
七、其他短期薪酬	11,355,382.34	44,571,877.66	55,667,350.32	259,909.6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651,552,039.18	979,321,050.10	971,086,732.00	659,786,357.2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65,078,476.53	65,078,476.53	
二、失业保险费		2,184,105.94	2,184,105.94	
三、企业年金缴费	268,826.73	43,414,869.64	43,439,907.13	243,789.24
合计	268,826.73	110,677,452.11	110,702,489.60	243,789.24

（十六）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74,659,004.44	80,669,123.42	135,989,184.30	19,338,943.56
企业所得税	72,820,157.18	99,756,801.30	60,315,210.01	112,261,748.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83,098.48	6,359,321.61	9,577,367.52	1,165,052.57
房产税		7,230,882.25	6,227,530.32	1,003,351.93
土地使用税		469,989.87	404,848.39	65,141.48
个人所得税	423,958.10	73,109,624.60	73,961,498.84	-427,916.14
教育费附加	1,859,060.19	2,818,732.97	4,197,896.57	479,896.59
印花税	1,748,019.46	2,967,158.08	3,543,014.40	1,172,163.14
车船税	375.00	93,510.00	93,885.00	
其他税费（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469,993.95	1,967,075.86	2,886,518.26	550,551.55
合计	157,363,666.80	275,442,219.96	297,196,953.61	135,608,933.15

（十七）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25,900,000.00	125,129,536.00
其他应付款项	97,937,469.10	96,558,882.82
合计	323,837,469.10	221,688,418.82

1. 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25,900,000.00	125,129,536.00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核章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56,427,558.37	45,540,135.05
代扣代缴	10,044,042.85	6,051,188.50
个人往来款	11,050,849.41	11,556,421.52
科研项目经费	2,213,947.73	3,370,959.43
押金保证金	3,058,903.76	7,347,655.31
资助补贴	11,324,559.43	6,402,408.44
住房集资款	2,286,079.75	2,286,079.75
住房维修基金	438,860.57	438,860.57
其他	1,092,667.23	13,565,174.25
合计	**97,937,469.10**	**96,558,882.82**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杭州达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360,000.00	押金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武汉市知识产权局）	7,200,000.00	科研项目经费
周文瑞	2,205,476.87	押金
中智建设设计公司	3,603,000.00	未结算
鲁祖江	2,042,009.43	新疆分院注销结转
邓一民	1,656,685.02	新疆分院注销结转
王琼	1,093,420.00	新疆分院注销结转
合计	**19,160,591.32**	——

（十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068,319.38	

（十九）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65,358,446.21	22,511,680.40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5,309,416.76	1,416,994.99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68,319.38	
租赁负债净额	**37,980,710.07**	**21,094,685.41**

（二十）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80,990,000.00	130,000.00		81,120,000.00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80,990,000.00**	**130,000.00**		**81,120,000.00**

（二十一）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	100.00

（二十二）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二、其他资本公积	35,542,843.41			35,542,843.41
合计	**35,542,843.41**			**35,542,843.41**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二十三）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69,805,436.75	52,603,264.49		222,408,701.24

注：本公司本年根据本公司净利润 526,032,644.93 的 10%计提盈余公积。

（二十四）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余额	**1,258,543,579.73**	**1,028,076,085.63**
本期增加额	**509,425,059.65**	**451,644,733.57**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509,425,059.65	451,644,733.57
本期减少额	**363,993,728.49**	**221,177,239.47**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52,603,264.49	45,804,741.56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311,390,464.00	175,372,497.91
本期期末余额	**1,403,974,910.89**	**1,258,543,579.73**

注：本公司本年分配现金股利 311,390,464.00 元，系根据《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配的通知》(信设建【2021】126号文件),应向中信工程上交2021年利润210,620,000.00元,扣除本公司去年已上缴2021年利润125,129,536.00元,今年应上缴2021年利润85,490,464.00元;根据《关于计提上缴利润的通知》(信设建【2022】166号文件),本公司应向中信工程上缴2022年度利润225,900,000.00元。

(二十五)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3,902,880,095.26	2,788,533,286.58	3,888,776,399.81	2,957,148,938.63
总承包业务	984,459,389.72	850,809,297.26	1,932,100,313.29	1,702,239,605.19
设计业务	2,763,150,806.76	1,904,511,017.80	1,872,968,367.99	1,202,510,836.09
勘察业务	136,040,718.84	19,995,274.46	64,767,716.32	39,811,764.27
监理业务	19,229,179.94	13,217,697.06	18,940,002.21	12,586,733.08
2. 其他业务小计	4,630,479.20		3,611,767.87	
租赁收入	3,929,779.23		3,002,846.99	
其他	700,699.97		608,920.88	
合计	3,907,510,574.46	2,788,533,286.58	3,892,388,167.68	2,957,148,938.6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 验 章

（二十六）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9,106,351.26	12,589,000.25
差旅费	975,457.39	1,702,019.26
办公费	3,179,467.02	2,260,077.02
广告宣传费	214,251.48	100,855.73
业务招待费	1,237,106.42	1,233,124.13
汽车费	237,503.79	89,768.49
劳务费	2,155,001.96	9,000.00
其他	417.00	1,310,923.25
合计	**27,105,556.32**	**19,294,768.13**

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22,684,397.70	18,703,930.46
折旧	31,495,731.29	37,122,504.17
资产摊销	15,568,279.66	14,549,524.74
福利费	13,433,597.40	13,700,240.26
劳务费	7,935,150.84	106,445.70
水电物业费	6,404,411.76	5,889,008.26
办公费	3,321,164.66	5,467,254.70
差旅费	1,103,466.60	1,619,953.74
中介咨询费	1,557,606.32	493,657.76
业务招待费	27,355.84	50,421.77
党组织工作经费		6,360,000.00
其他	2,531,363.27	1,477,239.29
合计	**106,062,525.34**	**105,540,180.85**

3.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276,995,655.68	191,042,490.87
试验及加工化验费	764,031.19	2,831,516.90
劳务费	1,211,070.34	677,002.38
委托外部研发费	2,193,980.41	2,904,239.84
办公费	759,148.55	1,096,977.26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差旅费	651,886.14	1,125,964.07
材料费	449,477.99	860,084.76
咨询费	842,854.40	695,016.64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29,830.85	60,967.61
折旧	618,461.07	
其他	628,849.97	205,483.23
合计	**285,145,246.59**	**201,499,743.56**

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8,054,953.04	10,161,480.49
加：汇兑损失		
加：其他支出	902,831.05	1,264,964.65
加：设定收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	2,710,000.00	3,250,000.00
加：租赁利息支出	2,614,103.67	413,713.14
合计	**-1,828,018.32**	**-5,232,802.70**

（二十七）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375,532.58	914,643.95
增值税抵减税额	159,407.70	429,284.41
政府补贴收入	1,421,681.15	570,096.34
合计	**3,956,621.43**	**1,914,024.70**

（二十八）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495,803.51	3,737,296.51
合计	**9,495,803.51**	**3,737,296.51**

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9,495,803.51 元系收到中信财务有限公司利息分红。

（二十九）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00,585,678.46	-17,314,327.61
合计	**-100,585,678.46**	**-17,314,327.6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 验 章

（三十）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0,048.71	895,193.46	50,048.71
合计	50,048.71	895,193.46	50,048.71

（三十一）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6,166.23	3,670.00	16,166.23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79,074.00	269,049.00	79,074.00
其他	554,000.12	429,988.41	554,000.12
合计	649,240.35	702,707.41	649,240.35

（三十二）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69.86	
对外捐赠支出		46,400.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1,591.90	264,872.16	1,591.90
其他	383.96	175.46	383.96
合计	1,975.86	313,017.48	1,975.86

（三十三）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9,756,801.30	129,255,484.44
递延所得税调整	-15,101,794.52	-1,421,040.52
合计	84,655,006.78	127,834,443.92

（三十四）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60,000.00	-414,000.00	-2,346,000.0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验讫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760,000.00	-414,000.00	-2,346,00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760,000.00**	**-414,000.00**	**-2,346,000.00**

（续表）

项目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80,000.00**	**1,197,000.00**	**6,783,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7,980,000.00	1,197,000.00	6,783,00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980,000.00**	**1,197,000.00**	**6,783,000.00**

（三十五）现金流量表

1.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09,425,059.65	451,644,733.57
加：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100,585,678.46	17,314,327.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489,512.06	36,841,004.2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989,645.57	3,291,425.12
无形资产摊销	8,496,566.89	8,230,884.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71,712.77	6,318,640.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048.71	-895,193.4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66.23	-3,67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878.02	3,663,713.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95,803.51	-3,737,296.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15,794.52	-1,421,040.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23,844,505.62	-64,713,017.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53,885,209.98	-308,410,77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81,944.81	148,123,738.5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47,323,095.17	1,202,091,800.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02,091,800.63	1,251,297,837.1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768,705.46	-49,206,036.5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47,323,095.17**	**1,202,091,800.63**
其中：库存现金	34,916.50	872,915.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47,288,178.67	1,201,218,884.65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7,323,095.17**	**1,202,091,800.6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51,746,997.87	93.48	15,387,661.91	0.68	2,236,359,335.96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062,539.12	6.52	157,062,539.12	100.00	
合计	2,408,809,536.99	——	172,450,201.03	——	2,236,359,335.96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验章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45,262,874.53	97.04	11,621,666.71	0.57	2,033,641,207.8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355,584.46	2.96	62,355,584.46	100.00	
合计	2,107,618,458.99	——	73,977,251.17	——	2,033,641,207.82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25,683,281.86	0.50	8,128,416.41
1 至 2 年	443,341,591.48	1.00	4,433,415.93
2 至 3 年	101,969,532.07	1.50	1,529,542.98
3 年以上	64,814,329.37	2.00	1,296,286.59
合计	2,235,808,734.78	——	15,387,661.91

（续表）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402,632,721.34	0.50	7,013,163.60
1 至 2 年	197,346,491.13	1.00	1,973,464.91
2 至 3 年	105,312,708.42	1.50	1,579,690.63
3 年以上	52,767,377.82	2.00	1,055,347.56
合计	1,758,059,298.71	——	11,621,666.71

（2）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15,938,263.09		
集团外关联方组合			
合计	15,938,263.09	——	

（续表）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210,833,720.22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验章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集团外关联方组合	76,369,855.60		
合计	287,203,575.82	——	

（二）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44,723,559.07	240,188,244.16
合计	144,723,559.07	240,188,244.16

1.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项	146,073,233.69	98.45	1,349,674.62	0.92	144,723,559.0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项	2,306,246.48	1.55	2,306,246.48	100.00	
合计	148,379,480.17	——	3,655,921.10	——	144,723,559.07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项	241,943,999.22	99.15	1,755,755.06	0.01	240,188,244.1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项	2,062,734.48	0.85	2,062,734.48	100.00	
合计	244,006,733.70	——	3,818,489.54	——	240,188,244.16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1,927,544.77	0.50	109,637.73
1 至 2 年	7,485,964.22	1.00	74,859.65
2 至 3 年	6,170,393.82	1.50	92,555.91
3 年以上	53,631,066.95	2.00	1,072,621.33
合计	**89,214,969.76**	——	**1,349,674.62**

（续表）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4,113,194.72	0.50	520,565.97
1 至 2 年	7,769,011.50	1.00	77,690.11
2 至 3 年	25,436,057.07	1.50	381,540.86
3 年以上	38,797,906.16	2.00	775,958.12
合计	**176,116,169.45**	——	**1,755,755.06**

2）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6,137,144.87		
职工备用金组合	16,583,714.71		
保证金、押金组合	24,607,696.56		
代扣代缴组合	9,529,707.79		
合计	**56,858,263.93**	——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8,361,471.28		
职工备用金组合	15,185,928.24		
保证金、押金组合	34,271,956.98		
代扣代缴组合	8,008,473.27		
合计	**65,827,829.77**	——	

（三）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的投资	18,431,572.22			18,431,572.22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小计	18,431,572.22			18,431,572.2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8,431,572.22			18,431,572.22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 验 章

（四）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3, 870, 224, 660. 92	2, 771, 732, 714. 30	3, 851, 024, 694. 01	2, 936, 414, 808. 48
总承包业务	984, 459, 389. 72	850, 809, 297. 26	1, 932, 100, 313. 29	1, 702, 239, 605. 19
设计业务	2, 749, 724, 552. 36	1, 900, 928, 142. 58	1, 854, 156, 664. 40	1, 194, 363, 439. 02
勘察业务	136, 040, 718. 84	19, 995, 274. 46	64, 767, 716. 32	39, 811, 764. 27
2. 其他业务小计	4, 630, 479. 20		3, 611, 767. 87	
租赁收入	3, 929, 779. 23		3, 002, 846. 99	
其他	700, 699. 97		608, 920. 88	
合计	3, 874, 855, 140. 12	2, 771, 732, 714. 30	3, 854, 636, 461. 88	2, 936, 414, 808. 48

（五）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 000, 000. 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 495, 803. 51	
其他		22, 873, 707. 09
合计	36, 495, 803. 51	22, 873, 707. 09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26, 032, 644. 93	458, 047, 415. 63
加：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98, 310, 381. 42	17, 292, 272. 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 449, 585. 39	36, 795, 538. 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 989, 645. 57	3, 291, 425. 12
无形资产摊销	8, 496, 566. 89	8, 230, 884. 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 071, 712. 77	6, 318, 640. 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 048. 71	-895, 193. 4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 166. 23	-3, 670. 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 878. 02	3, 663, 713. 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 495, 803. 51	-22, 873, 707. 0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 813, 747. 95	-1, 418, 124. 5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19,417,904.62	-68,749,174.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52,251,985.26	-308,867,700.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69,729.23	130,832,319.2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8,044,424.27	1,145,000,790.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45,000,790.44	1,204,361,835.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956,366.17	-59,361,045.17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

本集团基于更谨慎考虑，从 2022 年起，对 EPC 总承包业务收入核算由“总额法”改为“净额法”，同时，为保证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对比口径可比，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上年数进行重塑披露，具体明细如下：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2 年发生额			
	调整前收入	调整前成本	调整后收入	调整后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7,031,808,076.69	5,917,461,268.01	3,902,880,095.26	2,788,533,286.58
总承包业务	4,113,387,371.15	3,979,737,278.69	984,459,389.72	850,809,297.26
设计业务	2,763,150,806.76	1,904,511,017.80	2,763,150,806.76	1,904,511,017.80
勘察业务	136,040,718.84	19,995,274.46	136,040,718.84	19,995,274.46
监理业务	19,229,179.94	13,217,697.06	19,229,179.94	13,217,697.06
2. 其他业务小计	4,630,479.20		4,630,479.20	
租赁收入	3,929,779.23		3,929,779.23	
其他	700,699.97		700,699.97	
合计	7,036,438,555.89	5,917,461,268.01	3,907,510,574.46	2,788,533,286.58

（续表）

项目	2021 年发生额			
	调整前收入	调整前成本	调整后收入	调整后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6,113,562,228.29	5,181,934,767.11	3,888,776,399.81	2,957,148,938.63
总承包业务	4,156,886,141.77	3,927,025,433.67	1,932,100,313.29	1,702,239,605.19
设计业务	1,872,968,367.99	1,202,510,836.09	1,872,968,367.99	1,202,510,836.09
勘察业务	64,767,716.32	39,811,764.27	64,767,716.32	39,811,764.27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项目	2021 年发生额			
	调整前收入	调整前成本	调整后收入	调整后成本
监理业务	18,940,002.21	12,586,733.08	18,940,002.21	12,586,733.08
2. 其他业务小计	3,611,767.87		3,611,767.87	
租赁收入	3,002,846.99		3,002,846.99	
其他	608,920.88		608,920.88	
合计	6,117,173,996.16	5,181,934,767.11	3,892,388,167.68	2,957,148,938.63

2. 合同资产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1 年期末余额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合同资产	3,192,519,072.09	5,621,939,250.36	385,854,667.96	2,967,435,686.86

3. 合同负债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1 年期末余额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合同负债	625,933,038.99	1,136,341,968.08	1,026,659,503.94	785,822,643.84

4. 应付账款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1 年期末余额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付账款	3,438,209,098.08	5,357,220,347.26	529,572,128.87	3,351,990,007.87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管理层签发。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集团本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公司管理层批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涛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五日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信永中和 ShineWing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武汉分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Wuhan branch
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73 号 能源大厦 20 层
20/F, Nengyuan Building, No.73, Xudong Street, Hongshan District, Wuhan, 430077, P. R. China
联系电话: +86 (027) 5975 9900
telephone: +86 (027) 5975 9900
传真: +86 (027) 5975 9922
facsimile: +86 (027) 5975 9922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 审验章

授　　权　　书

现授权我事务所审计业务合伙人何文签署由我事务所出具的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报告号为：XYZH/2023WHAA1B0133）。

特此授权。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分所

负责人：

2023 年 3 月 15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1074452747 2

名　　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洪山区徐东大街137号能源大厦19楼
负 责 人	朱清
成立日期	2013年07月1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武汉市洪山区行政审批局

2018 年 12 月 05 日

重要提示：企业应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公示上一年的年度报告，公示途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湖北）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5000915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

负 责 人：朱清

经 营 场 所：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137号能源大厦19楼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illegible]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16号

批准执业日期：[illegible]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湖北省财政厅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何文(420000773834)
2020年已通过

月 日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何文(420000773834)
2021年已通过

月 日
/m /d

姓 名
Full name 何文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3-02
工作单位 [illegible]
Working unit [illegible]
身份证号 [illegible]
Mailing address [illegibl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illegible]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holder of CPAs
2022 11 9
5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illegible]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holder of CPAs
2022 11 9
6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何文(420000773834)
2019年已通过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077383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y /m /d
1998 08 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崔瑞堂(110101360330)

2021年已通过

CPA 专用章

月 日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崔瑞堂(110101360330)

2020年已通过

CPA 专用章

月 日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6033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y 07 月 /m 23 日 /d

2023 年财务报告（2023 年营业收入：325344.786198 万元）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R9L6L8S3

KPMG
毕马威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5053 号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南院”) 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南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南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 — 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

审计报告 (续)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南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中南院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南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KPMG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5053 号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南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南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 、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南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松

中国 北京

格桑泽仁

2024 年 3 月 29 日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	791,326,562.51	1,047,323,095.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532.44	-
应收票据		4,539,417.50	6,596,176.00
应收账款	8	773,909,251.37	2,258,384,733.64
预付款项		19,619,632.99	2,926,029.29
其他应收款	9	265,190,056.75	151,997,111.96
合同资产	10	6,810,402,493.13	5,621,939,250.36
其他流动资产		7,234,514.67	-
流动资产合计		8,672,321,461.36	9,089,166,396.42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	183,518,227.84	145,522,227.84
固定资产	13	347,981,161.64	370,634,865.16
使用权资产	34	70,969,052.67	64,858,298.23
无形资产	14	182,345,332.82	186,321,028.26
长期待摊费用		21,850,181.55	24,286,704.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61,231,531.19	36,073,328.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7,895,487.71	827,696,452.68
资产总计		9,540,216,949.07	9,916,862,849.10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2,500,000.00	-
应付账款		4,615,389,798.15	5,357,220,347.26
合同负债	16	583,543,123.30	1,136,341,968.08
应付职工薪酬	17	752,931,180.13	665,000,146.52
应交税费	5(4)	136,627,717.99	135,608,933.15
其他应付款	18	661,110,985.71	323,837,469.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	28,711,441.71	22,068,319.38
流动负债合计		6,780,814,246.99	7,640,077,183.49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34	38,237,025.38	37,980,710.0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	64,500,000.00	81,12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737,025.38	119,100,710.07
负债合计		6,883,551,272.37	7,759,177,893.56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续)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1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5,542,843.41	35,542,843.41
其他综合收益	22	(535,500.00)	(4,241,500.00)
专项储备	23	16,874,700.03	-
盈余公积	24	250,000,000.00	222,408,701.24
未分配利润		1,854,783,633.26	1,403,974,910.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56,665,676.70	2,157,684,955.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40,216,949.07	9,916,862,849.10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获得批准。

李伟国	刘洁	杨涛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	761,276,728.19	1,008,044,424.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532.44	-
应收票据		4,324,507.50	6,596,176.00
应收账款	8	757,340,840.91	2,236,359,335.96
预付账款		19,619,632.99	2,926,029.29
其他应收款	9	262,886,823.98	144,723,559.07
合同资产	10	6,798,287,661.88	5,621,939,250.36
其他流动资产		7,234,514.67	-
流动资产合计		8,611,070,242.56	9,020,588,774.9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1	18,431,572.22	18,431,572.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	183,518,227.84	145,522,227.84
固定资产	13	347,981,161.64	370,623,232.73
使用权资产	34	70,969,052.67	64,858,298.23
无形资产	14	182,345,332.82	186,321,028.26
长期待摊费用		21,850,181.55	24,286,704.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59,968,816.37	35,356,886.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5,064,345.11	845,399,950.32
资产总计		9,496,134,587.67	9,865,988,725.27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2,500,000.00	-
应付账款		4,613,629,928.15	5,355,460,477.26
合同负债	16	568,422,467.44	1,127,628,779.13
应付职工薪酬	17	747,899,382.10	656,775,387.12
应交税费	5(4)	135,408,387.61	131,498,418.89
其他应付款	18	659,270,640.34	312,612,808.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	28,711,441.71	22,068,319.38
流动负债合计		6,755,842,247.35	7,606,044,189.99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34	38,237,025.38	37,980,710.0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	64,500,000.00	81,12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737,025.38	119,100,710.07
负债合计		6,858,579,272.73	7,725,144,900.06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续)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1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8,674,142.63	38,674,142.63
其他综合收益	22	(535,500.00)	(4,241,500.00)
专项储备	23	16,874,700.03	-
盈余公积	24	250,000,000.00	221,678,246.85
未分配利润		1,832,541,972.28	1,384,732,935.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37,555,314.94	2,140,843,825.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96,134,587.67	9,865,988,725.2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获得批准。

李伟国	刘洁	杨涛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营业收入	25	3,253,447,861.98	3,907,510,574.46
减：营业成本	25	2,223,585,302.99	2,788,533,286.58
税金及附加		12,948,697.35	21,975,971.20
销售费用		27,756,440.85	27,105,556.32
管理费用		121,416,830.09	106,062,525.34
研发费用		139,533,237.88	285,145,246.59
财务费用 / (净收益)		1,038,165.44	(1,828,018.32)
其中：利息费用		2,289,332.34	2,614,103.67
利息收入		4,438,866.44	8,054,953.04
加：其他收益		2,475,035.10	3,956,621.43
投资收益	26	9,604,034.93	9,495,803.5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55,661.84)	-
信用减值损失	27	(63,545,475.14)	(100,585,678.46)
资产减值损失	28	(113,764,581.67)	-
资产处置收益		877,866.87	50,048.71
营业利润		562,560,405.63	593,432,801.94
加：营业外收入		1,563.21	649,240.35
减：营业外支出		57,506.09	1,975.86
利润总额		562,504,462.75	594,080,066.43
减：所得税费用	29	77,244,441.62	84,655,006.78
净利润		485,260,021.13	509,425,059.65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利润		485,260,021.13	509,425,059.65
2. 终止经营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润		485,260,021.13	509,425,059.6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2	3,706,000.00	(2,346,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488,966,021.13	507,079,059.65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营业收入	25	3,230,009,299.62	3,874,855,140.12
减：营业成本	25	2,205,642,860.38	2,771,732,714.30
税金及附加		12,826,710.77	21,696,719.12
销售费用		27,756,440.85	27,105,556.32
管理费用		121,405,197.66	106,016,775.04
研发费用		139,533,237.88	285,145,246.59
财务费用 / (净收益)		1,212,010.15	(1,531,705.61)
其中：利息费用		2,289,332.34	2,614,103.67
利息收入		4,254,199.24	7,747,233.46
加：其他收益		2,457,376.70	3,891,103.06
投资收益	26	9,604,034.93	36,495,803.5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55,661.84)	-
信用减值损失	27	(61,360,384.46)	(98,310,381.42)
资产减值损失	28	(113,517,340.21)	-
资产处置收益		877,866.87	50,048.71
营业利润		559,438,733.92	606,816,408.22
加：营业外收入		1,563.21	570,166.35
减：营业外支出		57,506.09	1,975.86
利润总额		559,382,791.04	607,384,598.71
减：所得税费用	29	76,392,001.34	81,351,953.78
净利润		482,990,789.70	526,032,644.93
其他综合收益	22	3,706,000.00	(2,346,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486,696,789.70	523,686,644.93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05,561,249.64	3,715,805,004.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5,549.79	95,895.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2,833,598.34	1,597,523,35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8,930,397.77	5,313,424,257.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01,540,444.19	2,444,752,585.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0,486,707.12	1,082,641,095.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785,320.32	223,235,454.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2,746,216.14	1,475,713,17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4,558,687.77	5,226,342,313.08
经营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	(155,628,290.00)	87,081,944.81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3 年	2022 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97,793.10	9,495,803.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6,752.21	138,766.6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1.83	5,697,739.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70,787.14	15,332,309.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85,414.03	35,222,041.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996,000.00	6,016,814.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81,414.03	41,238,856.04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10,626.89)	(25,906,546.60)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380,000.00	210,620,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4,645,501.57	5,324,103.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025,501.57	215,944,103.67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025,501.57)	(215,944,103.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31(2)	(342,264,418.46)	(154,768,705.4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7,323,095.17	1,202,091,800.63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	705,058,676.71	1,047,323,095.17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7,721,315.71	3,691,841,034.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0,974.63	95,895.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2,869,148.77	1,585,396,706.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1,111,439.11	5,277,333,636.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93,782,715.94	2,440,569,645.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3,250,285.83	1,065,088,360.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066,716.48	218,109,956.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3,283,900.58	1,475,695,94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4,383,618.83	5,199,463,907.74
经营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	(143,272,179.72)	77,869,729.23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3 年	2022 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97,793.10	36,495,803.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6,752.21	138,766.6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1.83	5,697,739.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70,787.14	42,332,309.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996,000.00	6,016,814.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85,414.03	35,197,486.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81,414.03	41,214,301.17
投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10,626.89)	1,118,008.27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380,000.00	210,620,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4,478,182.36	5,324,103.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858,182.36	215,944,103.67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58,182.36)	(215,944,103.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31(2)	(329,740,988.97)	(136,956,366.1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8,044,424.27	1,145,000,790.44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	678,303,435.30	1,008,044,424.27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500,000,000.00	35,542,843.41	(4,241,500.00)	-	222,408,701.24	1,403,974,910.89	2,157,684,955.54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3,706,000.00	-	-	485,260,021.13	488,966,021.13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24(1)	-	-	-	-	27,591,298.76	(27,591,298.76)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24(2)	-	-	-	-	-	(6,860,000.00)	(6,860,000.00)
3. 专项储备								
- 提取专项储备	23	-	-	-	16,874,700.03	-	-	16,874,700.0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0,000,000.00	35,542,843.41	(535,500.00)	16,874,700.03	250,000,000.00	1,854,783,633.26	2,656,665,676.70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		500,000,000.00	35,542,843.41	(1,895,500.00)	169,805,436.75	1,258,543,579.73	1,961,996,359.89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2,346,000.00)	-	509,425,059.65	507,079,059.65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24(1)	-	-	-	52,603,264.49	(52,603,264.49)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24(2)	-	-	-	-	(311,390,464.00)	(311,390,464.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0,000,000.00	35,542,843.41	(4,241,500.00)	222,408,701.24	1,403,974,910.89	2,157,684,955.54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0,000,000.00	38,674,142.63	(1,895,500.00)	-	169,074,982.36	1,222,694,019.29	1,928,547,644.2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2,346,000.00)	-	-	526,032,644.93	523,686,644.93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24(1)	-	-	-	-	52,603,264.49	(52,603,264.49)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24(2)	-	-	-	-	-	(311,390,464.00)	(311,390,464.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0,000,000.00	38,674,142.63	(4,241,500.00)	-	221,678,246.85	1,384,732,935.73	2,140,843,825.21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3,706,000.00	-	-	482,990,789.70	486,696,789.70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24(1)	-	-	-	-	28,321,753.15	(28,321,753.15)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24(2)	-	-	-	-	-	(6,860,000.00)	(6,860,000.00)
3. 专项储备								
- 提取专项储备	23	-	-	-	16,874,700.03	-	-	16,874,700.0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0,000,000.00	38,674,142.63	(535,500.00)	16,874,700.03	250,000,000.00	1,832,541,972.28	2,637,555,314.94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是在武汉市江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的有限公司，总部位于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公园路 8 号。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 (以下简称“本集团”) 主要提供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监理、施工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服务和测绘服务及工程管理服务等。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以下简称“财政部”) 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及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1)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 (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 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 (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 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 (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c)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者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 长期股权投资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 3(1)(c) 进行处理。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进行初始计量：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应享有子公司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 (附注 3(9)) 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9))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9))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参见附注 3(18)) 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折旧率分别为：

	使用寿命	残值率	折旧率
厂房及建筑物	20 年	0%	5.00%
机器设备	4-8 年	0%	12.50-25.0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4 年	0%	25.00%
运输工具	8 年	0%	12.50%

(5)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 3(14) 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 3(9)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 3(8)(f)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 (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9))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40 年
软件	10 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9))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7)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9))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主要项目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摊销年限
装修费	3-5 年
其他	10-12 年

(8)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 (参见附注 3(3)) 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实收资本等。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 3(14)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b)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i)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ii)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c)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d)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e)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之和。

金融负债 (或其一部分) 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f)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 (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 (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 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 (如有) 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g) 优先股和永续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分和负债成分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与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分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与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和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9) 资产减值准备

除附注 3(8)及(12)中涉及的资产减值外，其他资产的减值按下述原则处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 (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 的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 3(10))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如可确定的) 、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如可确定的) 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0)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 (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1)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集团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应当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下，每一服务期间会增加一个单位的福利权利，并且需对每一个单位单独计量，以形成最终义务。企业应当将福利归属于提供设定受益计划的义务发生的期间。这一期间是指从职工提供服务以获取企业在未来报告期间预计支付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开始，至职工的继续服务不会导致这一福利金额显著增加之日为止。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本集团应当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及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d)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12)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3)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14)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 (参见附注 3(8)(f)) 。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 (仅取决于时间流逝) 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a) 勘察设计与咨询项目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规划、勘测、设计、监理等服务收入，由于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b) 工程建设项目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工程建设合同主要包含市政工程建设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于任何时间估计完成合同的成本超过合同剩余金额，则应确认亏损合同。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15)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 (如销售佣金等)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 (或类似费用) 、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 (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1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17)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18)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9)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0)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1)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 32 载有关于采用金融工具涉及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其它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a)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

如附注 3(8)(f)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除了在特定情况下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外，本集团考虑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4 会计政策变更以及其他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集团于 2023 年度执行了如下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即租赁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本集团对该交易初始确认所产生的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此外，本集团在上述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于未来各期间转回时有充足尚未确认递延所得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了与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相等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新增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满足资产负债表净额列报的条件，净额列报后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5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与产品销售和提供服务相关的税费有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 6%、9%或 13%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5% -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2%计缴。

(2) 所得税

本集团及中国境内子公司本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2022 年：25%) 。

(3) 税收优惠

本公司属于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 [2009] 203 号) 按照 15%的税率缴纳所得税。

根据 2021 年 4 月 2 日颁布的《根据 2012 年 1 月 5 日颁布的《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 [2021]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9] 13 号) 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集团部分子公司符合上述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4) 应交税费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应交增值税	-	19,338,943.56
应交企业所得税	133,253,558.25	112,261,748.47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546,902.87	1,165,052.57
应交城镇土地使用税	80,959.98	65,141.48
应交教育费附加	359,362.46	479,896.59
应交其他税费	2,386,934.43	2,298,150.48
合计	136,627,717.99	135,608,933.15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应交增值税	-	18,243,889.17
应交企业所得税	132,054,600.44	109,377,728.73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546,902.87	1,088,379.16
应交城镇土地使用税	80,959.98	65,141.48
应交教育费附加	359,362.46	447,036.56
应交其他税费	2,366,561.86	2,276,243.79
合计	135,408,387.61	131,498,418.89

6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有所有者权益比例
湖北中南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市政及公用工程监理业务等	人民币 350 万	100%
湖北中南市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施工图设计审查等	人民币 1,050 万	100%

7 货币资金

	注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现金		36,988.20	34,916.50
银行存款		705,021,688.51	1,047,288,178.67
其他货币资金	(1)	86,267,885.80	-
合计		791,326,562.51	1,047,323,095.17

	注	本公司 2023 年	本公司 2022 年
现金		36,988.20	34,916.50
银行存款		678,266,447.10	1,008,009,507.77
其他货币资金	(1)	82,973,292.89	-
合计		761,276,728.19	1,008,044,424.27

(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为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人民币 86,267,885.80 元，其中本公司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人民币 82,973,292.89 元。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主要包括保函、保证金和司法冻结等。

8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3 年	本集团 2022 年
应收关联公司	29,236,858.00	46,797,193.09
其他客户	980,997,271.48	2,386,854,138.42
小计	1,010,234,129.48	2,433,651,331.51
减：坏账准备	236,324,878.11	175,266,597.87
合计	773,909,251.37	2,258,384,733.64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应收关联公司	29,236,858.00	46,797,193.09
其他客户	959,427,373.50	2,362,012,343.90
小计	988,664,231.50	2,408,809,536.99
减：坏账准备	231,323,390.59	172,450,201.03
合计	757,340,840.91	2,236,359,335.96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350,274,800.16	1,659,164,591.35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86,193,614.76	447,302,010.47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37,595,154.14	102,584,354.07
3 年以上	236,170,560.42	224,600,375.62
小计	1,010,234,129.48	2,433,651,331.51
减：坏账准备	236,324,878.11	175,266,597.87
合计	773,909,251.37	2,258,384,733.64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339,692,167.89	1,641,621,544.95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82,119,015.62	443,341,591.48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33,953,869.55	101,969,532.07
3 年以上	232,899,178.44	221,876,868.49
小计	988,664,231.50	2,408,809,536.99
减：坏账准备	231,323,390.59	172,450,201.03
合计	757,340,840.91	2,236,359,335.96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类别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0,463,826.94	17%	168,716,755.24	99%	1,747,071.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 (一)	703,530,440.78	70%	58,578,771.11	8%	644,951,669.67
- 组合 (二)	136,239,861.76	13%	9,029,351.76	7%	127,210,510.00
合计	1,010,234,129.48	100%	236,324,878.11	23%	773,909,251.3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类别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9,741,758.45	7%	159,741,758.45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 (一)	2,052,652,317.04	84%	13,451,431.22	1%	2,039,200,885.82
- 组合 (二)	221,257,256.02	9%	2,073,408.20	1%	219,183,847.82
合计	2,433,651,331.51	100%	175,266,597.87	7%	2,258,384,733.64

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类别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7,192,444.96	17%	165,445,373.26	99%	1,747,071.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一）	685,231,924.78	69%	56,848,665.57	8%	628,383,259.21
- 组合（二）	136,239,861.76	14%	9,029,351.76	7%	127,210,510.00
合计	988,664,231.50	100%	231,323,390.59	23%	757,340,840.9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类别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7,018,251.32	7%	157,018,251.32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一）	2,030,534,029.65	84%	13,358,541.51	1%	2,017,175,488.14
- 组合（二）	221,257,256.02	9%	2,073,408.20	1%	219,183,847.82
合计	2,408,809,536.99	100%	172,450,201.03	7%	2,236,359,335.96

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存在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账龄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进一步区分了不同的客户群体。于 2022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算应收账款减值准备时有如下按信用风险特征的客户组合：组合（一）：勘察设计业务客户和组合（二）：EPC 业务客户。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 4 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余额	175,266,597.87	74,521,608.49
本年计提	63,545,475.14	100,744,989.38
本年核销	(2,487,194.90)	-
年末余额	236,324,878.11	175,266,597.87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余额	172,450,201.03	73,977,251.17
本年计提	61,360,384.46	98,472,949.86
本年核销	(2,487,194.90)	-
年末余额	231,323,390.59	172,450,201.03

9 其他应收款

(1)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应收关联公司	-	6,198,637.59
其他客户	268,895,349.61	149,503,767.23
小计	268,895,349.61	155,702,404.82
减：坏账准备	3,705,292.86	3,705,292.86
合计	265,190,056.75	151,997,111.96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应收关联公司	-	6,137,144.87
其他客户	266,542,745.08	142,242,335.30
小计	266,542,745.08	148,379,480.17
减：坏账准备	3,655,921.10	3,655,921.10
合计	262,886,823.98	144,723,559.07

(2) 按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9,155,257.62	83,921,884.02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82,034,820.19	21,621,790.08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9,052,284.55	6,280,393.82
3 年以上	48,652,987.25	43,878,336.90
小计	268,895,349.61	155,702,404.82
减：坏账准备	3,705,292.86	3,705,292.86
合计	265,190,056.75	151,997,111.96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9,005,396.87	81,556,007.56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81,099,516.41	19,070,565.36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9,022,284.55	5,915,593.82
3 年以上	47,415,547.25	41,837,313.43
小计	266,542,745.08	148,379,480.17
减：坏账准备	3,655,921.10	3,655,921.10
合计	262,886,823.98	144,723,559.07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余额	3,705,292.86	3,864,603.78
本年转回	-	(159,310.92)
年末余额	3,705,292.86	3,705,292.86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余额	3,655,921.10	3,818,489.54
本年转回	-	(162,568.44)
年末余额	3,655,921.10	3,655,921.10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按照相当于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并区分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或已发生信用减值区分三阶段确认减值准备。

1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按交易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注	2023 年	2022 年
建造及勘察设计合同产生的合同资产	(i)	6,924,167,074.80	5,621,939,250.36
减：减值准备		113,764,581.67	-
合计		6,810,402,493.13	5,621,939,250.36

	注	本公司 2023 年	本公司 2022 年
建造及勘察设计合同产生的合同资产	(i)	6,911,805,002.09	5,621,939,250.36
减：减值准备		113,517,340.21	-
合计		6,798,287,661.88	5,621,939,250.36

(i) 合同资产主要由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工程建设及勘察设计业务产生。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工程建设及勘察设计业务合同提供建造及勘察设计服务，并根据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客户根据建造及勘察设计服务履约进度进行结算支付价款。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金额超过已办理结算价款的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本集团 2023 年	本集团 2022 年
年初余额	-	-
本年计提	113,764,581.67	-
年末余额	113,764,581.67	-

	本公司 2023 年	本公司 2022 年
年初余额	-	-
本年计提	113,517,340.21	-
年末余额	113,517,340.21	-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对子公司的投资	18,431,572.22	18,431,572.22

(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分析如下：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湖北中南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5,685,089.91	5,685,089.91
湖北中南市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2,746,482.31	12,746,482.31
小计	18,431,572.22	18,431,572.22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18,431,572.22	18,431,572.22

有关各子公司的详细资料，参见附注 6。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信网安（武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1,805,000.00	30,000,000.00
岳阳市三峡二期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7,227,234.50	7,227,234.50
浙江众合碧橙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80,000.00	2,580,000.00
镇雄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中建武汉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955,000.00	955,000.00
中建水务江阴有限公司	661,500.00	661,500.00
吴川粤海环保有限公司	357,800.00	357,800.00
江门市灏沣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12,500.00	312,500.00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480,000.00	240,000.00
其他	7,139,193.34	1,188,193.34
合计	183,518,227.84	145,522,227.84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系 2018 年 7 月 27 日，中国中信有限公司下发《关于同意中信财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请示的批复》，同意中信财务有限公司以增资扩股形式引入含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在内的 9 家成员单位作为新股东。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缴付人民币 1 亿元，持股比例合计 1.31%，本年持股比例无变动。

除上述外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集团及本公司按照协议约定，向被投资单位拨付的项目资本金。

13 固定资产

本集团

	土地	厂房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400,356.00	552,365,136.09	24,285,182.37	39,861,293.71	39,339,592.67	682,251,560.84
本年购置	-	20,123,929.48	982,151.33	2,605,083.20	6,284,871.62	29,996,035.63
本年减少	-	-	(52,650.00)	(2,387,982.45)	(277,780.34)	(2,718,412.79)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400,356.00	572,489,065.57	25,214,683.70	40,078,394.46	45,346,683.95	709,529,183.68
本年购置	-	-	32,812.95	907,670.14	6,732,327.05	7,672,810.14
本年减少	-	-	(8,034.19)	(899,700.00)	(124,964.61)	(1,032,698.8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400,356.00	572,489,065.57	25,239,462.46	40,086,364.60	51,954,046.39	716,169,295.02
减：累计折旧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	214,073,687.75	17,574,675.03	38,139,610.37	39,335,246.10	309,123,219.25
本年计提折旧	-	20,430,593.59	2,411,274.53	3,358,425.76	6,289,218.18	32,489,512.06
折旧冲销	-	-	(52,650.00)	(2,387,982.46)	(277,780.33)	(2,718,412.79)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34,504,281.34	19,933,299.56	39,110,053.67	45,346,683.95	338,894,318.52
本年计提折旧	-	24,260,234.88	1,448,105.24	1,400,034.66	3,210,104.69	30,318,479.47
折旧冲销	-	-	(8,034.19)	(899,700.00)	(116,930.42)	(1,024,664.6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58,764,516.22	21,373,370.61	39,610,388.33	48,439,858.22	368,188,133.38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400,356.00	313,724,549.35	3,866,091.85	475,976.27	3,514,188.17	347,981,161.6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6,400,356.00	337,984,784.23	5,281,384.14	968,340.79	-	370,634,865.16

本公司

	土地	厂房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400,356.00	552,365,136.09	24,285,182.37	38,862,152.35	39,184,385.04	681,097,211.85
本年购置	-	20,123,929.48	982,151.33	2,605,083.20	6,260,316.75	29,971,480.76
本年减少	-	-	(52,650.00)	(2,387,982.45)	(277,780.34)	(2,718,412.79)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400,356.00	572,489,065.57	25,214,683.70	39,079,253.10	45,166,921.45	708,350,279.82
本年购置	-	-	32,812.95	919,302.57	6,732,327.05	7,676,408.38
本年减少	-	-	(8,034.19)	(899,700.00)	(124,964.61)	(1,032,698.8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400,356.00	572,489,065.57	25,239,462.46	39,098,855.67	51,774,283.89	715,002,023.59
减：累计折旧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	214,073,687.75	17,574,675.03	37,167,473.23	39,180,038.48	307,995,874.49
本年计提折旧	-	20,430,593.59	2,411,274.53	3,343,053.96	6,264,663.31	32,449,585.39
折旧冲销	-	-	(52,650.00)	(2,387,982.45)	(277,780.34)	(2,718,412.79)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34,504,281.34	19,933,299.56	38,122,544.74	45,166,921.45	337,727,047.09
本年计提折旧	-	24,260,234.88	1,448,105.24	1,400,034.66	3,210,104.69	30,318,479.47
折旧冲销	-	-	(8,034.19)	(899,700.00)	(116,930.42)	(1,024,664.6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58,764,516.22	21,373,370.61	38,622,879.40	48,260,095.72	367,020,861.95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400,356.00	313,724,549.35	3,866,091.85	475,976.27	3,514,188.17	347,981,161.6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6,400,356.00	337,984,784.23	5,281,384.14	956,708.36	-	370,623,232.73

固定资产 - 土地系产权编号为武国用 (2003) 第 1116 号、东国用 (2000) 字第 030104039 号、武国用 (2002) 字第 1102 号的土地，这三宗土地系改制前无偿划拨至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的土地。

14 无形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8,266,300.00	19,913,650.02	238,179,950.02
本年购置	-	7,946,571.56	7,946,571.56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8,266,300.00	27,860,221.58	246,126,521.58
本年购置	-	5,536,618.66	5,536,618.66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8,266,300.00	33,396,840.24	251,663,140.24
减：累计摊销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9,559,893.78	11,749,032.65	51,308,926.43
本年计提摊销	5,455,784.40	3,040,782.49	8,496,566.89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015,678.18	14,789,815.14	59,805,493.32
本年计提摊销	5,455,784.40	4,056,529.70	9,512,314.1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471,462.58	18,846,344.84	69,317,807.42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67,794,837.42	14,550,495.40	182,345,332.8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73,250,621.82	13,070,406.44	186,321,028.26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损失计提	23,161,328.85	27,661,790.18	-	50,823,119.03
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12,912,000.00	(1,246,500.00)	(654,000.00)	11,011,500.00
租赁负债	-	10,042,270.06	-	10,042,270.06
使用权资产	-	(10,645,357.90)	-	(10,645,357.90)
合计	36,073,328.85	25,812,202.34	(654,000.00)	61,231,53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损失计提	7,664,134.35	15,497,194.50	-	23,161,328.85
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12,893,399.98	(395,399.98)	414,000.00	12,912,000.00
合计	20,557,534.33	15,101,794.52	414,000.00	36,073,328.85

于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231,531.19	36,073,328.85

本公司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损失计提	22,444,886.70	27,115,517.51	-	49,560,404.21
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12,912,000.00	(1,246,500.00)	(654,000.00)	11,011,500.00
租赁负债	-	10,042,270.06	-	10,042,270.06
使用权资产	-	(10,645,357.90)	-	(10,645,357.90)
合计	35,356,886.70	25,265,929.67	(654,000.00)	59,968,816.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损失计提	7,649,738.77	14,795,147.93	-	22,444,886.70
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12,893,399.98	(395,399.98)	414,000.00	12,912,000.00
合计	20,543,138.75	14,399,747.95	414,000.00	35,356,886.70

于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968,816.37	35,356,886.70

16 合同负债

		本集团	
	注	2023 年	2022 年
建造及勘察设计合同已结算未完工款	(1)	583,543,123.30	1,136,341,968.08

		本公司	
	注	2023 年	2022 年
建造及勘察设计合同已结算未完工款	(1)	568,422,467.44	1,127,628,779.13

(1) 合同负债主要涉及本集团及本公司建造合同及勘察设计合同已结算未完工款以及从建造合同和勘察设计合同中收取的预收款。合同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及本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后确认。

17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短期薪酬	748,227,390.89	659,786,357.28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43,789.24	243,789.2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中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4,460,000.00	4,970,000.00
合计	752,931,180.13	665,000,146.52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短期薪酬	743,305,127.89	651,671,132.91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134,254.21	134,254.2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中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4,460,000.00	4,970,000.00
合计	747,899,382.10	656,775,387.12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5,580,640.07	822,750,000.00	(732,601,964.21)	745,728,675.86
职工福利费	-	41,905,146.25	(41,905,146.25)	-
社会保险费	-	39,677,792.04	(39,677,792.04)	-
医疗保险费	-	38,156,510.96	(38,156,510.96)	-
工伤保险费	-	951,863.94	(951,863.94)	-
生育保险费	-	569,417.14	(569,417.14)	-
劳动保护	-	109,583.61	(109,583.61)	-
住房公积金	116,616.00	67,801,879.08	(67,801,879.08)	116,61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29,191.53	3,104,627.56	(4,551,720.06)	2,382,099.03
其他短期薪酬	259,909.68	56,622,421.81	(56,882,331.49)	-
合计	659,786,357.28	1,031,971,450.35	(943,530,416.74)	748,227,390.89

	本集团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4,066,315.08	814,418,135.00	(792,903,810.01)	655,580,640.07
职工福利费	-	26,333,633.98	(26,333,633.98)	-
社会保险费	-	34,670,018.88	(34,670,018.88)	-
医疗保险费	-	32,705,772.87	(32,705,772.87)	-
工伤保险费	-	812,618.02	(812,618.02)	-
生育保险费	-	1,151,627.99	(1,151,627.99)	-
住房公积金	3,261,072.36	55,089,638.56	(58,234,094.92)	116,61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69,269.40	4,237,746.02	(3,277,823.89)	3,829,191.53
其他短期薪酬	11,355,382.34	44,571,877.66	(55,667,350.32)	259,909.68
合计	651,552,039.18	979,321,050.10	(971,086,732.00)	659,786,357.28

	本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7,841,941.38	813,996,239.19	(720,915,016.13)	740,923,164.44
职工福利费	-	41,731,726.55	(41,731,726.55)	-
社会保险费	-	39,411,166.08	(39,411,166.08)	-
医疗保险费	-	37,898,018.51	(37,898,018.51)	-
工伤保险费	-	943,730.43	(943,730.43)	-
生育保险费	-	569,417.14	(569,417.14)	-
住房公积金	-	67,801,879.08	(67,801,879.0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29,191.53	3,089,088.86	(4,536,316.94)	2,381,963.45
其他短期薪酬	-	53,153,862.57	(53,153,862.57)	-
合计	651,671,132.91	1,019,183,962.33	(927,549,967.35)	743,305,127.89

	本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3,133,552.69	805,792,068.76	(781,083,680.07)	647,841,941.38
职工福利费	-	26,185,423.15	(26,185,423.15)	-
社会保险费	-	34,400,704.47	(34,400,704.47)	-
医疗保险费	-	32,448,401.29	(32,448,401.29)	-
工伤保险费	-	800,675.19	(800,675.19)	-
生育保险费	-	1,151,627.99	(1,151,627.99)	-
住房公积金	3,144,456.36	55,089,638.56	(58,234,094.92)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69,269.40	4,221,588.00	(3,261,665.87)	3,829,191.53
其他短期薪酬	9,355,382.34	41,920,700.96	(51,276,083.30)	-
合计	638,502,660.79	967,610,123.90	(954,441,651.78)	651,671,132.91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74,154,017.90	(74,154,017.90)	-
失业保险费	-	2,795,080.16	(2,795,080.16)	-
企业年金缴费	243,789.24	50,007,192.32	(50,007,192.32)	243,789.24
合计	243,789.24	126,956,290.38	(126,956,290.38)	243,789.24

	本集团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65,078,476.53	(65,078,476.53)	-
失业保险费	-	2,184,105.94	(2,184,105.94)	-
企业年金缴费	268,826.73	43,414,869.64	(43,439,907.13)	243,789.24
合计	268,826.73	110,677,452.11	(110,702,489.60)	243,789.24

	本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73,141,717.42	(73,141,717.42)	-
失业保险费	-	2,551,408.74	(2,551,408.74)	-
企业年金缴费	134,254.21	50,007,192.32	(50,007,192.32)	134,254.21
合计	134,254.21	125,700,318.48	(125,700,318.48)	134,254.21

	本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64,184,914.91	(64,184,914.91)	-
失业保险费	-	2,170,361.98	(2,170,361.98)	-
企业年金缴费	159,291.70	43,414,869.64	(43,439,907.13)	134,254.21
合计	159,291.70	109,770,146.53	(109,795,184.02)	134,254.21

18 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应付股利	116,380,000.00	225,900,000.00
其他应付款		
- 关联方	13,300,000.10	-
- 第三方	531,430,985.61	97,937,469.10
合计	661,110,985.71	323,837,469.10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应付股利	116,380,000.00	225,900,000.00
其他应付款		
- 关联方	13,300,000.10	-
- 第三方	529,590,640.24	86,712,808.21
合计	659,270,640.34	312,612,808.21

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及本公司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	28,711,441.71	22,068,319.38

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68,960,000.00	86,090,000.00
减：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4,460,000.00	4,970,000.00
合计	64,500,000.00	81,120,000.00

本集团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为向离休人员、退休人员、内退离岗人员和遗属提供的统筹外补贴及其他福利费用，本集团最终控制方中国中信有限公司统一聘请精算专家确定各子公司设定受益计划于每年年末的负债余额。

21 实收资本

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2023 年及 2022 年	
	金额 人民币	%
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

22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及本公司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95,500.00)
本年变动金额	(2,346,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41,500.00)
本年变动金额	3,706,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35,500.00)

23 专项储备

	本集团及本公司 安全生产费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本年计提	16,874,700.0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874,700.03

专项储备余额为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应急部联合下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就建筑安装工程计提和使用的安全生产费余额。

24 盈余公积及利润分配

(1) 提取各项盈余公积

本公司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按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2023 年末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计提金额达到其注册资本的 50%后不再提取。

(2) 本年内向投资者分配利润

2023 年 9 月，本公司向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 6,860,000.00 元（2022 年人民币：311,390,464.00 元）。

2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 建造服务	726,185,731.40	984,459,389.72
- 设计服务	2,358,388,326.13	2,763,150,806.76
- 勘察业务	150,338,598.39	136,040,718.84
- 监理业务及其他	18,535,206.06	23,859,659.14
合计	3,253,447,861.98	3,907,510,574.46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主营业务成本		
- 建造服务	683,261,477.19	850,809,297.26
- 设计服务	1,515,371,725.43	1,904,511,017.80
- 勘察业务	12,402,675.27	19,995,274.46
- 监理业务及其他	12,549,425.10	13,217,697.06
合计	2,223,585,302.99	2,788,533,286.58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 建造服务	726,185,731.40	984,459,389.72
- 设计服务	2,350,737,586.75	2,749,724,552.36
- 勘察业务及其他	153,085,981.47	140,671,198.04
合计	3,230,009,299.62	3,874,855,140.12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主营业务成本		
- 建造服务	683,261,477.19	850,809,297.26
- 设计服务	1,509,978,707.92	1,900,928,142.58
- 勘察业务及其他	12,402,675.27	19,995,274.46
合计	2,205,642,860.38	2,771,732,714.30

26 投资收益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权投资的股利收入	9,604,034.93	9,495,803.51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权投资的股利收入	9,604,034.93	9,495,803.51
子公司分红	-	27,000,000.00
合计	9,604,034.93	36,495,803.51

27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应收账款	63,545,475.14	100,744,989.38
其他应收款	-	(159,310.92)
合计	63,545,475.14	100,585,678.46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应收账款	61,360,384.46	98,472,949.86
其他应收款	-	(162,568.44)
合计	61,360,384.46	98,310,381.42

28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合同资产	113,764,581.67	-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合同资产	113,517,340.21	-

29 所得税费用

(1)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所得税	103,056,643.96	99,756,801.30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25,812,202.34)	(15,101,794.52)
合计	77,244,441.62	84,655,006.78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所得税	101,657,931.01	95,751,701.73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25,265,929.67)	(14,399,747.95)
合计	76,392,001.34	81,351,953.78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税前利润	562,504,462.75	594,080,066.43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140,626,115.69	148,520,016.61
税收优惠的影响	(56,250,446.28)	(59,408,006.6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8,608,698.51)	(17,592,435.2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40,605.24)	(1,424,370.5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18,075.96	14,693,024.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或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	(133,222.31)
本年所得税费用	77,244,441.62	84,655,006.78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税前利润	559,382,791.04	607,384,598.71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139,845,697.76	151,846,149.68
税收优惠的影响	(55,938,279.10)	(60,738,459.8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8,608,698.51)	(17,592,435.2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40,605.24)	(5,474,370.5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33,886.43	13,311,069.79
本年所得税费用	76,392,001.34	81,351,953.78

30 利润表补充资料

对利润表中的费用按性质分类的信息如下:

		本集团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营业收入	25	3,253,447,861.98	3,907,510,574.46
减：产成品及建造合同成本变动		1,140,790,813.48	1,921,390,403.52
职工薪酬费用		1,163,387,740.73	1,089,998,502.21
折旧和摊销费用		71,714,644.26	72,047,437.29
租赁费用		274,733.05	-
税金及附加		12,948,697.35	21,975,971.20
财务费用 / (净收益)		1,038,165.44	(1,828,018.32)
其他费用		136,123,880.29	123,410,271.81
信用减值损失	27	63,545,475.14	100,585,678.46
资产减值损失	28	113,764,581.67	-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55,661.84)	-
投资收益	26	9,604,034.93	9,495,803.51
资产处置收益		877,866.87	50,048.71
其他收益		2,475,035.10	3,956,621.43
营业利润		562,560,405.63	593,432,801.94

	附注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营业收入	25	3,230,009,299.62	3,874,855,140.12
减：产成品及建造合同成本变动		1,140,790,813.48	1,921,390,403.52
职工薪酬费用		1,144,884,280.81	1,077,380,270.43
折旧和摊销费用		71,714,644.26	72,007,510.62
租赁费用		274,733.05	-
税金及附加		12,826,710.77	21,696,719.12
财务费用 / (净收益)		1,212,010.15	(1,531,705.61)
其他费用		136,673,265.17	119,222,107.68
信用减值损失	27	61,360,384.46	98,310,381.42
资产减值损失	28	113,517,340.21	-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55,661.84)	-
投资收益	26	9,604,034.93	36,495,803.51
资产处置收益		877,866.87	50,048.71
其他收益		2,457,376.70	3,891,103.06
营业利润		559,438,733.92	606,816,408.22

3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附注	本集团 2023 年	本集团 2022 年
净利润		485,260,021.13	509,425,059.65
加: 信用减值损失	27	63,545,475.14	100,585,678.46
资产减值损失	28	113,764,581.67	-
固定资产折旧	13	30,318,479.47	32,489,512.06
无形资产摊销	14	9,512,314.10	8,496,566.89
使用权资产折旧	34	23,757,258.41	23,989,645.57
其他资产摊销		8,126,592.28	7,071,712.77
资产的处置收益		(877,866.87)	(50,048.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收益)		6,733.29	(16,166.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55,661.84	-
投资收益	26	(9,604,034.93)	(9,495,803.51)
财务费用		2,289,332.34	2,614,103.67
合同资产的增加		(1,283,946,166.25)	(2,654,503,563.50)
合同负债的 (减少) / 增加		(94,697,851.53)	350,519,324.2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25,812,202.34)	(15,101,794.52)
限制性银行存款的增加		(86,267,885.80)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 (增加)		1,288,352,897.37	(216,576,399.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 (减少) / 增加		(679,611,629.32)	1,947,634,117.06
经营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628,290.00)	87,081,944.81

	附注	本公司 2023 年	本公司 2022 年
净利润		482,990,789.70	526,032,644.93
加：信用减值损失	27	61,360,384.46	98,310,381.42
资产减值损失	28	113,517,340.21	-
固定资产折旧	13	30,318,479.47	32,449,585.39
无形资产折旧	14	9,512,314.10	8,496,566.89
使用权资产折旧	34	23,757,258.41	23,989,645.57
长期待摊费用折旧		8,126,592.28	7,071,712.77
资产的处置损失		(877,866.87)	(50,048.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收益)		6,733.29	(16,166.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55,661.84	-
投资收益	26	(9,604,034.93)	(36,495,803.51)
财务费用		2,289,332.34	2,614,103.67
合同资产的增加		(1,271,584,093.54)	(2,654,503,563.50)
合同负债的 (减少) / 增加		(101,105,318.44)	350,699,773.2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25,265,929.67)	(14,399,747.95)
限制性银行存款的增加		(82,973,292.89)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 (增加)		1,280,504,875.24	(222,005,987.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 (减少) / 增加		(664,501,404.72)	1,955,676,632.65
经营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272,179.72)	77,869,729.2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23 年	本集团 2022 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05,058,676.71	1,047,323,095.1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047,323,095.17	1,202,091,800.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342,264,418.46)	(154,768,705.46)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678,303,435.30	1,008,044,424.2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008,044,424.27	1,145,000,790.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329,740,988.97)	(136,956,366.17)

(3) 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a) 货币资金		
- 库存现金	36,988.20	34,916.50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5,021,688.51	1,047,288,178.67
-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86,267,885.80	-
(b) 年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1,326,562.51	1,047,323,095.17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86,267,885.80	-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货币资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5,058,676.71	1,047,323,095.17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a) 货币资金		
- 库存现金	36,988.20	34,916.50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8,266,447.10	1,008,009,507.77
-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82,973,292.89	-
(b) 年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1,276,728.19	1,008,044,424.27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82,973,292.89	-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货币资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8,303,435.30	1,008,044,424.27

3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合同资产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过往支付到期款项的记录及现时的付款能力，并考虑客户的特定情况及客户所在经营环境的情况。有关的应收账款自发票日起 30 至 120 天内到期。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需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有关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 8、9 及 10 相关披露。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借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股东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3) 利率风险

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浮动利率带息金融工具是除定期存款以外的银行存款，由于相关本金余额不重大且期限较短，因此由市场利率的变化对公司造成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较小。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持有固定利率带息金融工具为租赁负债，市场利率的变化不会使本公司由于该些金融工具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33 公允价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99,532.44	-	-	99,532.4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12	-	-	183,518,227.84	183,518,227.8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9,532.44	-	183,518,227.84	183,617,760.2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12	-	-	145,522,227.84	145,522,227.84

2023 年，本集团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本集团是在发生转换当年的报告期末确认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列入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是本集团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本集团对重大投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方法主要为上市公司比较法和成本法，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处于同一行业的上市公司的公允市场价值、比率乘数及不可流通折扣率。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年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本集团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34 租赁

本集团及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厂房及建筑物
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714,558.19
本年增加	71,324,224.30
本年减少	(4,613,141.8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1,425,640.68
本年增加	32,615,533.72
本年减少	(4,439,983.77)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9,601,190.63
减：累计折旧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291,425.12
本年增加	23,989,645.57
本年减少	(713,728.24)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567,342.45
本年增加	23,757,258.41
本年减少	(1,692,462.9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8,632,137.96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0,969,052.6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4,858,298.23

(2) 租赁负债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长期租赁负债	66,948,467.09	60,049,029.4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711,441.71	22,068,319.38
合计	38,237,025.38	37,980,710.07

35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有关本公司母公司的信息如下：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武汉	投资及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6,000 万元	100.00%	100.00%

(2) 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 6。

(3)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a) 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提供劳务	23,322,436.63	330,175,570.11
接受劳务	3,500,995.65	16,916,326.68
利息收入	2,295,443.19	5,335,859.87
提供租赁	936,467.35	3,625,671.27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提供劳务	23,322,436.63	330,175,570.11
接受劳务	3,500,995.65	16,916,326.68
利息收入	2,137,908.23	5,066,502.65
提供租赁	936,467.35	3,625,671.27

上述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的。

(b) 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如下：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银行存款	498,713,916.03	635,808,818.37
应收账款	29,236,858.00	46,797,193.09
其他应收款	-	6,198,637.59
合同资产	1,785,667,463.23	1,762,345,026.60
应付账款	2,564,528.30	7,563,000.00
其他应付款	129,680,000.10	225,900,000.00

	本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银行存款	475,888,887.00	608,681,700.37
应收账款	29,236,858.00	46,797,193.09
其他应收款	-	6,137,144.87
合同资产	1,785,667,463.23	1,762,345,026.60
应付账款	2,564,528.30	7,563,000.00
其他应付款	129,680,000.10	225,900,000.00

(c) (3)(a)和(b)涉及交易的关联方与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系

公司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清水入江 (武汉) 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数智 (武汉) 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海南信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环境技术 (天津) 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网安 (武汉)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清水入江 (武汉) 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数智 (武汉) 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海南信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环境技术 (天津) 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网安 (武汉)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36 上年比较数字

为了便于比较，本集团对少量比较数字进行了重分类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6493826

营业执照

（副本）(3-1)

名　　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12164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7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登记机关

2023 年 12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证书序号：NO.000421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　四月　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供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其他用途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高松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4-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3010319760420222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4003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2 年 /y 06 月 /m 28 日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高松

证书编号：110001540033

年 /y 月 /m 日 /d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格桑泽仁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04-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3342319910411151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181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y 05 月 /m 20 日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格桑泽仁

证书编号：110002411815

年 /y 月 /m 日 /d

5

2024 年财务报告（2024 年营业收入：319045.178863 万元）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FH5UAWUU

KPMG
毕马威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 1 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9168 号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院”）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南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南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是与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组织中的成员。

审计报告 (续)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南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中南院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南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KPMG
毕马威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南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南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南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姗

中国 北京　　格桑泽仁

2025 年 4 月 3 日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	935,480,895.83	791,326,562.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9,532.44
应收票据		8,846,051.56	4,539,417.50
应收账款	8	667,805,652.33	773,909,251.37
预付款项		2,169,632.99	19,619,632.99
其他应收款	9	474,756,063.87	739,343,097.67
合同资产	10	6,889,189,991.91	6,336,249,452.21
其他流动资产		-	7,234,514.67
流动资产合计		8,978,248,288.49	8,672,321,461.36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	187,149,527.84	183,518,227.84
固定资产	13	329,855,026.76	347,981,161.64
使用权资产	14(1)	59,467,554.67	70,969,052.67
无形资产	15	175,872,242.09	182,345,332.82
长期待摊费用		16,956,022.07	21,850,181.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68,753,573.48	61,231,531.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8,053,946.91	867,895,487.71
资产总计		9,816,302,235.40	9,540,216,949.07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	400,306,111.12	-
应付票据		114,882,139.02	2,500,000.00
应付账款		4,194,417,217.07	4,102,630,947.43
合同负债	18	412,140,243.08	583,543,123.30
应付职工薪酬	19	674,278,541.48	752,931,180.13
应交税费	5(4)	70,753,044.01	136,627,717.99
其他应付款	20	889,224,577.77	1,173,869,836.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	25,344,183.75	28,711,441.71
流动负债合计		6,781,346,057.30	6,780,814,246.99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4(2)	41,836,349.66	38,237,025.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2	68,530,000.00	64,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366,349.66	102,737,025.38
负债合计		6,891,712,406.96	6,883,551,272.37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续)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3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5,542,843.41	35,542,843.41
其他综合收益	24	(6,086,000.00)	(535,500.00)
专项储备	25	19,048,708.33	16,874,700.03
盈余公积	26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126,084,276.70	1,854,783,633.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24,589,828.44	2,656,665,676.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16,302,235.40	9,540,216,949.0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4 月 3 日获得批准。

李伟国	刘洁	杨涛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	901,216,466.31	761,276,728.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9,532.44
应收票据		8,846,051.56	4,324,507.50
应收账款	8	659,993,708.89	757,340,840.91
预付账款		2,169,632.99	19,619,632.99
其他应收款	9	472,616,881.93	737,039,864.90
合同资产	10	6,873,560,267.65	6,324,134,620.96
其他流动资产		-	7,234,514.67
流动资产合计		8,918,403,009.33	8,611,070,242.5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1	18,431,572.22	18,431,572.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	187,149,527.84	183,518,227.84
固定资产	13	329,855,026.76	347,981,161.64
使用权资产	14(1)	59,467,554.67	70,969,052.67
无形资产	15	175,872,242.09	182,345,332.82
长期待摊费用		16,956,022.07	21,850,181.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67,563,633.33	59,968,816.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5,295,578.98	885,064,345.11
资产总计		9,773,698,588.31	9,496,134,587.67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	400,306,111.12	-
应付票据		114,882,139.02	2,500,000.00
应付账款		4,192,026,040.44	4,100,871,077.43
合同负债	18	400,437,552.40	568,422,467.44
应付职工薪酬	19	672,008,914.45	747,899,382.10
应交税费	5(4)	70,403,746.36	135,408,387.61
其他应付款	20	885,478,934.53	1,172,029,491.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	25,344,183.75	28,711,441.71
流动负债合计		6,760,887,622.07	6,755,842,247.35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4(2)	41,836,349.66	38,237,025.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2	68,530,000.00	64,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366,349.66	102,737,025.38
负债合计		6,871,253,971.73	6,858,579,272.73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续)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3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8,674,142.63	38,674,142.63
其他综合收益	24	(6,086,000.00)	(535,500.00)
专项储备	25	19,048,708.33	16,874,700.03
盈余公积	26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100,807,765.62	1,832,541,972.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02,444,616.58	2,637,555,314.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773,698,588.31	9,496,134,587.6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4 月 3 日获得批准。

李伟国	刘洁	杨涛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	27	3,190,451,788.63	3,253,447,861.98
减：营业成本	27	2,373,441,732.51	2,223,585,302.99
税金及附加		14,394,987.05	12,948,697.35
销售费用		22,903,706.11	27,756,440.85
管理费用		122,947,412.84	121,416,830.09
研发费用		111,622,005.24	139,533,237.88
财务费用		9,740,724.48	1,038,165.44
其中：利息费用		6,882,708.34	2,289,332.34
利息收入		1,117,513.39	4,438,866.44
加：其他收益		3,600,166.55	2,475,035.10
投资收益	28	9,751,747.02	9,604,034.9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99,532.44)	(255,661.84)
信用减值转回 / (损失)	29	9,807,437.69	(63,545,475.14)
资产减值损失	30	(29,336,862.85)	(113,764,581.67)
资产处置收益		2,417,626.07	877,866.87
营业利润		531,541,802.44	562,560,405.63
加：营业外收入		120,084.00	1,563.21
减：营业外支出		216,628.37	57,506.09
利润总额		531,445,258.07	562,504,462.75
减：所得税费用	31	40,634,614.63	77,244,441.62
净利润		490,810,643.44	485,260,021.13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利润		490,810,643.44	485,260,021.13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润		490,810,643.44	485,260,021.1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4	(5,550,500.00)	3,706,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485,260,143.44	488,966,021.13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	27	3,169,175,781.31	3,230,009,299.62
减：营业成本	27	2,355,158,511.51	2,205,642,860.38
税金及附加		14,289,456.58	12,826,710.77
销售费用		22,903,706.11	27,756,440.85
管理费用		122,842,924.92	121,405,197.66
研发费用		111,622,005.24	139,533,237.88
财务费用		9,928,220.63	1,212,010.15
其中：利息费用		6,882,708.34	2,289,332.34
利息收入		922,756.50	4,254,199.24
加：其他收益		3,594,335.68	2,457,376.70
投资收益	28	9,751,747.02	9,604,034.9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99,532.44)	(255,661.84)
信用减值转回 / (损失)	29	9,247,093.42	(61,360,384.46)
资产减值损失	30	(29,265,486.95)	(113,517,340.21)
资产处置收益		2,417,626.07	877,866.87
营业利润		528,076,739.12	559,438,733.92
加：营业外收入		55,330.00	1,563.21
减：营业外支出		215,901.21	57,506.09
利润总额		527,916,167.91	559,382,791.04
减：所得税费用	31	40,140,374.57	76,392,001.34
净利润		487,775,793.34	482,990,789.70
其他综合收益	24	(5,550,500.00)	3,706,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482,225,293.34	486,696,789.70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14,191,286.78	3,605,561,249.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1,508.41	535,549.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4,772,081.24	1,302,833,59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9,174,876.43	4,908,930,397.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2,805,979.45	2,201,540,444.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7,802,207.86	1,070,486,707.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953,715.73	149,785,320.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3,349,617.89	1,642,746,21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4,911,520.93	5,064,558,687.77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	(185,736,644.50)	(155,628,290.00)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4 年	2023 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51,747.02	9,597,793.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330.00	166,752.2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241.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7,077.02	9,770,787.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74,388.50	17,385,414.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31,300.00	37,99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05,688.50	55,381,414.03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8,611.48)	(45,610,626.89)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0	-
分配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956,597.22	116,380,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5,464,017.68	24,645,501.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420,614.90	141,025,501.57
筹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579,385.10	(141,025,501.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33(2)	61,544,129.12	(342,264,418.4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5,058,676.71	1,047,323,095.17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	766,602,805.83	705,058,676.71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91,180,193.00	3,577,721,315.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0,898.04	520,974.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1,212,422.55	1,312,869,148.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2,603,513.59	4,891,111,439.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6,964,704.07	2,193,782,715.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7,020,705.23	1,053,250,285.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8,357,175.02	144,066,716.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2,114,622.72	1,643,283,900.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4,457,207.04	5,034,383,618.83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	(191,853,693.45)	(143,272,179.72)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4 年	2023 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51,747.02	9,597,793.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330.00	166,752.2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241.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7,077.02	9,770,787.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74,388.50	17,385,414.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31,300.00	37,99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05,688.50	55,381,414.03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8,611.48)	(45,610,626.89)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0	-
分配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956,597.22	116,380,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5,464,017.68	24,478,182.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420,614.90	140,858,182.36
筹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579,385.10	(140,858,182.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33(2)	55,427,080.17	(329,740,988.9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8,303,435.30	1,008,044,424.27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	733,730,515.47	678,303,435.30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500,000,000.00	35,542,843.41	(535,500.00)	16,874,700.03	250,000,000.00	1,854,783,633.26	2,656,665,676.70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5,550,500.00)	-	-	490,810,643.44	485,260,143.44
2. 利润分配								
- 对所有者的分配	26(2)	-	-	-	-	-	(219,510,000.00)	(219,510,000.00)
3. 专项储备								
- 提取专项储备	25	-	-	-	2,174,008.30	-	-	2,174,008.3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0,000,000.00	35,542,843.41	(6,086,000.00)	19,048,708.33	250,000,000.00	2,126,084,276.70	2,924,589,828.44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500,000,000.00	35,542,843.41	(4,241,500.00)	-	222,408,701.24	1,403,974,910.89	2,157,684,955.54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3,706,000.00	-	-	485,260,021.13	488,966,021.13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26(1)	-	-	-	-	27,591,298.76	(27,591,298.76)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26(2)	-	-	-	-	-	(6,860,000.00)	(6,860,000.00)
3. 专项储备								
- 提取专项储备	25	-	-	-	16,874,700.03	-	-	16,874,700.0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0,000,000.00	35,542,843.41	(535,500.00)	16,874,700.03	250,000,000.00	1,854,783,633.26	2,656,665,676.70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0,000,000.00	38,674,142.63	(4,241,500.00)	-	221,678,246.85	1,384,732,935.73	2,140,843,825.21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3,706,000.00	-	-	482,990,789.70	486,696,789.70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26(1)	-	-	-	-	28,321,753.15	(28,321,753.15)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26(2)	-	-	-	-	-	(6,860,000.00)	(6,860,000.00)
3. 专项储备								
- 提取专项储备	25	-	-	-	16,874,700.03	-	-	16,874,700.0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0,000,000.00	38,674,142.63	(535,500.00)	16,874,700.03	250,000,000.00	1,832,541,972.28	2,637,555,314.94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5,550,500.00)	-	-	487,775,793.34	482,225,293.34
2. 利润分配								
- 对所有者的分配	26(2)	-	-	-	-	-	(219,510,000.00)	(219,510,000.00)
3. 专项储备								
- 提取专项储备	25	-	-	-	2,174,008.30	-	-	2,174,008.3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0,000,000.00	38,674,142.63	(6,086,000.00)	19,048,708.33	250,000,000.00	2,100,807,765.62	2,902,444,616.58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武汉市江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的有限公司，总部位于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公园路 8 号。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提供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监理、施工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服务和测绘服务及工程管理服务等。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及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1)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c)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 长期股权投资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进行初始计量：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按照应享有子公司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4) 固定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折旧率分别为：

	使用寿命	残值率	折旧率
厂房及建筑物	20年	0%	5.00%
机器设备	4 - 8年	0%	12.50% - 25.0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4年	0%	25.00%
运输工具	8年	0%	12.50%

(5)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 3(8)(f)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40 年
软件	10 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

(7)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主要项目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摊销年限
装修费	5 年
其他	20 年

(8)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 (参见附注 3(3)) 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实收资本等。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 3(14)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b)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i)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ii)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c)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d)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e)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f)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 (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 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9) 资产减值准备

除附注 3(8) 及(12) 中涉及的资产减值外，其他资产的减值按下述原则处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 3(10)）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如可确定的) 、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如可确定的) 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0) 公允价值的计量

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1)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集团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应当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下，每一服务期间会增加一个单位的福利权利，并且需对每一个单位单独计量，以形成最终义务。企业应当将福利归属于提供设定受益计划的义务发生的期间。这一期间是指从职工提供服务以获取企业在未来报告期间预计支付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开始，至职工的继续服务不会导致这一福利金额显著增加之日为止。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本集团应当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及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d)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12)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3)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14)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 3(8)(f)）。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a) 勘察设计与咨询项目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规划、勘测、设计、监理等服务收入，由于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b) 工程建设项目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工程建设合同主要包含市政工程建设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于任何时间估计完成合同的成本超过合同剩余金额，则应确认亏损合同。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15) 合同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1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17)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18)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0)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1)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 34 载有关于采用金融工具涉及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其它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a)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

如附注 3(8)(f)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除了在特定情况下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外，本集团考虑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4 会计政策变更和以前年度财务报表重述事项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24 年度执行了如下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 [2023] 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 [2024] 24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

(a) 本集团采用上述规定及指引的主要影响

(i)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

根据解释第 17 号的规定，本集团在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以下简称“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而不考虑本集团是否有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

对于本集团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如果本集团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取决于本集团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本集团在对相关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而不考虑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的影响。

(ii) 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

根据解释第 18 号的规定，本公司将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主营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

采用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以前年度财务报表重述事项

(a) 重述事项描述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及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承接《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及临空港新城市政道路 PPP 项目 EPC 工程》项目（以下简称“网安项目”），自 2018 年至 2021 年完工期间本集团按总额法累计确认收入人民币 1,496,279,992.20 元，累计结转成本人民币 1,336,988,881.54 元。

2024 年，本集团梳理网安项目的合同条款及业务安排后认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有关代理人的判断条件，应按净额法确认相关收入，因此冲减 2018 年至 2021 年收入及成本，同时对相关资产负债表项目进行重分类调整。

(b) 重述影响

(i) 上述财务报表重述事项对本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2023 年初和年末未分配利润及对本集团 2023 年度合并净利润、2023 年初和年末未分配利润均无影响。

(ii) 上述财务报表重述事项对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各项目无影响，对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如下：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资产			
其他应收款	265,190,056.75	474,153,040.92	739,343,097.67
合同资产	6,810,402,493.13	(474,153,040.92)	6,336,249,452.21
		-	
负债			
应付账款	4,615,389,798.15	(512,758,850.72)	4,102,630,947.43
其他应付款	661,110,985.71	512,758,850.72	1,173,869,836.43
		-	

(iii) 上述财务报表重述事项对 2023 年度本集团合并现金流量表及本公司现金流量表各项目均无影响。

5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与产品销售和提供服务相关的税费有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 6%、9%或 13%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5% -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2%计缴。

(2) 所得税

本集团及中国境内子公司本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2023 年：25%）。

(3) 税收优惠

本公司属于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 [2009] 203 号) 按照 15%的税率缴纳所得税。

根据财税 [2023]6 号文有关规定，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本年度符合上述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本集团部分子公司符合上述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4) 应交税费

	本集团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交增值税	-	54,829,143.02	(44,915,024.09)	9,914,118.93
应交企业所得税	133,253,558.25	47,177,156.92	(123,744,404.96)	56,686,310.21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546,902.87	3,675,516.31	(2,833,220.58)	1,389,198.60
应交城镇土地使用税	80,959.98	426,098.23	(423,451.11)	83,607.10
应交教育费附加	359,362.46	2,779,036.75	(2,177,396.94)	961,002.27
应交其他税费	2,386,934.43	61,803,499.57	(62,471,627.10)	1,718,806.90
合计	136,627,717.99	170,690,450.80	(236,565,124.78)	70,753,044.01

	本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交增值税	-	53,627,283.47	(44,027,366.76)	9,599,916.71
应交企业所得税	132,054,600.44	46,755,691.53	(122,123,981.76)	56,686,310.21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546,902.87	3,675,516.31	(2,849,741.53)	1,372,677.65
应交城镇土地使用税	80,959.98	426,098.23	(423,451.11)	83,607.10
应交教育费附加	359,362.46	2,779,036.75	(2,189,197.62)	949,201.59
应交其他税费	2,366,561.86	61,143,822.57	(61,798,351.33)	1,712,033.10
合计	135,408,387.61	168,407,448.86	(233,412,090.11)	70,403,746.36

6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有所有者权益比例
中南市政工程技术 (广东) 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市政及公用工程监理业务等	人民币 5,000 万	100%
中南工程技术 (湖北) 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施工图设计审查等	人民币 1,050 万	100%

* 2024 年更名。

7 货币资金

		本集团	
	注	2024 年	2023 年
现金		34,212.00	36,988.20
银行存款		766,568,593.83	705,021,688.51
其他货币资金	(1)	168,878,090.00	86,267,885.80
合计		935,480,895.83	791,326,562.51

		本公司	
	注	2024 年	2023 年
现金		34,212.00	36,988.20
银行存款		733,696,303.47	678,266,447.10
其他货币资金	(1)	167,485,950.84	82,973,292.89
合计		901,216,466.31	761,276,728.19

(1)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为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人民币 168,878,090.00 元，其中本公司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人民币 167,485,950.84 元。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主要包括保函、保证金和司法冻结等。

8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应收关联公司	37,523,691.79	29,236,858.00
其他客户	856,799,400.96	980,997,271.48
小计	894,323,092.75	1,010,234,129.48
减：坏账准备	226,517,440.42	236,324,878.11
合计	667,805,652.33	773,909,251.37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应收关联公司	37,523,691.79	29,236,858.00
其他客户	844,546,314.27	959,427,373.50
小计	882,070,006.06	988,664,231.50
减：坏账准备	222,076,297.17	231,323,390.59
合计	659,993,708.89	757,340,840.91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436,413,065.17	350,274,800.16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30,229,489.78	286,193,614.76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15,226,913.87	137,595,154.14
3 年以上	212,453,623.93	236,170,560.42
小计	894,323,092.75	1,010,234,129.48
减：坏账准备	226,517,440.42	236,324,878.11
合计	667,805,652.33	773,909,251.37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429,680,360.96	339,692,167.89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29,828,184.12	282,119,015.62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14,508,976.76	133,953,869.55
3 年以上	208,052,484.22	232,899,178.44
小计	882,070,006.06	988,664,231.50
减：坏账准备	222,076,297.17	231,323,390.59
合计	659,993,708.89	757,340,840.91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类别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4,496,026.94	20%	172,716,755.24	99%	1,779,271.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 (一)	467,724,058.03	52%	38,132,528.58	8%	429,591,529.45
- 组合 (二)	252,103,007.78	28%	15,668,156.60	6%	236,434,851.18
合计	894,323,092.75	100%	226,517,440.42	25%	667,805,652.3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类别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0,463,826.94	17%	168,716,755.24	99%	1,747,071.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 (一)	703,530,440.78	70%	58,578,771.11	8%	644,951,669.67
- 组合 (二)	136,239,861.76	13%	9,029,351.76	7%	127,210,510.00
合计	1,010,234,129.48	100%	236,324,878.11	23%	773,909,251.37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类别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0,094,887.23	19%	168,315,615.53	99%	1,779,271.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 (一)	459,872,111.05	52%	38,092,525.04	8%	421,779,586.01
- 组合 (二)	252,103,007.78	29%	15,668,156.60	6%	236,434,851.18
合计	882,070,006.06	100%	222,076,297.17	25%	659,993,708.8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类别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7,192,444.96	17%	165,445,373.26	99%	1,747,071.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 (一)	685,231,924.78	69%	56,848,665.57	8%	628,383,259.21
- 组合 (二)	136,239,861.76	14%	9,029,351.76	7%	127,210,510.00
合计	988,664,231.50	100%	231,323,390.59	23%	757,340,840.91

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存在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账龄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进一步区分了不同的客户群体。于 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算应收账款减值准备时有如下按信用风险特征的客户组合：组合 (一)：勘察设计业务客户和组合 (二)：EPC 业务客户。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 4 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年初余额	236,324,878.11	175,266,597.87
本年 (转回) / 计提	(9,807,437.69)	63,545,475.14
本年核销	-	(2,487,194.90)
年末余额	226,517,440.42	236,324,878.11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年初余额	231,323,390.59	172,450,201.03
本年 (转回) / 计提	(9,247,093.42)	61,360,384.46
本年核销	-	(2,487,194.90)
年末余额	222,076,297.17	231,323,390.59

9 其他应收款

(1)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应收关联公司	168,153,987.92	474,153,040.92
其他客户	310,307,368.81	268,895,349.61
小计	478,461,356.73	743,048,390.53
减：坏账准备	3,705,292.86	3,705,292.86
合计	474,756,063.87	739,343,097.67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应收关联公司	168,153,987.92	474,153,040.92
其他客户	308,118,815.11	266,542,745.08
小计	476,272,803.03	740,695,786.00
减：坏账准备	3,655,921.10	3,655,921.10
合计	472,616,881.93	737,039,864.90

(2) 按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0,880,614.27	119,155,257.62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16,374,163.41	82,034,820.19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5,097,924.88	19,052,284.55
3 年以上	196,108,654.17	522,806,028.17
小计	478,461,356.73	743,048,390.53
减：坏账准备	3,705,292.86	3,705,292.86
合计	474,756,063.87	739,343,097.67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0,297,296.34	119,005,396.87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16,374,163.41	81,099,516.41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4,753,916.41	19,022,284.55
3 年以上	194,847,426.87	521,568,588.17
小计	476,272,803.03	740,695,786.00
减：坏账准备	3,655,921.10	3,655,921.10
合计	472,616,881.93	737,039,864.90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1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按交易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注	2024 年	2023 年
建造及勘察设计合同产生的合同资产	(i)	7,032,291,436.43	6,450,014,033.88
减：减值准备		143,101,444.52	113,764,581.67
合计		6,889,189,991.91	6,336,249,452.21

		本公司	
	注	2024 年	2023 年
建造及勘察设计合同产生的合同资产	(i)	7,016,343,094.81	6,437,651,961.17
减：减值准备		142,782,827.16	113,517,340.21
合计		6,873,560,267.65	6,324,134,620.96

(i) 合同资产主要由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工程建设及勘察设计业务产生。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工程建设及勘察设计业务合同提供建造及勘察设计服务，并根据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客户根据建造及勘察设计服务履约进度进行结算支付价款。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金额超过已办理结算价款的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年初余额	113,764,581.67	-
本年计提	29,336,862.85	113,764,581.67
年末余额	143,101,444.52	113,764,581.67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年初余额	113,517,340.21	-
本年计提	29,265,486.95	113,517,340.21
年末余额	142,782,827.16	113,517,340.21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对子公司的投资	18,431,572.22	18,431,572.22

(1)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分析如下：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中南市政工程技术 (广东) 有限公司	5,685,089.91	5,685,089.91
中南工程技术 (湖北) 有限公司	12,746,482.31	12,746,482.31
小计	18,431,572.22	18,431,572.22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18,431,572.22	18,431,572.22

有关各子公司的详细资料，参见附注 6。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及本公司	
	注	2024 年	2023 年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1)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信网安 (武汉)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1,805,000.00	61,805,000.00
岳阳市三峡二期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7,227,234.50	7,227,234.50
郴州市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		13,117,293.34	9,485,993.34
合计		187,149,527.84	183,518,227.84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系 2018 年 7 月 27 日，中国中信有限公司下发《关于同意中信财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请示的批复》，同意中信财务有限公司以增资扩股形式引入含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在内的 9 家成员单位作为新股东。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缴付人民币 1 亿元，持股比例合计 1.31%，本年持股比例无变动。

除上述外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集团及本公司按照协议约定，向被投资单位拨付的项目资本金。

13 固定资产

本集团

	土地	厂房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400,356.00	572,489,065.57	25,214,683.70	40,078,394.46	45,346,683.95	709,529,183.68
本年购置	-	-	32,812.95	907,670.14	6,732,327.05	7,672,810.14
本年减少	-	-	(8,034.19)	(899,700.00)	(124,964.61)	(1,032,698.8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400,356.00	572,489,065.57	25,239,462.46	40,086,364.60	51,954,046.39	716,169,295.02
本年购置	-	-	48,808.34	897,035.39	9,096,602.39	10,042,446.12
本年减少	-	-	(116,859.82)	(1,916,275.00)	(1,017,734.64)	(3,050,869.4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400,356.00	572,489,065.57	25,171,410.98	39,067,124.99	60,032,914.14	723,160,871.68
减：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	234,504,281.34	19,933,299.56	39,110,053.67	45,346,683.95	338,894,318.52
本年计提折旧	-	24,260,234.88	1,448,105.24	1,400,034.66	3,210,104.69	30,318,479.47
折旧冲销	-	-	(8,034.19)	(899,700.00)	(116,930.42)	(1,024,664.6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58,764,516.22	21,373,370.61	39,610,388.33	48,439,858.22	368,188,133.38
本年计提折旧	-	23,884,181.28	1,340,393.88	315,863.43	2,628,142.41	28,168,581.00
折旧冲销	-	-	(116,859.82)	(1,916,275.00)	(1,017,734.64)	(3,050,869.4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82,648,697.50	22,596,904.67	38,009,976.76	50,050,265.99	393,305,844.92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6,400,356.00	289,840,368.07	2,574,506.31	1,057,148.23	9,982,648.15	329,855,026.7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400,356.00	313,724,549.35	3,866,091.85	475,976.27	3,514,188.17	347,981,161.64

本公司

	土地	厂房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400,356.00	572,489,065.57	25,214,683.70	39,079,253.10	45,166,921.45	708,350,279.82
本年购置	-	-	32,812.95	919,302.57	6,732,327.05	7,684,442.57
本年减少	-	-	(8,034.19)	(899,700.00)	(124,964.61)	(1,032,698.8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400,356.00	572,489,065.57	25,239,462.46	39,098,855.67	51,774,283.89	715,002,023.59
本年购置	-	-	48,808.34	897,035.39	9,096,602.39	10,042,446.12
本年减少	-	-	(116,859.82)	(1,916,275.00)	(1,017,734.64)	(3,050,869.4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400,356.00	572,489,065.57	25,171,410.98	38,079,616.06	59,853,151.64	721,993,600.25
减：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	234,504,281.34	19,933,299.56	38,122,544.74	45,166,921.45	337,727,047.09
本年计提折旧	-	24,260,234.88	1,448,105.24	1,400,034.66	3,210,104.69	30,318,479.47
折旧冲销	-	-	(8,034.19)	(899,700.00)	(116,930.42)	(1,024,664.6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58,764,516.22	21,373,370.61	38,622,879.40	48,260,095.72	367,020,861.95
本年计提折旧	-	23,884,181.28	1,340,393.88	315,863.43	2,628,142.41	28,168,581.00
折旧冲销	-	-	(116,859.82)	(1,916,275.00)	(1,017,734.64)	(3,050,869.4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82,648,697.50	22,596,904.67	37,022,467.83	49,870,503.49	392,138,573.49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6,400,356.00	289,840,368.07	2,574,506.31	1,057,148.23	9,982,648.15	329,855,026.7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400,356.00	313,724,549.35	3,866,091.85	475,976.27	3,514,188.17	347,981,161.64

固定资产 - 土地系产权编号为武国用 (2003) 第 1116 号、东国用 (2000) 字第 030104039 号、武国用 (2002) 字第 1102 号的土地，这三宗土地系改制前无偿划拨至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的土地。

14 租赁

本集团及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厂房及建筑物
成本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91,425,640.68
本年增加	32,615,533.72
本年减少	(4,439,983.77)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9,601,190.63
本年增加	25,655,882.03
本年减少	(13,650,513.95)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1,606,558.71
减：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567,342.45
本年增加	23,757,258.41
本年减少	(1,692,462.9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8,632,137.96
本年增加	33,486,187.06
本年减少	(9,979,320.98)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2,139,004.04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9,467,554.6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0,969,052.67

(2) 租赁负债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长期租赁负债	67,180,533.41	66,948,467.0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344,183.75	28,711,441.71
合计	41,836,349.66	38,237,025.38

15 无形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成本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8,266,300.00	27,860,221.58	246,126,521.58
本年购置	-	5,536,618.66	5,536,618.66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8,266,300.00	33,396,840.24	251,663,140.24
本年购置	-	4,053,602.93	4,053,602.93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8,266,300.00	37,450,443.17	255,716,743.17
减：累计摊销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015,678.18	14,789,815.14	59,805,493.32
本年计提摊销	5,455,784.40	4,056,529.70	9,512,314.1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471,462.58	18,846,344.84	69,317,807.42
本年计提摊销	5,455,784.40	5,070,909.26	10,526,693.6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927,246.98	23,917,254.10	79,844,501.08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62,339,053.02	13,533,189.07	175,872,242.0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67,794,837.42	14,550,495.40	182,345,332.82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损失计提	50,823,119.03	5,175,507.64	-	55,998,626.67
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11,011,500.00	(393,000.00)	979,500.00	11,598,000.00
租赁负债	10,042,270.06	34,809.95	-	10,077,080.01
使用权资产	(10,645,357.90)	1,725,224.70	-	(8,920,133.20)
合计	61,231,531.19	6,542,542.29	979,500.00	68,753,573.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损失计提	23,161,328.85	27,661,790.18	-	50,823,119.03
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12,912,000.00	(1,246,500.00)	(654,000.00)	11,011,500.00
租赁负债	-	10,042,270.06	-	10,042,270.06
使用权资产	-	(10,645,357.90)	-	(10,645,357.90)
合计	36,073,328.85	25,812,202.34	(654,000.00)	61,231,531.19

于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753,573.48	61,231,531.19

本公司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损失计提	49,560,404.21	5,248,282.31	-	54,808,686.52
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11,011,500.00	(393,000.00)	979,500.00	11,598,000.00
租赁负债	10,042,270.06	34,809.95	-	10,077,080.01
使用权资产	(10,645,357.90)	1,725,224.70	-	(8,920,133.20)
合计	59,968,816.37	6,615,316.96	979,500.00	67,563,63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损失计提	22,444,886.70	27,115,517.51	-	49,560,404.21
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12,912,000.00	(1,246,500.00)	(654,000.00)	11,011,500.00
租赁负债	-	10,042,270.06	-	10,042,270.06
使用权资产	-	(10,645,357.90)	-	(10,645,357.90)
合计	35,356,886.70	25,265,929.67	(654,000.00)	59,968,816.37

于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563,633.33	59,968,816.37

17 短期借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信用借款	400,000,000.00	-
应付利息	306,111.12	-
合计	400,306,111.12	-

18 合同负债

		本集团	
	注	2024 年	2023 年
建造及勘察设计合同已结算未完工款	(1)	412,140,243.08	583,543,123.30

		本公司	
	注	2024 年	2023 年
建造及勘察设计合同已结算未完工款	(1)	400,437,552.40	568,422,467.44

(1) 合同负债主要涉及本集团及本公司建造合同及勘察设计合同已结算未完工款以及从建造合同和勘察设计合同中收取的预收款。合同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及本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后确认。

19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短期薪酬	669,634,752.24	748,227,390.89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43,789.24	243,789.2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中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4,400,000.00	4,460,000.00
合计	674,278,541.48	752,931,180.13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短期薪酬	667,474,660.24	743,305,127.89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134,254.21	134,254.2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中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4,400,000.00	4,460,000.00
合计	672,008,914.45	747,899,382.10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5,728,675.86	673,310,000.00	(755,214,136.67)	663,824,539.19
职工福利费	-	33,913,978.08	(33,913,978.08)	-
社会保险费	-	41,647,097.05	(41,647,097.05)	-
- 医疗保险费	-	39,692,480.38	(39,692,480.38)	-
- 工伤保险费	-	1,481,364.36	(1,481,364.36)	-
- 生育保险费	-	473,252.31	(473,252.31)	-
劳动保护	-	1,562.00	(1,562.00)	-
住房公积金	116,616.00	71,826,538.64	(71,826,538.64)	116,61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82,099.03	7,131,988.38	(3,820,490.36)	5,693,597.05
其他短期薪酬	-	58,057,707.99	(58,057,707.99)	-
合计	748,227,390.89	885,888,872.14	(964,481,510.79)	669,634,752.24

	本集团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5,580,640.07	822,750,000.00	(732,601,964.21)	745,728,675.86
职工福利费	-	41,905,146.25	(41,905,146.25)	-
社会保险费	-	39,677,792.04	(39,677,792.04)	-
- 医疗保险费	-	38,156,510.96	(38,156,510.96)	-
- 工伤保险费	-	951,863.94	(951,863.94)	-
- 生育保险费	-	569,417.14	(569,417.14)	-
劳动保护	-	109,583.61	(109,583.61)	-
住房公积金	116,616.00	67,801,879.08	(67,801,879.08)	116,61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29,191.53	3,104,627.56	(4,551,720.06)	2,382,099.03
其他短期薪酬	259,909.68	56,622,421.81	(56,882,331.49)	-
合计	659,786,357.28	1,031,971,450.35	(943,530,416.74)	748,227,390.89

	本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0,923,164.44	666,731,305.47	(745,873,271.14)	661,781,198.77
职工福利费	-	33,744,704.33	(33,744,704.33)	-
社会保险费	-	41,365,503.45	(41,365,503.45)	-
- 医疗保险费	-	39,423,681.40	(39,423,681.40)	-
- 工伤保险费	-	1,468,569.74	(1,468,569.74)	-
- 生育保险费	-	473,252.31	(473,252.31)	-
住房公积金	-	71,826,538.64	(71,826,538.64)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81,963.45	7,115,885.53	(3,804,387.51)	5,693,461.47
其他短期薪酬	-	53,935,592.60	(53,935,592.60)	-
合计	743,305,127.89	874,719,530.02	(950,549,997.67)	667,474,660.24

	本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7,841,941.38	813,996,239.19	(720,915,016.13)	740,923,164.44
职工福利费	-	41,731,726.55	(41,731,726.55)	-
社会保险费	-	39,411,166.08	(39,411,166.08)	-
- 医疗保险费	-	37,898,018.51	(37,898,018.51)	-
- 工伤保险费	-	943,730.43	(943,730.43)	-
- 生育保险费	-	569,417.14	(569,417.14)	-
住房公积金	-	67,801,879.08	(67,801,879.0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29,191.53	3,089,088.86	(4,536,316.94)	2,381,963.45
其他短期薪酬	-	53,153,862.57	(53,153,862.57)	-
合计	651,671,132.91	1,019,183,962.33	(927,549,967.35)	743,305,127.89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78,712,355.91	(78,712,355.91)	-
失业保险费	-	3,401,209.28	(3,401,209.28)	-
企业年金缴费	243,789.24	46,872,778.00	(46,872,778.00)	243,789.24
合计	243,789.24	128,986,343.19	(128,986,343.19)	243,789.24

	本集团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74,154,017.90	(74,154,017.90)	-
失业保险费	-	2,795,080.16	(2,795,080.16)	-
企业年金缴费	243,789.24	50,007,192.32	(50,007,192.32)	243,789.24
合计	243,789.24	126,956,290.38	(126,956,290.38)	243,789.24

	本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77,754,552.87	(77,754,552.87)	-
失业保险费	-	3,378,280.69	(3,378,280.69)	-
企业年金缴费	134,254.21	46,872,778.00	(46,872,778.00)	134,254.21
合计	134,254.21	128,005,611.56	(128,005,611.56)	134,254.21

	本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73,141,717.42	(73,141,717.42)	-
失业保险费	-	2,551,408.74	(2,551,408.74)	-
企业年金缴费	134,254.21	50,007,192.32	(50,007,192.32)	134,254.21
合计	134,254.21	125,700,318.48	(125,700,318.48)	134,254.21

20 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应付股利	219,510,000.00	116,380,000.00
其他应付款		
- 关联方	232,287,467.22	526,058,850.82
- 第三方	437,427,110.55	531,430,985.61
合计	889,224,577.77	1,173,869,836.43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应付股利	219,510,000.00	116,380,000.00
其他应付款		
- 关联方	232,287,467.22	526,058,850.82
- 第三方	433,681,467.31	529,590,640.24
合计	885,478,934.53	1,172,029,491.06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及本公司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2)	25,344,183.75	28,711,441.71

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72,930,000.00	68,960,000.00
减：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4,400,000.00	4,460,000.00
合计	68,530,000.00	64,500,000.00

本集团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为向离休人员、退休人员、内退离岗人员和遗属提供的统筹外补贴及其他福利费用，本集团最终控制方中国中信有限公司统一聘请精算专家确定各子公司设定受益计划于每年年末的负债余额。

23 实收资本

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2024 年及 2023 年	
	金额 人民币	%
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

24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及本公司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241,500.00)
本年变动金额	3,706,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35,500.00)
本年变动金额	(5,550,5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86,000.00)

25 专项储备

	本集团及本公司 安全生产费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
本年计提	16,874,700.0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874,700.03
本年计提	2,174,008.3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048,708.33

专项储备余额为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应急部联合下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就建筑安装工程计提和使用的安全生产费余额。

26 盈余公积及利润分配

(1) 提取各项盈余公积

本公司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按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2024 年末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计提金额达到其注册资本的 50%后不再提取。

(2) 本年内向投资者分配利润

根据 2024 年 8 月 27 日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下发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通知》，本公司向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 219,510,000.00 元 (2023 年人民币：人民币 6,860,000.00 元) 。

2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 建造服务	872,039,078.56	726,185,731.40
- 设计服务	2,186,243,626.35	2,358,388,326.13
- 勘察业务	110,893,076.40	150,338,598.39
- 监理业务及其他	21,276,007.32	18,535,206.06
合计	3,190,451,788.63	3,253,447,861.98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主营业务成本		
- 建造服务	950,920,726.45	683,261,477.19
- 设计服务	1,396,910,062.43	1,515,371,725.43
- 勘察业务	7,327,722.63	12,402,675.27
- 监理业务及其他	18,283,221.00	12,549,425.10
合计	2,373,441,732.51	2,223,585,302.99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 建造服务	872,039,078.56	726,185,731.40
- 设计服务	2,186,243,626.35	2,350,737,586.75
- 勘察业务及其他	110,893,076.40	153,085,981.47
合计	3,169,175,781.31	3,230,009,299.62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主营业务成本		
- 建造服务	950,920,726.45	683,261,477.19
- 设计服务	1,396,910,062.43	1,509,978,707.92
- 勘察业务及其他	7,327,722.63	12,402,675.27
合计	2,355,158,511.51	2,205,642,860.38

28 投资收益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权投资的股利收入	9,751,747.02	9,604,034.93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权投资的股利收入	9,751,747.02	9,604,034.93

29 信用减值 (转回) / 损失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应收账款	(9,807,437.69)	63,545,475.14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应收账款	(9,247,093.42)	61,360,384.46

30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合同资产	29,336,862.85	113,764,581.67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合同资产	29,265,486.95	113,517,340.21

31 所得税费用

(1)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所得税	71,818,630.59	103,056,643.96
汇算清缴差异	(24,641,473.67)	-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6,542,542.29)	(25,812,202.34)
合计	40,634,614.63	77,244,441.62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所得税	71,694,065.27	101,657,931.01
汇算清缴差异	(24,938,373.74)	-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6,615,316.96)	(25,265,929.67)
合计	40,140,374.57	76,392,001.34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税前利润	531,445,258.07	562,504,462.75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132,861,314.52	140,626,115.69
税收优惠的影响	(53,144,525.81)	(56,250,446.2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6,743,300.79)	(8,608,698.5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62,762.05)	(1,440,605.24)
汇算清缴差异的影响	(24,641,473.67)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65,362.43	2,918,075.96
本年所得税费用	40,634,614.63	77,244,441.62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税前利润	527,916,167.91	559,382,791.04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131,979,041.98	139,845,697.76
税收优惠的影响	(52,791,616.79)	(55,938,279.1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6,743,300.79)	(8,608,698.5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62,762.05)	(1,440,605.24)
汇算清缴差异的影响	(24,938,373.74)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097,385.96	2,533,886.43
本年所得税费用	40,140,374.57	76,392,001.34

32 利润表补充资料

对利润表中的费用按性质分类的信息如下：

		本集团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	27	3,190,451,788.63	3,253,447,861.98
减：产成品及建造合同成本变动		1,406,961,619.16	1,140,790,813.48
职工薪酬费用		1,015,036,468.33	1,163,387,740.73
折旧和摊销费用		81,079,519.57	71,714,644.26
租赁费用		2,181,549.54	274,733.05
税金及附加		14,394,987.05	12,948,697.35
财务费用		9,740,724.48	1,038,165.44
其他费用		125,655,700.10	136,123,880.29
信用减值 (转回) / 损失	29	(9,807,437.69)	63,545,475.14
资产减值损失	30	29,336,862.85	113,764,581.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99,532.44)	(255,661.84)
投资收益	28	9,751,747.02	9,604,034.93
资产处置收益		2,417,626.07	877,866.87
其他收益		3,600,166.55	2,475,035.10
营业利润		531,541,802.44	562,560,405.63

	附注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	27	3,169,175,781.31	3,230,009,299.62
减：产成品及建造合同成本变动		1,406,961,619.16	1,140,790,813.48
职工薪酬费用		1,002,886,394.58	1,144,884,280.81
折旧和摊销费用		81,079,519.57	71,714,644.26
租赁费用		2,181,549.54	274,733.05
税金及附加		14,289,456.58	12,826,710.77
财务费用		9,928,220.63	1,212,010.15
其他费用		119,418,064.93	136,673,265.17
信用减值 (转回) / 损失	29	(9,247,093.42)	61,360,384.46
资产减值损失	30	29,265,486.95	113,517,340.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99,532.44)	(255,661.84)
投资收益	28	9,751,747.02	9,604,034.93
资产处置收益		2,417,626.07	877,866.87
其他收益		3,594,335.68	2,457,376.70
营业利润		528,076,739.12	559,438,733.92

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附注	本集团 2024 年	本集团 2023 年
净利润		490,810,643.44	485,260,021.13
加：信用减值 (转回) / 损失	29	(9,807,437.69)	63,545,475.14
资产减值损失	30	29,336,862.85	113,764,581.67
固定资产折旧	13	28,168,581.00	30,318,479.47
无形资产摊销	15	10,526,693.66	9,512,314.1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1)	33,486,187.06	23,757,258.41
其他资产摊销		8,898,057.85	8,126,592.28
资产的处置收益		(2,417,626.07)	(877,866.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6,733.2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99,532.44	255,661.84
投资收益	28	(9,751,747.02)	(9,604,034.93)
财务费用		6,882,708.34	2,289,332.34
合同资产的增加		(973,793,655.03)	(1,283,946,166.25)
合同负债的减少		(171,402,880.22)	(94,697,85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6,542,542.29)	(25,812,202.34)
限制性银行存款的增加		(82,610,204.20)	(86,267,885.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14,751,451.14	1,288,352,897.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 (减少)		347,628,730.24	(679,611,629.32)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736,644.50)	(155,628,290.00)

	附注	本公司 2024 年	本公司 2023 年
净利润		487,775,793.34	482,990,789.70
加：信用减值 (转回) / 损失	29	(9,247,093.42)	61,360,384.46
资产减值损失	30	29,265,486.95	113,517,340.21
固定资产折旧	13	28,168,581.00	30,318,479.47
无形资产折旧	15	10,526,693.66	9,512,314.1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1)	33,486,187.06	23,757,258.41
长期待摊费用折旧		8,898,057.85	8,126,592.28
资产的处置收益		(2,417,626.07)	(877,866.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6,733.2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99,532.44	255,661.84
投资收益	28	(9,751,747.02)	(9,604,034.93)
财务费用		6,882,708.34	2,289,332.34
合同资产的增加		(970,207,386.12)	(1,271,584,093.54)
合同负债的减少		(167,984,915.04)	(101,105,318.4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6,615,316.96)	(25,265,929.67)
限制性银行存款的增加		(84,512,657.95)	(82,973,292.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05,055,679.02	1,280,504,875.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 (减少)		348,724,329.47	(664,501,404.72)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853,693.45)	(143,272,179.7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24 年	本集团 2023 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66,602,805.83	705,058,676.71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705,058,676.71	1,047,323,095.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61,544,129.12	(342,264,418.46)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33,730,515.47	678,303,435.30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678,303,435.30	1,008,044,424.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55,427,080.17	(329,740,988.97)

(3) 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a)	货币资金		
	- 库存现金	34,212.00	36,988.20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66,568,593.83	705,021,688.51
	-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68,878,090.00	86,267,885.80
(b)	年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5,480,895.83	791,326,562.51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68,878,090.00	86,267,885.80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货币资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6,602,805.83	705,058,676.71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a)	货币资金		
	- 库存现金	34,212.00	36,988.20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33,696,303.47	678,266,447.10
	-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67,485,950.84	82,973,292.89
(b)	年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1,216,466.31	761,276,728.19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67,485,950.84	82,973,292.89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货币资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3,730,515.47	678,303,435.30

34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合同资产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过往支付到期款项的记录及现时的付款能力，并考虑客户的特定情况及客户所在经营环境的情况。有关的应收账款自发票日起 30 至 120 天内到期。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需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有关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 8、9 及 10 相关披露。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借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 (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股东的批准) 。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3) 利率风险

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浮动利率带息金融工具是除定期存款以外的银行存款，由于相关本金余额不重大且期限较短，因此由市场利率的变化对公司造成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较小。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持有固定利率带息金融工具为短期借款及租赁负债，市场利率的变化不会使本公司由于该些金融工具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35 公允价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12	-	-	187,149,527.84	187,149,527.8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99,532.44	-	-	99,532.4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12	-	-	183,518,227.84	183,518,227.8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9,532.44	-	183,518,227.84	183,617,760.28

2024 年，本集团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本集团是在发生转换当年的报告期末确认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列入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是本集团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本集团对重大投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方法主要为上市公司比较法和成本法，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处于同一行业的上市公司的公允市场价值、比率乘数及不可流通折扣率。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年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本集团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3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有关本公司母公司的信息如下：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武汉	投资及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6,000 万元	100.00%	100.00%

(2) 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 6。

(3)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a) 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提供劳务	8,909,632.55	23,322,436.63
接受劳务	13,537,156.65	3,500,995.65
利息收入	415,039.88	2,295,443.19
提供租赁	365,200.00	936,467.35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提供劳务	8,909,632.55	23,322,436.63
接受劳务	13,537,156.65	3,500,995.65
利息收入	415,039.88	2,137,908.23
提供租赁	365,200.00	936,467.35

上述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的。

(b) 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银行存款	468,589,829.31	498,713,916.03
应收账款	37,523,691.79	29,236,858.00
其他应收款	168,153,987.92	474,153,040.92
合同资产	647,823,732.93	1,311,514,422.31
应付账款	35,632,923.65	2,564,528.30
其他应付款	451,797,467.22	642,438,850.82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银行存款	437,167,117.97	475,888,887.00
应收账款	37,523,691.79	29,236,858.00
其他应收款	168,153,987.92	474,153,040.92
合同资产	647,823,732.93	1,311,514,422.31
应付账款	35,632,923.65	2,564,528.30
其他应付款	451,797,467.22	642,438,850.82

(c) (3)(a) 和 (b) 涉及交易的关联方与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系

公司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清水入江 (武汉) 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数智 (武汉) 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海南信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环境技术 (天津) 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环境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节能技术 (北京) 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网安 (武汉)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清水入江 (武汉) 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数智 (武汉) 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海南信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环境技术 (天津) 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环境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节能技术 (北京) 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信网安 (武汉)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营业执照

（副 本）(3-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人民币元 12129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7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03 月 06 日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NO.000421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供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其他用途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格桑泽仁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04-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33423199104111519

证书编号：11000241181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9 年 05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格桑泽仁
证书编号：110002411815

年 月 日
/y /m /d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王姗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4-0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105198604019444X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153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年 /y 02 /m 23日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王姗

证书编号：110002411539

年 /y 月 /m 日 /d

5

（4）近三年（2022-2024）纳税情况

2022 年纳税证明（15444.509332 万元）

注册城市纳税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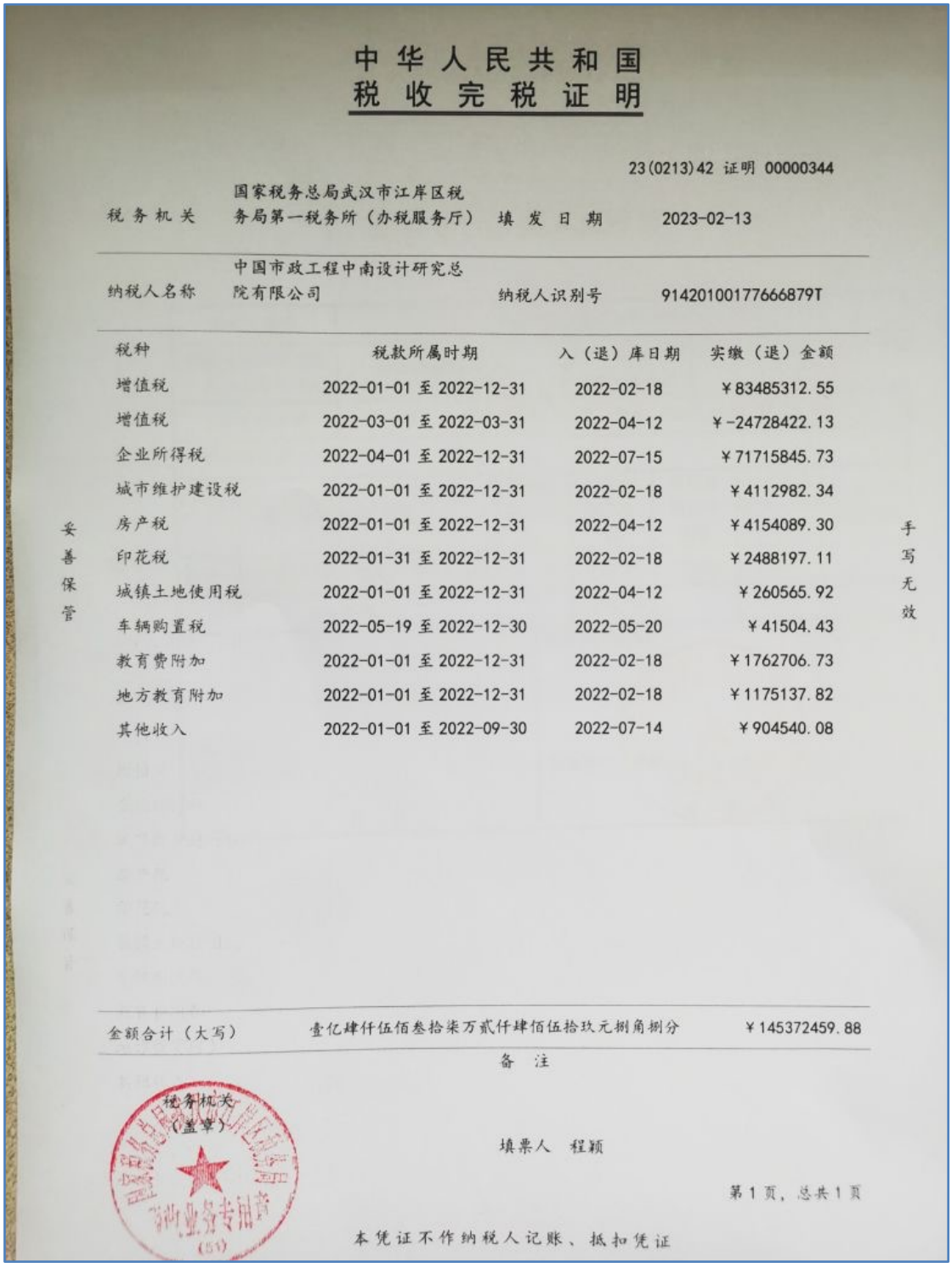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13)42 证明 0000034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江岸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3-02-13
纳税人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01776668791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18	￥83485312.55
增值税	2022-03-01 至 2022-03-31	2022-04-12	￥-24728422.13
企业所得税	2022-04-01 至 2022-12-31	2022-07-15	￥71715845.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18	￥4112982.34
房产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4-12	￥4154089.30
印花税	2022-01-31 至 2022-12-31	2022-02-18	￥2488197.1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4-12	￥260565.92
车辆购置税	2022-05-19 至 2022-12-30	2022-05-20	￥41504.43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18	￥1762706.73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18	￥1175137.82
其他收入	2022-01-01 至 2022-09-30	2022-07-14	￥904540.08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亿肆仟伍佰叁拾柒万贰仟肆佰伍拾玖元捌角捌分 ￥145372459.88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程颖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深圳市纳税额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92824号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0215XG）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890.28	0
2	企业所得税	362,200.94	0
3	印花税	39,656.9	0
4	教育费附加	74,952.98	0
5	增值税	2,498,432.7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49,968.66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6,228.03	0
	合　计	3,216,330.55	0
	其中，自缴税款	3,075,180.8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2,932,246.13元,2022年284,084.4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3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1311917405750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3年1月31日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82449号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55813654）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802.64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0,475.71	0
3	企业所得税	575,530.07	0
4	印花税	49,857.2	0
5	教育费附加	133,061.02	0
6	增值税	4,435,367.13	0
7	房产税	230,698.95	0
8	地方教育附加	88,707.35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09.9	0
10	车辆购置税	10,592.92	0
	合　计	5,856,302.89	0
	其中，自缴税款	5,614,324.62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3,737,815.49元,2022年2,118,487.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0,724.97元（壹万零柒佰贰拾肆圆玖角柒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2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1203159344752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2023年1月20日

2023 年纳税证明（5644.589772 万元）

注册城市纳税额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6)42 证明 0000011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江岸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4-01-16
纳税人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01776668791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2-14	￥22668249.31
增值税(滞纳金)	2023-08-01 至 2023-08-31	2023-09-18	￥118.65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4-17	￥14835164.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2-14	￥1586777.47
城市维护建设税(滞纳金)	2023-08-01 至 2023-08-31	2023-09-18	￥8.31
房产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4-17	￥4005309.92
印花税	2023-01-31 至 2023-12-31	2023-02-14	￥1422280.53
印花税(滞纳金)	2023-08-31 至 2023-08-31	2023-09-18	￥31.16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4-17	￥260565.92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2-14	￥680047.48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2-14	￥453364.99
其他收入	2023-01-01 至 2023-09-30	2023-07-14	￥994891.92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肆仟陆佰玖拾万零陆仟捌佰壹拾元零肆角肆分	￥46906810.44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江岸区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36)

填票人 叶斌

第1页，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深圳市纳税额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772895号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0215XG）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392.55	0
2	企业所得税	482,807.67	0
3	印花税	8,603.58	0
4	教育费附加	35,739.67	0
5	增值税	1,191,322.2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3,826.44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6,553.59	0
	合　计	1,842,245.7	0
	其中，自缴税款	1,766,12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1,650,063.64元,2023年192,182.0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6月2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6210903046005

国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2024年6月21日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27119号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5581365 4)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5,906	0
2	企业所得税	757,405.76	0
3	印花税	94,882.53	0
4	教育费附加	182,531.15	0
5	增值税	6,084,371.45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21,687.42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2,013.02	0
8	车辆购置税	8,044.25	0
	合　计	7,696,841.58	0
	其中，自缴税款	7,370,609.9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4,611,470.45元,2023年3,085,371.1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054936518570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2024年1月5日

2024 年纳税证明（6448.088857 万元）

注册城市纳税额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228)42 证明 0000031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江岸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2-28
纳税人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01776668 79T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4-16	¥34959690.54
企业所得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4-16	¥8676260.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4-16	¥2447178.34
房产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0-18	¥4002229.66
印花税	2024-01-31 至 2024-12-31	2024-08-12	¥1342434.99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0-18	¥260565.92
车辆购置税	2024-10-23 至 2024-10-23	2024-10-24	¥31823.01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4-16	¥1048790.71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4-16	¥699193.8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5-01-13	¥3324504.92
其他收入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12	¥1106202.21

金额合计（大写）	伍仟柒佰捌拾玖万捌仟捌佰柒拾肆元捌角捌分	¥57898874.88

备 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江岸区税务局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深圳市纳税额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03)95 证明 0000059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03
纳税人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89220215XG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5-28	¥267330.76
企业所得税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6	¥38822.61
企业所得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2028.92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0	¥3661.30
企业所得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8	¥3511.0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11-12	¥15050.98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叁万零肆佰零伍元伍角捌分	¥330405.58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03)95 证明 0000058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03
纳税人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55813654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1-05	¥1242788.63
增值税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5	¥66877.52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08	¥467277.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1-05	¥86995.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22	¥33453.71
房产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11-15	¥307598.60
房产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1-15	¥307598.60
城镇土地使用税(滞纳金)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11-15	¥288.42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1-15	¥1802.64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22	¥14337.31
教育费附加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07	¥89.93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08	¥9345.54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3	¥10327.09
金额合计（大写）	陆佰贰拾伍万壹仟陆佰零捌元贰角壹分		¥6251608.21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4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03)95 证明 0000058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03
纳税人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55813654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22	¥477910.18
增值税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07	¥2997.57
企业所得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8610.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5	¥4681.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17	¥1332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3	¥36144.80
印花税	2023-12-31 至 2023-12-31	2024-01-16	¥55999.86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11-15	¥1802.64
教育费附加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1-05	¥37283.66
教育费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09	¥4002.96
教育费附加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17	¥5709.48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5	¥1337.55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07	¥59.95
金额合计（大写）	陆佰贰拾伍万壹仟陆佰零捌元贰角壹分		¥6251608.21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03)95 证明 0000058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03
纳税人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55813654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17	¥190316.06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5-28	¥1742942.13
企业所得税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6	¥253114.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07	¥209.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09	¥9340.25
房产税(滞纳金)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11-15	¥49215.78
教育费附加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5	¥2006.33
教育费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08	¥14018.32
教育费附加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3	¥15490.63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1-05	¥24855.77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22	¥9558.20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17	¥3806.3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11-12	¥22488.83
金额合计（大写）	陆佰贰拾伍万壹仟陆佰零捌元贰角壹分		¥6251608.21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03)95 证明 0000058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03
纳税人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55813654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09	¥133432.10
增值税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3	¥516354.27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0	¥15537.80
企业所得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7	¥14899.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08	¥32709.40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09	¥2668.6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陆佰贰拾伍万壹仟陆佰零捌元贰角壹分	¥6251608.21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公税务局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我方参加大坑水库排洪河防洪治理工程（设计）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民营企业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张敏	出资比（19.13）%
	张德高	出资比（13.50）%
	雒翠	出资比（7.00）%
	詹达美	出资比（7.00）%
	黄灿平	出资比（5.00）%
	张仕元	出资比（5.00）%
	关旭	出资比（4.50）%
	林佩斌	出资比（3.00）%
	刘凤茹	出资比（3.00）%
	黄明华	出资比（3.00）%
	林喜光	出资比（3.00）%
	冯安	出资比（2.00）%
	雷保栋	出资比（2.00）%
	黄文稻	出资比（2.00）%
	江锦燕	出资比（2.00）%
	何造胜	出资比（2.00）%
	樊仕宝	出资比（2.00）%
	刘欣	出资比（2.00）%
	陈新	出资比（1.00）%
	王晖文	出资比（1.00）%
	李方源	出资比（1.00）%
	陈誉	出资比（1.00）%
	卢观彬	出资比（1.00）%
	李娜	出资比（1.00）%
	孙光逊	出资比（1.00）%
	巫志立	出资比（0.66）%
	赖树洲	出资比（0.55）%
	涂晖	出资比（0.50）%
	郭苑晖	出资比（0.50）%
	刘灼新	出资比（0.45）%

	邱桂基	出资比（0.44）%
	张高峰	出资比（0.44）%
	罗明光	出资比（0.44）%
	陈建贤	出资比（0.44）%
	林鹰	出资比（0.44）%
	冯文东	出资比（0.41）%
	刘怡清	出资比（0.33）%
	徐科凤	出资比（0.14）%
	李文珍	出资比（0.13）%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出资比（ /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　注	深圳市广汇源环保水务服务有限公司（100%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绿丰源水务投资有限公司（100%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上溪生态环境有限公司（100%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广汇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100%全资子公司） 苏州市圳源环保水务有限公司（100%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同泽慧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100%全资子公司）	

注：1.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若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敏（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5 年 10 月 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

https://shiming.gsxt.gov.cn/%7B1E3C8ADD2FD4ACABE8BFF50E4DDE27D582F69BD8235

四库一平台查询系统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重点领域企业 | 导航 | 13823...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8376H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张敏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3年10月21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8376H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张敏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成立日期： 1993年10月21日
- 注册资本： 61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5年07月09日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C座四楼整层
- 经营范围： 从事城市道路生活垃圾的清扫、收集、清运；环保技术开发；环保工程；环保设施管理；泵站（引调水、供水、排涝、雨水、污水）、调蓄池、水闸、排水管道、河道、海堤、沙滩、水库、湿地运营管理及维护、维修、监理、管道检测；林业调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清洁服务；白蚁防治；有害生物防治（四害）；污水治理；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厂、粪便处理设备、水质净化站及其他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营管理及维护；公园、生态系统、绿地、碧道的公共服务设施的运营管理及维护；物业管理；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安装、调试和技术咨询；环保设备嵌入式软件的开发和销售；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和销售；仪器仪表研发和销售；土壤调查及修复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工程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风机、风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水质检测；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甲级、水利行业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设计业务；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咨询水利水电、市政公用工程、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甲级资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设计）、工程测量）乙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乙级及以下规模的工程勘察业务；测绘工程测量、规划测量、建筑工程测量、变形形变与精密测量、市政工程测量、水利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测量、线路与桥隧测量乙级，不动产测绘乙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平评价五星、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三星；规划水资源论证、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乙级；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乙级；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生活污水处理）一级；环境污染治理能力评价废水乙级、污染修复乙级；环境服务认证城镇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一级；信息系统集成三级；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电力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凭相关许可证经营）；劳务派遣服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93年10月21日
- 营业期限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股东及出资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陈建贤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黄灿平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	李娜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4	涂辉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5	黄文韬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39 条记录 共 8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3 ... 8 下一页 末页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6	冯安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7	林喜光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8	巫志立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9	雷保栋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10	李方源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39 条记录 共 8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3 ... 8 下一页 末页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1	关旭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12	孙光逊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13	刘灼新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14	陈誉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15	王辉文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39 条记录 共 8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3 ... 8 下一页 末页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6	徐科凤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17	张高峰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18	邱桂基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19	何造胜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0	卢观彬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39 条记录 共 8 页 首页 上一页 ... 3 4 5 ... 下一页 末页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21	樊仕宝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2	张敏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3	雒翠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4	林鹰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5	赖树洲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39 条记录 共 8 页 首页 上一页 ... 4 5 6 ... 下一页 末页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26	李文珍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7	冯文东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8	陈新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9	刘凤茹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0	刘欣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39 条记录 共 8 页 首页 上一页 ... 6 7 8 下一页 末页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31	郭苑晖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2	詹达美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3	江锦燕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4	张德高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5	刘怡清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39 条记录 共 8 页 首页 上一页 ... 6 7 8 下一页 末页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36	张仕元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7	林佩斌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8	罗明光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9	黄明华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39 条记录 共 8 页 首页 上一页 ... 6 7 8 下一页 末页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查询网址：https://amr.sz.gov.cn/outer/entSelect/gs.html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8376H
注册号：	44030110348484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C座四楼整层
法定代表人：	张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61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10-21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7-09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 许可经营信息 | 股东信息 | 成员信息 | 变更信息 | 股权质押信息 | 法院冻结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从事城市道路生活垃圾的清扫、收集、清运；环保技术开发；环保工程；环保设施管理；泵站（引调水、供水、排涝、雨水、污水）、调蓄池、水闸、排水管道、河道、海堤、沙滩、水库、湿地运营管理及维护、维修、监理、管道检测；林业调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清洁服务；白蚁防治；有害生物防治（四害）；污水治理；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厂、粪便处理设备、水质净化站及其他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营管理及维护；公园、生态系统、绿地、碧道的公共服务设施的运营管理及维护；物业管理；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安装、调试和技术咨询；环保设备嵌入式软件的开发和销售；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和销售；仪器仪表研发和销售；土壤调查及修复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工程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风机、风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水质检测；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甲级、水利行业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设计业务；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咨询水利水电、市政公用工程、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甲级资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设计）、工程测量）乙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乙级及以下规模的工程勘察业务；测绘工程测量、规划测量、建筑工程测量、变形形变与精密测量、市政工程测量、水利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测量、线路与桥隧测量乙级，不动产测绘乙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平评价五星、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三星；规划水资源论证、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乙级；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乙级；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生活污水处理）一级；环境污染治理能力评价废水乙级、污染修复乙级；环境服务认证城镇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一级；信息系统集成三级；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电力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凭相关许可证经营）；劳务派遣服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冯安	122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陈新	61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赖树洲	33.5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关旭	274.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邱桂基	26.84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王晖文	61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张德高	823.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黄灿平	30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张仕元	30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雷保栋	122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黄文稻	122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张高峰	26.84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江锦燕	122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罗明光	26.84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李文珍	7.93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林佩斌	183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刘灼新	27.4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李方源	61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陈誉	61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何造胜	122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雒翠	427	自然人	农民自然人
刘凤茹	183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冯文东	25.01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詹达美	427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张敏	1166.93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黄明华	183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涂晖	30.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卢观彬	61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李娜	61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郭苑晖	30.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刘怡清	20.13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陈建贤	26.84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徐科凤	8.54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樊仕宝	122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林鹰	26.84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巫志立	40.2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孙光逊	61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林喜光	183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刘欣	122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广汇源环保水务服务有限公司

是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的 100%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查询网址：https://amr.sz.gov.cn/outer/entSelect/gs.html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广汇源环保水务服务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DFPGX0
注册号：	44030111629725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保水务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新路1号晟火科技园B栋6楼602
法定代表人：	关旭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2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6-05-27
营业期限：	自2016-05-27起至2046-05-19止
核准日期：	2023-05-29
年报情况：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广汇源环保水务服务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120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市绿丰源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是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的 100%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查询网址：https://amr.sz.gov.cn/outer/entSelect/gs.html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绿丰源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Q7A701
注册号：	4403002023455556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绿丰源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C座四楼整层
法定代表人：	张德高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7-09-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0-03-11
年报情况：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绿丰源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1000	本地企业	母公司

深圳市上溪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是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的 100%全资子公司

https://shiming.gsxt.gov.cn/%7B20D6B437113E9241D655CBE47334193FBC1CA5321DBD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重点领域企业 | 导航 | 13823...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上溪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MXUB1M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方源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21年03月1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MXUB1M
-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上溪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李方源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 2021年03月15日
- 注册资本： 3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1年03月15日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秀社区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34层3401
- 经营范围： 水污染治理；水资源管理的技术开发；污水处理；环保工程施工；生态修复的技术开发；环保技术开发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转让；环境工程设计；工程勘察设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环保设备批发；通用机械设备销售；建筑工程机械设备、机械设备的租赁；市政公用工程设计与施工；投资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期货、保险、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环境保护设备制造；环境污染处理专用材料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21年03月15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投资者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查询网址：https://amr.sz.gov.cn/outer/entSelect/gs.html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上溪生态环境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MXUB1M
注册号：	440300213130355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上溪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秀社区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34层3401
法定代表人：	李方源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1-03-1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1-03-15
年报情况：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上溪生态环境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300	本地企业	有限责任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广汇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是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的 100%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查询网址：https://amr.sz.gov.cn/outer/entSelect/gs.html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广汇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PUBNP2A
注册号：	440300208221186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广汇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新路1号晟火科技园B栋6楼
法定代表人：	黄明华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9-10-08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19-10-08
年报情况：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广汇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50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苏州市圳源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是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的 100%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同泽慧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是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的 100%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查询网址：https://amr.sz.gov.cn/outer/entSelect/gs.html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同泽慧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E43W9N5D
注册号：	440300224010494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同泽慧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吉祥里豪庭9栋铭德大厦A、B栋A座909
法定代表人：	雒翠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4-11-11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11-11
年报情况：	无年报信息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同泽慧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10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四）投标人同类业绩及履约评价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履约评价	其他
1	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	隧洞（盾构）设计业绩	12932.61（设计费：2931.7732 万元）	2020.12.11	优	
2	酒泉城区北大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设计	河道防洪治理设计业绩	4802	2023.7.20	优秀	
3	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河道防洪治理设计业绩	37763.865987（设计费 902.192473 万元）	2022.11.7	优	
4	大鹏新区葵涌、南澳办事处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设计	隧洞（盾构）设计业绩	1136.18	2022.11.15	合格	
5	青川县清江河竹园至建峰段防洪治理工程	河道防洪治理设计业绩	3155.59（设计费 1252.32 万元）	2024.2.25	优秀	
6	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	隧洞（盾构）设计业绩	373.11（设计费 287 万元）	2023.3.1	优	
7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二期工程（大望及梧桐片区水源水质保障）勘察设计一体化	隧洞（盾构）设计业绩	6533.719（设计费：2741.3666 万元）	2023.12.6		
8	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设计	隧洞（盾构）设计业绩	669.6909（设计费：564.891 万元）	2023.12.20		
9	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设计）	隧洞（盾构）设计业绩	412.2415（设计费：304.912 万元）	2024.4.7		

备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0-78-01-012222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中标价：投标报价为12932.61万元，投标报价下浮率为15.00%

中标工期：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服务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决算审计完成、质保期届满时止。根据市发改委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要求，2021年3月底前完成可研。根据省、市政府的有关要求，2023年底前完工。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10-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12-01

查验码：886485445627895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

（可研、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水务局

乙方（承包人）：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方）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签订日期：2020 年 12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水务局（以下称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胡嘉东

项目联系人：刘晓霞

身份证号码：622425198202120l6X

通讯地址：深圳市莲花路 1098 号水源大厦

电　　话: 0755-83071615

承包人：承包人一：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负责与发包人协商一切事宜；承包人二：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周军、张敏

项目联系人：严飞

身份证号码：340505197711190015

通讯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901 号

电　　话：021-55009503

合同名称：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深圳市_____

签订时间：2020 年 12 月 11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勘察资质标准》、《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委托给承包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协议书中的词语涵义与下述第 2 条所列合同条件中的词语涵义相同。

2.本合同包括下列文件：

(1)协议书及补充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报价书；

(4)合同条款；

(5)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澄清文件（如有）；

(6)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书外的其他文件；

(7)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

3.发包人应提供给承包人的资料及时间如下：各阶段有关本工程的批复文件，在上级部门批文下达后提供。

4.承包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如下：

（1）项目勘察设计总负责人：邬显晨（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水利水运设计研究院总工程师 身份证号码：310107196102092031）

（2）项目设计总工程师：温竹茵（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城市交通与地下空间研究院副院长 身份证号码：450102197511192029）

（3）项目勘察总工程师：阳吉宝（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勘察设计研究院总工程师 身份证号码：110108196412182437）5.本合同勘察设计周期（最终按双方协商确认的时间计划实施）：

序号	资料文件名称	交付时间
1	勘察设计大纲	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
2	勘察报告咨询稿	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
3	可行性研究报告咨询稿	合同签订后 100 天内
4	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稿	合同签订后 120 天内
5	初步设计报告咨询稿与本项目宣传视频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后 60 天内
6	初步设计报告送审稿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后 90 天内
7	招标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招标图纸	初步设计批复后 30 天内
8	施工图	初步设计批复后 30 天内
9	BIM 实施方案及模型	同设计成果一并提交
10	相关专题专项报告	同设计成果一并提交
11	竣工图	合同工程完工后 90 天内

6.本项目可研勘察设计费的中标下浮率为 15.00 %，暂定合同价为 12932.61 万元。具体结算金额按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14.合同价格及支付”的约定确定；发包人保证按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发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7.承包人保证按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勘察设计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8.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9.本合同书十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承包人一、承包人二各执五份。

发包人：深圳市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一：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　址：上海市中山北二路 901 号

邮　编：200092

电　话：021-55009103

传　真：021-55008535

开户银行：工行上海鞍山路支行

账　号：1001256609004679513

承包人二：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大厦 C 座四楼

邮　编：518020

电　话：0755-25620852

传　真：0755-2560648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文锦渡支行

账　号：7559 0497 4510 903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1.词语涵义

除上下文另有要求者外，合同中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1)发包人：深圳市水务局。

(2)承包人：指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中标人。本合同中的承包人为联合体，承包人一为联合体牵头方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承包人二为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本合同未特别指明的话，承包人均指承包人一联合体牵头方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3)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指受发包人委托对合同履行实施管理的法人。

(4)分包人：指从承包人处分包合同中某一部分工程，并与其签订分包合同的分包人。

(5)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合同条款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6)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7)中标通知书：指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函件。

(8)工程：指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进行勘察设计的工程。

(9)勘察设计：指承包人按合同规定而进行的有关工程测量、地质勘察、设计、设计服务(包括施工现场指导)等全部工作。

(10)专题专项：指本项目报批报建所需编制的专题报告和专项报告。

(11)科研课题：指为保障工程质量，解决工程建设关键技术问题，而进行必要的科研课题研究工作。

(12)书面形式：指任何手写、打印、印刷的各种函件，包括电传、电报、传真和邮件。

(13)天：指日历天。

2.语言文字和法律

2.1 语言文字

本合同使用的语言文字为汉语文字。

2.2 法律、法规和规章

适用于本合同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的规章和广东省的地方法规和规章。

3.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协议书及补充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报价书；

(4)合同条款；

(5)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澄清文件（如有）；

(6)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书外的其他文件；

(7)其他合同文件。

4.通知和联系

合同实施过程中，双方的联系均应以书面形式为准。一般情况下，可先口头或电话联系，事后应在 24 小时内补发书面通知。

5.合同承包方式、期限及范围

5.1 本合同勘察设计及服务、竣工图编制为总价承包，专题专项及科研课题经发包人确认后按实际发生结算。

5.2 本合同承包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决算审计完成、质保期届满时止。

5.3 合同工作范围

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

5.4 合同工作内容

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的可研、勘察、设计招标，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可行性研究阶段、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的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水文地质、周边环境调查、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以及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勘察单位完成的工作；

（2）可行性研究及估算的编制，需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审批；

（3）初步设计及概算的编制，需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审批；

（4）施工图设计，需通过相关单位审查；

（5）采用 BIM 技术进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等全过程正向设计，创建与设计阶段要求一致的专业模型和综合模型，并基于模型生成图纸；利用 BIM 技术进行项目组规定的相关性能分析、功能模拟、综合分析等；基于 BIM 和 GIS 的工程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

（6）施工及设备等招标所需的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中技术部分、招标图纸等配合工作；

（7）派出勘察、设计团队进驻施工现场，为工程建设提供技术服务；

（8）协助报批报建工作，提供完整申办资料，协助办理与相关主管部门、相关单位的项目审查、审批、审计和备案等工作；

（9）报批报建所需相关专题专项包括但不限于：水土保持专题报告（含水土保持专项内容）、环境影响评价专题报告（含环境影响咨询内容）等，获得专家评审通过和主管部门的审查批准；

（10）竣工图编制；

（11）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勘察、设计等内容相关的第三方资料；

（12）承办各阶段勘察、设计成果评审会，并自行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13）设计延伸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参与联合试运转、工程定期回访、奖项申报配合、职工安全生产、调度运行培训、工程调度规程、防汛应急预案编制等工作；

（14）工程科学研究试验研究（以工程实际过程中发生为准）；

（15）按照国家有关要求，编制安全生产专篇；

（16）制作本工程宣传视频及照片，包括对本工程项目背景、项目难点、项目成效等方面的展示，视频的规格要求与成片质量等各项指标均不低于业主所确定的标准；

（17）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

5.5 编制依据及主要规范

承包人在勘察、设计工作中必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下述标准、规范（不限于）：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修订版），2016.07.02；

（2）《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修订版），2016.07.02

（3）《防洪标准》， （GB50201-2014）

（4）《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

（5）《水工建筑物荷载设计规范》，（SL744-2016）

（6）《水工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SL191-2008）

（7）《水工隧洞设计规范》，（SL279-2016）

（8）《水利水电工程钢闸门设计规范》，（SL74—2019）

（9）《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规范》，（SL303—2017）

（10）《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洪水计算规范》，（SL44-2006）

（11）《水利工程水利计算规范》，（SL104-2015）

（12）《城市防洪设计规范》，（GB/T50805-2012）

（13）《室外排水设计规范（2014 版）》，（GB50014-2016）

（14）《治涝标准》，（SL723-2016）

（15）《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规范》（HJ338-2018）

（16）《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6.创新创优要求

具体要求如下：

（1）承包人应基于 BIM 进行全阶段、全专业数字化正向协同设计和应用，为工程建设及运维管理提供优质服务；提出智慧设计、智慧建造(包含智慧工地建设)、智慧运营的全链条设计方案；

14.合同价格及支付

14.1 合同价格

本项目合同价格分为合同暂定价、合同价和结算价：

（1）合同暂定价为中标人的中标价，金额（含增值税）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玖佰叁拾贰万陆仟壹佰 元（小写：129326100 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122005754.7 元，增值税为 7320345.283 元；

（2）合同价=[发改委批复的概算中（可研报告编制（含评估费）+勘察费+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环境影响咨询费+水土保持专项费+报批报建所需其他相关专题专项研究费）]×（1-中标人投标报价下浮比例）。其中，报批报建所需其他相关专题专项研究费以发改初步设计概算批复为准，不另行增加费用。

（3）结算价经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审核后提交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进行评审，最终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作为双方结算依据。

14.2 支付方式

（1）合同费用分基本酬金（占 90%）、绩效酬金（占 10%）两部分。

（2）基本酬金的支付

序号	支付阶段	支付条件	支付比例	累计支付比例
1	预付款	合同签订且投资计划下达后	支付合同暂定价基本酬金的 10%	10%
2	可研编制	可研报告通过市发改委批复且投资计划下达后	支付合同暂定价基本酬金的 10%	20%
3	初步设计	初步设计概算通过市发改委批复且投资计划下达后	支付至合同价基本酬金的 50%	50%
4	施工图设计	完成施工图设计并在施工单位招标结束后后	支付至合同价基本酬金的 70%	70%
5	竣工图编制	竣工图编制完成并通过竣工联合（现场）验收后	支付至合同价基本酬金的 80%	80%
6	合同结算	项目决算后	决算尾款	/

上表中合同暂定价、合同价分别按照本合同 14 条 14.1 款第（1）、（2）项计算得出。若承包人已收的进度款超过结算审定的费用，承包人必须退还差额。

（3）绩效酬金的支付

序号	支付阶段	支付比重	阶段支付比例		
			履约评价结果（优秀或良好）	履约评价结果（中等或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不合格）
1	可研报告通过市发改委批复且投资计划下达后	支付合同暂定价绩效酬金的 30%	100%	50%	0%
2	初步设计概算通过市发	支付至合同价绩效酬金	100%	50%	0%

	改委批复且投资计划下达后	的 60%			
3	完成施工图设计并在施工单位招标结束后后	支付至合同价绩效酬金的 90%	100%	50%	0%
4	完成施工服务及竣工图编制完成通过竣工联合（现场）验收后	支付至合同价绩效酬金的 100%	100%	50%	0%

上表中合同暂定价、合同价分别按照本合同 14 条 14.1 款第（1）、（2）项计算得出。绩效酬金按节点支付，委托人对承包人完成每个阶段履约评价后，按阶段履约评价结果进行支付。履约评价办法按照《深圳市水务局建设工程合同履约评价管理办法（暂行）》（深水监〔2019〕630 号）执行。

承包人按阶段可申请的付款金额=绩效酬金×阶段酬金比重（可行性研究阶段 30%、初设阶段比重 30%、施工图设计阶段比重 30%、施工服务阶段及竣工图编制阶段比重 10%）×履约评价等级的支付比例（履约评价为优秀或良好的为 100%、履约评价为中等或合格的为 50%、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为 0%。）

（4）所有费用均由发包人支付给联合体牵头方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每次付款前，联合体牵头方应提交以其名义开具的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因联合体牵头方开具的税务发票不符合发包人财务要求，税务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发税务问题的，联合体牵头方应向发包人重新开具，并向发包人承担赔偿责任。

15.额外服务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6.违约条款

16.1 发包人的违约责任

若发生发包人违约情况，承包人无法进行下一阶段工作的，承包人应及时通知发包人，要求发包人采取有效措施限期整改。若发包人在收到通知 30 天内整改，则承包人提交勘察成果或设计文件的时间相应顺延；若 30 天内仍未整改，则承包人有权暂停工作，并通知发包人，由此造成的设计工期延误责任，由发包人承担。

16.2 承包人的违约责任

16.2.1 安全生产

承包人应从工程全生命周期的安全角度开展勘察设计工作，承担相应的安全质量责任。

（1）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或其他安全责任事故时，承包人除负责采取补

副 本

合同编号：

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合同补充协议

项目名称：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023年4月19日

《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合同
补充协议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乙方(承包人)：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鉴于：

1.承包人（联合体）于 2020 年 12 月中标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并于 2020 年 12 月与原发包人深圳市水务局签订了《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项目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第 14.1 款第（1）项约定合同暂定价即中标价（含税价 129326100 元），第（2）项约定合同价=[发改委批复的概算中(可研报告编制（含评估费）+ 勘察费+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环境影响咨询费+水土保持专项费+报批报建所需其他相关专题专项研究费)]×(1-中标人投标报价下浮比例)。其中，报批报建所需其他相关专题专项研究费以发改初步设计概算批复为准，不另行增加费用。第 14.2 款约定在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阶段的酬金支付均以合同价为基础计付。

2.2022 年 9 月 20 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达了《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项目总概算的复函》（深发改函〔2022〕371 号），对本工程项目总概算进行批复。

3.项目实施过程中，原发包人深圳市水务局将项目建设管理职责移交给直属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由其代为履行原合同项下的发包人权利及义务等，承包人对此知悉且并无异议。

基于上述事实，发承包双方就原合同的合同价确定等相关事宜，根据原合同的相关约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基于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补充协议如下：

一、关于原合同的合同价，双方据实核算并明确如下：

1.依据原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第 14.1 款第（2）项约定可知，合同价=[发改委批复的概算中(可研报告编制费（含评估费）+ 勘察费+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环境影响咨询费+水土保持专项费+报批报建所需其他相关专题专项研究费)]×(1-中标人投标报价下浮比例)。”

因双方目前明确合同价所依据的文件为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就项目概算所出具的复函，如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就项目总概算后续出具正式批复，双方应根据原合同及本协议的相关内容、正式概算批复情况及财政投资管理的相关规定修正、调整合同价。

2.根据市发改委下达的项目总概算复函可知，其中：前期工作咨询费为 291.57 万元，勘察费为 6400.78 万元，设计费为 6373.42 万元，竣工图编制费为 514.42 万元，环境影响咨询费为 53.01 万元，水土保持专项费为 262.79 万元，第三方监测、检测、专项评价费为 4965.48 万元，BIM 技术应用费（含设计施工运维三阶段 BIM 应用及咨询费）为 1638.60 万元。

上述概算总批复中，应当计入合同价的可研报告编制费（含评估费）含在概算批复中的前期工作咨询费（291.57 万元）中，因概算批复无具体项目费用明细，故双方同意按照现行相关取费标准计算，将应计入合同价中的可研报告编制费（含评估费）暂按 194.38 万计取（详见附件

一，最终以概算批复为准，并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的决算评审结果作为结算依据）；应计入合同价中的报批报建所需其他相关专题专项研究费含在概算批复中的第三方监测、检测、专项评价费（4965.48 万元）中，因概算批复并无具体项目费用明细，故双方同意按承包人实际已发生的报批报建所需的相关专题专项项目，并按照现行有关取费标准计算，将应计入合同价中的报批报建所需其他相关专题专项研究费暂按 2155.39 万元计取（详见附件二，最终以概算批复为准，并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的决算评审结果作为结算依据）；而概算批复中的 BIM 技术应用费（含设计施工运维三阶段 BIM 应用及咨询费）为 1638.60 万元，因原合同“合同协议书”第 5 条约定承包人需提交 BIM 实施方案及模型，并结合“合同条款”第 5.4 款第（5）项、第 6 条第 1 款等约定承包人需“采用 BIM 技术进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等全过程正向设计”等内容，可知合同约定承包人需采用 BIM 技术辅助进行项目设计等，故双方协商同意将概算批复中的 BIM 技术应用费（含设计施工运维三阶段 BIM 应用及咨询费）中的 BIM 设计技术应用费作为设计费的延伸纳入合同价中，并暂按 511.66 万元计取（详见附件三，最终以概算批复为准，并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的决算评审结果作为结算依据）。

基于原合同约定及复函批复情况，双方同意将合同价明确为：合同价= [发改委批复的概算中 (可研报告编制费（含评估费）+勘察费+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环境影响咨询费+水土保持专项费+ BIM 设计技术应用费+报批报建所需其他相关专题专项研究费]×（1-中标人投标报价下浮比例)，即：合同价=（194.38+6400.78+6373.42+514.42+53.01+262.79+511.66+2155.39）×（1-15%）=13995.9725（万元），金额（含增值税）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玖佰玖拾伍万玖仟柒佰贰拾伍**元整

（小写：**139959725** 元）。

3.最终合同结算价的具体组成及金额，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的决算评审结果为准。

二、因项目建设工作需要，原合同发包人由深圳市水务局变更为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并由后者代为履行原合同项下的全部发包人的权利及义务等，承包人对此予以知悉且并无异议，亦同意不得就原合同及本协议向深圳市水务局主张任何权利及责任等。

三、本项目原名为“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及概算批复情况，项目名称调整为“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双方对此调整予以知悉且并无异议。

四、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其余内容仍按原合同约定执行。

五、本协议正本一式 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一 份。副本 十六 份，发包人执 八 份，承包人执 八 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合体协议书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1) 联合体各成员现一致推荐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人，并授权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全权代表投标人及联合体各成员以投标人的名义组织投标、澄清投标文件、签署相关文件、接受招标人指示及申请合同款的支付，负责联合体在本项目中的合同谈判活动及处理一切与此有关的事宜。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人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合同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勘察设计成果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约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 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 联合体各方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但联合体牵头人与其他成员就本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与发包人联系并接受指示，负责组织联合体各成员全面履行合同。发包人就本合同工程向联合体牵头人发布的任何指令、指示、通知等均对联合体其他成员具有同等效力；

c. 联合体牵头人应负责联合体各成员间的协调等各项工作；

d. 联合体各成员的工作分工安排如下：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出具①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②工程勘察（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负责本项目可研、勘察与设计的整体

统筹。其分工包括：1.可行性研究阶段、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的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水文地质、周边环境调查、后续施工配合；2.可行性研究及估算的编制；3.初步设计及概算的编制；4.施工图设计；5.全过程BIM的正向协同设计应用及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6.施工及设备等招标所需的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中技术部分、招标图纸等配合工作；7.派出勘察、设计团队进驻施工现场，为工程建设提供技术服务；8.协助报批报建工作，提供完整申办资料，协助办理与相关主管部门、相关单位的项目审查、审批、审计和备案等工作；9.报批报建所需相关专题专项包括但不限于：水土保持专题报告（含水土保持专项内容）、环境影响评价专题报告（含环境影响咨询内容）等；10.竣工图编制；11.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勘察内容相关的第三方资料；12.承办各阶段勘察、设计成果评审会，并自行承担所发生的费用；13.设计延伸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参与联合试运转、工程定期回访、奖项申报配合、职工安全生产、调度运行培训、工程调度规程、防汛应急预案编制等工作；14.工程科学研究试验研究（以工程实际过程中发生为准）；15.按照国家有关要求，编制安全生产专篇；16.本工程宣传视频及照片的展示；17.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18.招标文件要求联合体牵头方以及出具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工程勘察（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单位完成的全部内容。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出具工程设计水利行业（河道整治、城市防洪）专业甲级资质，负责本项目水利、城市防洪部分的可研及设计相关工作。其分工包括：1.可行性研究及估算的编制；2.初步设计及概算的编制；3.施工图设计；4.全过程BIM的正向协同设计应用及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5.派出设计团队进驻施工现场，为工程建设提供技术服务；6.协助报批报建工作，提供完整申办资料，协助办理与相关主管部门、相关单位的项目审查、审批、审计和备案等工作；7.报批报建所需相关专题专项包括但不限于：水土保持专题报告（含水土保持专项内容）、环境影响评价专题报告（含环境影响咨询内容）等，获得专家评审通过和主管部门的审查批准；8.竣工图编制；9.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设计等内容相关的第三方资料；10.工程科学研究试验研究（以工程实际过程中发生为准）；11.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12.招标文件要求出具设计水利行业（河道整治或城市防洪）专业甲级或以上资质单位需要完成的全部内容。

e.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勘察设计成果的送审工作。

(4) 合同谈判工作和联合体在签约后的勘察设计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联合体各成员在此期间产生的任何法律和经济纠纷均与发包人无关。

3. 勘察设计合同签约后，联合体各成员将按照勘察设计合同条款的有关规定，共同签订合作协议。合作协议不得违背本协议书中的基本原则和工作分工安排，并在本协议书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联合体各方所承担的工作量、工作经费及其它权利和义务。

4.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5. 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牵头人及各成员及委托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illegible]（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illegible]（签字）

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
（可研、勘察、设计）

标后联合体协议书

甲方：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1 年 02 月 02 日

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
（可研、勘察、设计）
标后联合体协议书

甲方：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市政总院）、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源）双方发挥各自优势、友好协作，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顺利中标 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 项目，为使双方更好的开展后续勘察设计咨询工作，提供优质的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成果文件，特订立本协议，确立双方的责任权利关系。

一、双方职责

1、上海市政总院职责：负责本项目的牵头主办、组织协调、总体把控工作，统筹勘察设计工作，为本项目的联合体牵头单位。

2、广汇源职责：为本项目的联合体成员单位。

三、合同价格及支付方式

1、合同价格

本项目合同价格分为合同暂定价、合同价和结算价：

（1）合同暂定价为中标人的中标价，金额（含增值税）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玖佰叁拾贰万陆仟壹佰 元（小写： 129326100 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122005754.7 元，增值税为 7320345.283 元。

（2）合同价=[发改委批复的概算中（可研报告编制（含评估费）+勘察费+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环境影响咨询费+水土保持专项费+报批报建所需其他相关专题专项研究费）]×（1-中标人投标报价下浮比例）。其中，报批报建所需其他相关专题专项研究费以发改初步设计概算批复为准，不另行增加费用。

（3）结算价经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审核后提交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进行评审，最终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作为双方结算依据。

2、分配比例

可研、勘察、设计费分配比例为上海市政总院占比 54%，广汇源占比 46%，此费用原则为包干价，不随工作量的调整变化。如遇方案发生重大调整，工作量与费用占比差距超过 20%以上，双方另行商议及修订费用比例。

3、支付方式

（1）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为主合同的 46%，即：**人民币伍仟玖佰肆拾玖万元整（￥5949 万元）**（暂定金额，计算公式：主合同金额 12932.6055*46%），最终价以发改初步设计概算批复及结算价为准。

（2）上海市政总院根据发包方付款情况，收到业主每一笔进度款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同比例（即收到业主每笔进度款的 46%）支付给广汇源，广汇源须开具同等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上海市政总院。

（3）乙方银行账号：

户　　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文锦渡支行

银行账号：7559 0497 4510 903

四、违约责任

双方对各自工作范围内的勘察设计咨询任务质量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如因工作疏忽或勘察设计成果缺陷等问题导致的罚款、惩戒，均由对应的责任主体独自承担。

五、其他

本协议书一式四份，甲乙方各持二份，由各方签署并加盖章后生效，每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　　期：2021 年 02 月 02 日

乙方（盖章）：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　　期：2021 年 02 月 02 日

关于联合体双方设计工作的补充说明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与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以联合体形式中标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项目，合同金额 12932.61 万元，其中设计费：6373.42 万元。

按双方分配的工作比例：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占比设计费金额的 54.00%，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占比设计费金额的 46.00%（设计费：￥2931.7732 万元）。

特此说明。

履约评价

业 绩 证 明

项目名称	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可研、勘察、设计）
业主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服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2932.61 万元
概况及建设内容规模	本项目按照 50 年一遇截排标准将沙湾河流域的雨水截流至下游深圳河，防洪标准 100 年一遇，工程等别为 II 等，主要建筑物为 2 级，次要建筑物为 3 级。新建 4 座雨洪调蓄湖，总调蓄库容 136.65 立方米。项目为截排类工程，为保护深圳水库水质，削减入库污染负荷、降低水库水质风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调蓄湖、沙湾河闸坝、截排隧洞、其他附属工程等。具体如下： （一）调蓄湖：1#调蓄湖调蓄库容 15.40 万立方米，设计湖底高程 25.0 米。包括现状护岸加固和底泥疏浚。2#调蓄湖调蓄库容 22.39 万立方米，设计湖底高程 56.5 米。调蓄湖护岸采用二级放坡，并设置环库道路。新建与简坑河连通箱涵、连通箱涵入口钢闸坝、简坑河控制闸、调蓄湖补水等。3#调蓄湖调蓄库容 82.94 万立方米，设计湖底高程 26.2 米。调蓄湖两侧设置溢流堰，出口设控制闸，东深渠汇入调蓄湖处设置四级跌水。4#调蓄湖调蓄库容 15.92 万立方米，设计湖底高程 32.5 米。 （二）新建沙湾河闸坝：新建沙湾河闸坝位于现状深圳水库前置库中，闸坝轴线长 193.41 米。 （三）隧洞工程：隧洞全长约 6716 米，设计截排流量 160 立方米/秒。 （四）信息化系统：包括自动化控制系统、信息化工程、安全监测系统等。自动化控制系统包括工作站、服务器、安全运行智能保障系统、数据采集平台等。信息化工程包括显示设备、工作站、交换机、综合管理平台、设备管理系统、综合调度系统、信息化系统与智慧水务、水务 BIM 等系统的衔接工作等。安全监测系统包括全站仪、数据采集装置、监测站等。 （五）其他附属工程：包括周边交叉工程（含深圳水库排洪河疏浚、东湖二路桥改造等）、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环境保护、管线迁改等工程。 （六）采用 BIM 技术进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等全过程正向设计，创建与计阶段要求一致的专业模型和综合模型，并基于模型生成图纸；利用 BIM 技术进行项目组规定的相关性能分析、功能模拟、综合分析等；基于 BIM 和 GIS 的工程水利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
合同签订时间	2020 年 12 月 11 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造胜、陈丽贵
项目组成员	黄明华（设计负责人）、龚玉锋（总工程师）、詹达美、颜寅杰、阳秀春、刘凤茹、邓超联、林佩斌、彭木站、梁昌盛、杨洁（水土保持负责人）、张扬、赵鑫、孙光逊、朱璇浩、李涛龙、杨芳传、艾侠、严恒恒、苏祎鸣、陈静霞、李典鑫、林碧波、刘慧、刘张鑫、吴兴松、许泽钿、任璐、黄子鸣、王正川、刘春、徐湘杰、邓慧明、罗春明、管婷婷、王梓莹、张毅、林钢鹏、谢艳玲、任威旭。
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为优
备注	此证明仅作为投标使用，不作为结算依据。

业主单位（公章）：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联系人：郑磊

联系电话：13570843137

日　期：2023.9.26

深 圳 市 水 务 局

深圳市水务局规划计划处关于移交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前期资料的函

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原项目名称为“深圳市沙湾河截排工程”）的前期工作在2021年4月份之前由局水旱灾害防御处负责，后移交至我处。我处在2021年10月份完成可研报批工作，并取得市发改委对可行性研究成果函批。之后根据工作安排，由市深圳河湾流域管理中心（市治河办）负责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的后续工作。为了加快推进工程进度，根据工作需要，2022年1月初已将该项目移交至你中心。现将该项目的前期资料移交你中心，资料成果清单详见附件。

此函。

附件：深圳市水务局政府投资项目立项成果移交清单。

局规划计划处

2022年05月26日

（联系人：王永威，联系电话：13689593260）

相关批复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项目总概算的复函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深发改函〔2022〕371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项目总概算的复函

市水务局：

《深圳市水务局关于商请提前介入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报告审批事项的函》（深水函〔2022〕199号）收悉。经审核，现复函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主要任务是解决深圳河水质和沙湾河流域洪涝问题，是深圳水库饮用水水源水质保障工程。工程按照50年一遇截排标准将沙湾河流域的雨水截流至下游深圳河，防洪标准100年一遇，工程等别为II等，主要建筑物为2级，次要建筑物为3级。新建4座雨洪调蓄湖，总调蓄库容136.65万立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调蓄湖、沙湾河闸坝、截排隧洞、其他附属工程等。

（一）调蓄湖

1#调蓄湖调蓄库容15.40万立方米，设计湖底高程25.0米。包括现状护岸加固和底泥疏浚。

2#调蓄湖调蓄库容22.39万立方米，设计湖底高程56.5米。调蓄湖护岸采用二级放坡，并设置环库道路。新建与简

坑河连通箱涵、连通箱涵入口钢闸坝、简坑河控制闸、调蓄湖补水管等。

3#调蓄湖调蓄库容 82.94 万立方米，设计湖底高程 26.2 米。调蓄湖两侧设置溢流堰，出口设控制闸，东深渠汇入调蓄湖处设置四级跌水。护岸边坡采用灌注桩支护，顶部设置悬臂式挡土墙。对调蓄湖西北侧盛宝路以南高边坡进行治理。

4#调蓄湖调蓄库容 15.92 万立方米，设计湖底高程 32.5 米。调蓄湖为地下箱体混凝土框架两层结构，上盖预留景观生态公园等建设条件，地下一层为设备层，地下二层为调蓄池。配套给排水、照明、通风除臭、消防等工程。调蓄湖出口设置与沙湾河连通箱涵 1 座。

（二）新建沙湾河闸坝

新建沙湾河闸坝位于现状深圳水库前置库中，闸坝轴线长 193.41 米。其中水闸段长 59.84 米，设置 10 米×5 孔，闸门采用直升门；堤坝段长 133.57 米，堤顶宽 7 米，采用空箱式混凝土直立坝。

（三）隧洞工程

隧洞全长约 6716 米，设计截排流量 160 立方米/秒，含进口段、隧洞段、出口段。其中进口段长 151 米，包括隧洞进口闸、箱涵段等；隧洞段长约 6154 米（含沙湾工作井-大望工作井下穿水库隧洞段约 1525 米，大望工作井-东湖工作井穿越山体段约 4525 米，竖井节点段 104 米），采用泥水平衡盾构施工工法，沿线设置沙湾工作井、沙湾尾水井、大望工作井、东湖公园工作井 4 座工作井；出口段长 411 米，

包括直线段箱涵、出口消能段。

在下穿深圳水库段、穿越山岭有压段、上跨东部通道段等范围内隧洞，设置30厘米厚混凝土二衬；在穿越断层破碎带、上跨东部通道段范围，采用超前小导管注水泥水玻璃双液浆进行加固。

隧洞进口处设置综合楼一座，建筑面积1204.76平方米，地上共2层，建筑高度8.1米。配套给排水、照明、通风空调、消防等工程。

（四）信息化系统

包括自动化控制系统、信息化工程、安全监测系统等。

自动化控制系统包括工作站、服务器、安全运行智能保障系统、数据采集平台等。信息化工程包括显示设备、工作站、交换机、综合管理平台、设备管理系统、综合调度系统等。安全监测系统包括全站仪、数据采集装置、监测站等。

（五）其他附属工程

包括周边交叉工程（含深圳水库排洪河疏浚、东湖二路桥改造等）、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环境保护、管线迁改等工程。

二、投资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概算总投资404945.0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331031.8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54629.98万元、预备费19283.14万元（详见附件）。项目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项目尚未取得规划部门的用地规划许可，请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

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深圳市人民政府第328号令），加强与规划部门沟通协调，尽快完善相关规划用地审批手续，并按程序尽快向我委正式申报可行性研究报告及项目总概算，项目最终建设内容、投资规模等以项目总概算批复为准。

（二）系统梳理工程建设中可能出现的突发问题，加强涉及深圳水库隧洞的相关安全技术措施，做好应急预案，完善施工期间安全措施。同时严格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切实保证安全生产，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三）进一步优化完善工程全生命周期运行调度、管理设计方案，确保工程运行安全及高效。

（四）加强项目信息化系统与智慧水务、水务BIM等系统的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五）严格控制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

专此复函。

附件：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9月20日

（联系人及电话：邹国胜，88128876；马季辉，88127263）

附件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序号		项目费用名称及计费标准			概算投资（万元）	占总投资比重
一		工程费用	建筑面积（m^2）	单位造价（元/m^2）	331031.88	81.75%
	（一）	1#调蓄湖			5573.23	
	（二）	2#调蓄湖			17577.50	
	（三）	3#调蓄湖			58107.98	
	（四）	4#调蓄湖			50498.03	
	（五）	新建沙湾河闸坝			8741.80	
	（六）	隧道进口段			12383.67	
	（七）	隧道出口段			9930.24	
	（八）	隧洞工程			152307.12	
	（九）	周边交叉工程			1655.80	
	（十）	交通疏解工程			3094.06	
	（十一）	信息化系统			3993.29	
	（十二）	水土保持工程			1554.66	
	（十三）	环境保护工程			1057.95	
	（十四）	管线迁改			4556.55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计费依据及标准		54629.98	13.49%
	1	项目建设管理费			1864.13	
	2	设计费			6373.42	
	3	竣工图编制费			514.42	
	4	勘察费			6400.78	
	5	监理费（含设计监理）			5022.56	
	6	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3310.32	

	7	工程保险费		1291.45	
	8	工程招标服务费（含工程交易、招标代理）		516.87	
	9	环境影响咨询费		53.01	
	10	前期工作咨询费		291.57	
	11	水土保持专项费		262.79	
	12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1086.05	
	13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20793.21	
	14	联合试运转费		41.76	
	15	BIM技术应用费（含设计施工运维三阶段BIM应用及咨询费）		1638.60	
	16	第三方监测、检测、专项评价费		4965.48	
	17	森林植被恢复费		203.56	
三		**预备费**		**19283.14**	**4.76%**
	1	基本预备费	（一+二）×5%	19283.14	
项目总概算			**一+二+三**	**404945.00**	**100%**

（2）酒泉城区北大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设计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房屋与市政工程设计项目）

中标编号：JQFJSZ-SJ-2023-005

中标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酒泉城区北大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设计于2023年6月20日在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后，确定你单位中标，请你单位在30日内与招标单位签订书面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酒泉城区北大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设计				
建设规模	项目西起文殊沙河，东至酒航公路，南北至南北滨河路两侧，治理河道全长约12.8公里。实施河道疏浚、引洪行洪设施、拦水坝、引水工程、蓄水调节池、橡胶坝改造、河滩覆绿、两岸附属工程等。				
中标价	大写：肆仟捌佰零贰万元整	小写：￥48020000元			
工程设计周期	60日历天		建设地点	肃州区北大河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					
设计项目负责人	司徒菲	专业类别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编号	CS174200578
设计单位本项目管理人员	设计技术负责人	宋子明	级别	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 143330643
	结构专业负责人	王勇	级别	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 123330977
	结构设计	齐艳杰	级别	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 173331433
	电气专业负责人	周畅	级别	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 163330597
	电气设备设计	焦元涛	级别	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 20193330503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张云	级别	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 073330680
	给排水专业设计	赵恩泽	级别	工程师	证书号 20193330602
	造价负责人	刘军	级别	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 补123339025
	造价编制	何晓燕	级别	正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 ZXZGG2022031
	建筑专业负责人	孙海鹏	级别	正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 1158444
	建筑设计	李毅	级别	高级建筑师	证书号 043330547
	暖通专业负责人	杨萌	级别	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 173331449
	暖通设计	张智斌	级别	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 20203330272
	水利专业负责人	曹进	级别	正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 ZXZGG2021008
	水利专业设计	胡纯	级别	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 ZXGG2021016
	景观专业负责人	郭东林	级别	正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 ZXZGG2021011
	景观专业设计	刘洁	级别	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 20193330512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单位：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行业监管部门：
经办人：	经办人：	经办人：李青刚	经办人：
负责人：	负责人：	负责人：见证专用章	负责人：
2023年6月27日	2023年6月27日	2023年6月27日	2023年6月28日

1. 本通知书一式五份，招标单位、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标单位、行业监管部门、招标代理单位各一份。
2. 此件涂改无效。

合同关键页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酒泉城区北大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设计

工 程 地 点：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

合 同 编 号：ZNY58-2023-004

设计证书等级：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证书号 A142001257

发 包 人：肃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 计 人：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3 年 7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包人：肃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计人：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酒泉城区北大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设计，工程地点为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建质［2013］57 号

《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程》（SL/T619-2021）

《防洪标准》（GB 50201-2014）

《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 50286-2013）

《给水排水工程构筑物结构设计规范》（GB50069-2002）

《给水排水工程管道结构设计规范》（GB50332-2002）

其它现行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以及有关技术规范、规程。以上标准、规范、规程均以最新版本为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中标函（文件）

3.3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3.4 投标书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

项目名称：酒泉城区北大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设计

项目规模：项目西起文殊沙河，东至酒航公路，南北至南北滨河路两侧，治理河道全长约 12.8 公里。实施河道疏浚、引洪行洪设施、拦水坝、引水工程、蓄水调节池、橡胶坝改造、河滩覆绿、两岸附属工程等。

项目阶段：方案设计优化、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工地服务配合。

项目投资：项目建安工程费约 20 亿元。

设计工作内容：包含初步设计（初设方案、初设概算编制）、初步设计评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查（不含审查费）、争取资金相关文件编制及工地服务配合等技术服务工作。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工程地质详细勘察报告资料、地形图及其他与本项目相关资料。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交付设计文件份数：8 份。

交付地点：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内发包人指定地点

交付时间：在发包人按照资料清单要求向设计人提供设计所需资料，并经设计人确认后，在约定的设计周期内提供相应阶段设计文件，若因故无法按期交付，须提前向发包人说明，在取得发包人同意后，交付时间可相应顺延。

设计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日历天。其中：方案设计优化 20 天，

初步设计 20 日历天，施工图设计 20 日历天。

第七条 费用

本合同的设计费共计 ¥48020000 元（肆仟捌佰零贰万元整）。以上价格为中标价，最终实际设计费=（中标价/20 亿元）×初步设计批复的建安工程费。本项目分期实施，各分期设计费按上述原则计算。设计费按照设计进度分阶段支付，各阶段工作完成后，甲方出具阶段性工作验收单，作为支付依据。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本项目分期实施，根据第七条约定计算设计费。

设计人对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总体方案进行深度优化，总体方案优化通过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中标金额的 10%，计 4802000 元（肆佰捌拾万贰仟元整）。本阶段尚未取得初步设计批复，因此费用按中标金额计算。待初步设计批复后，按第七条约定计算最终实际设计费后，最后一期支付费用=最终实际设计费－（总体方案阶段支付费用+前面分期支付费用）。

设计人完成分期项目初步设计及初步设计评审通过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本期设计费的 40%；设计人完成分期项目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审查通过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本期设计费的 40%。

分期项目竣工验收通过后，出具最终竣工验收单，在 1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本期设计费的 10%。

如果设计人提交成果后非设计原因超过两个月还未完成审查或设计人的成果已被使用的，在支付节点上视为通过审查。

8.2 甲方每次支付款项前，乙方应按经甲方确认的当期应付金额开具增值税发票（含税务机关代开）和上报相关付款资料，并于发票开具后 5 日

内提交给甲方，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后 7 日内完成发票审核工作，按甲方法人支付审批程序完成后 7 日内通过银行转账支付相应款项。

8.3 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9.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双方重新协商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返工费。

9.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付款。

9.1.4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支付金额万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且设计人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设计质量问题除外）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应支付已完成工作量的设计费。

9.1.5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

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发包人应支付赶工费。

9.1.6 因发包人原因致使项目终止，发包人应向设计单位支付前期工作成果费用，成果费用根据实际完成工作量情况，根据第八条约定，经双方协商确定。

9.2 设计人责任

9.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出现 9.1.1、9.1.2、9.1.4、9.1.5 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按国家相关规定要求 年。

9.2.3 负责对外商的设计资料进行审查，负责该合同项目设计联络工作。

9.2.4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或遗漏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数额不超过本合同约定的设计费总额。

9.2.5 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对应阶段应收设计费的万分之一。

9.2.6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一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

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解决争议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酒泉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根据该项目的实际需要，发包人可要求设计人派专人至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

12.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项目竣工验收结束为止。

12.3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家或供货商，但发包人可根据实际要求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

12.4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员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12.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2.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7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 拾贰 份，发包人 陆 份，设计人 陆 份。

12.8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9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10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盖章）：	设计人名称（盖章）：
肃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司徒菲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市政给排水正高级工程师
住　　所：	住　　所：武汉市解放公园路 8 号
电　　话：	电　　话：027-82428617
传　　真：	传　　真：027-82410367
开 户 名：	开 户 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竹叶山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738191018260000479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177666879T
	日　　期：2023年 7 月 20 日

履约评价

业 绩 证 明	
建设单位名称：肃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名称	酒泉城区北大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设计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规模	项目西起文殊沙河，东至酒航公路，南北至南北滨河路两侧，治理河道全长约 12.8 公里。实施河道疏浚、引洪行洪设施、拦水坝、引水工程、蓄水调节池、橡胶坝改造、河滩覆绿、两岸附属工程等。项目建安工程费约 20 亿元。
项目阶段	方案设计优化、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工地服务配合。
合同费用	设计费 4802 万元。
项目团队	项目负责人：司徒菲
履约评价	履约情况优秀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
建设单位意见（公章）	在项目设计过程中，该单位工作配合积极主动，成果文件质量良好。 2025 年 8 月 22 日

（3）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2］第［06394］号

(主)惠州市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JG2022-15599】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下浮率：0.691%。

其中：

总承包项目经理姓名：黄传晓；勘察负责人姓名：李继民；设计负责人姓名：陈营；施工负责人姓名：张彬。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10月11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10月11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日期：2022-10-18

合同关键页

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合 同 文 件

发包人：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淡澳河工程管理所

承包人：惠州市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联合体）

2022 年 11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淡澳河工程管理所

承包人（全称）：惠州市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惠州市惠阳区。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惠阳发改投审〔2022〕19号、惠阳发改投审〔2022〕20号、惠阳发改投审(2022)21号。

4. 资金来源：除上级补助外，不足部分由惠阳区财政足额配套。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工程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主要任务是：包括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等3宗工程，本工程总投资约为48149.1万元。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1)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一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本次工程整治起点为人民四路桥，终点为沈海高速公路桥，全长3.08km。河道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工程等级为III等。

（2）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一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本次工程整治起点为莲塘桥，整治终点为三和集团公司水泥制品厂，整治河道全长1.24km。河道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工程等级为III等。

（3）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本工程段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站前引水渠1.27km，扩建排涝站1座，扩建水闸1座等。本工程的设计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工程等级为III等。

6. 工程承包范围：完成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的勘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相应设备采购及与工程施工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勘察设计内容：各设计阶段的工程勘察（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图预算编制、项目施工期等一切配合服务工作。

施工内容：工程施工（含水土保持工程、环境保护工程）、工程设备采购、竣工图编制、

竣工验收、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服务。

二、合同工期

总承包服务期限：24个月。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勘察设计要求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的规程、规范、标准进行勘察设计，满足招标人的使用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为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建筑安装费（包括建筑工程费、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费、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费、临时工程费）估算价）×（1-中标下浮率）+（勘察费估算价）×（1-中标下浮率）+（设计费估算价）×（1-中标下浮率）+（水土保持工程费估算价）×（1-中标下浮率）+（环境保护工程费估算价）×（1-中标下浮率））为：

人民币（大写）叁亿柒仟柒佰陆拾叁万捌仟陆佰伍拾玖元捌角柒分（¥377638659.87元），该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惠阳区财政局和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审定的相应金额×（1-中标人投标下浮率）为准，中标人投标下浮率为0.691%。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建筑安装费=（建筑安装费（包括建筑工程费、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费、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费、临时工程费）估算价）×（1-中标下浮率）（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亿陆仟零玖拾壹万柒仟伍佰零陆元玖角玖分（¥360917506.99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捌拾万零伍佰贰拾捌元壹角整（¥29800528.10元），该费用为暂定价，最终以惠阳区财政局审定的工程预算×（1-中标人投标下浮率）为准，中标人投标下浮率为0.691%。

（2） 勘察费=（勘察费估算价）×（1-中标下浮率）（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贰万捌仟贰佰贰拾壹元零壹分（¥2828221.01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零捌拾柒元玖角捌分（¥160087.98元），该费用为暂定价，最终以惠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审定的勘察费结算价×（1-中标人投标下浮率）为准，中标人投标下浮率为0.691%。

（3）设计费=（设计费估算价）×（1-中标下浮率）（含税）：

人民币（大写）玖佰零贰万壹仟玖佰贰拾肆元柒角叁分（¥9021924.73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伍拾壹万零陆佰柒拾肆元玖角捌分（¥510674.98元），该费用为暂定价，最终以惠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审定的设计费结算价×（1-中标人投标下浮率）为准，中标人投标下浮率为0.691%。

（4）水土保持工程费=（水土保持工程费估算价）×（1-中标下浮率）（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玖万肆仟陆佰捌拾柒元捌角柒分（¥3594687.87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陆仟捌佰零玖元零玖分（¥296809.09元），该

费用为暂定价，最终以惠阳区财政局或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审定的金额×（1-中标人投标下浮率）为准，中标人投标下浮率为0.691%。

（5） 环境保护工程费=（环境保护工程费估算价）×（1-中标下浮率）（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柒万陆仟叁佰壹拾玖元贰角柒分（¥1276319.27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万伍仟叁佰捌拾肆元壹角陆分（¥105384.16元），该费用为暂定价，最终以惠阳区财政局或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审定的金额×（1-中标人投标下浮率）为准，中标人投标下浮率为0.691%。

2. 合同价格形式：

本项目临时工程费采用固定总价承包（以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中临时工程费按中标下浮率进行下浮计算）；勘察费、设计费、永久工程、专项工程费及其它工程费用均采用综合单价承包（包工、包料、包税、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及有关规范要求等），工程量据实结算。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黄传晓。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11月07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惠州市惠阳区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合同签订日期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玖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淡澳河工程管理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惠阳区淡水街道山子顶路桥背排涝站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2-3392270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惠州市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195970313G

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云山东路 27 号（惠州市水务调度中心 12-14 楼）

邮政编码：51600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2-2200581

传真：0752-2204182

电子信箱：sd3gs@126.com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惠州水门路支行

账号：44001718140050406206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8376H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大厦 C 座四楼

邮政编码：51802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5620852

传真：0755-2560998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翠园支行

账号：4420 1512 1000 5101 0420

联合体协议书

惠州市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惠州市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方，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牵头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的主办和协调工作，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则：

a．联合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牵头方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业主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包括工程价款接收等有关事宜由联合体牵头方负责；

c．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分工如下：惠州市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工程施工（含水土保持工程、环境保护工程）、工程设备采购、竣工图编制、竣工验收、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服务；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负责各设计阶段的工程勘察（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图预算编制、项目施工期等一切配合服务工作。

d．联合体各方将依照上述分工原则，就各方的具体工作范围和相应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另行签订协议或合同，并报发包人。

5、投标工作和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联合体成员各自承担的工作分摊。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正本一式 伍 份，送发包人一份，投标登记时提交贰份，联合体成员各执壹份；副本一式肆份，联合体成员各执贰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方名称：惠州市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2.9.9

成员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履约评价

业 主 证 明

项目名称	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业主单位	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淡澳河工程管理所
服务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377638659 元
项目概况	本项目包括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等 3 宗工程。 （1）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整治起点为人民四路桥，终点为沈海高速公路桥，全长 3.08km。河道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工程等级为III等。 （2）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整治起点为莲塘桥，整治终点为三和集团公司水泥制品厂，整治河道全长 1.24km。河道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工程等级为III等。 （3）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站前引水渠 1.27km，扩建排涝站 1 座，扩建水闸 1 座等。本工程的设计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工程等级为III等。
主要工作内容	各设计阶段的工程勘察（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图预算编制、项目施工期等一切配合服务工作。
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11 月 7 日
项目负责人	颜寅杰
项目组成员	龚玉锋、何造胜、陈丽贵、陈誉、阳秀春、邓超联、李继民、黄峰、贺清华、黄俊、戴晶、韩财、庄晓洁、林碧波
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为优
备注	

业主单位（公章）：

联系人：袁[illegible]强

联系电话：13542728899

日　期：2023.2.10

相关批复

关于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

惠州市惠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惠阳农水函〔2022〕51号

关于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

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淡澳河工程管理所：

你所报来《关于请求审批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请示》收悉。经研究，我局基本同意广东水科院勘测设计院对该初步设计提出的技术审查意见（详见附件），现结合该审查意见，对工程初步设计批复如下：

一、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城市的快速发展和建设，导致淡水河沿岸滩地逐渐减少，沿岸蓄洪能力降低，淡水河城防段现状过流断面狭窄，河底淤积较深，洪水过流速度加快，地质灾难频发。洪涝灾害制约区域经济发展以及对当地居民、企业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威胁，严重影响了社会形象，是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的制约因素。为保护淡水河两岸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及工商企业的安全，为适应并促进惠阳经济社会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的实施可使淡水河城防段扩大行洪断面，减缓上游排洪压力，工程建设是十分必要且迫切的。

二、工程任务和主要建设内容

（一）工程任务。

通过清淤疏浚及削挖岸坡等工程措施，增大河道过流能力，减缓上游排洪压力，减轻洪涝灾害。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基本同意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河道清淤疏浚长度3.08km；（2）对三号六号路连接桥上游50m至下游60m范围0.14km河道进行防冲加固；（3）清除下游左岸土堆；（4）新（改）建水文站两座；（5）新建慢行步道2.25km。

三、工程等级和标准

根据《防洪标准》（GB50201-2014）和《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结合《关于惠阳区淡水河城市防洪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惠市水利工〔2007〕20号），同意本工程等别为III等，其主要建筑物为3级，次要建筑物为4级，临时性建筑物为5级。河道防洪标准采用50年一遇。

四、工程工期和概算投资

（一）工程施工总工期为19个月。

（二）项目概算总投资为6790.27万元。

（三）资金来源：除上级补助外，不足部分由惠阳区财政统筹安排。

五、其他

（一）两座水文站的建设与改造，暂列入本工程，请你所

按照水文站建设流程单独报送相关主管部门审批。

（二）请你所督促设计单位按审查意见要求做好设计方案的补充完善和复核优化工作，并督促做好施工图设计工作。

（三）完工后，请你所落实管护措施和管养经费，按相关法规严格落实工程运行管理工作，确保工程效益发挥。同时，档案工作应纳入本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过程中，确保本工程档案完整。

（四）请你所严格执行水利项目基建程序，建立健全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体系，确保施工质量与安全。

（五）其他意见详见附件。

附件：关于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城防段拓宽工程初步设计的技术审查意见

惠州市惠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2年12月7日

抄送：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

关于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

惠州市惠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惠阳农水函〔2022〕53号

关于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

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淡澳河工程管理所：

你所报来《关于请求审批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请示》收悉。经研究，我局基本同意广东水科院勘测设计院对该初步设计提出的技术审查意见（详见附件），现结合该审查意见，对工程初步设计批复如下：

一、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因城市快速发展和建设，造成淡水河沿岸河滩地逐渐减少，蓄洪能力降低，其中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现状过流断面狭窄，洪水过流速度加快，地质灾害频发。洪涝灾害制约区域经济发展以及对当地居民、企业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了威胁，是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的制约因素。为提高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防灾减灾能力，避免洪涝灾害，构建公共安全体系，实施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可使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扩大行洪断面，减缓上游防洪压力，工程建设是十分必要且迫切的。

二、工程任务和主要建设内容

（一）工程任务。

通过清淤疏浚拓宽及削挖岸坡等工程措施，合理扩宽断面，增大河道行洪能力，减缓上游防洪压力，减轻洪涝灾害。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基本同意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整治河道长度1.34km，新建墙式护脚1.98km，新建护坡1.05km；（2）道路提升改造（含人行道）0.97km；（3）接驳排水圆涵11座，排水箱涵5座；（4）新建临水亲水步道2.28km；（5）设置景观休闲平台2座，亲水景观平台6座。

三、工程等级和标准

根据《防洪标准》（GB50201-2014）和《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结合《关于惠阳区淡水河城市防洪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惠市水利工〔2007〕20号），同意本工程等别为Ⅲ等，其主要建筑物为3级，次要建筑物为4级，临时性建筑物为5级。河道防洪标准采用50年一遇，箱涵排涝标准采用20年一遇24小时降雨排峰。

四、工程工期和概算投资

（一）工程施工总工期为18个月。

（二）项目概算总投资为19329.83万元。

（三）资金来源：除上级补助外，不足部分由惠阳区财政统筹安排。

五、其他

（一）请你所督促设计单位按审查意见要求做好设计方案的补充完善和复核优化工作，并督促做好施工图设计工作。

（二）请你所严格执行水利项目基建程序，建立健全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体系，确保施工质量与安全。

（三）你所应加强项目管理，工程完工后及时移交三和街道，由其负责落实管护措施和管养经费，按相关法规严格落实工程运行管理工作，确保工程效益发挥。同时，档案工作应纳入本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过程中，确保本工程档案完整，工程竣工验收后档案一并移交。

（四）其他意见详见附件。

附件：关于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淡水河联想工业园段整治工程初步设计的技术审查意见

惠州市惠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2年12月30日

抄送：三和街道办事处，区发展和改革局、区财政局。

关于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

惠州市惠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惠阳农水函〔2023〕4号

关于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惠阳城区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

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淡澳河工程管理所：

你所报来《关于请求审批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请示》收悉。经研究，我局基本同意广东水科院勘测设计院对该初步设计提出的技术审查意见（详见附件），现结合该审查意见，对工程初步设计批复如下：

一、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淡水街道桥背片区位于惠阳区主城区，集水面积约8.14km^2，现状桥背片区排涝站排涝标准偏低，市政排水管网建设滞后，一到汛期，桥背片区基本“逢雨必涝”，给当地人民的生命财产带来巨大的损失。为解决桥背片区内涝积水无法及时排出、排水系统不顺畅和排涝标准低等问题，保障当地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满足当地居民的生产生活和经济长远发展的要求，提升区域整体排涝能力，实施桥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是

十分重要和迫切的。

二、工程任务和主要建设内容

（一）工程任务。

通过新开渠道，将区内深汕高速北面雨水拦截，并快速将涝水引流至桥背排涝站前池，同时对现桥背排涝站进行扩容改造，提升区内整体排涝能力，保障片区遭遇围内20年一遇最大24小时暴雨产生的径流量1天排干并控制围内最高水位。降低片区洪涝灾害构成的威胁，提高区域社会和经济效益。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基本同意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新建站前临时引水渠1.27km，矩形断面渠道，新建配套跨渠桥涵3座，新建汇水箱涵3座；(2)扩建排涝站1座，泵站设计流量32.7m^3/s，装机容量为4×710kW+1×280kW=3120kw；(3)扩建水闸1座，设计流量为51.91m^3/s；(4)旧站改造一项，包括旧排涝站进口和配电设备等改造项目。

三、工程等级和标准

（一）根据《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泵站设计标准》(GB50265-2022)和《堤防(SL252-2017)、工程设计规范》(GB50286-2013)，并结合《关于惠阳区淡水河城市防洪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惠市水利工〔2007〕20号）和泵站所在流域及堤防情况，本工程等别为Ⅲ等，中型工程，主要建筑物2级，次要建筑物3级。

（二）同意本工程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排涝标准为20年一遇24h暴雨产生的径流量1天排干，并控制围内最高水位。水闸设计标准为20年一遇排峰。

四、工程工期和概算投资

（一）工程施工总工期为20个月。

（二）项目概算总投资为19579.74万元。

（三）资金来源：除上级补助外，不足部分由惠阳区财政统筹安排。

五、其他

（一）请你所督促设计单位按审查意见要求做好设计方案的补充完善和复核优化工作，并督促做好施工图设计工作。

（二）完工后，请你所落实管护措施和逐级请示解决管养经费，按相关法规严格落实工程运行管理工作，确保工程效益发挥。同时，档案工作应纳入本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过程中，确保本工程档案完整。

（三）请你所严格执行水利项目基建程序，建立健全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体系，确保施工质量与安全。

（四）为确实发挥桥背排涝站的排涝效益，下阶段建议你所协调相关部门加快推进市政管网和淡水河左岸堤防箱涵的改造。

（五）其他意见详见附件。

附件：关于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河防洪排涝项目-惠阳城区桥

背排涝站扩容改造工程初步设计的技术审查意见

惠州市惠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3年1月11日

抄送：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

（4）大鹏新区葵涌、南澳办事处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设计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920220005001001

标段名称：大鹏新区葵涌、南澳办事处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中标价：1136.18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4-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5-2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6-10

查验码：720265433469295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大鹏新区葵涌、南澳办事处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设计

发 包 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设 计 人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日　　期　2022 年 11 月 15 日

第一部分　设计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金岭路 1 号

联系人：

电话：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8376H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大厦 C 座四楼整层

联系人：张茂林

电话：　1501373180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及国家、省、市现行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大鹏新区葵涌、南澳办事处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设计**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大鹏新区葵涌、南澳办事处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设计

1.2 工程地址：大鹏新区葵涌、南澳办事处

1.3 项目批准文件：

1.4 概况：本项目包含了罗屋田水库、盐灶水库、背塘山塘、犁壁石水库、擦茶坑山塘、坑尾山塘、上洞水库、猪头山水库、坑尾头水库、龙子尾水库、枫木浪水库、香车水库、大毛田水库、铁扇关门水库、西洋尾山塘水库共 15 个水库的除险加固。

1.5 工程投资匡算额：约人民币 44500 万元；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设计范围和阶段划分

详见合同通用条款第四、第五条及合同专用条款 1、2。

三、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3.1 可行性研究报告：暂定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完成；

3.2 初步设计（含概算）：暂定自可行性研究报告取得政府主管部门许可并经甲方验收通过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

3.3 施工图设计：暂定自初步设计取得政府主管部门许可并经甲方验收通过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

3.3 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四、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暂定价为¥1136.18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叁拾陆万壹仟捌佰元整）。

计算办法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3.1；

4.2 本合同的结算和费用支付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7.2.1、7.3 和合同专用条款。

五、合同的组成和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文件由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组成。

5.2 合同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次序予以判断：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2）设计合同协议书；

（3）合同专用条款；

（4）合同通用条款；

（5）中标通知书；

（6）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7）投标书及其附件；

（8）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5.3 合同附件：（1）中标通知书；（2）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六、双方承诺

6.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开展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6.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盖 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 字)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盖 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 字)

开 户 银 行：建设银行深圳翠园支行

银 行 账 号：4420 1512 1000 5101 0420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1 月 15 日

第二部分　设计合同条款

第一条 设计项目内容

乙方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 提交方案设计文件（如有）；

（2） 初步设计文件(含设计概算及修正概算、多媒体汇报材料)等。

（3） 与相关政府部门以及公共事业管理部门或企业就本项目审查、审批、审计、备案和专业咨询等工作进行联系和协调，提供其所需的图纸资料，并自行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4） 承办各阶段设计成果评审会，并支付相关费用。

（5） 按相关政府部门要求，提供完整申办资料并办理与设计有关的各类规划许可、报建和备案，协助办理规划用地手续。

（6） 协助配合环境影响评价、防洪影响评价(如需)、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如需)、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对所提供的基础技术文件准负责，并依据相关部门审批意见落实环评、防洪(如需)、防灾(如需)及水保工程技术措施。

（7） 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设计有关的第三方资料，以甲方名义刊登地下管线调查等各类通（公）告。

（8） 甲方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设计有关的合理的其他一切事务。

第二条项目进度及成果提交

2.1 乙方应按下表约定开展工作并提交设计成果（甲方可根据需要调整数量）：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验收标准
1	项目建议书（如需要）	按甲方需要提供	按甲方要求时间提供	通过发改、规划国土等部门的审批
2	可行性研究报告（如需要）	按甲方需要提	按甲方要求时	通过发改、规划国土等部门的

履约评价

合同甲方出具的项目（履约）评价证明

项目名称	大鹏新区葵涌、南澳办事处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设计		
合同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现执行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服务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项目金额	1136.18 万元		
概况	本项目包含了罗屋田水库、盐灶水库、背塘山塘、犁壁石水库、擦茶坑山塘、坑尾山塘、上洞水库、猪头山水库、坑尾头水库、龙子尾水库、枫木浪水库、香车水库、大毛田水库、铁扇关门水库、西洋尾山塘水库共 15 个水库的除险加固设计工作。		
主要工作内容	（一）水工结构工程：包含坝体加固、新建输水涵洞（隧洞）及进水塔、修复溢洪道、新建排水沟、景观绿化等。 （二）给排水工程。 （三）金属结构工程。 （四）电气工程。 （五）自动化监控、监测工程：含视频监控、变形监测、渗压监测、渗流监测、水文监测等系统。 （六）景观及水土保持等。		
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11 月 15 日		
项目负责人	樊仕宝、黄明华	设计负责人	雒翠、张茂林
项目组成员	龚玉锋（项目总工）、刘金鹏、解培强、杨欣、王昊、邓超联、申瑞凤、彭木站（自动化专业负责人）、张秋芳、杨洁（水保负责人）、彭玉萍		
验收（履约）评价	项目前期工作已完成，履约评价为合格		
备　　注	此证明仅作为投标使用，不作为结算依据。		

合同甲方（公章）：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联系人：

联系电话：13554850410

日　期：2024年3月4日

相关批复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枫木浪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文件

深鹏发财〔2023〕50号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枫木浪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关于申请审核枫木浪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等资料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枫木浪水库位于南澳办事处辖区，为小（1）型水库，工程等别为Ⅳ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3级，设计洪水标准为100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为1000年一遇。本项目主要对原有水库进行除险加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一）水工结构工程：开挖土方29306立方米，回填土方5822立方米，拆除重建混凝土面板护坡2120平方米、混凝土防浪墙229米、混凝土路面1200平方米、草皮护坡884平方米、

溢洪道 75 米，新建坝基帷幕灌浆 339 米、排水沟 229 米、混凝土输水隧洞 485 米、取水塔 2 座、人行桥 560 平方米、格构梁 335 立方米、引水渠 187 米、启闭机室 2 座、蝶阀室 2 座、生态停车位 298 平方米，安装各类标牌 17 块，封堵输水涵管 86 米，栽植乔木 106 株、花卉 1762 平方米，铺种草皮 2132 平方米，回填种植土 1200 立方米等。

（二）给排水工程：挖沟槽土方 384 立方米，回填土方 137 立方米、石粉渣 125 立方米，新建混凝土井 2 座、泵站 1 座。

（三）金属结构工程：新建拦污栅 2 道，安装不锈钢工作闸门 2 座、不锈钢事故闸门 2 座、蝶阀 3 个、启闭机 4 台、液控应急操作装置 3 台、液位变送器 6 台、传感器 12 台等。

（四）电气工程：安装组合型成套箱式变电站 3 台、柴油发电机组 3 台、配电箱 12 台、控制箱 14 台、路灯 24 套，敷设电力电缆 3316 米、配线 2760 米、镀锌钢管 5936 米、塑料排水管 861 米，砌筑电缆井 73 座，破复混凝土路面 800 平方米等。

（五）自动化监控、监测工程：安装监控摄像设备 22 台、监控箱 22 套、浪涌保护器 41 个、收发器 32 台、服务器 6 台、服务器柜 2 台、控制台 1 台、录像设备 4 套、存储设备 2 台、防火墙 1 台、空调器 2 台，敷设光缆 7300 米、配线 4100 米、塑料管 15700 米、镀锌钢管 5300 米，砌筑人手井 18 座，铺设防静电活动地板 47 平方米等。

二、项目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8943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731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203万元，预备费426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新区财政。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请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及项目预算编制等工作，严控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禁止项目投资突破总概算。

（二）请按照“生态立区”的要求，注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对环境的保护工作。请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生产，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此复。

附件：枫木浪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2023年2月28日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文件

深鹏发财〔2023〕11号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坑尾头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关于申请审核坑尾头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等资料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坑尾头水库位于葵涌街道溪涌社区，坑尾头水库（原名溪涌水库）地处溪涌河上游，系大鹏湾水系，建成于1969年5月，水库原设计主要任务是饮用水源兼防洪，经2008年全市范围除险加固，主要建筑级别为5级提高到4级，目前主要功能为生态用水兼防洪。水库集雨面积2.09平方公里，主流河长2.76公里。总库容49.66万立方米，小（2）型水库，工程等别为Ⅴ等，主

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设计洪水标准为50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为500年一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一）水工结构工程：包含坝体加固、新建输水涵洞及进水塔、修复溢洪道、新建排水沟、景观绿化等。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459米，高压水泥旋喷桩2375米、帷幕灌浆1117米；DN1500钢筋混凝土顶管60米、工作井1座；混凝土挡墙1104立方米、混凝土路面333平方米，加固溢洪道25米；坡面混凝土71立方米、上游坝坡环氧砂浆790平方米；栽植乔木17株，铺种草坪花卉1437平方米；开挖土石方5858立方米，回填土2018立方米、石粉渣1068立方米，余方弃置3840立方米等。

（二）金属结构工程：安装钢格栅1个、不锈钢闸门2座、固定卷扬启闭机2台、电动葫芦1个、DN1500蝶阀1个、液控应急操作装置1套、液位变送器3台、荷载传感器3台、行程传感器3台等。

（三）电气工程：安装移动柴油发电机1台、低压配电柜3台、配电箱4台、控制柜3台、控制箱2台，敷设电力电缆1124米等。

（四）自动化监测工程：含视频监控、变形监测、渗压监测、渗流监测、水文监测等系统。安装监控摄像11台、录像监测装置4台、视频工作站2套、监视屏1台、服务器1台、监测站接收机8台、MCU采集仪1台、渗压计22组等。

二、项目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2187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1701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382万元，预备费104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新区财政。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请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及项目预算编制等工作，严控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禁止项目投资突破总概算。

（二）请按照“生态立区”的要求，注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对环境的保护工作。请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生产，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此复。

附件：坑尾头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2023年1月13日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龙子尾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文件

深鹏发财〔2023〕20号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龙子尾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关于申请审核龙子尾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等资料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龙子尾水库位于葵涌办事处辖区，为小（2）型水库，工程等别为Ⅴ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设计洪水标准50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500年一遇。工程主要对龙子尾水库进行除险加固，并增加部分管理设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一）水工结构工程：挖土石方15855立方米，回填土方5050立方米，拆除混凝土结构1711立方米、坝顶混凝土路面440平方米，恢复坝顶混凝土路面494平方米，新建混凝土防浪墙

130 米、混凝土导墙 130 米、大坝混凝土防渗墙 138 米、坝基帷幕灌浆 160 米、上游坝坡混凝土面板 2052 平方米、排水沟 430 米、电缆沟 130 米、量水堰 34 米、溢洪道 26 米、混凝土输水隧洞 130 米，加固边坡 1962 平方米，设置各类标识牌 8 块，铺种草皮 2897 平方米等。

（二）金属结构工程：新建拦污栅 1 道，安装不锈钢工作闸门 2 座、不锈钢事故闸门 1 座、启闭机 2 台、电动葫芦 1 台、蝶阀 1 套、控制器 1 台、变送器 1 台、传感器 6 台等。

（三）电气工程：安装组合型成套箱式变电站 1 台、柴油发电机组 1 台、配电箱 3 台、控制箱 7 台、路灯 8 套，敷设电力电缆 1154 米、配线 1320 米、电缆保护管 2190 米、塑料排水管 530 米，砌筑电缆井 24 座，破复混凝土路面 120 平方米等。

（四）自动化监控、监测设施工程：安装监控摄像设备 11 台、浪涌保护器 23 个、收发器 11 台、服务器 6 台、控制台 1 台、录像设备 4 套、防火墙 1 台、空调器 2 台、GNSS 接收机 11 台，敷设光缆 5500 米、配线 400 米、电缆保护管 4800 米，砌筑人手井 7 座等。

二、项目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3601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285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571 万元，预备费 171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新区财政。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请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和本

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及项目预算编制等工作，严控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禁止项目投资突破总概算。

（二）请按照“生态立区”的要求，注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对环境的保护工作。请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生产，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此复。

附件：龙子尾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2023年1月19日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上洞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文件

深鹏发财〔2023〕13号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上洞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关于申请审核上洞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等资料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上洞水库位于葵涌办事处辖区，为小（2）型水库，工程等别为Ⅴ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设计洪水标准50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500年一遇。本项目主要对上洞水库进行除险加固，并增加部分管理设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一）水工结构工程：挖土方8324立方米，回填土方7936立方米，拆除混凝土结构1484立方米、砖石结构672立方米、坝顶混凝土路面224平方米，恢复坝顶混凝土路面258平方米，

新建混凝土防浪墙 90 米、混凝土导墙 90 米、大坝混凝土防渗墙 90 米、坝基帷幕灌浆 155 米、上游坝坡混凝土面板 906 平方米、排水沟 365 米、电缆沟 72 米、量水堰 69 米、溢洪道 83 米、尾水渠 41 米，修复输水涵管 84 米，加固上坝路边及水库大门边坡 530 平方米，设置各类标识牌 8 块，种植乔木 7 株、花卉 176 平方米、绿化生态袋 369 平方米、草皮 1676 平方米等。

（二）金属结构工程：安装不锈钢工作闸门 1 座、启闭机 1 台、蝶阀 2 套、变送器 1 台等。

（三）电气工程：安装低压开关柜 3 台、柴油发电机组 1 台、配电箱 6 台、控制箱 6 台、路灯 12 套，敷设电力电缆 1762 米、配线 1380 米、电缆保护管 3042 米、塑料排水管 1111 米，砌筑电缆井 21 座，破复混凝土路面 1030 平方米等。

（四）自动化监控、监测设施工程：安装监控摄像设备 8 台、浪涌保护器 19 个、收发器 8 台、服务器 6 台、控制台 1 台、录像设备 4 套、防火墙 1 台、空调器 2 台、GNSS 接收机 12 台，敷设光缆 7620 米、配线 1600 米、电缆保护管 8300 米，砌筑人手井 7 座等。

二、项目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2044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158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64 万元，预备费 97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新区财政。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请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和本

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及项目预算编制等工作，严控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禁止项目投资突破总概算。

（二）请按照“生态立区”的要求，注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对环境的保护工作。请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生产，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此复。

附件：上洞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2023年1月13日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深圳市大鹏新区大毛田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文件

深鹏发财〔2023〕171号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深圳市大鹏新区大毛田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关于提请审核深圳市大鹏新区大毛田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等资料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大毛田水库位于南澳街道半天云村，为小（2）型水库，工程等别为Ⅴ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设计洪水标准50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500年一遇。工程主要对大毛田水库进行除险加固，并增加部分管理设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一）水工结构工程：包含加固坝体、输水涵管拆除重建

溢洪道、坝顶混凝土道路，新建排水沟、拆除等。新建高压旋喷桩防渗墙114米、量水堰1座、混凝土防浪墙113米，安装输水钢管76米，拆除重建砌筑溢洪道底板164平方米、坝顶混凝土路面336平方米，新建混凝土排水沟105米，修缮管养房59平方米，安装电缆沟盖板105米、格栅盖板25米，设置各类标识牌136块、标志桩51个，修复边坡250平方米，挖土石方1295立方米，回填土方788立方米，拆除混凝土结构255立方米等。

（二）金属结构工程：安装拦污栅1个、不锈钢工作闸门1座、启闭机1套、蝶阀2个、流量计2个、变送器1台、传感器2个等。

（三）电气工程：安装组合型箱式变电站1台、柴油发电机组1台、配电箱5台、控制箱7台、路灯30套，敷设电力电缆2602米、配线211米、电缆保护管1594米、砌筑电缆井9座，破复混凝土路面564平方米等。

（四）自动化监控、监测工程：包含视频监控、变形监测、渗压渗流监测等系统。安装监控摄像设备11台、浪涌保护器10个、收发器4台、服务器5台、控制柜1台、录像监测装置3套、防火墙1套、空调器1台、GNSS接收机3台，敷设光缆6550米、配线1000米、电缆保护管7790米，砌筑人手井11座等。

二、项目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1097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836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209万元，预备费52万元（详见附件）。

资金来源为新区财政。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请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及项目预算编制等工作，严控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禁止项目投资突破总概算。

（二）请按照“生态立区”的要求，注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对环境的保护工作。请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生产，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此复。

附件：深圳市大鹏新区大毛田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2023年6月2日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深圳市大鹏新区香车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文件

深鹏发财〔2023〕157号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深圳市大鹏新区香车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关于提请审核深圳市大鹏新区香车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等资料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香车水库位于南澳办事处辖区，为小（1）型水库，工程等别为Ⅳ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3级，设计洪水标准100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1000年一遇。工程主要对香车水库进行除险加固，并增加部分管理设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一）水工结构工程：挖土石方15058立方米，回填土方9604立方米，拆除混凝土结构1062立方米、坝顶混凝土路面134平方米，新建坝顶混凝土路面892平方米、混凝土防浪墙208米、

混凝土防渗墙 34 米、坝基帷幕灌浆 208 米、进水塔 1 座、人行桥 200 平方米、混凝土护坡面板 624 平方米、混凝土排水沟 261 米、块石排水沟 228 米、量水堰 3 座、引水渠 7 米、消能段 41 米、尾水渠 34 米、混凝土输水隧洞 228 米、启闭机室 1 座、蝶阀室 1 座，修缮管养房 135 平方米，安装电缆沟盖板 208 米，设置各类标识牌 194 块、标志桩 39 个，铺种草皮 354 平方米、花卉 83 平方米等。

（二）金属结构工程：新建拦污栅 1 道，安装不锈钢工作闸门 3 座、不锈钢事故闸门 1 座、启闭机 4 台、电动葫芦 1 台、蝶阀 3 套、流量计 3 台、控制器 1 台、变送器 1 台、传感器 10 台等。

（三）电气工程：安装组合型成套箱式变电站 1 台、柴油发电机组 1 台、配电箱 6 台、控制箱 10 台、路灯 68 套，敷设电力电缆 2819 米、配线 1694 米、电缆保护管 3309 米、排水管 700 米，砌筑电缆井 13 座，破复混凝土路面 704 平方米等。

（四）自动化监测工程：安装监控摄像设备 17 台、浪涌保护器 15 个、收发器 15 台、服务器 5 台、控制台 1 台、录像设备 3 套、防火墙 1 台、空调器 2 台、GNSS 接收机 13 台，敷设光缆 8120 米、配线 5000 米、电缆保护管 10670 米，砌筑人手井 60 座等。

二、项目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4748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385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671 万元，预备费 226 万元（详见附件）。

资金来源为新区财政。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请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及项目预算编制等工作，严控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禁止项目投资突破总概算。

（二）请按照“生态立区”的要求，注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对环境的保护工作。请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生产，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此复。

附件：深圳市大鹏新区香车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2023年5月24日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深圳市大鹏新区盐灶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文件

深鹏发财〔2023〕173号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深圳市大鹏新区盐灶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关于提请审核深圳市大鹏新区盐灶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等资料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盐灶水库位于葵涌街道盐灶村，为小（1）型水库，工程等别为Ⅳ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3级，设计洪水标准100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1000年一遇。工程主要对盐灶水库进行除险加固，并增加部分管理设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一）水工结构工程：包含坝体加固、新建输水涵洞及进水

塔、拆除重建溢洪道、新建排水沟、景观绿化、拆除等。新建坝顶混凝土路面774平方米、混凝土防浪墙272米、混凝土防渗墙217米、坝基帷幕灌浆217米；新建溢洪道96米，消力池30米、尾水渠145米；新建混凝土输水隧洞251米、进水塔1座、启闭机室1座、闸阀室1座，封堵输水涵管320米；新建混凝土排水沟384米、浆砌石排水沟94米、混凝土护坡面板2770平方米、人行桥136平方米；修缮管养房64平方米，加固边坡500平方米，设置各类标识牌106块、标志桩39个，铺种草皮2800平方米；挖土石方20267立方米，回填土方4082立方米、石粉渣384立方米；拆除混凝土结构1084立方米、浆砌石结构2045立方米、坝顶混凝土路面774平方米等。

（二）金属结构工程：安装拦污格栅1个、不锈钢闸门2座、卷扬启闭机2套、电动葫芦1套、蝶阀3个、流量计3个、控制器1套、液位变送器3台、传感器6个等。

（三）电气工程：安装组合型箱式变电站1台、柴油发电机组1台、配电箱6台、控制箱7台、路灯65套，敷设电力电缆4089米、配线3854米、电缆保护管5690米，砌筑电缆井40座，破复混凝土路面2044平方米等。

（四）自动化监控、监测工程：包含视频监控、变形监测、渗压渗流监测等系统。安装监控摄像设备15台、浪涌保护器23个、收发器14台、服务器5台、控制柜1台、录像监测装置3套、防火墙1台、空调器1台、GNSS接收机10台，敷设光缆5090

米、配线 3400 米、电缆保护管 6460 米，砌筑手孔井 30 座等。

二、项目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5666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460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789 万元，预备费 270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新区财政。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请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及项目预算编制等工作，严控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禁止项目投资突破总概算。

（二）请按照“生态立区”的要求，注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对环境的保护工作。请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生产，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此复。

附件：深圳市大鹏新区盐灶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2023 年 6 月 2 日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猪头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文件

深鹏发财〔2023〕17号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猪头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关于申请审核猪头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等资料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猪头山水库位于葵涌办事处辖区，为小（2）型水库，工程等别为Ⅴ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设计洪水标准为50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为500年一遇。本项目主要对原有水库进行除险加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一）水工结构工程：开挖土方6365立方米，回填土方3863立方米，清淤6635立方米，拆除混凝土结构2288立方米，破复混凝土路面522平方米，新建坝基帷幕灌浆158米、混凝土防浪

墙 153 米、坝坡步梯 17 米、排水沟 288 米、溢洪道 45 米、混凝土输水隧洞 25 米、取水塔 1 座，安装各类标牌 8 块，封堵输水管涵 42 米，桩基支护 40 米等。

（二）金属结构工程：新建拦污栅 1 道，安装不锈钢闸门 2 座、蝶阀 1 个、启闭机 2 台、液控应急操作装置 1 台、液位变送器 3 台、传感器 6 台等。

（三）电气工程：安装各类控制箱柜 12 台、路灯 7 套、柴油发电机组 1 套，敷设电缆 1540 米、保护钢管 1540 米等。

（四）自动化监控、监测工程：安装监控摄像设备 12 台、监控箱 12 套、浪涌保护器 12 个、收发器 17 台、服务器 6 台、接收机 6 台、服务器柜 2 台、控制台 1 台、录像设备 4 套、防火墙 1 台、空调器 2 台，敷设光缆 3000 米、配线 1500 米、镀锌钢管 1300 米、塑料管 6600 米，砌筑人手井 12 座，铺设防静电活动地板 47 平方米等。

二、项目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2865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223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492 万元，预备费 136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新区财政。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请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及项目预算编制等工作，严控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

高建设标准，禁止项目投资突破总概算。

（二）请按照“生态立区”的要求，注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对环境的保护工作。请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生产，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此复。

附件：猪头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2023年1月19日

（5）青川县清江河竹园至建峰段防洪治理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2024年01月15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青川县清江河竹园至建峰段防洪治理工程可研、勘察设计（项目名称）勘察设计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下浮比率： 23% 。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270 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刘健 ，身份证号码： 510682198407040017 。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 日内到 青川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事务中心（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勘察设计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7.7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 青川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事务中心（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招标代理机构： 四川博睿恒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4 年 1 月 25 日

合同关键页

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青川县清江河竹园至建峰段防洪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青川县境内

合同编号：ZNY57-2024-001

资质证书等级：勘察、设计综合甲级

发 包 人：青川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事务中心

承 包 人：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日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在通用合同条款基础上进行补充、细化，但补充或细化的内容，不得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强制性规范（标准）以及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

1. 一般约定

2. 适用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法律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自治条例、单行条例和地方政府规章。

3. 发包人管理

3.4 决定或答复

3.4.2 发包人应在收到设计人书面提出的事项后 14 天内，对勘察设计人书面提出的事项作出书面答复；逾期没有做出答复的，视为已获得发包人的批准。

4. 勘察设计人义务

4.2 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5%，即 1577795.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柒万柒仟柒佰玖拾伍元整），由勘察设计人在发包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招标文件 7.7.1 条提交。履约保证金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在发包人签收最后一批勘察设计成果文件之日起 28 日后失效。如果勘察设计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发包人有权扣划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5. 勘察设计要求

5.3 勘察设计范围

5.3.1 本合同的勘察设计范围包括工程范围、阶段范围和工作范围，具体勘察设计范围

应当根据三者之间的关联内容进行确定。

5.3.2 工程范围指所勘察设计工程的建设内容：完成青川县清江河竹园至建峰段防洪治理工程批复建设内容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勘察设计及完成审批要求的相关专题专项报告。

分段情况表

分段名称	起止点	河道长度（干流+支流）	建设内容
上游段	起点位于雁门河与清江河汇口处；终点位于清江河左岸切坝子	4.7km	新建堤防长度1.45km，疏浚长度2.2km，金山河支流挡墙加高278.24m
中游段	起点位于银沙村村委会；终点位于东坝	9.17km	新建分洪通道底，宽80m长1.07km，新建护脚长度1.80km，拆除现状3座拦河坝，改建钢坝2座，疏浚长度3.75km
下游段	曹家坝至隔闹河支流汇入口	16.63	卡口扩宽段长度0.44km疏浚长度7.7km，隔闹河支流治理长度1.75km

5.3.3 阶段范围：工程建设程序初步设计、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阶段技术服务等阶段。

5.3.3 工作范围指：项目现场勘测工作，包括勘察、测量、地质、钻探及岩土建材试验研究工作；项目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招标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四个阶段的勘察设计工作；项目审批要求的相关专题专项报告编制（水工物理模型和数学模型研究、行洪论证、水土保持、环境影响评价等）；编制设计概算（不含招标控制价）、施工图预算、提供技术交底、施工配合、参加试车（试运行）、竣工验收服务支持。

6. 开始勘察设计和完成勘察设计

6.1 开始勘察设计

6.1.1 符合合同条款约定的开始勘察设计条件的，发包人应提前 7 天分标段、分阶段向勘察设计人书面发出开始勘察设计通知，勘察设计通知作为发包人通知勘察设计人开始相应阶段（标段）工作的唯一依据，是合同结算的重要凭证。勘察设计服务期限自开始勘察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设计日期起计算。

6.1.2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内未能发出开始勘察设计通知的，勘察设计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发包人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周期延误。

6.2 发包人引起的周期延误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由于发包人的下列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服务期限延误的，发包人应当延长勘察设计服务期限并增加勘察设计费用，具体方法双方协商约定。

（1）合同变更；

（2）未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时答复勘察设计事项；

（3）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暂停勘察设计；

（4）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勘察设计费用；

（5）发包人提供的基准资料错误；

（6）未及时履行合同约定的相关义务；

（7）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对勘察设计文件进行审查；

（8）发包人造成周期延误的其他原因。

6.3 勘察设计人引起的周期延误

由于勘察设计人原因造成周期延误，勘察设计人应支付逾期违约金。逾期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和最高限额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6.5 完成勘察设计

6.5.3 勘察设计文件包括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两种形式，两者若有不一致时，应以纸质文件为准。纸质文件一式八份，应当加盖单位章；电子文件应使用光盘或 U 盘分别贮存。

6.6 提前完成勘察设计

6.6.3 无。

8. 勘察设计文件

8.1 勘察设计文件接收

8.1.3 勘察设计文件提交的份数、内容、纸幅、装订格式、电子文件、展板、模型、沙盘、动画等要求，在合同条款中约定。

8.3.1 水利行业勘察设计文件和相关资料不需报送施工图审查机构进行审查，但应通过审批部门组织的专家技术审查。

11. 合同变更

11.1 变更情形

11.1.1 合同履行中发生下述情形时，合同一方均可向对方提出变更请求，经双方协商一致后进行变更，勘察设计服务期限和勘察设计费用的调整方法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1）勘察设计范围发生变化；

（2）除不可抗力外，非勘察设计人的原因引起的周期延误；

（3）非勘察设计人的原因，对工程同一部分重复进行勘察设计；

（4）非勘察设计人的原因，对工程暂停勘察设计及恢复勘察设计。

11.2 合理化建议

11.2.2 勘察设计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工程投资、缩短了施工期限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发包人应按合同条款中的约定给予奖励。

12. 合同价格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

12.1.1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暂估价，最终结算价以项目经财政评审后的相应费用按照本次中标下浮比例（下浮23%）下浮后的价格作为合同价。本合同主要包括勘察设计、水工模型试验、专题报告编制三部分费用，暂估价3155.59万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2976.97万元，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178.62万元，税率6%），详细费用如下。

1.勘察设计费：本工程根据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水利、水电、电力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工程勘察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6]1352 号）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按附件 1 所列系数进行计算，再按中标比例下浮 23%后

最终确定实际勘察设计费（该项目计费额暂按 65000 万元进行计算，其勘察设计费用下浮后为贰仟捌佰玖拾伍万叁仟叁佰元整¥2895.33 万元）（详见附件 1）。

青川县清江河竹园段河道治理工程勘察设计费汇总表

阶段	勘察费	设计费	小计（万元）
可行性研究	487.83	195.13	682.96
初步设计	1201.54	644.06	1845.60
招标设计	49.38	286.25	335.63
施工图设计	395.03	500.94	895.97
合　计	**2133.78**	**1626.38**	**3760.16**
按中标价下浮23%后	**1643. 01**	**1252. 32**	**2895. 33**

2.水工模型试验：经研究测算实验所需费用，其中数学模型费用为 69 万元，物理模型费用为 99 万元，合计费用为 168 万元。按中标比例下浮 23%后水工模型试验费用为壹佰贰拾玖万叁仟陆佰元整（¥129.36 万元）（详见附件 1）。

3.专题报告编制费：本项目的专题报告编制费见下表按中标比例下浮 23%后为壹佰叁拾万零玖仟元整（￥130.90 万元）（详见附件 1）。

青川县清江河竹园段河道治理专题项目费用表

序号	专题名称	市场价费用（万元）	按中标比例下浮 23%后（万元）
1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25.00	19.25
2	行洪论证与河势稳定评价	45.00	34.65
3	环境影响评价	100.00	77.00
	合计	170.00	130.90

12.1.2 本项目根据实际建设需勘察设计人分子项、分批次按不同时间进度提交阶段性成果文件，应根据勘察设计人的完成内容及对应投资额，按规范计算出对应勘察设计费报财政评审中心审定后及时支付勘察设计人。

12.1.3 合同价格应当包括勘察设计人收集资料，踏勘现场，进行勘察设计，参加评估、参加审查，编制勘察设计文件，施工配合等全部费用和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

12.2 定金或预付款

12.2.1 本项目无预付款。

12.3 中期支付

12.3.1 勘察设计人应按下列约定，向发包人提交中期支付申请，并附相应的支持性证明文件。

1.勘察设计费支付方式

勘察费支付进度表

付费次序	付费时间	勘察费支付比例	金额（元）
1	勘察设计人进场开展野外勘察、测量工作后28日内	20%	328.61（暂估）
2	勘察设计人提交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成果资料28日内	30%	492.90（暂估）
3	勘察设计人提交初步设计阶段勘察成果资料28日内	40%	657.20（暂估）
4	勘察设计人完成补充勘察、测量、岩土建材试验28日内	10%	164.30（暂估）
合计		100%	1643.01（暂估）

可研阶段设计费支付进度表

付费次序	付费时间	设计费支付比例	金额（元）
1	勘察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可研报告送审稿后28日内	50%	75.13 （暂估）
2	勘察设计人提交的可研报告评审通过取得批复后28日内	50%	75.13 （暂估）
合计		100%	150.25 （暂估）

初步设计阶段设计费支付进度表

付费次序	付费时间	设计费支付比例	金额（元）
1	勘察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初设报告送审稿后28日内	50%	247.96 （暂估）
2	勘察设计人提交的初设报告评审通过取得批复后28日内	50%	247.96 （暂估）
合计		100%	495.93 （暂估）

招标设计阶段设计费支付进度表

付费次序	付费时间	设计费支付比例	备注
1	勘察设计人按发包人年度实施要求的工程段提交该段招标设计相关资料后28日内	100%	本阶段按上游段、中游段、下游段实际做的招标设计资料投资额按《2002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重新计算并下浮23%后支付
合计		100%	

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费支付进度表

付费次序	付费时间	费用占比%	金额（元）
1	勘察设计人按发包人年度实施要求的工程段提交该段50%图纸资料后，发包人28日内支付	30%	本阶段按上游段、中游段、下游段实际做的施工图资料投资额按《2002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重新计算并下浮23%后支付
2	勘察设计人按发包人年度实施要求的工程段提交该段剩余50%图纸资料后，发包人28日内支付	30%	
3	按年度实施要求的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20日内支付	20%	
4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90日内支付	20%	
合计		100%	

2.水工模型试验费支付方式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本工程数学模型试验报告 28 日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模型试验费的 40%，即伍拾壹万柒仟肆佰元整（¥51.74 万元）；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本工程物理模型试验报告 28 日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模型试验费尾款 60%，即柒拾柒万陆仟贰佰元整（¥77.62 万元）。

3.专题报告编制费支付方式

设计人向发包人每提交一个专题报告后 28 日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该项专题报告编制费的 60%；设计人向发包人每提交一个专题报告并通过评审后 28 日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该项专题报告编制费尾款。

第三节　合同协议书

青川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事务中心（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青川县清江河竹园至建峰段防洪治理工程项目，已接受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勘察设计人”）对该项目勘察设计投标。

发包人和勘察设计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发包人要求；

（6）勘察设计费用清单；

（7）勘察设计方案；

（8）其他合同文件。

2.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暂估价：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壹拾伍万伍仟玖佰元整（¥31155900.00元）。

4.项目负责人：刘健。

5.勘察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中国现行水利行业设计标准及相关规程、规范。

6.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

6.1 项目名称：青川县清江河竹园至建峰段防洪治理工程

6.2 工程规模及投资：综合治理河道长30.5公里，估算总投资6.5亿元。

6.3 工作内容：

6.3.1完成青川县清江河竹园至建峰段防洪治理工程上游段、中游段、下游段的现场勘测工作，包括勘察、测量、地质、钻探及岩土建材试验研究工作。

6.3.2 完成青川县清江河竹园至建峰段防洪治理工程上游段、中游段、下游段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招标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四个阶段的勘察设计工作。

6.3.3满足审批要求的相关专题专项报告：水工物理模型和数学模型研究、行洪

论证、水土保持、环境影响评价等。

6.3.4编制设计概算（不含招标控制价）、施工图预算、提供技术交底、施工配合、参加试车（试运行）、竣工验收服务支持。

7.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勘察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详见专用条款第 12.2 条。

8.勘察设计人计划开始勘察设计日期：合同签订后按照发包人在开始勘察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设计日期为准。勘察设计服务期限：270 日历天，分阶段计算。

9.本合同协议书一式 捌 份，合同双方各执 肆 份。

10.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青川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事务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付款单位：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4 年 2 月 23 日

勘察设计人：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8-86653969

收款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20100177666879T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竹叶山支行

银行账号：7381910182600004799

年　月　日

履约评价

业 绩 证 明	
建设单位名称：青川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事务中心	
工程名称	青川县清江河竹园至建峰段防洪治理工程
承接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规模	综合治理河道长 30.5 公里。（1）上游段：起点位于雁门河与清江河汇口处，终点位于清江河左岸切坝子，全长 4.7km，新建堤防长度 1.45km，疏浚长度 2.2km，金山河支流挡墙加高 278.24m。（2）中游段：起点位于银沙村村委会，终点位于东坝，全长 9.17km，新建分洪通道底，宽 80m 长 1.07km，新建护脚长度 1.80km，拆除现状 3 座拦河坝，改建钢坝 2 座，疏浚长度 3.75km。（3）下游段：曹家坝至隔闹河支流汇入口，全长 16.63，卡口扩宽段长度 0.44km 疏浚长度 7.7km，隔闹河支流治理长度 1.75km。估算总投资 6.5 亿元。
项目阶段	工程建设程序初步设计、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阶段技术服务等阶段。
合同费用	合同额 3155.59 万元。其中设计费：1252.32 万元；勘察费：1643.01 万元。
项目团队	项目负责人：刘健
履约评价	履约情况优秀
合同签订时间	2024 年 2 月 25 日
建设单位意见（公章）	在整个勘察设计阶段，该单位工作配合积极主动，勘察设计文件质量良好。 2025 年 9 月 22 日

（6）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209-440300-04-01-250151001001

标段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373.11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服务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及有关工作内容（详见招标范围），至项目竣工结（决）算及审计结束。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12-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1-0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1-17

查验码：345542725445103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合同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

发包　人（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承包人 1（乙方）（联合体牵头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 2（乙方）（联合体成员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3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承包人（乙方）（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与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深圳市现行有关法规和规章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

（2）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3）工程规模、特征：

小漠水库：总库容 225 万立方米，小（1）型水库，除险加固主要内容：1、坝顶高程加高，上游修整混凝土护坡，下游培厚坝坡，新增排水沟，上游新建防浪墙；2、大坝坝基采用帷幕灌浆，坝体采用混凝土墙进行防渗；3、处理坝下涵管，新建岸边输水放空洞；4、拆除重建溢洪道；5、硬化防汛道路；6、改造金结电气设备；7、增加监测设备；8、通水通电；9、新建或完善管理房；10、其他在安全鉴定或复核评估中发现需要处理的问题。

长坑水库（鲘门）：总库容 36.713 万立方米，小(2)型，除险加固主要内容：1、完善排水设施；2、金属结构维修加固（更换）；3、新增监测设施；4、通水通电；5、其他在安全鉴定或复核评估中发现需要处理的问题。

南风坑水库：总库容 15 万立方米，小（2）型水库，除险加固主要内容：1、加高加固溢洪道边墙，改造交通桥，增设下游消能防冲设施；2、处理坝下涵管，新建岸边输水放空洞；

3、水库清淤；4、增加监测设备；5、通水通电；6、新建或完善管理房；7、顶新建防浪墙；8、其他在安全鉴定桥或复核评估中发现需要处理的问题。

港尾水库：总库容61.34万立方米，小(2)型水库，除险加固主要内容：1、新建防渗墙；2、新建岸边输水放空洞；3、溢洪道改建；4、坝前护坡裂缝修补；5、改建排水棱体；6、新增渗流及变形监测；7、金属结构维修加固（更换）；8、通水通电；9、其他在安全鉴定或复核评估中发现需要处理的问题。

百安水库：总库容4.69万立方米，小(2)型水库，除险加固主要内容：1、新建溢洪道及消力池；2、新增渗流及变形监测；3、金属结构维修加固（更换）；4、通水通电；5、其他在安全鉴定或复核评估中发现需要处理的问题。

石牌水库：总库容4.31万立方米，小(2)型水库，除险加固主要内容：1、溢洪道改造；2、新增排水棱体及排水沟；3、坝顶改造；4、上游坡裂缝处理；5、金属结构维修加固（更换）；6、新建进场公路；7、通水通电；8、其他在安全鉴定或复核评估中发现需要处理的问题。

（4）总投资额：2.5358亿（第一批次）

2、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2.1本工程项目各项前期服务具体负责单位如下：（根据工程项目中标人实际情况选择打钩☑ ）

设计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成员单位；

勘察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成员单位；

2.2 承包范围及内容：

本次招标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等相关工作。工作主要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勘察：

满足该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所需全部地形图测量、测绘、物探、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物探、工程测量、周边环境调查、施工配合等，以及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

范的要求，应由勘察单位完成的所有相关工作，提交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核及备案的勘察成果。

（2）设计：

①完成本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绘制、工程设计变更、施工现场配合、后期采购咨询及工程保修处理等服务。

②配合施工图审查及备案系统联审（含节能）、配合完成工程验收、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编制和提交竣工图等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所有相关工作。

2.3 承包方式

由乙方按照本协议 2.2 约定的范围和内容，对项目设计和勘察的进度、质量、工程投资控制等全面负责。如为联合体中标，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设计协调管理工作，联合体各协办单位应服从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管理，相互配合和协作，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前期服务。

2.4 甲方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3、计划工期

（1）初步设计深化阶段：可研报告批复后 30 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成果报审批部门审批。

（2）勘察阶段（与初步设计同时开展），初勘阶段工期暂按 30 日历天计算，工期节点要求：接到设计、监理（如有）单位及甲方确认的勘察任务书后，20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外业成果，30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最终初勘成果。详勘工期暂按 30 日历天计算，工期节点要求：接到设计、监理（如有）单位及甲方确认的勘察任务书后，20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外业成果，30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最终详勘成果。

（3）施工图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文件、概算经投资主管部门批复后 30 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成果。

（4）竣工图编制阶段：工程竣工验收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

（5）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工程结算。

（6）服务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及有关工作内容（详见招标范围），至项目竣工结（决）算及审计结束。

4、合同价款及支付

4.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

4.2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叁万壹仟壹佰元整（小写：373.11 万元）其中：

设计费合同价暂定为 287.00 万元，大写：贰佰捌拾柒万元整，其中工程设计费：小写：265.88 万元，大写：贰佰陆拾伍万捌仟捌佰元整，竣工图编制费：小写：21.12 万元，大写：贰拾壹万壹仟贰佰元整。

勘察费合同价暂定为（小写：86.11 万元）大写：捌拾陆万壹仟壹佰元整。

合同价为暂定价，具体以概算批复为准。如中标价高于概算批复价，则以概算批复价为合同暂定价，如中标价低于概算批复价，则以中标价为合同暂定价，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审定的结算价为准。

4.3 结算方式：

（1）设计费：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等有关规定计算。计费额为发改部门批复文件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与工器具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之和，专业调整系数为 / 按其他水利工程考虑），工程复杂程度系数为 /（按工程实际复杂程度调整），附加调整系数为 /。

（2）勘察费：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的有关规定，按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工作内容及工程量计取。

4.4 合同支付方式：

（1）以各分项合同约定条款为依据进行支付。

（2）所有款项在达到支付条件后，且在财政拨款到位后向乙方支付。乙方应按甲方和政府部门要求，提交符合要求的支付申请材料和发票，甲方按相应审批流程进行支付。

（3）在结算过程中，若发生进度款支付超过实际已完成工程价款的情况，承包单位应按规定在结算后 30 日内向发包人返还多收到的工程进度款。

（4）关于本工程履约担保的约定：承包人正式合同签订后，提供银行或专业担保公司开具的签约合同金额总价 10%的履约保函。

（5）本合同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等款项支付至联合体牵头单位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翠园支行

银行帐号：4420 1512 1000 5101 0420

5、合同的组成和相关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组成文件：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第二部分设计合同、第三部分勘察合同、第四部分廉政合同、第五部分任务书

5.2 合同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优先次序予以判断：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就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招标文件（含补遗、答疑文件）

（5）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6）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7）双方有关工程的其他书面协议或往来文件。

6、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7、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成合同约定义务及责任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本合同 14 份，甲方执 8 份，乙方执 6 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单位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仁和楼

联 系 人：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_

乙方（联合体牵头单位）（盖章）：深圳市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单位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黄贝岭街道滨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国际大厦 C 座四楼整层

联 系 人：_____/_____联系电话：0755-2550925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翠园支行

银行帐号：4420 1512 1000 5101 0420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盖章）：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新社区石龙仔路 18 号沐兰工业园 2 栋 909 整层

联 系 人：_____/_____联系电话：0755-23597770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银行帐号：4425 0100 0177 0000 1919

时间：2023年 3月1日

签约地点：深汕合作区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招标人）：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大厦 C 座四楼整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5620852 传真：0755-25609989

分工内容：1、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并承担与本项目资质对应的全部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①完成本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绘制、工程设计变更、施工现场配合、后期采购咨询及工程保修处理等服务。②配合施工图审查及备案系统联审（含节能）、配合完成工程验收、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编制和提交竣工图等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的要求，其他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所有相关工作；2、招标文件要求应由牵头单位承担的其他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龙仔路 18 号沐兰工业园 2 栋 9 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3595918 传真：0755-23595008

分工内容：1、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并承担与本项目资质对应的全部勘察测量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该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所需全部地形图测量、测绘、物探、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物探、工程测量、周边环境调查、施工配合等，以及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勘察单位完成的所有相关工作，提交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核及备案的勘察成果；2、招标文件要求应由成员单位承担的工作。

签订日期： 2023 年 4 月 3 日

履约评价

合同甲方出具的项目验收（履约）评价证明

项目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		
合同甲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服务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金额	373.11 万元		
概况	三标段（小漠、鲘门）包含小漠水库（二类坝）、长坑水库（鲘门）、南风坑水库、港尾水库、百安水库、石牌水库的除险加固勘察设计工作。		
主要工作内容	（1）坝顶高程加高，上游修整混凝土护坡，下游培厚坝坡，新增排水沟，上游新建防浪墙；（2）大坝坝基采用帷幕灌浆，坝体采用混凝土墙进行防渗；（3）处理坝下涵管，新建岸边输水放空洞（隧洞），隧洞断面采用底宽 2.4m，直墙高 2.4m，圆拱高 0.497m 的城门洞型无压泄水隧洞断面；（4）拆除重建溢洪道；（5）硬化防汛道路；（6）改造金结电气设备；（7）增加监测设备；（8）金属结构维修加固（更换）；（9）新增渗流及变形监测；（10）新增监测设施；（11）完善排水设施；（12）其他在安全鉴定或复核评估中发现需要处理的问题。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3 月		
项目总负责人	黄明华	技术负责人	刘凤茹、钟振亮
设计负责人	陈誉	勘察负责人	覃志毅
项目组成员	龚玉锋（项目总工）、颜寅杰、刘思佳、阳秀春、彭玉萍、詹红、梁国秋、杨洁（水保负责人）、张毅、解培强、刘华明		
服务评价	优		
备　　注	此证明仅作为投标使用，不作为结算依据。		

合同甲方（公章）：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联系人：闫涛

联系电话：13602693025

日　期：2024.3.5

（7）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二期工程（大望及梧桐片区水源水质保障）勘察设计一体化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307-440300-04-01-401159001001

标段名称：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二期工程（大望及梧桐片区水源水质保障）勘察设计一体化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6533.719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9-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1-0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1-08

查验码：904840764004788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关键页

（LF2020-0202）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罗湖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
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二期工程（大望及梧桐片区水源水质保障）勘察设计一体化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设计证书等级：水利行业乙级；水利行业（河道整治、城市防洪）专业甲级（联合体牵头单位）/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联合体成员单位）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勘察设计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签订日期：2023 年 12 月 6 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因工程建设需要，发包人现委托勘察设计人承担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二期工程（大望及梧桐片区水源水质保障）勘察设计一体化 项目勘察设计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并结合本建设工程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1 合同主体

1.1 合同主体信息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新园路55号新园小区水务大楼

勘察设计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法定代表人：张敏（联合体牵头单位）/张亮（联合体成员单位）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国际大厦C座四楼整层（联合体牵头单位）/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901号（联合体成员单位）

甲方根据法律、法规和政府投资项目相关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依法将本项目移交给相关单位时，接收单位依法自接收该项目起成为本合同的甲方，承受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关于甲方的全部权利义务，甲方应将本项目移交情况书面通知乙方，且甲方的全部权利义务自该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转移。对此乙方知悉并明确表示接受，并承诺不就此向甲方或接收单位提出任何补偿、索赔要求。

1.2 签约主体资格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保证其已具备签订及履行本合同义务必需的全部资格、资质或授权，已充分了解签订及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各类规范，应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或政府政策及甲方有关要求履行合同义务，

应遵守公序良俗，履行合同义务并避免给甲方造成负面影响。

1.3 甲方代表和乙方项目负责人

甲方授权_____（联系地址：_____）为本合同勘察设计工作的甲方代表，负责就本项目的勘察设计事宜与乙方进行沟通与联系并代为接收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文件和材料。

乙方授权 黄明华（身份证号码：420106196707014916 性别：男，职务：总工，联系方式：13802707560，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国际大厦 C 座四楼整层，邮箱：203907427@qq.com）为本合同勘察设计工作的乙方项目负责人，负责就全面履行本合同事宜与甲方进行沟通与联系并代为接收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文件和材料。乙方项目负责人身份至本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完成后终止。

2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

工程名称：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二期工程（大望及梧桐片区水源水质保障）勘察设计一体化

2.2 工程地点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2.3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清水系统、截排系统、调蓄系统及初雨系统等四大系统。其中，清水系统包括新建 4.4km 的南、北两条清水通道及配套截洪沟；截排系统包括新建岔洞及配套截排管；调蓄系统包括 4 座调蓄湖及配套水闸；初雨系统包括 1 座初雨调蓄池及配套初雨收集系统等。

3 合同内容

3.1 勘察工作内容和工作范围

（1）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等勘察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经办人根据工程的具体情况予以调整）：

1. ☑岩土工程勘察（根据合同约定内容，在下表空白处打✓）

勘察阶段 / 勘察内容		可研(方案)设计勘察	初步设计勘察	施工图设计勘察	施工配合勘察
工程勘察	常规勘察	☑	☑	☑	☑
	专项勘察	□	□	☑	☑
工程物探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	☑	☑	☑	☑
	其他物探	□	☑	☑	☑
工程测试检测试验	岩石试验	☑	☑	☑	☑
	土工试验	☑	☑	☑	☑
	水质分析	☑	☑	☑	☑
	原位测试	☑	☑	☑	☑
	其他测试检测试验	☑	☑	☑	☑

注：1. 常规勘察系指反映场地和地基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2. 其他物探系指 高密度电法、瞬变电磁法等 ；3. 其他测试检测试验系指 波速测试、声波测试、水温、有害气体等 。

2. ☑水文地质勘察：☑水文地质测绘 ☑水文地质钻探 ☑水文地质试验 ☑地下水动态观测 ☑查明水文地质条件 □其他_____

3. ☑工程测量：☑地形测量 ☑控制测量 □其他_____

（2）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和甲方的需求，编制勘察文件及相关成果资料并依照本合同的要求及时提交。

（3）工作范围

勘察工程的具体范围和工作量以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

3.2 设计范围

设计范围应限制在项目规划用地红线内。设计范围超出该红线范围的，应由专用条款约定，且注明责任方。超红线范围设计的，应由责任方(设计人)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风险。

本合同设计范围包括:

□前期咨询（含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等）

☑方案设计（市政交通类工程包含景观艺术专题设计等）;

☑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

☑施工图设计;

☑施工配合（含工程变更时配合给出变更意见及变更绘制图）;

☑竣工图编制。

3.3 设计内容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各范围所涉及的:

□**【房建类】总平面规划、人防工程、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通风与空调系统、智能化系统、消防系统、装饰装修、幕墙、景观、停车场标识、标线、标牌、BIM应用设计及绿色建筑设计等及承担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复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

☑**【市政环水类】城市道路、桥梁、给水、排水、燃气、电力、通信、交通及绿化、管线迁改、海绵专项设计、景观艺术专题设计、园林景观及BIM应用设计等及承担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复而出现的反复修改工作。**

□【地下综合管廊设计】地下综合管廊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地下综合管廊、管廊附属建（构）筑物配套设施、管廊自身配套系统（给排水、电气、通风、消防、照明、监控及报警、标识等）、临时支护结构及BIM应用设计等及承担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复而出现的反复修改工作。

各设计阶段主要工作内容和要求如下：

3.3.1 方案设计阶段

（1）根据立项文件及技术要求完成全套方案设计图纸；

（2）方案设计文件完成后，送甲方审查认可，并报相关职能部门；方案设计文件完成，并经相关部门的认可（或同意）。

3.3.2 初步设计阶段

（1）根据方案完成全套初步设计图纸；

（2）初步设计文件完成后，送甲方审查认可，并协助甲方报相关职能部门审批；

（3）初步设计文件中绿色建筑设计需符合相关规定的绿色建筑设计评价申报标准，对项目的绿色建筑内容进行研究分析，并为申报相应的国家及深圳的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准备相关资料；

设计文件通过有关部门评审，并经发改部门审批同意，最终确定总投资计划后，方为乙方完成初步设计阶段。

3.3.3 施工图设计阶段

（1）完成全套施工图设计；

（2）编制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应当满足设备材料采购、非标准设备制作和施工的需要，并注明建设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3）乙方应用设计概算来控制施工图设计，如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公司编制的施工图预算超过批准的设计概算，乙方应调整设计，确保概算控制预算；

（4）施工图设计文件完成后，送甲方审查认可，并协助甲方报相关职能部门审批；

（5）施工图设计文件中绿色建筑设计需满足相关规定的绿色建筑设计评价申报标准，并通过施工图审查单位的审核。

3.3.4 施工配合阶段

（1）在工程招标、设备和材料采购等工作过程中，编制各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参数指标；按要求参加工程招标答疑和技术谈判等工作，协助甲方审查材料样板，及时解决设备订货和材料采购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2）工程开工后，乙方应从开工到竣工验收全过程负责施工技术配合工作；

（3）协调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的问题；

（4）负责施工现场指导，并从设计角度进行施工监督；

（5）负责处理现场设计变更，并免费提供设计变更图纸；

（6）协助施工单位完成竣工验收资料；

（7）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和竣工验收；

（8）参加工程质量事故调查，并就事故提出设计技术处理方案。

（9）工程全部验收合格视为本阶段工作结束。

4 勘察设计依据

4.1 执行技术标准及法律依据

（1）乙方的勘察工作除应满足甲方对本项目特殊要求外，应执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适用于建设工程的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范、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其他规程，若相关文件被修订或废止的，应以最新要求为准（经办人根据工程的具体情况予以调整）：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2009 年版	国标
2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8-99	部标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合同要求应承担的责任，可行性研究报告取得政府职能部门审批（如需要），并提供甲方认可的可研编制成果后，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9 勘察设计费和取费标准

9.1 勘察设计费

根据招标文件，本项目的勘察费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30088170 元，设计费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30088170 元，BIM 技术应用费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7141050 元，竣工图编制费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2407050 元，水土保持专项费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1987110 元，**中标价为人民币 65337190 元（其中，勘察费 2741.3666 万元、设计费 2741.3666 万元、竣工图编制费 219.3090 万元、BIM 设计费 650.6290 万元、水土保持专项费 181.0478 万元。）**，本工程建安费用预估为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亿贰佰玖拾贰万零捌佰（小写：¥160292.08 万元），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及其附件《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 号）规定的标准，本项目勘察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玖拾捌万玖仟叁佰元（小写：¥4178.93 万元），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玖拾捌万玖仟叁佰元（小写：¥4178.93 万元），竣工图编制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肆万叁仟壹佰元（小写：¥334.31 万元），BIM 技术应用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佰玖拾叁万肆仟伍佰元（小写：¥793.45 万元），水土保持专项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万伍仟捌佰元（小写：¥320.58 万元），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玖仟捌佰零陆万贰仟元（小写：¥9806.20 万元），计算过程（直线内插法）：设计费=2393.4+（4450.8-2393.4）÷（200000-100000）×（160292.08-100000）×1×1.5×1=4178.93 万元；勘察费=2393.4+（4450.8-2393.4）÷（200000-100000）×（160292.08-100000）×1×1.5×1×100%=4178.93 万元；BIM 技术应用费=160292.08×0.495%=793.45 万元；竣工图编制费=2393.4+（4450.8-2393.4）÷（200000-100000）×（160292.08-100000）×1×1.5×1×8%=334.31 万元；

水土保持专项费=160292.08×0.2%=320.58万元；合计费=4178.93+4178.93+793.45+334.31+320.58=9806.20 万元 。（本项目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调整系数1.15，附加调整系数1.0，下浮 18 %。）

9.2 取费标准

9.2.1 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本工程勘察费、设计费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及其附件《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号）规定的标准计取调整系数。

9.2.2 以下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内，甲方无须另行支付：

（1）周边建筑基础资料收集（边坡类、房建类等）、近点拍摄周边建筑物现状费（经办人根据工程的具体情况予以调整）等费用。

（2）方案专家评审费、汇报方案费、展板费、三维动画费、研讨会等甲方要求乙方提供的相关文件、材料、筹备与工程设计相关会议的费用；

（3）合同生效后，乙方因执行新的建设工程设计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标准而导致增加的设计费用；

（4）各设计阶段中，乙方根据相关主管部门、审查单位的要求对设计文件进行反复修改而增加的设计工作费用；

（5）乙方在设计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的使用费。

（6）本项目服务费用采用包干制，本项目全部费用包括在内，甲方无需支付任何其他额外费用。

10 勘察设计费支付与结算

10.1 勘察费结算方式

10.1.1 本合同生效后，勘察费最终以发改部门概算批复中的勘察费作为上限价，并以审计部门（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或甲方认可的审计单位审定

签署页

发包人（盖 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设计人（联合体牵头单位）（盖 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文锦渡支行

账号：7559 0497 4510 903

设计人（联合体成员单位）（盖 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行：工行上海鞍山路支行

账号：1001 2566 0900 4679 513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6 日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各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二期工程（大望及梧桐片区水源水质保障）勘察设计一体化 工程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成员， ____/____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①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②投标工作将由联合体授权牵头单位负责；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成员。

③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④如果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牵头单位和各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支付）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c、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招标范围内所涉及的应由工程设计水利行业（河道整治、城市防洪）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承担的设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水利行业（河道整治、城市防洪）专业方面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节能评估（若有）、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设计阶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方案报审及方案批复、施工阶段提供水土保持建议、标识系统、用水节水报告编制、管线迁改和接驳（包含用地红线内外）、相关的报批手续配合及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竣工图编制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的相关工作，以及招标文范围内项目统筹协调等工作，联合体成员承担招标范围内所涉及的应由1、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承担的设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方面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交通分析报告、绿色建筑设计、海绵城市设计、道路（包括开设路口）、标识系统、管线迁改和接驳（包含用地红线内外）等相关工作。2、工程勘察（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承担的工程勘察包括但不限于：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

规程和招标人的勘察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包括但不限于地质土层的勘察、地形测绘、管线探测、土壤氡浓度检测、勘察审查、施工控制点放线、地上障碍物查丈及苗木清点、勘察及测量（含施工图设计阶段的补勘补测）、噪声检测（如需要）等相关服务内容,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以及做好与设计和施工单位的协调、配合等相关勘察服务等工作，联合体成员承担___/___工作。

⑤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程量分摊。

3、本合同收款单位为联合体牵头单位。

4、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履行结束之后自行失效。

5、本协议书正本一式四份，送交发包人一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各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陆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成员各二份。

签订协议单位：

联合体牵头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3 年 9 月 28 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3 年 9 月 28 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相关批复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二期工程（大望及梧桐片区水源水质保障）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深发改函〔2024〕218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二期工程（大望及梧桐片区水源水质保障）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罗湖区人民政府、市水务局：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商请提前介入审核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二期工程（大望及梧桐片区水源水质保障）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收悉。经研究，复函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清水系统、截排系统、调蓄系统及初雨系统等四大系统。其中，清水系统包括新建3.81公里长的南、北两条清水通道及配套截洪沟；截排系统包括在截排区内新建截排管（箱涵）和现有河道组成的截排系统对50年一遇雨洪进行收集，在梧桐山河和正坑水河口各新建1座截排闸；调蓄系统包括新建4座调蓄湖及配套水闸；初雨系统包括新建1座初雨调蓄池及配套初雨收集系统等。

二、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估算为199649.0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60920.03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3940.35万元，预备费14788.62万元（详见附件）。本项目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专项债、超长期特别国债等。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根据深圳“9·7”暴雨特征及本区域洪水汇流暴涨暴落的特点，结合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以下简称“一期工程”），进一步复核深圳水库下游河道控泄流量。

（二）进一步调查研究区域初期雨水特征，确定初期雨水的规模和污染浓度，提出切实可行的污染雨水达标方案，进一步理清初雨收集系统与处理设施建设时序和接驳。

（三）进一步分析本工程、截排一期隧洞与现有截污隧洞联合调度运行方案。

（四）根据工程地质及环境条件，复核高开挖边坡稳定性，优化基坑支护方案，并补充比选方案。复核围堰及基坑采用双排钢板桩支护方案的合理性。

（五）根据地质条件核实盾构机选型的适应性，补充完善隧洞管片及二衬结构的受力计算，优化衬砌结构。

（六）补充完善清水隧洞与沿线桥梁的相互位置关系，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既有桥梁的拆除还建。

（七）应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19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21〕48号）、《深圳市城

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绿地和树木保护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城管通〔2022〕40号）要求，履行好相关报批程序。

（八）根据国家、省、市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的相关文件规定，严格按照海绵城市要求进行项目的规划、设计和建设。

（九）在项目前期设计及建设期间，切实履行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优化施工期度汛方案，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相关要求，落实项目安全生产各项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进一步加强对可能引发社会稳定风险因素的分析，切实做好项目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工作。

（十）本政府投资项目采用直接投资模式，形成资产由市水务局代表市政府持有。请市水务局牵头会同相关部门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办理资产登记等相关手续，涉及转出和核销资产处理的请按照基本建设财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办理。

（十一）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强化本项目建设涉及环境敏感点的保护和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降低不利影响。

（十二）依据《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深圳市人民政府第328号令）要求，请罗湖区人民政府尽快完善本项目用地手续，并正式报送我委。

专此复函。

附件：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二期工程（大望及梧桐片区水源水质保障）投资估算表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7月6日

（联系人：何江华，电话：88127428）

附件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二期工程（大望及梧桐片区水源水质保障）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万元)	备注
一	**工程费用**				**160920.03**	
（一）	**截排系统**				**9573.30**	
1	截排通道				5943.08	
1.1	土石方工程	项	1		425.58	
1.2	支护工程	项	1		2623.46	
1.3	管道工程	项	1		2894.05	
2	梧桐山河河口闸				1865.40	
2.1	土石方工程	项	1		71.85	
2.2	基坑围护工程	项	1		757.51	
2.3	桩基础	项	1		97.19	
2.4	主体建筑	项	1		505.99	
2.5	配套建筑	m^2	158	4500	71.10	
2.6	电气及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143.00	
2.7	金结及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112.10	
2.8	施工措施	项	1		106.66	
3	正坑水河口闸				1764.81	
3.1	土石方工程	项	1		79.95	
3.2	基坑围护工程	项	1		465.81	
3.3	桩基础	项	1		61.93	
3.4	主体建筑	项	1		500.54	
3.5	配套建筑	项	1		89.50	

3.6	电气及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136.50	
3.7	金结及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289.20	
3.8	施工措施	项	1		141.39	
（二）	**调蓄系统**				**75336.33**	
1	1#调蓄湖				35069.61	调蓄库容34万m^3
1.1	湖体工程				33013.71	
1.1.1	土石方工程	项	1		6258.90	
1.1.2	基坑围护工程(下游进口段)	项	1		636.15	
1.1.3	基坑围护工程(主体结构及附属构筑物)	项	1		5097.70	
1.1.4	主体建筑(上下游进口段)	项	1		656.11	
1.1.5	主体建筑(调蓄湖)	项	1		17854.43	
1.1.6	现状破坏及恢复工程	项	1		229.38	
1.1.7	配套建筑	m^2	1280	4500	576.00	
1.1.8	电气及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618.92	
1.1.9	金结及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191.60	
1.1.10	施工措施	项	1		894.52	
1.2	岔洞顶管	m	365	56325.81	2055.89	
1.2.1	顶管区间	项	1		513.89	
1.2.2	穿越房屋保护	处	6	100000	60.00	
1.2.3	顶管井	项	1		1197.00	
1.2.4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项	1		285.00	
2	2#调蓄湖				8721.45	调蓄库容7.87万m^3
2.1	土石方工程	项	1		2468.88	
2.2	岸坡支护	项	1		5122.00	

2.3	主体建筑(水闸)	项	1		375.47	
2.4	配套建筑	项	1		151.74	
2.5	电气及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136.00	
2.6	金结及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224.00	
2.7	施工措施	项	1		243.35	
3	3#调蓄湖				6478.05	调蓄库容16.6万m^3
3.1	土石方工程	项	1		1364.66	
3.2	岸坡支护	项	1		3575.34	
3.3	主体建筑(水闸、跌水)	项	1		968.04	
3.4	配套建筑	项	1		71.10	
3.5	电气及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133.00	
3.6	金结及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87.20	
3.7	施工措施	项	1		278.71	
4	4#调蓄湖				25067.22	调蓄库容10万m^3
4.1	土石方工程	项	1		2447.47	
4.2	支护工程	项	1		3781.56	
4.3	主体建筑(调蓄湖)	项	1		15065.78	
4.4	配套建筑	项	1		751.96	
4.5	电气及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790.00	
4.6	金结及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197.40	
4.7	通风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1081.64	
4.8	施工措施	项	1		951.42	
（三）	**清水转输系统**				**54624.18**	
1	北侧截洪沟	m	6973	9227.67	6434.45	

1.1	土石方工程	项	1		527.25	
1.2	主体建筑	项	1		5332.57	
1.3	施工措施	项	1		574.63	
2	南侧截洪沟	m	6150	5854.82	3600.72	
2.1	土石方工程	项	1		580.89	
2.2	沟槽支护	项	1		579.43	
2.3	主体建筑	项	1		2254.07	
2.4	施工措施	项	1		186.34	
3	北侧清水通道	m	447	45885.05	2051.06	
3.1	土石方工程	项	1		139.18	
3.2	基坑围护工程	项	1		1086.19	
3.3	主体建筑	项	1		625.05	
3.4	现状破坏及恢复工程	项	1		11.00	
3.5	施工措施	项	1		189.64	
4	南侧清水通道				42537.95	
4.1	清水隧洞				32990.93	
4.1.1	隧洞区间	m	2758.73	80793	22288.64	外径7.5米，内径6米，含进出洞加固
4.1.2	二次衬砌	m	2758.73	19481.20	5374.34	
4.1.3	盾构工作井	项	1		3938.97	
4.1.4	穿越构筑物保护	项	1		401.21	
4.1.5	穿越不良地层处理费	项	1		987.76	
4.2	岔洞顶管	m	270	74532	2012.36	
4.2.1	顶管区间	m	270	14079	380.14	

4.2.2	穿越房屋保护	项	1		10.00	
4.2.3	顶管井	项	1		1622.23	
4.3	南侧隧洞进口箱涵	m	244.70	54840	1341.92	
4.3.1	土石方工程	项	1		108.49	
4.3.2	基坑围护工程	项	1		520.21	
4.3.3	主体建筑	项	1		592.47	
4.3.4	现状破坏及恢复工程	项	1		22.00	
4.3.5	施工措施	项	1		98.76	
4.4	南侧隧洞出口箱涵	m	327	68534	2241.05	
4.4.1	土石方工程	项	1		188.50	
4.4.2	基坑围护工程	项	1		916.35	
4.4.3	主体建筑	项	1		978.85	
4.4.4	其他工程	项	1		26.40	
4.4.5	施工措施	项	1		130.95	
4.5	南侧隧洞进口闸				1637.07	
4.5.1	土石方工程	项	1		28.94	
4.5.2	基坑围护工程	项	1		349.68	
4.5.3	主体建筑	项	1		451.64	
4.5.4	配套建筑	项	1		114.70	
4.5.5	电气及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134.30	
4.5.6	金结及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470.85	
4.5.7	施工措施	项	1		86.96	
4.6	南侧隧洞支流闸	项	1		814.84	
4.7	南侧汇流系统	项	1		483.38	
4.8	隧洞沿线桥梁拆除重建	m^2	732	13885	1016.40	
（四）	**初雨处理系统**				**9504.61**	

1	初雨通道				2758.98	
1.1	大望村北片区	m	1048	10189	1067.84	
1.2	正坑水抽排段	m	351	3548	124.53	
1.3	梧桐山河抽排段	m	259	18094	468.64	
1.4	新平大道南片区	m	604	13474	813.83	
1.5	重力转输通道	m	343	8284	284.13	
2	初雨调蓄池				6473.98	调蓄库容2万m^3
2.1	土石方工程	项	1		453.67	
2.2	地基处理	项	1		560.00	
2.3	支护工程	项	1		1766.35	
2.4	主体建筑	项	1		1952.71	
2.5	电气及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378.30	
2.6	金结及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1114.55	
2.7	通风设备安装工程	项	1		248.40	
3	初雨调蓄池转输系统	m	714	3805	271.64	
（五）	**景观绿化**	**m^2**	**128800**	**120**	**1545.60**	
（六）	**信息化与自动化**	**项**	**1**		**2489.83**	
（七）	**安全监测**	**项**	**1**		**1822.83**	
（八）	**交通疏解、管线迁改及保护**	**项**	**1**		**4517.52**	暂按（一）~（五）项之和的3%计列
（九）	**水土保持、环境保护及海绵城市设施**	**项**	**1**		**1505.84**	暂按（一）~（五）项之和的1%计列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计费依据及标准	23940.35	
1	项目建设管理费	一×0.74%	1183.68	
2	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一×0.5%	804.60	
3	工程前期咨询费	一×0.14%	222.67	
4	基本设计费	一×2.08%	3355.02	
5	BIM技术应用费	一×0.495%	796.55	
6	施工图审查费	(基本设计费+工程勘察费)×6.5%	392.54	
7	竣工图编制费	基本设计费×8%	268.40	
8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一×0.24%	388.99	
9	工程勘察费	一×1.67%	2684.02	
10	工程监理费	一×1.51%	2435.83	含施工、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
11	工程招标服务费	一×0.15%	247.92	
12	工程保险费	一×0.25%	404.43	
13	环境影响咨询费	一×0.02%	38.72	
14	水土保持专项费	一×0.19%	313.19	含技术咨询服务费、方案设计费、监测费
15	余泥渣土弃置费	133.79万m^3×60元/m^3	8027.40	
16	森林植被恢复费	5公顷商品林×40万元/公顷	200.00	
17	其他（第三方检测监测、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等专题专项费）		2176.40	暂按1~16项之和的10%计列
三	预备费		14788.62	

1	基本预备费	(一+二) × 8%	14788.62	
四	**总投资**	**一+二+三**	**199649.00**	

（8）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设计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304-440303-04-01-946762004001

标段名称：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中标价：669.6909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0-2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1-2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2-11

查验码：556647165204164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关键页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XG-2023-0008-06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试行）

工程名称：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设计证书等级：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

发 包 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 计 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12 月 20 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因工程建设需要，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 设计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有关建设工程设计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并结合本建设工程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合同主体

1.1 合同主体信息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洪涛大厦

设计人（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敏 ）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大厦 C 座四楼整层

甲方根据法律、法规和政府投资项目相关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依法将本项目移交给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局或其他单位时，接收单位依法自接收该项目起成为本合同的甲方，承受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关于甲方的全部权利义务，甲方应将本项目移交情况书面通知乙方，且甲方的全部权利义务自该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转移。对此乙方知悉并明确表示接受，并承诺不就此向甲方或接收单位提出任何补偿、索赔要求。

1.2 签约主体资格

乙方必须具备并持续保有本项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法定建设工程设计资质（含资质等级要求）。乙方须保证其所指定承担本合同相应工作的人员应符合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关于从业人员资格要求。

1.3 甲方代表和乙方项目负责人

甲方授权 余麒玉（联系方式：18721890632）为本合同设计工作的甲方代表，负责就本项目的设计事宜与乙方进行沟通与联系并代为接收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文件和材料。

乙方授权陈誉（身份证号码：441225197912251316，性别：男 ，职务：副总工，联系方

式：13510824783，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大厦 C 座四楼，邮箱：31803920@qq.com）为本合同设计工作的乙方项目负责人，乙方项目负责人身份至本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完成后终止。

乙方授权曾强（身份证号码：420822198811185712，性别：男 ，职务：项目经理，联系方式：15920090126，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大厦 C 座四楼，邮箱：304607841@qq.com）为本合同设计工作的乙方项目代表，负责就全面履行本合同事宜与甲方进行沟通与联系并代为接收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文件和材料。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

工程名称：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设计

2.2 工程地点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2.3 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对深圳水库沙湾路侧开展水质保障工程，工程范围东起沙湾路，西至西侧山脊线，南起东湖路，北至大望桥，汇水面积 3.03 平方公里，新建收集、调蓄、排放系统对工程范围内雨水进行截排，截排标准 50 年一遇。内容包括：1.清洁雨水系统。截流山体雨水，排至深圳水库，含新建山体侧坡脚截洪沟 4.65 千米及穿沙湾路顶管 7 处等；2.污染雨水系统。截流沙湾路雨水，排至市政污水管网或深圳水库排洪河，现状沙湾河截排隧洞，含新建截洪沟 3.87 千米、调蓄湖（池）6 座、排水泵站 6 座及配套转输管等。

第三条 合同内容

3.1 设计范围

本合同设计范围包括：

□ 前期咨询（含可行性研究报告）；

□方案设计（含景观艺术和海绵城市专题设计）；

□ 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编制）；

□ 施工图设计；

□ 施工配合；

□ 竣工图编制。

3.2 设计内容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各范围所涉及的：

包括 1、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编制），通过专家评审并获得政府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审查批准；2、施工图设计编制（包括但不限于：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海绵城市专项、管线迁改等专项设计），获得专家评审通过和主管部门对施工图设计的审查批准，提交经第三方审查机构审核通过的施工图成果文件；3、施工配合；4、工程竣工后编制竣工图 5、BIM 设计等，甲方要求的其他与本工程设计相关工作。承担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复而出现的反复修改工作。

各设计阶段主要工作内容和要求如下：

3.2.1 可行性研究报告（不涉及该部分内容）

（1）编制并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含投资估算）。报告内容包括现状及工程建设必要性分析与评价；可能的工程与建设方案的比较与论证；交通量调查与预测分析；建设方案、标准与建设规模；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与计划安排；项目经济分析与评价等；

（2）协助甲方申报并取得政府主管部门审批文件。

3.2.2 方案设计阶段（不涉及该部分内容）

（1）根据立项文件及技术要求完成全套方案设计图纸；

（2）方案设计文件完成后，送甲方审查认可，并报相关职能部门审批；

（3）设计文件取得政府有关职能部门同意批文（如需要），提供甲方认可的方案设计成果后，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3.2.3 初步设计阶段

（1）根据方案完成全套初步设计图纸和设计概算；

（2）初步设计文件完成后，送甲方审查认可，并协助甲方报相关职能部门审批；

（3）设计文件通过有关部门评审后，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3.2.4 施工图设计阶段

（1）完成全套施工图设计；

（2）编制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应当满足设备材料采购、非标准设备制作和施工的需要，并注明建设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3）乙方用发改部门批复的概算来控制施工图设计，如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公司编制的施工图预算超过发改部门批复的概算，乙方应调整设计，确保概算控制预算；

（4）施工图设计文件完成后，送甲方审查认可，并协助甲方报相关职能部门审批；

（5）设计文件通过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单位的审查，按要求提交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成果后，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3.2.5 施工配合阶段

（1）在工程招标、设备和材料采购等工作过程中，编制各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参数指标；按要求参加工程招标答疑和技术谈判等工作，协助甲方审查材料样板，及时解决设备订货和材料采购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2）工程开工后，乙方应从开工到竣工验收全过程负责施工技术配合工作；

（3）协调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的问题；

（4）负责施工现场指导，并从设计角度进行施工监督；

（5）负责处理现场设计变更，并免费提供设计变更图纸；

（6）协助施工单位完成竣工验收资料；

（7）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和竣工验收；

（8）参加工程质量事故调查，并就事故提出设计技术处理方案；

（9）工程全部验收合格视为本阶段工作结束。

3.2.6 编制竣工图阶段

（1）编制竣工图，竣工图反映的图形、尺寸、结构、材质以及有关的文字说明等，必须反映施工后的实际状况，做到图、文与实物相一致，没有错误、遗漏和含混不清的地方；

（2）利用施工图改绘的竣工图必须注明修改依据，即在修改处注明设计变更单、图纸会审记录或材料代用单的编号；

（3）施工图必须按照国家建筑制图标准或有关专业标准、规定进行编制；

（4）所有专业的竣工图，都应编制竣工图图纸目录，做好竣工图归档，并置于各专业图纸之前排列；

第四条 设计依据

4.1 法律依据

乙方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司法解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2018）、《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深圳市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2018）、《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实施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关于开展交通建设工程景观艺术审查工作的函（深交函【2017】2623 号）》等建设工程设计相关的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相关技术标准等开展设计工作。合同生效后，前述设计依据发生修订或废止的，乙方应执行新的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技术标准。

4.2 材料依据

□ 招标文件、补遗书和答疑书等；

□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审批文件、勘查文件等）；

□ 投标成果（文件）；

□ 各阶段设计审查意见（含施工图强制性审查）；

□ 其它有关资料 法定图则、片区规划等 。

第五条 期限和进度

5.1 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有效期自依法签订之日起，至本建设工程所有档案依法归档并移交至相关档案部门并取得移交证明为止。

5.2 设计工期及设计进度

5.2.1 方案设计阶段：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并且甲方提供本工程所需的工程勘察、查丈等相关资料后天/内提交方案设计成果。

5.2.2 初步设计阶段：乙方应在可行性研究成果报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后 10 天内完成并提交初步设计成果。

5.2.3 施工图设计阶段：乙方应在初步设计成果报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后 20 天内完成并提交施工图。

5.2.4 施工配合阶段：乙方应根据甲方的工作指令完成并提交设计变更图纸或其他设计技术咨询文件。

若发生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相关法律规定的导致工期顺延的事由的，乙方应在上述事由发生之日起 3 天内向甲方提出书面异议以明确要求工期顺延，否则视为乙方放弃要求工期顺延的权利。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除外。

第六条 甲方提交的工程设计资料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交相应阶段的工程设计基础资料。

第七条 乙方应交付的工程设计文件

序号	设计阶段	文件（资料）名称	份数	其他/备注
1	初步设计	初步设计图、设计概算	8	可编辑电子文档（光盘）2 张
2	施工图设计	施工图	12	可编辑电子文档（光盘）2 张
3	施工配合	设计变更图、设计技术咨询文件等	各 8 份	可编辑电子文档（光盘）2 张
4	竣工图编制	竣工图	8	可编辑电子文档（光盘）2 张

5		其他技术咨询资料(如需要)	8	可编辑电子文档（光盘）2张

甲方需加晒图纸或增加设计文件数量及在项目申报、汇报过程中各类审查会、研讨会、专家评审会中甲方要求乙方准备的汇报材料、展板、效果图等资料，乙方须按时无条件、无偿提供。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电子版设计文件采取加密、设置访问权限、限期使用等措施。

第八条 设计费和取费标准

8.1 设计费

8.1.1 合同价：本项目总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陆佰陆拾玖万陆仟玖佰零玖元整（小写：¥6696909 元）。本标段的设计合同费用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元（小写：¥元），占项目总设计费的 / %。

设计费计算公式：

1）本工程总投资估算为 24688.23 万元，建安费暂为 19927.14 万元，基本设计收费基价以建安费为计算基价， 1）基本设计费=[304.8+（566.8-304.8）×（ 19927.14-10000）/（20000-10000）] ×1.0×1.0×1.0=564.8910 万元。

2）BIM 技术应用费=142.28 万元。(BIM 费用最终不得超过对应项目概算批复单列的 BIM 费)

3）本次设计费下浮率为 5.3%，则合同价为 669.6909 万元=（564.8910+142.28）×（1-5.3%）

8.1.2 以下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内，甲方无须另行支付：

（1）设计成果专家评审费、汇报方案费、研讨会、公告费、税费等，甲方要求乙方提供的相关文件、材料、筹备与工程设计相关会议的费用；

（2）合同生效后，乙方因执行新的建设工程设计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标准而导致增加的设计费用；

（3）各设计阶段中，乙方根据相关主管部门、审查单位的要求对设计文件进行反复修改而增加的设计工作费用；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设计人：（盖 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行：

账　号：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20 日

（9）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设计）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401-440303-04-01-733653001001

标段名称：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中标价：412.2415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2-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3-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3-21

查验码：2716930397651321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关键页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罗湖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
设计合同

水务局 2024-04-01 19:41:41

工程名称：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设计证书等级：水利行业（城市防洪）专业甲级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因工程建设需要，甲方现委托设计人承担 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项目设计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有关建设工程设计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并结合本建设工程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合同主体

1.1 合同主体信息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新园路 55 号

设计人（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敏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国际大厦 C 座四楼整层

水务局 2024-04-01 14:41:41

甲方根据法律、法规和政府投资项目相关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依法将本项目移交给相关单位时，接收单位依法自接收该项目起成为本合同的甲方，承受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关于甲方的全部权利义务，甲方应将本项目移交情况书面通知乙方，且甲方的全部权利义务自该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转移。对此乙方知悉并明确表示接受，并承诺不就此向甲方或接收单位提出任何补偿、索赔要求。

1.2 签约主体资格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保证其已具备签订及履行本合同义务必需的全部资格、资质或授权，已充分了解签订及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各类规范，应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或政府政策及甲方有关要求履行合同义务，应遵守公序良俗，履行合同义务并避免给甲方造成负面影响。

1.3 甲方代表和乙方项目负责人

甲方授权 杨清梅（联系方式：0755-22185527，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新园路 55 号，邮箱：31419426@qq.com 。）为本合同设计工作的甲方代表，负责就本项目的设计事宜与乙方进行沟通与联系并代为接收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文件和材料。

乙方授权 黄明华（身份证号码：420106196707014916 性别：男，职务：总工，执业资格及等级：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注册咨询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编号：0006884、资登 2420221220018 联系方式：13802707560，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国际大厦 C 座四楼整层，邮箱：2039074270qq.com）为本合同设计工作的乙方项目负责人，负责就全面履行本合同事宜与甲方进行沟通与联系并代为接收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文件和材料。乙方项目负责人身份至本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完成后终止。

水务局 2024-04-01 14:41:41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

工程名称：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设计）

2.2 工程地点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起点为布心路与爱国路交叉路口，终点为深圳水库排洪河东湖二路处跌水下游处。

2.3 工程概况

本工程拟新建一条行泄通道，起点为布心路与爱国路交叉路口，终点为深圳水库排洪河东湖二路处跌水下游处。包括行泄隧洞、始发井、接收井、出口箱涵。

总投资匡算为14747.27万元，建安工程费用 12058.0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96.79万元，基本预备费 1092.39 万元。

第三条　合同内容

3.1 设计范围

本合同设计范围包括:

☑前期咨询（可行性研究报告）

☑方案设计（市政交通类工程包含景观艺术专题设计等）;

☑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

☑施工图设计;

☑施工配合（含工程变更时配合给出变更意见及变更绘制图）;

☑竣工图编制;

☑BIM技术应用;

☑水土保持服务。

水务局 2024-04-01 14:41:41

3.3 设计内容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各范围所涉及的:

【市政环水类】城市道路、桥梁、给水、排水、燃气、电力、通信、交通及绿化、管线迁改、海绵专项设计、景观艺术专题设计、园林景观等及承担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复而出现的反复修改工作。

各设计阶段主要工作内容和要求如下:

3.3.1 前期咨询阶段

（1）根据勘察和国土部门相关认定资料，对项目建设的必要性进行准确

充分论证;

（2）根据发改部门批复的项目建议书、规划部门批复的选址意见书，以及其它技术性资料，对项目建设的切实可行性进行准确充分论证;

（3）对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予以论证;

（4）完成项目投资估算的编制;

可行性研究报告取得政府主管部门同意批文，并提供甲方书面认可的前期设计成果后，应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3.3.2 方案设计阶段

（1）根据立项文件及技术要求完成全套方案设计图纸;

（2）方案设计文件完成后，送甲方审查认可，并报相关职能部门审批;

设计文件取得政府主管部门同意批文，并提供甲方书面认可的方案设计成果后，应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3.3.3 初步设计阶段

（1）根据方案完成全套初步设计图纸;

（2）初步设计文件完成后，送甲方审查认可，并协助甲方报相关职能部门审批;

（3）完成项目投资概算的编制;

（4）初步设计文件中绿色建筑设计需符合相关规定的绿色建筑设计评价申报标准，对项目的绿色建筑内容进行研究分析，并为申报相应的国家及深圳的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准备相关资料;

设计文件通过有关部门评审，并经发改部门审批同意，最终确定总投资计划后，方为乙方完成初步设计阶段。

3.3.4 施工图设计阶段

（1）完成全套施工图设计;

（2）编制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应当满足设备材料采购、非标准设备制作和施工的需要，并注明建设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3）乙方应用设计概算来控制施工图设计，如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公司编

制的施工图预算超过批准的设计概算，乙方应调整设计，确保概算控制预算；

（4）施工图设计文件完成后，送甲方审查认可，并协助甲方报相关职能部门审批；

（5）施工图设计文件中绿色建筑设计需满足相关规定的绿色建筑设计评价申报标准，并通过施工图审查单位的审核。

3.3.5 施工配合阶段

（1）在工程招标、设备和材料采购等工作过程中，编制各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参数指标；按要求参加工程招标答疑和技术谈判等工作，协助甲方审查材料样板，及时解决设备订货和材料采购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2）工程开工后，乙方应从开工到竣工验收全过程负责施工技术配合工作；

（3）协调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的问题；

（4）负责施工现场指导，并从设计角度进行施工监督；

（5）负责处理现场设计变更，工程变更时配合施工单位给出变更意见，并免费提供设计变更图纸；

（6）协助施工单位完成竣工验收资料；

（7）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和竣工验收；

（8）参加工程质量事故调查，并就事故提出设计技术处理方案；

（9）工程全部验收合格视为本阶段工作结束。

3.3.6 竣工图编制阶段

（1）工程完工后，开展竣工图编制工作，并于工程完工 30 天内完成全套竣工图纸的绘制工作；

（2）工程结算时，配合有关部门对施工图纸和竣工图纸进行解释说明。

3.3.7 BIM 技术应用设计

（1）方案设计阶段：根据委托人提供的项目设计资料进行 BIM 建模；（及时向委托人反馈 BIM 建模过程中发现的设计问题；在该阶段的设计和设计修改中，须满足政府部门和委托人的意见。受托人在这阶段中需安排一次成果汇报工作；

（2）初步设计阶段：初步设计建模完成后，送委托人审查认可，并协助委托人报相关职能部门审批；模型成果文件通过有关部门评审后，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3）施工图设计阶段：完成全套施工图 BIM 建模工作；施工图 BIM 建模工作完成后，送委托人审查认可，并协助委托人报相关职能部门审批；施工图 BIM 建模工作通过审查单位的审查，按要求提交审查合格的施工图建模成果后，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4）施工阶段：工程开工后，受托人根据施工中的变更及时更新模型成果；工程全部验收合格视为本阶段工作结束。

3.3.8 水土保持服务

（1）乙方依据现有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法律、法规、条例，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编制适合本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并确保通过相关审查。

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本方案的送审及报批工作。乙方为甲方提供相关专家咨询服务。

（2）项目施工期间，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并向甲方提交监测报告。汛期每月提交报告一次，非汛期每季度提交报告一次，月报提交时间为次月上旬，季度提交时间为季度第一个月上旬。工程完工后一个月提交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3）项目竣工后，在本项目提供完整基础资料及工程现场达到水土保持验收标准后三个月内，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相关工作，直至完成水土保持专项验收备案。

3.3.9 其他内容

合同虽未列明但根据合同目的为完成合同全部项目内容所必需的隐含的工作亦属于设计人服务内容。

水务局 2024-04-01 14:41:41

第四条　设计依据

4.1 执行技术标准及法律依据

乙方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司法解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深圳市罗湖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建设工程设计相关的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相关技术标准等开展设计工作。合同生效后，前述设计依据发生修订或废止的，乙方应执行新的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技术标准。

4.2 材料依据

☑招标文件、补遗书和答疑书等;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审批文件等）;

☑投标成果（文件）;

☑各阶段设计审查意见（含施工图强制性审查）;

☐其它有关资料_____/_____。

第五条　期限和进度

5.1 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有效期自依法签订之日起，至本建设工程所有档案依法归档并移交至相关档案部门并取得移交证明为止。

第九条　合同价和取费标准

9.1 合同价

9.1.1 合同价：本项目合同暂定价格为人民币 412.2415 万元（大写：肆佰壹拾贰万贰仟肆佰壹拾伍圆整），净下浮率为 15%。

设计费暂定价为人民币 304.912 万元；

BIM 技术应用费暂定价为人民币 41.1995 万元；

竣工图编制费暂定价为人民币 24.395 万元；

水土保持服务费暂定价为人民币 41.735 万元。

以上各项费用以发改概算批复金额下浮 15%后，作为结算上限价。

9.1.2 以下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内，甲方无须另行支付：

（1）设计成果汇报方案费、税费、成果打印费、加班费等；

（2）合同生效后，乙方因执行新的建设工程设计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标准而导致增加的费用；

（3）各设计阶段中，乙方根据相关主管部门、审查单位的要求对工作文件进行反复修改而增加的工作费用；

（4）乙方在设计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的使用费。

9.2 取费标准

9.2.1 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本工程设计费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及其附件《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 号）规定的标准计取调整系数。

9.2.2 以下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内，甲方无须另行支付：

（1）周边建筑基础资料收集（边坡类、房建类等）、近点拍摄周边建筑物现状费（经办人根据工程的具体情况予以调整）等费用。

（2）方案专家评审费、汇报方案费、展板费、三维动画费、研讨会等甲方

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设计人（盖章）：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文锦渡支行

账号：7559 0497 4510 903

2024年04月03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2024年04月07日

水务局 2024-04-01 14:41:41

相关批复

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深圳市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罗发改投〔2024〕64号

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区水务局：

《关于申请审批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已收悉。经区政府审批通过，现将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国家编码：2401-440303-04-01-733653）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项目建设是落实《深圳市防洪(潮)及内涝防治规划（2021-2035）》、《罗湖区防洪（潮）及内涝防治规划（2021-2035）》的具体举措，有利于解决爱国路与太宁路交叉口（爱国路东湖公园高架桥下段）积水内涝问题，满足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雨水转输系统末端出口需求。因此，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二、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新建雨水行泄通道承接布心路以上汇水分区及沙湾路雨水，设计转输流量 48.59 立方米/秒。行泄通道隧洞起点位于布心路与爱国路交叉口，下穿爱国路、东湖公园，出口位于深圳水库排洪河东湖二路跌水附近，隧洞总长 905 米，洞径 5.1 米，采用盾构施工；隧洞出口设置三根 DN3000 衔接管接至深圳水库排洪河，采用顶管施工。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隧洞、工作井、顶管、箱涵、管线迁改及保护、永久监测及信息化、苗木迁移、东湖公园设施及景观拆除恢复、水土保持、交通疏解等。

三、投资匡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估算为 15868.96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2920.2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773.22 万元，预备费 1175.48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四、意见和建议

一是下阶段做好实地勘察，结合地质灾害评估及涉东深供水、北环输水干管、油气等安全影响评估成果，落实项目建设边界条件，细化工程建设方案，确保行泄通道平面和竖向满足相关规范和规划要求，严格控制投资规模。二是结合防洪影响评价成果，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对深圳水库排洪河的防洪排水影响分析，研究制定针对性解决措施。三是根据现状管线探测结果，合理确定管线迁改内容和迁改方案，并征得权属单位同意。

五、下阶段工作要求

收到本批复后，请你局进一步完善方案，抓紧开展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工作，完成后按程序报批，项目总投资以概算批复结

果为准。同时，应按照批复的投资估算及建设规模，严格控制工程总造价。

附件：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项目投资估算表

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7月9日

（五）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履历表及业绩情况表

姓名	陈誉	年龄	49 岁
工作年限	21 年	学历	本科
注册证书及专业	1、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资格（水利水电工程规划专业） 2、注册咨询工程师（水利水电、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专业）	职称	水利规划正高级工程师
6 个月社保	☑有　　□无		

近 5 年同类业绩（上限 3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竣工时间	在该业绩担任职务	履约评价	其他
1	甘肃省临夏州和政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勘察设计	河道防洪治理设计业绩	968	未竣工	项目负责人	优	
2	广东省惠州市西枝江提防达标加固工程（永良围）勘察设计	河道防洪治理设计业绩	974.916411	未竣工	项目负责人	优	
3	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	隧洞（盾构）设计业绩	373.11（设计费:287 万元）	未竣工	设计负责人	优	
4	兰州市红古区平安镇张家寺石头沟泄洪隧道改建工程勘察设计	隧洞（盾构）设计业绩	按初步设计批复的勘察设计总金额下浮 3.7%	未竣工	项目负责人	优	

备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陈誉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陈　誉

专　　业　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证书编号　AS24440025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NO. AS0003766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6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1753964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陈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225**********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440025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S006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192

注册土木工程师
（水利水电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姓　　名：陈誉

证件号码：441225197912251316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9年12月

专　　业：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批准日期：2017 年 09 月 24 日

管 理 号：20170774407720174401160000085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水利规划正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誉

身份证号：441225197912251316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利规划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8125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2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誉 性别 男， 1979年 12月25日生，于 2000年 9月
至 2004 年 7 月在本校 建筑学院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李元元

证书编号：105611200405000761

二〇〇四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注册咨询工程师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　　名： 陈誉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41225197912251316

证书编号： 咨登2420221216852

专 业 一： 水利水电

专 业 二： 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执业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07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2年12月07日

咨询工程师(投资)

Consult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中国工程咨询协会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咨询工程师(投资)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　　名：陈誉

证件号码：441225197912251316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9年12月

批准日期：2019年04月14日

管 理 号：20190403149000115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誉　　社保电脑号：604759761　　身份证号码：441225197912251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2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3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4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5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6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7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8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9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合计				13770.0	6480.0			4050.0	1620.0			405.0		324.0		648.0	16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c95da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1）甘肃省临夏州和政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勘察设计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标编号：水字622920211214068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2021年12月14日所递交的 甘肃省临夏州和政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勘察设计的投标文件已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被我方接受，中标公示期满，确定贵单位中标，请务必于2022年1月14日前到和政县水利项目建设领导小组河道治理项目建设办公室商签合同。具体中标内容如下：

中标价（大小写）	大写：玖佰陆拾捌万元整 小写：9680000.00元				
开工时间	2021年12月22日	竣工时间	2022年2月10日	工期	50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	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承包方式		
项目负责人	陈誉	身份证号	441225197912251316		
项目业主单位：（公章） 负责人：曾英梅 2021年12月24日		招标代理单位：（公章） 负责人： 2021年12月24日		行业监管部门：（公章） 负责人： 2021年12月24日	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章） 负责人： 2021年12月24日

1. 本中标通知书壹式伍份，项目业主单位、招标代理机构、行业监督部门、中标单位、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壹份。
2. 此件涂改无效。
3. 请据此办理有关手续。

合同关键页

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FGS2022002 号

项目名称：甘肃省临夏州和政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勘察设计

项目阶段：实施方案、初步设计、招标及施工图设计

发包人（甲方）：和政县水利项目建设领导小组河道治理项目建设办公室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12月 26日

工程勘测设计合同书

发包人（甲方）：和政县水利项目建设领导小组河道治理项目建设办公室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上级主管部门制定的有关标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项工程勘测（察）、设计、技术咨询服务等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甘肃省临夏州和政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和政县

项目阶段：实施方案、初步设计、招标及施工图设计

二、工作内容和范围

据水利部、财政部联合印发《水利部财政部关于开展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要求，计划对大南岔河流域的大峡支流、小峡支流、大南岔河干流及16条主要支沟进行综合治理。依据《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县实施方案编制指南》，推进完善河湖水安全体系、河湖生态功能恢复、修复河道空间形态、改善河湖水环境质量，依托和政县水情和农村水系实际，确定县域水系综合整治的总体布局，围绕水系连通、河道清障、清淤疏浚、岸坡整治、水源涵养与水上保持、河湖管护、防污控河、景观人文等措施，打造大南岔河流域水美乡村综合整治、助力乡村振兴。

本工程分为涉水项目和配套项目两部分，其中，涉水项目包括水系连通、河道清障、清淤疏浚、岸坡整治、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等水利措施等。

甘肃省临夏州和政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勘察设计工作内容是**完成项目的实施方案编制、招标及施工图设计、后续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现场设计服务**，具体范围为**和政县小峡河、大峡河、大南岔河流域及16条山洪沟道等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项目涉水部分勘察设计工作。**

三、技术资料提供与成果交付

（1）甲方应提供下列资料：

表1

编号	提供资料名称	数量	备注
1	和政县相关水利规划	1	
2	和政县大南岔河流域相关产业规划等	1	
3	和政县社会、经济资料	1	
4	项目来源文件及编制要求	1	
5	其他与工程有关的设计资料	1	

(2)乙方应提交成果：

表2

编号	成果名称	提交日期	提交份数	备　注
1	实施方案	2021.12.28	10	
2	涉水项目初步设计报告及附图	2022.1.30	10	
3	施工图	2022.3.10	10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价款：按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有关取费标准，按照工程中标通知书（勘察、设计），中标编号：水字622920211214068，本合同工程勘测（察）设计费总金额为人民币￥9680000.00元，合同价款总金额大写：玖佰陆拾捌万元整。

（2）支付方式：本合同生效后7天内，发包人支付合同总额的10%，计人民币：玖拾陆万捌仟元整（￥968000.00元），作为项目前期费用。

提交实施方案报告及附图并通过审查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20%，计人民币：壹佰玖拾叁万陆仟元整（￥1936000.00元），作为合同第二次付款费用。

提交涉水部分初步设计报告及附图并通过审查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5%，计人民币：叁佰叁拾捌万捌仟元整（￥3388000.00元），作为合同第三次付款费用。

提交施工图成果时，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0%，计人民币：贰佰玖拾万肆仟元整（￥2904000.00元），作为合同第四次付款费用。

工程竣工验收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计人民币：肆拾捌万肆仟元整（￥484000.00元），作为合同尾款费用。

五、双方的权力和义务

（一）发包人（甲方）的权力和义务

1、向乙方提供开展技术工作的有关批复文件，以及合同中表1所列资料，并对提供的时间与资料的可靠性负责。

2、甲方必须维护乙方的技术成果，不得擅自修改，不得转让给本工程以外的项目重复使用。

九、合同订立地点、时间

本合同订立地点：和政县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2月25日

发包人（公章）：

和政县水利项目建设领导小组河道治理项目建设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电话：

地　　址：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翠园支行

账　　号：44201512100051010420

联系电话：0755-25509252

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国际大厦C座四楼整层

业主证明

业 主 证 明

项目名称	甘肃省临夏州和政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勘察设计		
业主单位	和政县水利项目建设领导小组河道治理项目建设办公室		
服务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968 万元		
项目概况	本项目对大南岔河流域的大峡支流、小峡支流、大南岔河干流及 16 条主要支沟进行综合治理。项目区 16 条自然冲沟综合治理、干流 3 座桥梁改造、支流 3 座桥梁改造、14.5km 河道清淤、14.5km 干流河道综合治理、5.2km 支流河道综合治理、山体陡坡林相修复、2 处河道生态修复、智慧水务系统、8 座公厕、3 座文化广场、5 处生态停车场。		
主要工作内容	本工程分为涉水项目和配套项目两部分，其中，涉水项目包括水系连通、河道清障、清淤疏浚、岸坡整治、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等水利措施等。工程估算总投资 30754.39 万元。其中：涉水项目总投资 24153.44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12 月 25 日		
项目负责人	陈誉	技术负责人	颜寅杰
项目组成员	詹达美、黄明华、龚玉锋、关旭、魏熠、杨旭峰、卢观彬、胡琦、韦焕杰、刘剑锋、王先昭、周文浩、曾振雄、张毅、邓超联、艾侠、许先祥、秦嘉亮、阳秀春、李继民、张猛豪、何造胜、林佩斌、刘振举、彭木站、梁昌盛、杨洁、吴兴松		
履约评价	优		
备注	此证明仅作为投标使用，不作为其他用途。		

业主单位（公章）：和政县水利项目建设领导小组河道治理项目建设办公室

联 系 人：尚红伟

联系电话：18394109816

日　　期：2024.4.16

（2）广东省惠州市西枝江提防达标加固工程（永良围）勘察设计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21] 第 [02746] 号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东省惠州市西枝江堤防达标加固工程（永良围）勘察设计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下浮率为0.11%。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陈誉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1年6月9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1年6月9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21年6月9日

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合同关键页

副 本

广东省惠州市西枝江堤防达标加固工程（永良围）勘察设计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发包人（甲方）：惠州市惠阳区永良堤围管理所

勘察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1 年 6 月 29 日

合同协议书

惠州市惠阳区永良堤围管理所（发包人）为实施广东省惠州市西枝江堤防达标加固工程（永良围）勘察设计，已接受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勘察设计人）对该项目投标。发包人和勘察设计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发包人要求；

（6）勘察设计费用清单；

（7）勘察设计方案；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玖佰柒拾肆万玖仟壹佰陆拾肆元壹角壹分（¥ 9749164.11 元）。签约合同价按招标控制价（¥9759900 元，大写人民币玖佰柒拾伍万玖仟玖佰整）及中标下浮率 0.11%计算得到，最终结算以审核部门审定为准。

4. 项目负责人： 陈誉 。

5. 勘察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勘察、设计成果符合相关规范及相应设计阶段的要求 。

6. 勘察设计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勘察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

8. 勘察设计人计划开始勘察设计日期： 签订合同日 ，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始勘察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设计日期为准。勘察设计服务期限为 ：签订合同后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初步设计（送审稿）编制工作，送审稿经专家及相关部门评审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并报批；初步设计成果获批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工作。

9. 本合同协议书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六份，双方各执三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惠州市惠阳区永良堤围管理所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2021 年 6 月 29 日

勘察设计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2021 年 6 月 29 日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1.1 词语定义

1.1.3 工程和设计

1.1.3.1 工程：指广东省惠州市西枝江堤防达标加固工程（永良围）。

1.1.3.2 勘察设计服务：指勘察设计人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的服务，包括制订勘察纲要、进行测绘、勘探、取样和试验等，查明、分析和评估地质特征和工程条件，编制勘察报告；编制设计文件和设计概算、预算、提供技术交底、施工配合、参加竣工验收或发包人委托的其他服务。

1.1.3.4 勘察设计文件：指勘察设计人按合同约定向发包人提交的工程勘察报告、服务大纲、勘察方案、外业指导书、进度计划、图纸、计算书、软件和其他文件等，包括阶段性文件和最终文件；设计说明、图纸、图板、模型、计算书、软件和其他文件等，包括阶段性文件和最终文件，且应当采用合同中双方约定的格式和载体。

1.3 适用法律

本合同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1.12 发包人要求

1.12.1 勘察设计人应认真阅读、复核发包人要求，发现错误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发包人。无论是否存在错误，发包人均有权修改发包人要求，并在修改后3日内通知勘察设计人。由此导致勘察设计人费用增加和(或)周期延误的，勘察设计人有权要求发包人延长周期但不得要求增加费用。

1.12.3 发包人不要求采用国外规范和标准进行设计。

3.2 监理人

3.2.1 发包人不委托监理人进行设计监理。

3.4 决定或答复

3.4.2 发包人应在收到勘察设计人书面提出的事项后的28日之内，对勘察设计人书面提出的事项作出书面答复；逾期没有做出答复的，视为已获得发包人的批准。

4.1 勘察设计人的一般义务

4.1.4 完成全部勘察工作

勘察设计人应按合同约定以及发包人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并对工作中的任何缺陷进行整改、完善和修补，使其满足合同约定的目的。勘察设计人应按合同约定提供勘察文件，以及为完成勘察服务所需的劳务、材料、勘察设备、实验设施等，并

应自行承担勘探场地临时设施的搭设、维护、管理和拆除。

4.1.5 保证勘察作业规范、安全和环保

勘察设计人应按法律、规范标准和发包人要求，采取各项有效措施，确保勘察作业操作规范、安全、文明和环保，在风险性较大的环境中作业时应当编制安全防护方案并制定应急预案，防止因勘察作业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4.1.6 避免勘探对公众与他人的利益造成损害

勘察设计人在进行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时，不得侵害发包人与他人使用公用道路、水源、市政管网等公共设施的权利，避免对邻近的公共设施产生干扰，保证勘探场地的周边设施、建构筑物、地下管线、架空线和其他物体的安全运行。勘察设计人占用或使用他人的施工场地，影响他人作业或生活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4.1.7 其他义务

勘察设计人应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____/____。

4.5 项目负责人

4.5.4 项目负责人授权其下属人员履行的职责：___/____。

4.6 勘察设计人员的管理

4.6.2 主要勘察设计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勘察负责人、审查人、审核人等，其他设计人员包括各专业的设计人员、管理人员等；勘察作业人员包括勘探描述（记录）员、机长、观测员、试验员等。

4.6.3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派出设计代表承担设计服务工作，负责解决施工过程中的设计问题，并参加隐蔽工程及重要工序的验收工作。设计代表应熟悉本工程的设计，并具有独立处理问题的能力。乙方应自行解决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的工作、生活用房并承担一切费用。

4.8 保障人员的合法权益

4.8.4 勘察设计人应为其现场人员提供必要的食宿条件，以及符合环境保护和卫生要求的生活环境，在远离城镇的勘探场地，还应配备必要的伤病防治和急救设施。

4.8.5 勘察设计人应按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规定，采取有效的防止粉尘、降低噪声、控制有害气体和保障高温、高寒、高空作业安全等劳动保护措施。其雇佣人员在勘探作业中受到伤害的，勘察设计人应立即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抢救和治疗。

5.3 设计范围

5.3.2 工程范围指所设计工程的建设内容，具体为：加固堤防长 12.734km，重建

排涝站闸 3 座，重建水闸 1 座，重建排水涵 10 座等，具体内容根据发包人提供的需求为准 。

5.3.3 阶段范围指：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及施工过程中的设计服务和验收工作。

5.3.4 工作范围指：编制初步设计报告、地质勘察报告、工程测量成果及图纸、工程概算书、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图纸、施工图预算、提供技术交底、施工配合、参加试车（试运行）、竣工验收和发包人委托的其他服务。

6.2 发包人人引起的周期延误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通用条款所述下列情形时，造成勘察设计服务期限延误的，发包人应当延长勘察设计服务期限并增加勘察设计费用，设计服务期限和设计费用的调整由双方协商解决。

（1）合同变更。

6.3 勘察设计人引起的周期延误

由于勘察设计人原因造成周期延误，勘察设计人应支付逾期违约金。

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勘察设计成果的，每延误 1 日历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的逾期违约金为 5000 元，最多不超过合同价的 5%。

因承包人勘察设计质量低劣或勘察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的，承包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还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设计费和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偿付赔偿金，赔偿金最多与免收的勘察设计费金额相等。

6.4 第三人、非人为因素引起的周期延误

由于行政管理部门审查或其他第三人原因造成费用增加和（或）周期延误的，勘察设计人有权要求发包人延长周期但不得要求增加费用。

6.4.1 非人为因素引起的周期延误

6.4.1.1 由于出现异常恶劣气候条件、不利物质条件等因素导致周期延误的，勘察设计人有权要求发包人延长周期但不得要求增加费用。

6.4.1.2 勘察设计人发现地下文物或化石时，应按规定及时报告发包人和文物部门，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保护；勘察设计人有权要求发包人延长周期但不得要求增加费用。

6.5 完成勘察设计

6.5.3 勘察设计文件提交的要求见专用合同条款 1.6.1。

业主证明

业 主 证 明

项目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西枝江堤防达标加固工程（永良围）勘察设计
业主单位	惠州市惠阳区永良堤围管理所
服务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974.916411 万元
项目概况及主要工作内容	西枝江永良围堤防达标加固长度 12.734 公里，其中惠阳区段 5.675 公里，惠城区段 7.059 公里；引渠疏浚 4.45 公里；重建排涝站闸 3 座、水闸 1 座，重建或改造穿堤涵 10 座。项目总投资为 40179.45 万元。 本项目主要为防洪、排涝，兼顾改善水生态环境工程。其中： 1、堤防工程：永良围堤防设计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堤防工程级别为 3 级，穿堤建筑物级别按 2 级、堤防工程级别暂按 3 级设计。 2、穿堤涵闸（1）淡塘站闸和坝仔站闸为一体化泵闸，进水池和出水箱涵均为 3 孔（闸孔宽 4m）。（2）稻元排涝站上站进水池和出水箱涵均为 4 孔。（3）稻元水闸为涵洞式，闸槛高程 8.24m，共 4 孔，单孔净宽 5m，采用天然地基。 3、智慧水务建设：含堤防、泵站水闸安全自动监测系统、水文自动测报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和工程管理办公自动化系统以及 BIM 可视化等信息系统建设。 阶段范围指：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及施工过程中的勘察和设计服务和验收工作。
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6 月
项目负责人	陈誉
项目组成员	雷保栋（技术负责人）、黄明华（项目设总）、李继民（勘察负责人）、龚玉锋、雒翠、陈仁举、朱百良、孟杰、蔡建军、阳秀春、黄碧玲、邓超联、艾侠、陈新、张扬、李红桔、黄峰、马海鹏、刘怡清、程康、徐宝超、彭木站、吴兴松、梁昌盛、许泽钿、任威旭
履约评价	优
备注	此证明仅作为投标使用，不作为结算依据。

业主单位（公章）：惠州市惠阳区永良堤围管理所

联系人：张梦其

联系电话：13480520096

日　期：2022 年 12 月 1 日

（3）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209-440300-04-01-250151001001

标段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373.11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服务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及有关工作内容（详见招标范围），至项目竣工结（决）算及审计结束。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12-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1-0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1-17

查验码：345542725445103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合同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

发包　人（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承包人 1（乙方）（联合体牵头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 2（乙方）（联合体成员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3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承包人（乙方）（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与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深圳市现行有关法规和规章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

（2）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3）工程规模、特征：

小漠水库：总库容 225 万立方米，小（1）型水库，除险加固主要内容：1、坝顶高程加高，上游修整混凝土护坡，下游培厚坝坡，新增排水沟，上游新建防浪墙；2、大坝坝基采用帷幕灌浆，坝体采用混凝土墙进行防渗；3、处理坝下涵管，新建岸边输水放空洞；4、拆除重建溢洪道；5、硬化防汛道路；6、改造金结电气设备；7、增加监测设备；8、通水通电；9、新建或完善管理房；10、其他在安全鉴定或复核评估中发现需要处理的问题。

长坑水库（鲘门）：总库容 36.713 万立方米，小(2)型，除险加固主要内容：1、完善排水设施；2、金属结构维修加固（更换）；3、新增监测设施；4、通水通电；5、其他在安全鉴定或复核评估中发现需要处理的问题。

南风坑水库：总库容 15 万立方米，小（2）型水库，除险加固主要内容：1、加高加固溢洪道边墙，改造交通桥，增设下游消能防冲设施；2、处理坝下涵管，新建岸边输水放空洞；

3、水库清淤；4、增加监测设备；5、通水通电；6、新建或完善管理房；7、顶新建防浪墙；8、其他在安全鉴定桥或复核评估中发现需要处理的问题。

港尾水库：总库容61.34万立方米，小(2)型水库，除险加固主要内容：1、新建防渗墙；2、新建岸边输水放空洞；3、溢洪道改建；4、坝前护坡裂缝修补；5、改建排水棱体；6、新增渗流及变形监测；7、金属结构维修加固（更换）；8、通水通电；9、其他在安全鉴定或复核评估中发现需要处理的问题。

百安水库：总库容4.69万立方米，小(2)型水库，除险加固主要内容：1、新建溢洪道及消力池；2、新增渗流及变形监测；3、金属结构维修加固（更换）；4、通水通电；5、其他在安全鉴定或复核评估中发现需要处理的问题。

石牌水库：总库容4.31万立方米，小(2)型水库，除险加固主要内容：1、溢洪道改造；2、新增排水棱体及排水沟；3、坝顶改造；4、上游坡裂缝处理；5、金属结构维修加固（更换）；6、新建进场公路；7、通水通电；8、其他在安全鉴定或复核评估中发现需要处理的问题。

（4）总投资额：2.5358亿（第一批次）

2、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2.1本工程项目各项前期服务具体负责单位如下：（根据工程项目中标人实际情况选择打钩☑ ）

设计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成员单位；

勘察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成员单位；

2.2 承包范围及内容：

本次招标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等相关工作。工作主要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勘察：

满足该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所需全部地形图测量、测绘、物探、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物探、工程测量、周边环境调查、施工配合等，以及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

范的要求，应由勘察单位完成的所有相关工作，提交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核及备案的勘察成果。

（2）设计：

①完成本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绘制、工程设计变更、施工现场配合、后期采购咨询及工程保修处理等服务。

②配合施工图审查及备案系统联审（含节能）、配合完成工程验收、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编制和提交竣工图等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所有相关工作。

2.3 承包方式

由乙方按照本协议 2.2 约定的范围和内容，对项目设计和勘察的进度、质量、工程投资控制等全面负责。如为联合体中标，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设计协调管理工作，联合体各协办单位应服从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管理，相互配合和协作，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前期服务。

2.4 甲方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3、计划工期

（1）初步设计深化阶段：可研报告批复后 30 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成果报审批部门审批。

（2）勘察阶段（与初步设计同时开展），初勘阶段工期暂按 30 日历天计算，工期节点要求：接到设计、监理（如有）单位及甲方确认的勘察任务书后，20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外业成果，30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最终初勘成果。详勘工期暂按 30 日历天计算，工期节点要求：接到设计、监理（如有）单位及甲方确认的勘察任务书后，20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外业成果，30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最终详勘成果。

（3）施工图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文件、概算经投资主管部门批复后 30 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成果。

（4）竣工图编制阶段：工程竣工验收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

（5）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工程结算。

（6）服务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及有关工作内容（详见招标范围），至项目竣工结（决）算及审计结束。

4、合同价款及支付

4.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

4.2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叁万壹仟壹佰元整（小写：373.11 万元）其中：

设计费合同价暂定为 287.00 万元，大写：贰佰捌拾柒万元整，其中工程设计费：小写：265.88 万元，大写：贰佰陆拾伍万捌仟捌佰元整，竣工图编制费：小写：21.12 万元，大写：贰拾壹万壹仟贰佰元整。

勘察费合同价暂定为（小写：86.11 万元）大写：捌拾陆万壹仟壹佰元整。

合同价为暂定价，具体以概算批复为准。如中标价高于概算批复价，则以概算批复价为合同暂定价，如中标价低于概算批复价，则以中标价为合同暂定价，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审定的结算价为准。

4.3 结算方式：

（1）设计费：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等有关规定计算。计费额为发改部门批复文件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与工器具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之和，专业调整系数为 / 按其他水利工程考虑），工程复杂程度系数为 /（按工程实际复杂程度调整），附加调整系数为 /。

（2）勘察费：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的有关规定，按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工作内容及工程量计取。

4.4 合同支付方式：

（1）以各分项合同约定条款为依据进行支付。

（2）所有款项在达到支付条件后，且在财政拨款到位后向乙方支付。乙方应按甲方和政府部门要求，提交符合要求的支付申请材料和发票，甲方按相应审批流程进行支付。

（3）在结算过程中，若发生进度款支付超过实际已完成工程价款的情况，承包单位应按规定在结算后 30 日内向发包人返还多收到的工程进度款。

（4）关于本工程履约担保的约定：承包人正式合同签订后，提供银行或专业担保公司开具的签约合同金额总价 10%的履约保函。

（5）本合同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等款项支付至联合体牵头单位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翠园支行

银行帐号：4420 1512 1000 5101 0420

5、合同的组成和相关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组成文件：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第二部分设计合同、第三部分勘察合同、第四部分廉政合同、第五部分任务书

5.2 合同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优先次序予以判断：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就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招标文件（含补遗、答疑文件）

（5）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6）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7）双方有关工程的其他书面协议或往来文件。

6、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7、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成合同约定义务及责任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本合同 14 份，甲方执 8 份，乙方执 6 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单位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仁和楼

联 系 人：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_

乙方（联合体牵头单位）（盖章）：深圳市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单位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黄贝岭街道滨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国际大厦 C 座四楼整层

联 系 人：_____/_____联系电话：0755-2550925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翠园支行

银行帐号：4420 1512 1000 5101 0420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盖章）：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新社区石龙仔路 18 号沐兰工业园 2 栋 909 整层

联 系 人：_____/_____联系电话：0755-23597770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银行帐号：4425 0100 0177 0000 1919

时间：2023年 3月1日

签约地点：深汕合作区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招标人）：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大厦 C 座四楼整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5620852 传真：0755-25609989

分工内容：1、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并承担与本项目资质对应的全部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①完成本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绘制、工程设计变更、施工现场配合、后期采购咨询及工程保修处理等服务。②配合施工图审查及备案系统联审（含节能）、配合完成工程验收、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编制和提交竣工图等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的要求，其他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所有相关工作；2、招标文件要求应由牵头单位承担的其他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龙仔路 18 号沐兰工业园 2 栋 9 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3595918 传真：0755-23595008

分工内容：1、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并承担与本项目资质对应的全部勘察测量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该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所需全部地形图测量、测绘、物探、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物探、工程测量、周边环境调查、施工配合等，以及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勘察单位完成的所有相关工作，提交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核及备案的勘察成果；2、招标文件要求应由成员单位承担的工作。

签订日期： 2023 年 4 月 3 日

业主证明

合同甲方出具的项目验收（履约）评价证明

项目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第一批次）三标段（小漠、鲘门）		
合同甲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服务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金额	373.11 万元		
概况	三标段（小漠、鲘门）包含小漠水库（二类坝）、长坑水库（鲘门）、南风坑水库、港尾水库、百安水库、石牌水库的除险加固勘察设计工作。		
主要工作内容	（1）坝顶高程加高，上游修整混凝土护坡，下游培厚坝坡，新增排水沟，上游新建防浪墙；（2）大坝坝基采用帷幕灌浆，坝体采用混凝土墙进行防渗；（3）处理坝下涵管，新建岸边输水放空洞（隧洞），隧洞断面采用底宽 2.4m，直墙高 2.4m，圆拱高 0.497m 的城门洞型无压泄水隧洞断面；（4）拆除重建溢洪道；（5）硬化防汛道路；（6）改造金结电气设备；（7）增加监测设备；（8）金属结构维修加固（更换）；（9）新增渗流及变形监测；（10）新增监测设施；（11）完善排水设施；（12）其他在安全鉴定或复核评估中发现需要处理的问题。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3 月		
项目总负责人	黄明华	技术负责人	刘凤茹、钟振亮
设计负责人	陈誉	勘察负责人	覃志毅
项目组成员	龚玉锋（项目总工）、颜寅杰、刘思佳、阳秀春、彭玉萍、詹红、梁国秋、杨洁（水保负责人）、张毅、解培强、刘华明		
服务评价	优		
备　　注	此证明仅作为投标使用，不作为结算依据。		

合同甲方（公章）：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联系人：闫涛

联系电话：13602693025

日　期：2024.3.5

（4）兰州市红古区平安镇张家寺石头沟泄洪隧道改建工程勘察设计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中标编号：E6201005005001201001001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

你单位于 2021 年 12 月 07 日 所递交的 兰州市红古区平安镇张家寺石头沟泄洪隧道改建工程勘察设计 的投标文件已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被我方接受，中标公示期满，贵单位中标，请于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具体中标内容如下：

中标价（大写人民币）	下浮3.7%		
项目负责人	陈誉	身份证号	441225197912251316
项目业主单位： 负责人： 2021 年 12月 20日	招标代理单位： 负责人： 2021年 12月 20日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12月20日	行业监管部门： 2021 年 12月 20日

1.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伍份，项目业主单位、中标单位、招标代理单位、行业监管部门、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红古分中心各一份；

2. 此件涂改无效；

3. 请据此办理有关手续。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____

兰州市红古区平安镇张家寺石头沟泄洪隧道改建工程勘察设计

合同协议书

项　目　名　称：兰州市红古区平安镇张家寺石头沟泄洪隧道改建工程勘察设计

项目主管单位：兰州市红古区水务局

发包人（甲方）：兰州市红古区抗旱服务队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工　作　地　点：兰州市红古区平安镇

签　订　时　间：2022 年 1 月 12 日

兰州市红古区平安镇张家寺石头沟泄洪隧道改建工程勘察设计合同协议书

项目主管单位：兰州市红古区水务局

发包人：兰州市红古区抗旱服务队（以下简称“甲方”）

设计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湟水-大通河交汇段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总体规划，以及一期工程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地质勘察、初步设计及概算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兰州市红古区平安镇张家寺石头沟泄洪隧道改建工程勘察设计 。

2. 工程地点：红古区平安镇。

3. 工程内容及规模：兰州市红古区平安镇张家寺石头沟泄洪隧道改建工程位于平安镇张家寺村，拟建内容主要包括：泄洪隧道改建及附属建筑物等。需编制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各阶段地质勘察报告、初步设计报告及概算和施工图。

4. 工程进度安排：可行性研究报告应在 1 月 30 日前完成，若因政府相关部门审批时间延后，本勘察设计等任务完成时间可以顺延。

5.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执行国家、水利部等现行的相关技术标准，勘测设计必须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第二条：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兰州市红古区平安镇张家寺石头沟泄洪隧道改建工程位于平安镇张家寺村，拟建内容主要包括：泄洪隧道改建、拦水坝加固等。

2. 工程勘察设计服务内容：需编制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各阶段地质勘察报告、初步设计报告及概算和施工图，以及施工期间的各项设计技术服务等。

3. 设计成果要求：须经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审查、审批通过。

第三条：工程设计周期

1.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1 年 12 月 20 日。

2.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2 年 3 月 10 日前，若因政府相关部门审批时间延后，本勘察设计等任务完成时间可以顺延。

第四条：合同价格与支付

1. 费用计算依据：执行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关于印发水利、水电、电力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工程勘察收费暂行办法》（发改价格【2006】1352 号）文件计费标准。

2. 合同中标价格：

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各阶段地质勘察报告、初步设计报告及概算和施工图等编制费以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批复金额为准，合同价按初步设计批复的勘察设计总金额下浮 3.7%计算。

3. 设计费支付：

（1）预付款支付：为保证项目设计顺利推进，按照设计任务先后顺序和时间节点，分别依次支付地质勘察、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报告等预付款，预付款金额为各项价格的 20%。设计人应办理预付款银行担保函，且在预付款支付前办理，保函金额等同支付金额。

（2）进度款支付：发包人按设计进度支付设计费，一是地质勘察和

可行性研究报告经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审查、批复，并取得批复文件后，按勘察设计费总额的25%计算予以支付；二是初步设计报告及概算和施工图等经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审查、批复，并取得批复文件后支付该费用30%（含预付款和可研阶段支付费用），待施工中按照进度予以支付，工程完工后应支付至总额的97%（含预付款），余下的3%为质量保证金（一年）。

第五条：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1.发包人代表：付建福 。

2.设计人项目负责人：陈誉 。

第六条：合同文件构成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3）通用合同条款；（4）合同专用条款；（5）其他合同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第七条：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合同签订起7日内，甲方向乙方提交项目有关批准文件、流域自然概况和社经概况等资料。

第八条：乙方向甲方交付的地质勘察、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报告及概算、施工图等（含电子版）时间、份数须满足甲方需求。

第九条：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甲方按本合同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勘测设计。

（2）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交付勘测设计文件时间顺延。

合同名称：兰州市红古区平安镇张家寺石头沟泄洪隧道改建工程勘察设计合同协议书

项目主管单位：兰州市红古区水务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甲方）（盖章）：

兰州市红古区抗旱服务队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电　话：0931-6211326

传　真：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帐　号：

财务电话：

设计人（乙方）（盖章）：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C座四楼整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张敏

委托代理人：马振强

联系人：15226027261

电　话：0755-25620852

传　真：0755-25609989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248376H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翠园支行

帐　号：44201512100051010420

财务电话：

签订日期：2022年1月12日

业主证明

合同甲方出具的项目验收（履约）评价证明

项目名称	兰州市红古区平安镇张家寺石头沟泄洪隧道改建工程勘察设计		
合同甲方	兰州市红古区抗旱服务队		
服务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项目金额	合同价按初步设计批复的勘察设计总金额下浮 3.7%计算		
概况	兰州市红古区平安镇张家寺石头沟泄洪隧道改建工程位于平安镇张家寺村，拟建内容主要包括：泄洪隧道（隧洞）改建及附属建筑物等。 根据《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中的水利水电工程分等指标，工程等别为Ⅴ等小(2）型工程；工程主要建（构)筑物级别为 5 级。防洪标准为 100 年一遇。工程概算总投资 1076.15 万元。		
主要工作内容	新建石头沟泄洪隧道（隧洞）；隧道（隧洞）全长 320m，隧道（隧洞）断面采用底宽 3m，直墙高 2m，圆拱高 1.5m 的城门洞型无压泄水隧道（隧洞）断面，采用 40cm 厚的 C30 抗冲耐磨蚀混凝土衬砌，新建隧洞进水明渠和出口护坦 15m，底板采用 150～200cm 厚的 C25 钢筋混凝土结构，边墙为 50cm 厚的钢筋混凝土直墙。		
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1 月 12 日		
项目负责人	黄明华、陈誉	勘察负责人	李继民
技术负责人	刘凤茹、何造胜	设计负责人	张毅、颜寅杰
项目组成员	龚玉锋（项目总工）、邓超联、艾侠、阳秀春、刘佳城、刘怡清、黄峰、孙光逊、韩财、李涛龙、杨芳传、张毅、杨洁（水保负责人）、何造胜、林钢鹏		
验收（履约）评价	项目已完成，履约评价为优		
备　　注	此证明仅作为投标使用，不作为结算依据。		

合同甲方（公章）：兰州市红古区抗旱服务队

联系人：何建福

联系电话：13619347788

日　期：2024年3月4日

（六）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序号	拟任项目机构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专业及等级	注册执业资格类别	注册专业	提供社保月份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陈誉	水利规划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2025 年 1 月-2025 年 9 月	
				注册咨询工程师	水利水电、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何造胜	水利规划正高级工程师	/	/	2025 年 1 月-2025 年 9 月	
3	水工建筑专业指导总工	龚玉锋	水工建筑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	2025 年 1 月-2025 年 9 月	
				注册咨询工程师	水利水电、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		
4	审核	刘凤茹	水工结构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2025 年 1 月-2025 年 9 月	
5	审定	詹达美	水利技术管理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水工结构	2025 年 1 月-2025 年 9 月	
				注册咨询工程师	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6	给排水专业指导总工	林佩斌	水利工程给排水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给水排水	2025 年 1 月-2025 年 9 月	
7	水利水电施工与管理专业负责人	颜寅杰	水利水电施工与管理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水工结构	2025 年 1 月-2025 年 9 月	
8	造价专业负责人	林钢鹏	规划与施工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水工结构	2025 年 1 月-2025 年 9 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水利工程		
9	水工建筑专业负责人	古群涛	水工建筑高级工程师	/	/	2025 年 1 月-2025 年 9 月	
10	机电专业负责人	彭玉萍	水利水电机电高级工程师	/	/	2025 年 1 月-2025 年 9 月	
11	水文与水资源	严恒恒	水文与水资	/	/	2025 年 1 月	

	专业负责人		源工程师			-2025 年 9 月	
12	水土保持专业负责人	管婷婷	水土保持高级工程师	/	/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13	BIM 设计负责人	彭木站	水利水电信息及自动化高级工程师	/	/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14	水利水电工程建筑专业设计人员	张毅	水利水电工程建筑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水工结构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		
				注册咨询工程师	水利水电		
15	造价专业人员	林碧波	工程造价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水利工程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16	BIM 设计人员	吴兴松	水利水电信息及自动化工程师	/	/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17	BIM 设计人员	任威旭	水利水电信息及自动化工程师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二级证书	BIM 高级建模师（结构设计专业）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18	水利规划专业设计人员	李涛龙	水利规划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水工结构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19	水利规划专业设计人员	朱璇浩	水利规划工程师	/	/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20	水利规划专业设计人员	刘阳	水利规划工程师	/	/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21	水工建筑专业设计人员	刘华明	水工建筑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水工结构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注册咨询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其他（工程技术经济）		
22	水工结构专业设计人员	曾强	水工结构高级工程师	/	/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23	水工结构专业设计人员	杨芳传	水工结构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水工结构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一级证书	BIM 建模师		

24	水工结构专业设计人员	张华达	水工结构工程师	/	/	2025年1月-2025年9月	
25	水工结构专业设计人员	梁志杰	水工结构工程师	/	/	2025年1月-2025年9月	
26	水工结构专业设计人员	王佳	水工结构工程师	/	/	2025年1月-2025年9月	
27	水工专业设计人员	徐华强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水工结构	2024年10月-2025年9月	
28	水工专业设计人员	翟信秀	水工结构工程师	/	/	2024年9月-2025年9月	
29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邱宏俊	市政给水排水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给水排水	2024年9月-2025年9月	
30	给排水专业设计人员	后志	给排水工程师	/	/	2024年9月-2025年9月	
31	结构专业负责人	罗青松	建设(结构工程)正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结构	2024年9月-2025年9月	
32	结构专业设计人员	王鹏	市政工程结构高级工程师	/	/	2024年9月-2025年9月	
33	电气专业负责人	廖晓欢	市政电气自控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供配电	2024年9月-2025年9月	
34	电气专业设计人员	程刚	市政电气自控工程师	/	/	2024年9月-2025年9月	
35	燃气专业负责人	王鸿鹏	石油与天然气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	动力	2024年9月-2025年9月	
36	燃气专业设计人员	王亮	城镇燃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	/	2024年9月-2025年9月	
37	岩土专业负责人	汪洪涛	建筑岩土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	2024年9月-2025年9月	
38	岩土专业设计人员	冯叶	市政工程结构高级工程师	/	/	2024年9月-2025年9月	
39	建筑专业负责人	董乙鑫	建设(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	/	2024年9月-2025年9月	
40	建筑专业设计人员	董凯华	建筑学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建筑	2024年9月-2025年9月	

41	BIM 设计人员	王宇婷	市政给水排水高级工程师	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二级证书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BIM 高级建模师（设备设计专业） 给水排水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42	BIM 设计人员	唐晓阳	市政工程结构工程师	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二级证书	BIM 高级建模师（结构设计专业）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43	造价专业人员	刘亚梅	工程经济高级工程师	/	/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44	造价专业人员	时怀磊	工程经济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木建筑工程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备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1）项目负责人：陈誉

水利规划正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誉

身份证号：441225197912251316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利规划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8125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2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誉 性别 男， 1979年 12月25日生，于 2000年 9月
至 2004 年 7 月在本校 建筑学院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李元元

证书编号：105611200405000761

二〇〇四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陈　誉

专　　业　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证书编号　AS24440025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NO. AS0003766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6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175396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陈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225**********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440025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S006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192

注册土木工程师
（水利水电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姓　　名：陈誉

证件号码：441225197912251316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9年12月

专　　业：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批准日期：2017 年 09 月 24 日

管 理 号：20170774407720174401160000085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注册咨询工程师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　　名： 陈誉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41225197912251316

证书编号： 咨登2420221216852

专 业 一： 水利水电

专 业 二： 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执业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07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2年12月07日

咨询工程师(投资)

Consult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中国工程咨询协会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咨询工程师(投资)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　　名：陈誉

证件号码：441225197912251316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9年12月

批准日期：2019年04月14日

管 理 号：20190403149000115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誉　　社保电脑号：604759761　　身份证号码：441225197912251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2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3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4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5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6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7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8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9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合计				13770.0	6480.0			4050.0	1620.0			405.0		324.0		648.0	16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c95da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技术负责人：何造胜

水利规划正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何造胜

身份证号：430722198211050474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利规划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8130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2日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何造胜

身份证号：430722198211050474

证书编号：65439110043015122

参加　交通土建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湖南省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二〇〇六年　六　月　三十日

长沙理工大学
高　等　院　校
二〇〇六年　六　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06412882

No.06 018160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造胜　　社保电脑号：607627783　　身份证号码：43072219821105047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2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3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4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5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6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7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8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5	09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45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合计				13770.0	6480.0			4050.0	1620.0			405.0		324.0		648.0	16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cafab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水工建筑专业指导总工：龚玉锋

水工建筑正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龚玉锋

身份证号：360425197410084618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工建筑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2月1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0101126360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1年02月0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博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龚玉锋 ，性别 男， 一九七四 年 十 月 八 日生，于 二000年 九 月至 二00三 年 六 月在 岩土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博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侯昌杰

培养单位：

证书编号：104861200301000179

二00三年 六 月三十日

№ 0000349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使用有效期：2025年10月02日
-2026年03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龚玉锋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4年10月08日

注册编号：AY20084400531

聘用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11月27日-2026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10.2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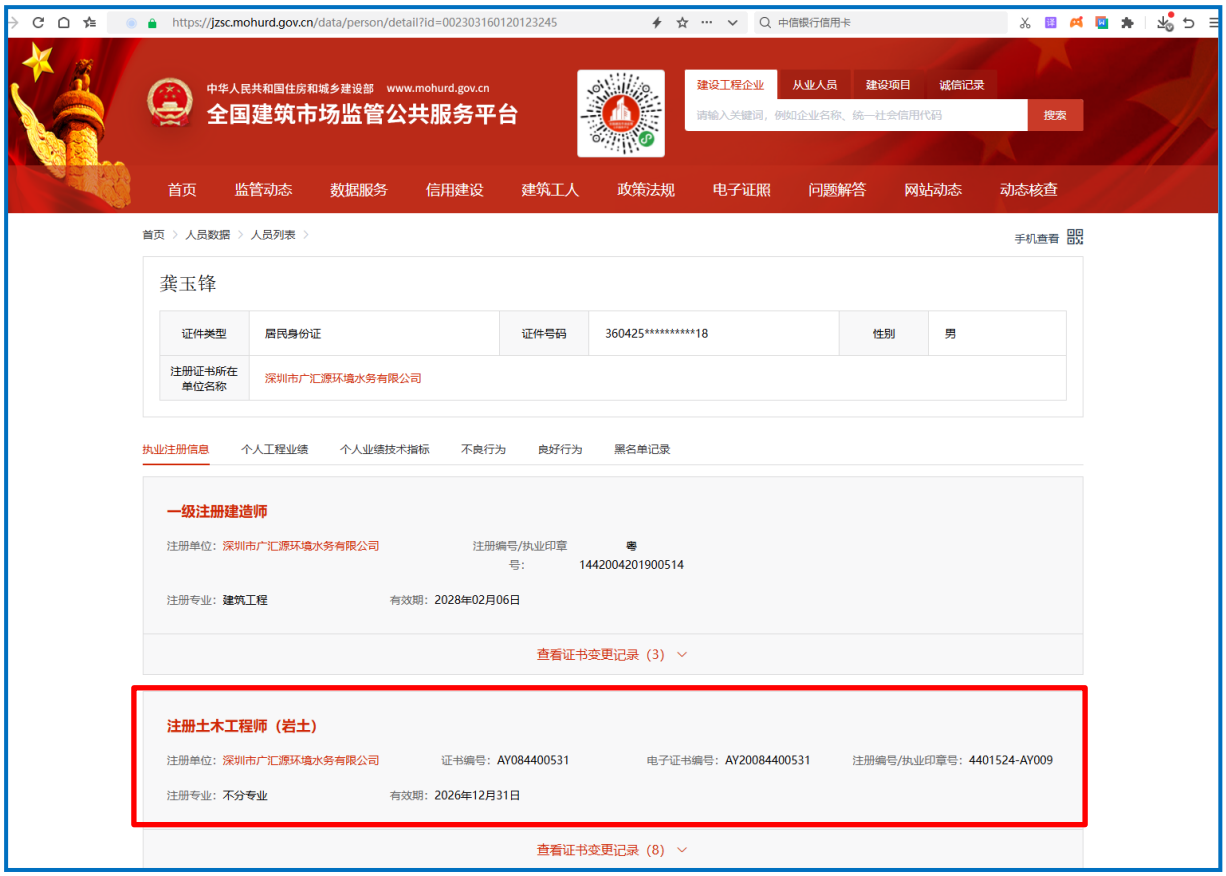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20123245
中信银行信用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龚玉锋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425**********1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粤144200420190051 4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8年02月06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3）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084400531
电子证书编号：AY20084400531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Y009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6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8）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08555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06084420199100316

姓名：
Full Name 龚玉锋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4年10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6年09月24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07 年 01 月 30 日

注册咨询工程师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　　名： 龚玉锋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60425197410084618

证书编号： 咨登2420231250075

专 业 一： 水利水电

专 业 二： 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

执业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14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3年12月14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onsulting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National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29788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06314953106490259
File No.：

3106490259

姓名：
Full Name 龚玉锋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4年10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注册咨询工程师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6年04月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06年10月11日
Issued o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龚玉锋　　社保电脑号：604151955　　身份证号码：3604251974100846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2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3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4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5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6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7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8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9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合计				14382.0	6768.0			4230.0	1692.0			423.0		338.4		676.8	16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cb624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审核：刘凤茹

水工结构正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凤茹

身份证号：320106197701210845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工结构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576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6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刘凤茹 性别 女 ，一九七七年 一 月 十一 日生，于二〇〇一年 九 月至二〇〇四年 三 月在 水工结构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 102941200402000127 二〇〇四 年 三 月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刘凤茹

专　　业　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证书编号　AS24440025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NO. AS0003767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6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40816015936589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刘凤茹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106*********45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440025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S007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06262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10774420199139106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刘凤茹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7年01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0年09月19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1 年 01 月 27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凤茹　　社保电脑号：605617788　　身份证号码：32010619770121084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2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3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4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5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6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7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8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9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合计				18360.0	8640.0			5400.0	2160.0			540.0		432.0		864.0	21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cb909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5）审定：詹达美

水利技术管理正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詹达美

身份证号：320106197705050834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利技术管理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576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6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詹达美 性别 男，一九七七年 五 月 五 日生，于 二000 年 九 月至 二00三年 三 月在 岩土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

培养单位：

证书编号：10294120030200075

二00三 年 三 月二十日

№ 000106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詹达美

专　　业　水工结构

证书编号　AS24440032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NO. AS0004015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6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2008421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詹达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106**********3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440032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S018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05907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08764420199137723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詹达美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7年05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水工结构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8年09月21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09 年 02 月 11 日
Issued on

注册咨询工程师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　　名： 詹达美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20106197705050834

证书编号： 咨登2420231243075

专 业 一： 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

专 业 二： 市政公用工程

执业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06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3年12月06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onsulting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National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40535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08314953106490642

3106490642

姓名：
Full Name 詹达美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705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8年04月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考试指导中心 证书专用章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08 年 09 月 08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詹达美　　社保电脑号：604046321　　身份证号码：3201061977050508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5	02	240427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5	03	240427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5	04	240427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5	05	240427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5	06	240427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5	07	240427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5	08	240427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5	09	240427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合计				22950.0	10800.0			6750.0	2700.0			675.0		540.0		1080.0	27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cc90e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6）给排水专业指导总工：林佩斌

水利工程给排水正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佩斌

身份证号：360103197607230717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利工程给排水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636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047615

学生 林佩斌 性别 男，一九七五年七月二十三日生，于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在本校给水排水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霍维国

校　　名：西北建筑工程学院

一九九八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98100372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使用有效期：2025年08月13日
-2026年02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林佩斌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6年07月23日

注册编号：CS20103600041

聘用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06月02日-2026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林佩斌

签名日期：2025年8月13日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02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2013319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林佩斌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103**********17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CS103600041
电子证书编号：CS20103600041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CS003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6年06月3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Utility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18440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08133620113011924
File No.：

姓名：林佩斌
Full Name

性别：男
Sex

出生年月：1976.07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给水排水
Professional Type Water Supply & Drainage

批准日期：2008年9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福建省职称工作办公室 专业技术资格专用章

签发日期：2009 年 3 月 1 日
Issued o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佩斌　　社保电脑号：619868995　　身份证号码：3601031976072307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2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3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4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5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6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7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8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5	09	240427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合计				18360.0	8640.0			5400.0	2160.0			540.0		432.0		864.0	21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ccd5a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7）水利水电施工与管理专业负责人：颜寅杰

水利水电施工与管理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颜寅杰

身份证号：45072219861228421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利水电施工与管理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037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颜寅杰 性别 男， 1986 年 12 月 28 日生，于 2005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在本校 土木与交通学院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　　长：李元元

证书编号：105611200905004932

二〇〇九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颜寅杰

专　　业　水工结构

证书编号　AS24440020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NO. AS0003418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25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1649139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颜寅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722**********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440020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S005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320

注册土木工程师
（水利水电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姓　　名：颜宾杰

证件号码：450722198612284216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12月

专　　业：水工结构

批准日期：2017 年 09 月 24 日

管 理 号：20170764407620174401160000142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颜寅杰　　社保电脑号：621693373　　身份证号码：4507221986122842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26.0	6500	52.0	13.0
2025	02	2404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26.0	6500	52.0	13.0
2025	03	2404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26.0	6500	52.0	13.0
2025	04	2404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26.0	6500	52.0	13.0
2025	05	2404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26.0	6500	52.0	13.0
2025	06	2404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26.0	6500	52.0	13.0
2025	07	2404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26.0	6500	52.0	13.0
2025	08	2404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26.0	6500	52.0	13.0
2025	09	2404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26.0	6500	52.0	13.0
合计				9945.0	4680.0			3029.85	1211.94			303.03		234.0		468.0	117.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cd042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8）造价专业负责人：林钢鹏

规划与施工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000101016853 号

林钢鹏 于二〇一〇年十一月，经深圳市水利水电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规划与施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八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68188

学生林钢鹏性别男，1974 年 8 月 18 日生，于 1993 年 9 月至 1997 年 7 月在本校河海建筑工程系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重庆交通学院

1997 年 7 月 1 日

学校编号：05470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林钢鹏

专　　业　水工结构

证书编号　AS24440003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NO. AS0002054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09647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20130764407620134499140002 35

姓名：
Full Name 林钢鹏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4年08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水工结构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3年09月08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4 年 03 月 03 日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造价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林钢鹏

性　　别：男

身份证件号码：440525197408181270

专　　业：水利工程

聘用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3221151017123

有 效 期：2022年6月8日 至 2026年6月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一级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注册专用章

个人签名：林钢鹏

发证日期：2022年6月8日

招投标 有效期至2026年07月0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钢鹏　　社保电脑号：604074611　　身份证号码：44052519740818127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2	2404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3	2404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4	2404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5	2404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6	2404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7	2404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8	2404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9	2404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合计				12240.0	5760.0			3600.0	1440.0			360.0		288.0		576.0	144.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cdf30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9）水工建筑专业负责人：古群涛

水工建筑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古群涛

身份证号：44142419860726579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工建筑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537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6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浙江大学

远程教育

毕业证书

证书编号：103357201205006311

学生 古群涛，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七 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二 年 二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工程管理)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起点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长：

二〇一二 年 二 月 二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古群涛　　社保电脑号：614522820　　身份证号码：44142419860726579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2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3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4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5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6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7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8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9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合计				12393.0	5832.0			3645.0	1458.0			364.5		291.6		583.2	145.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cf0e0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0）机电专业负责人：彭玉萍

水利水电机电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彭玉萍

身份证号：44148119821018394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利水电机电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130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玉萍 性别 女 一九八二年 十 月 十八日生，于 二〇〇二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六年 六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编号：10534120060500138 2 校 名：湖南科技大学

No. 00004445

二〇〇六 年 六 月 二十三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玉萍　　社保电脑号：613050336　　身份证号码：44148119821018394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2	24042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3	24042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4	24042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5	24042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6	24042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7	24042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8	24042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9	24042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合计				7650.0	3600.0			3029.85	1211.94			303.03		180.0		360.0	9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cfef7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1）水文与水资源专业负责人：严恒恒

水文与水资源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严恒恒

身份证号：42900619891023427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水文与水资源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08月2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1903033000424

发证单位：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2019年09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严恒恒　性别 男，一九八九 年 十 月 二十三 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 八 月至二〇一六 年 六 月在　　工程（水利工程）专业学习，学制 二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中山大學　　校(院、所)长：罗俊

证书编号：10558120160200270O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 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严恒恒　　社保电脑号：644633956　　身份证号码：42900619891023427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2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3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4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5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6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7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8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9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合计				8415.0	3960.0			3029.85	1211.94			303.03		198.0		396.0	99.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d0f26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2）水土保持专业负责人：管婷婷

水土保持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管婷婷

身份证号：44148119851216002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土保持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8082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2日

高 等 教 育

毕 业 证 书

学生 管婷婷 性别女，1985 年 12 月 16 日生，于 2018 年 3 月至 2020 年 7 月在本校 园林 专业本科网络教育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四川农业大学 校（院）长：吴述

证书编号：106267202005220995 2020 年 7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管婷婷　　社保电脑号：629182371　　身份证号码：4414811985121600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5	02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5	03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5	04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5	05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5	06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5	07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5	08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5	09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合计				6872.76	3234.24			3029.85	1211.94			303.03		133.2		266.4	66.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d17c6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3）BIM 设计负责人：彭木站

水利水电信息及自动化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彭木站

身份证号：44142319841003523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利水电信息及自动化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1407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彭木站**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 **十** 月 **三** 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二** 月至**二〇一三**年 **一**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王迎军

批准文号：**（80）教工农字041**

证书编号：**105615201305000088**

二〇一三年 **一** 月 **十八**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木姑　　社保电脑号：619538759　　身份证号码：4414231984100352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2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3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4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5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6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7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8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9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合计				12393.0	5832.0			3645.0	1458.0			364.5		291.6		583.2	145.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d2400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14）水利水电工程建筑专业设计人员：张毅

水利水电工程建筑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照片

张毅 二〇一五 年

十二 月，经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水利水电工程建筑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专用章

发证机关：

粤高职证字第1600101106043 号

二〇一六 三 年 三 月 十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毅 性别 男，一九八二 年 八 月 七 日生，于二零零二 年 九 月至二零零六年 七 月在本校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郑州大学

校（院）长：申长雨

证书编号：104591200605005187

二零零六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张　毅

专　　业 水工结构

证 书 编 号 AS24440038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NO. AS0005072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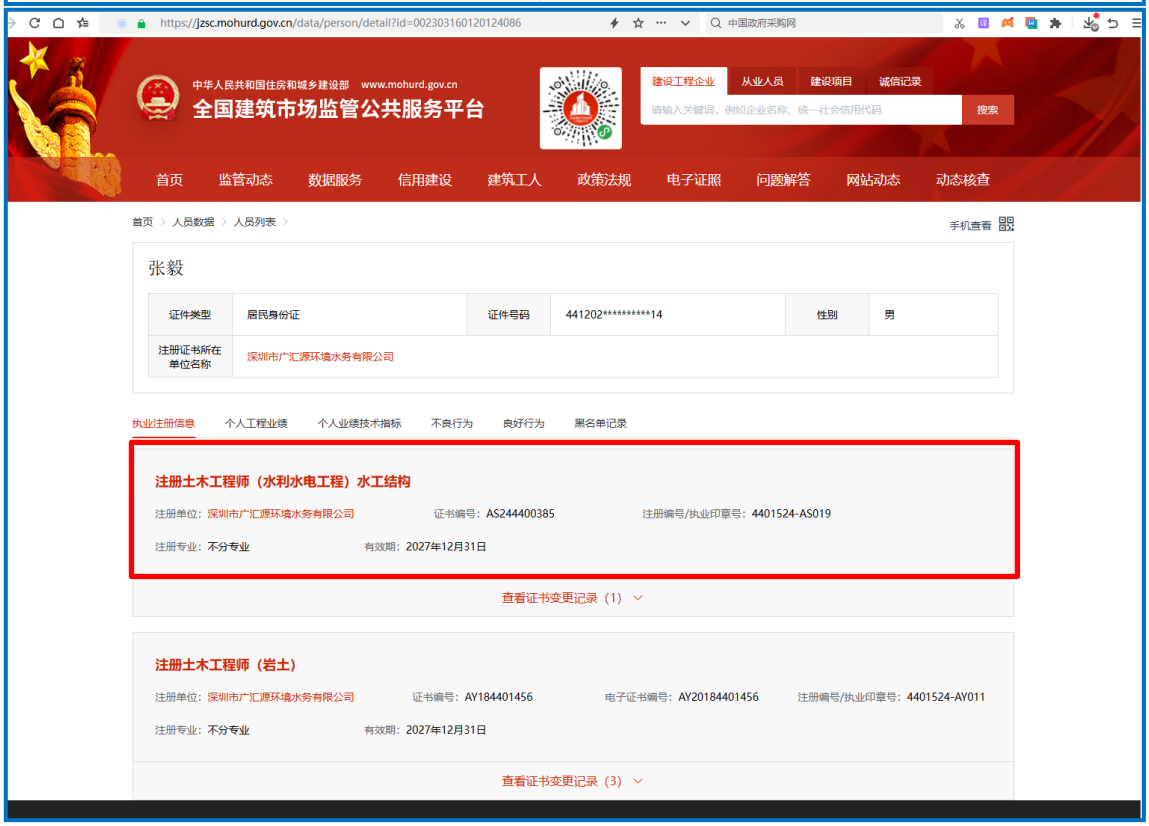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2012408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张毅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202**********1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440038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S019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84401456　电子证书编号：AY2018440145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Y011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3）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No. 0008329

02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张毅

管理号：12764420199013404

File No.：

姓名：Full Name 张毅

性别：Sex 男

出生年月：Date of Birth 1982年08月

专业类别：Professional Type 水工结构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2年09月16日

签发单位盖章：Issued by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签发日期：Issued on 2013 年 03 月 07 日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使用有效期：2025年09月11日
- 2026年03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张毅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2年08月07日

注册编号：AY20184401456

聘用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12月06日-2027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张毅

签名日期：2025年9月11日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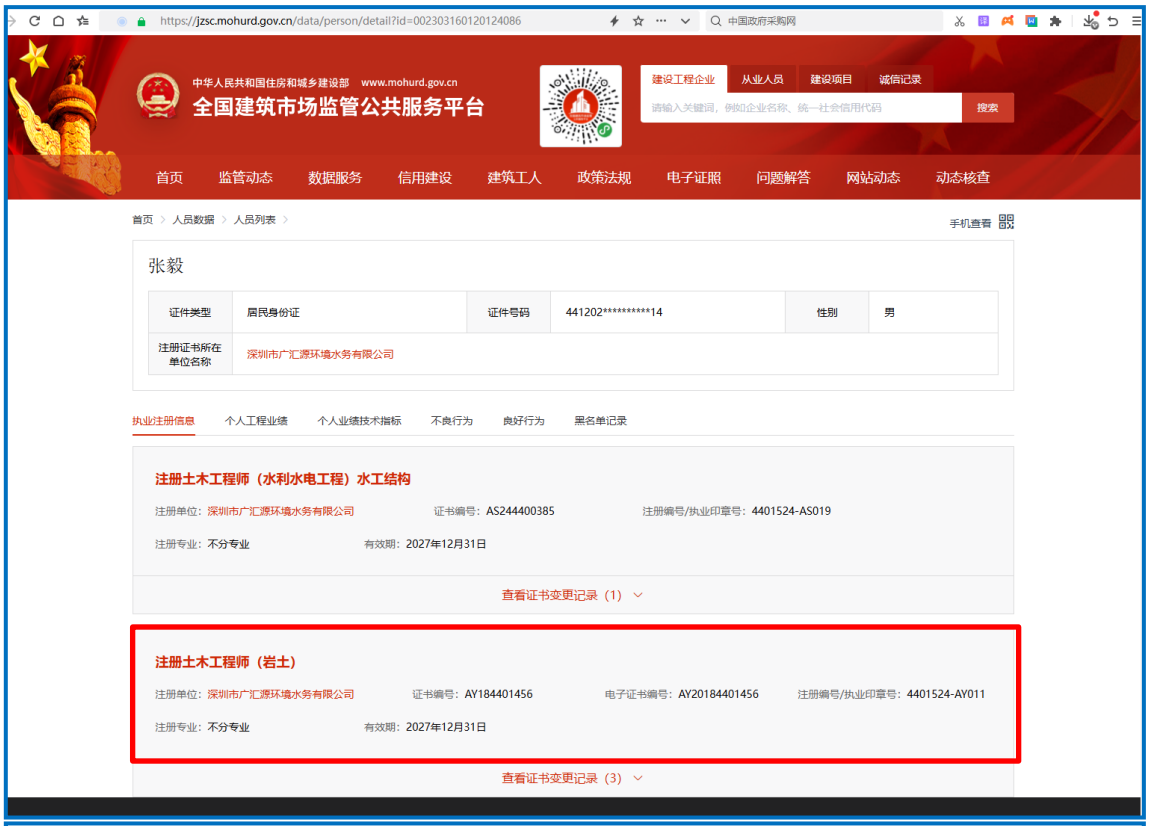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2012408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张毅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202**********1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440038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S019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84401456
电子证书编号：AY2018440145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Y011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3）

502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张毅
证件号码：441202198208071514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8月
批准日期：2017 年 09 月 24 日
管 理 号：20170084400820174401460014l2

注册咨询工程师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　　名： 张毅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41202198208071514

证书编号： 咨登2420221216854

专 业 一： 水利水电

专 业 二：

执业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07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2年12月07日

咨询工程师(投资)

Consult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中国工程咨询协会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咨询工程师(投资)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姓　　名：张毅

证件号码：441202198208071514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8月

批准日期：2018年04月15日

管 理 号：20180403149000006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毅　　社保电脑号：609099295　　身份证号码：4412021982080715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2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3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4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5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6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7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8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2025	09	240427	8100.0	1377.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32.4	8100	64.8	16.2
合计				12393.0	5832.0			3645.0	1458.0			364.5		291.6		583.2	145.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d32b9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5）造价专业人员：林碧波

工程造价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碧波

身份证号：44148119850420037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20793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林碧波 性别 男 ，一九八五 年 四 月二十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三 月至二〇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方向)专业 三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南大学 校（院）长：董伯士

证书编号：105337201105004054 二〇一一 年 七 月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造价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林碧波

性　　别：男

身份证件号码：441481198504200372

专　　业：水利工程

聘用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3221151002132

有 效 期：2022年3月30日 至 2026年3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一级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注册专用章

个人签名：林碧波

发证日期：2022年3月30日

招投标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1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碧波　　社保电脑号：616844637　　身份证号码：44148119850420037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5	02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5	03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5	04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5	05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5	06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5	07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5	08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5	09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合计				7191.0	3384.0			3029.85	1211.94			303.03		169.2		338.4	84.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d36f0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6）BIM 设计人员：吴兴松

水利水电信息及自动化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兴松

身份证号：34082619800916181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水利水电信息及自动化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6365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兴松 性别 男，一九八〇年 九月 日生，于 二〇〇二年 三月至 二〇〇六年 一 月在本校 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安徽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361120060500019O 二〇〇六 年 一 月 五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兴松　　社保电脑号：608783337　　身份证号码：3408261980091618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2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3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4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5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6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7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8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9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合计				9180.0	4320.0			3029.85	1211.94			303.03		216.0		432.0	10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d3c95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7）BIM 设计人员：任威旭

水利水电信息及自动化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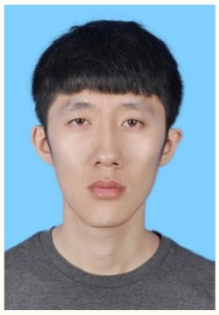

姓　　名：任威旭

身份证号：2306051993081428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水利水电信息及自动化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1492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任威旭 性别 男， 1993 年 08 月 14 日生，于 2012 年 09 月至 2016 年 06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黑龙江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191201605002511 2016 年 06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BIM高级建模师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任威旭　　参加 2016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结构设计专业），成绩 合格，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230605199308142813

证书编号：1701001023014848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Ⅱ

ID Number: 230605199308142813

Certificate Number: 1701001023014848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200090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任威旭　　社保电脑号：646253898　　身份证号码：2306051993081428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2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3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4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5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6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7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8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9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合计				9180.0	4320.0			3029.85	1211.94			303.03		216.0		432.0	10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d4da0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8）水利规划专业设计人员：李涛龙

水利规划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涛龙

身份证号：13012519890401453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水利规划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10月2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03300135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26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李涛龙** 性别 **男**， 一九八九 年 四 月 一 日生，于 二〇一四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 **农业水土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7121201702001235** 二〇一七年 六 月 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李涛龙

专　　业　水工结构

证书编号　AS244400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NO. AS0002042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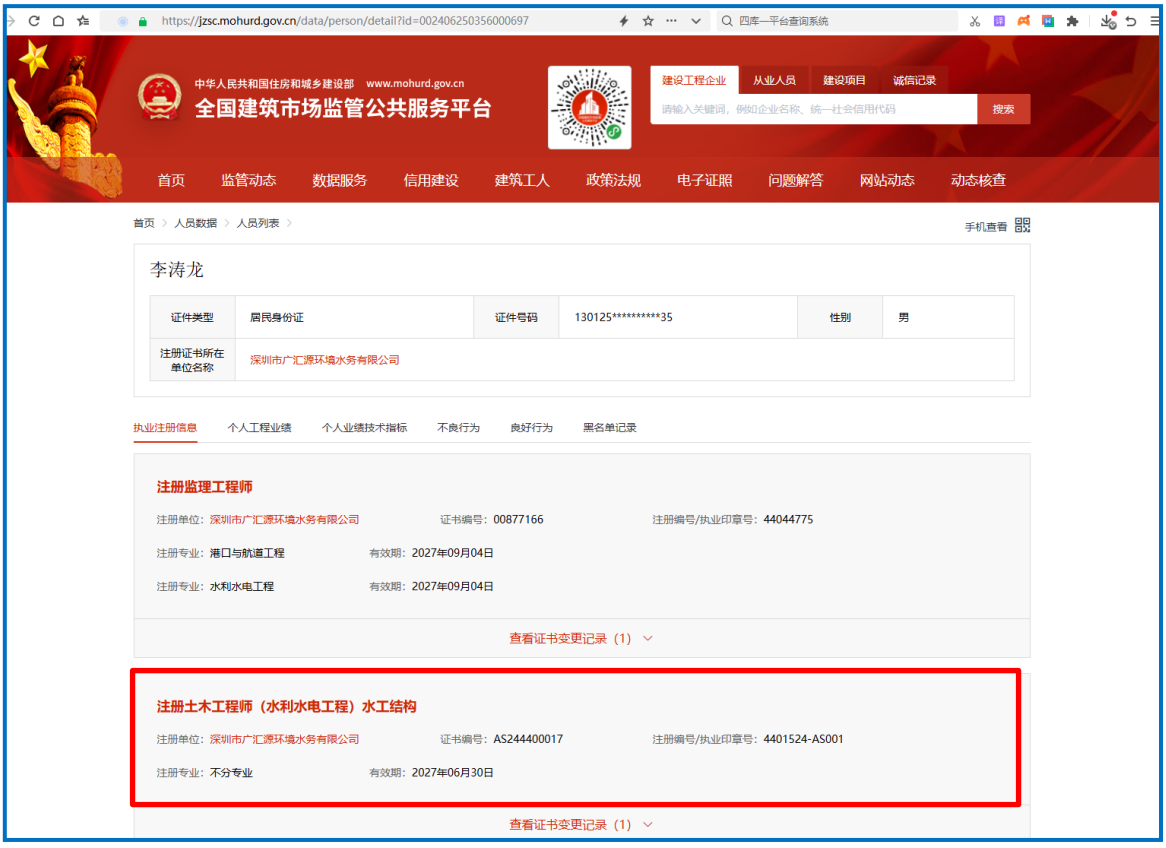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40625035600069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李涛龙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125**********35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087716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44775

注册专业：港口与航道工程　有效期：2027年09月04日

注册专业：水利水电工程　有效期：2027年09月04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440001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S001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06月3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注册土木工程师

（水利水电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姓　　名：李涛龙

证件号码：130125198904014535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9年04月

专　　业：水工结构

批准日期：2023年11月05日

管 理 号：20231107645000000001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水　　利　　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涛龙　　社保电脑号：650161279　　身份证号码：1301251989040145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2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3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4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5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6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7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8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9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合计				8415.0	3960.0			3029.85	1211.94			303.03		198.0		396.0	99.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d5f9a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19）水利规划专业设计人员：朱璇浩

水利规划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朱璇浩

身份证号：36240119921121203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水利规划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03300098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7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朱璇浩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　十一　月　二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五年　八　月至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　农业工程专业学习，学制　二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甘肃农业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7331201702000352　二〇一七年　六　月　十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璟浩　　社保电脑号：647045705　　身份证号码：3624011992112120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2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3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4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5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6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7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8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9	240427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合计				8415.0	3960.0			3029.85	1211.94			303.03		198.0		396.0	99.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d6dbb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20）水利规划专业设计人员：刘阳

水利规划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阳

身份证号：14272319910602144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水利规划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6367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 阳 性别 女，一九九一年 六 月 二 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学院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四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太原理工大学现代科技学院 院 长：张建平

证书编号：135341201405002238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阳　　社保电脑号：640355779　　身份证号码：1427231991060214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5	02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5	03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5	04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5	05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5	06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5	07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5	08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5	09	240427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18.8	4700	37.6	9.4
合计				7191.0	3384.0			3029.85	1211.94			303.03		169.2		338.4	84.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d7f05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1）水工建筑专业设计人员：刘华明

水工建筑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华明

身份证号：44182319850515621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工建筑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6344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华明** 性别 **男**，**一九八五** 年 **五** 月 **十五** 日生，于 **二零零五** 年 **九** 月至 **二零零九**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农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641200905005980　　二零零九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刘华明

专　　业　水工结构

证书编号　AS24440025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NO. AS0003973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6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1649160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刘华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823**********1X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440025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S008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318

注册土木工程师
（水利水电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姓　　名：刘华明

证件号码：44182319850515621X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05月

专　　业：水工结构

批准日期：2017 年 09 月 24 日

管 理 号：20170764407620174401160000101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注册咨询工程师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　　名： 刘华明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4182319850515621X

证书编号： 咨登2420221216857

专 业 一： 市政公用工程

专 业 二： 其他（工程技术经济）

执业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07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2年12月07日

咨询工程师(投资)

Consult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中国工程咨询协会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咨询工程师(投资)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姓　　名：刘华明

证件号码：44182319850515621X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05月

批准日期：2018年04月15日

管 理 号：2018040314900007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华明　　社保电脑号：631628421　　身份证号码：4418231985051562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2	2404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3	2404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4	2404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5	2404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6	2404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7	2404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8	2404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9	2404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合计				6885.0	3240.0			3029.85	1211.94			303.03		162.0		324.0	81.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d8cbc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22）水工结构专业设计人员：曾强

水工结构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曾强

身份证号：42082219881118571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工结构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8091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2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曾强 性别 男，一九八八 年 十一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二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五 年 六 月在 水利工程专业学习，学制 3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重庆交通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618120150200064 7

二〇一五 年 六 月 二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强　　社保电脑号：627154750　　身份证号码：4208221988111857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2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3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4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5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6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7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8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9	24042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合计				9180.0	4320.0			3029.85	1211.94			303.03		216.0		432.0	10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d9a32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3）水工结构专业设计人员：杨芳传

水工结构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芳传

身份证号：43058119950725077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水工结构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1448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杨芳传 性别男，1995 年 07 月 25日生，于 2016 年 09 月至 2019 年 01 月在 水利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曹一家

证书编号:10536120190200030 8

二〇一九 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杨芳传

专　　业　水工结构

证书编号　AS244400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NO. AS0002043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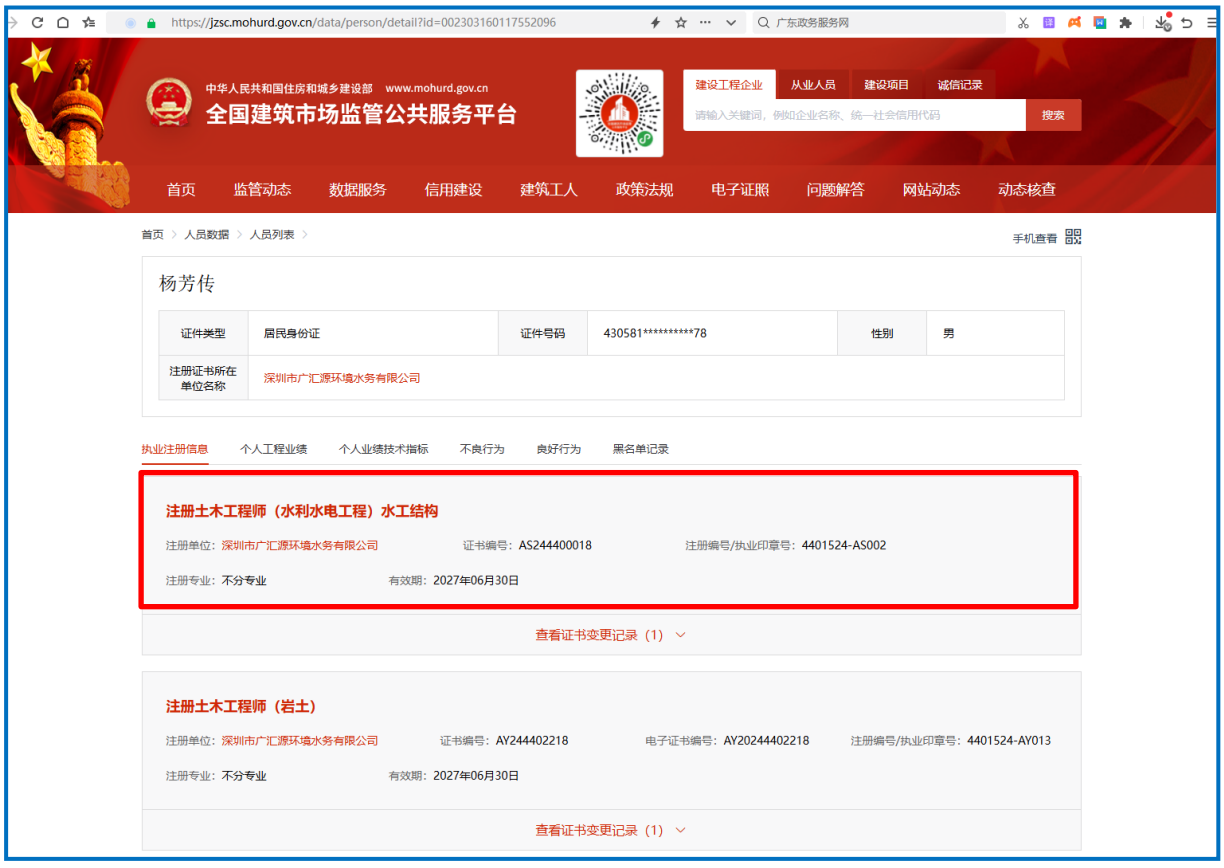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1755209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杨芳传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81**********7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440001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S002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06月3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244402218　电子证书编号：AY2024440221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Y013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06月3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注册土木工程师

（水利水电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姓　　名：杨芳传

证件号码：430581199507250778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5年07月

专　　业：水工结构

批准日期：2022年11月06日

管 理 号：20221107644000000026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水　利　部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使用有效期：2025年09月11日
-2026年03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杨芳传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5年07月25日

注册编号：AY20244402218

聘用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05月22日-2027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个人签名：杨芳传

签名日期：2025.09.11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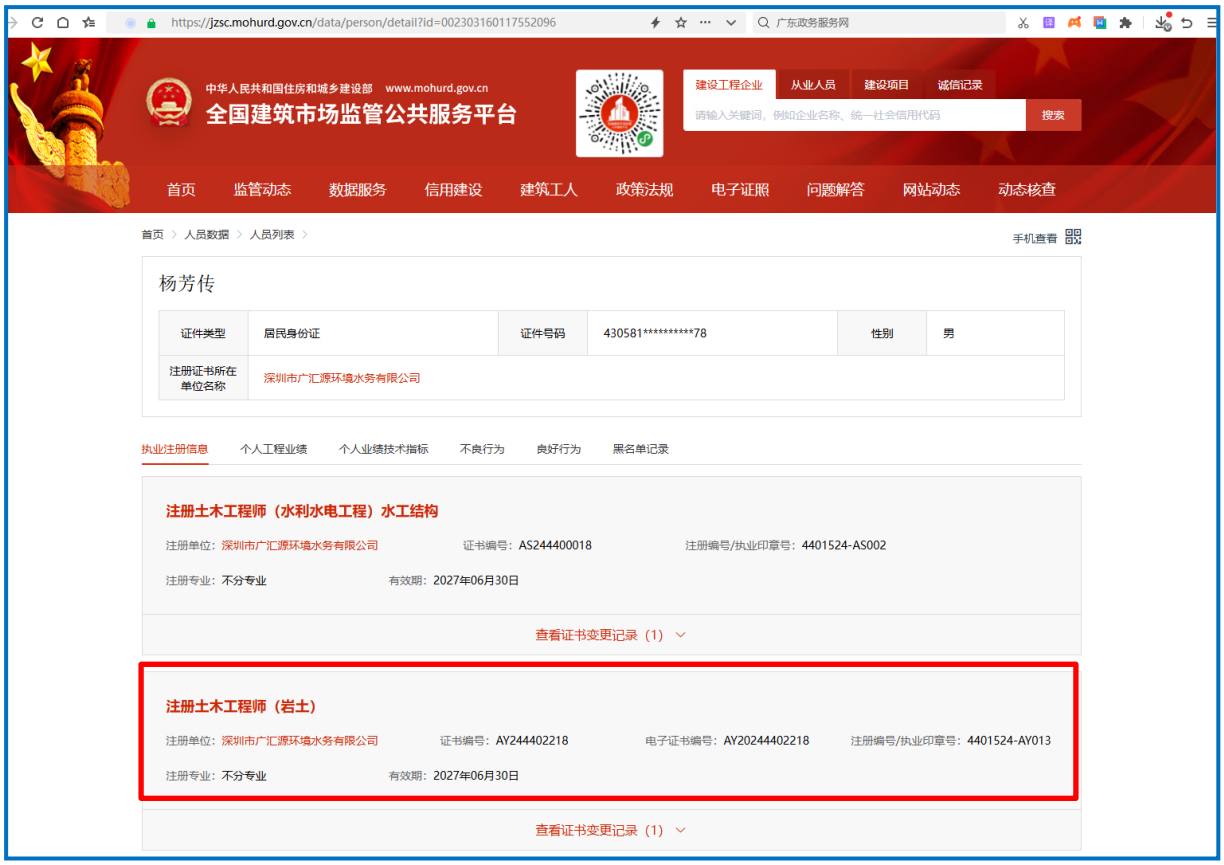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1755209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杨芳传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81**********7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440001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S002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06月3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244402218
电子证书编号：AY2024440221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Y013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06月3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Geotechnic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杨芳传
证件号码：430581199507250778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5年07月
批准日期：2023年11月05日
管 理 号：20231100844000000435

BIM 建模师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杨芳传　　参加 2021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良好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30581199507250778

证书编号：2201001023013798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430581199507250778

Certificate Number：2201001023013798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A110001021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芳传　　社保电脑号：638804635　　身份证号码：43058119950725077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5	02	2404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5	03	2404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5	04	2404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5	05	2404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5	06	2404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5	07	2404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5	08	2404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5	09	2404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合计				6468.48	3234.24			3029.85	1211.94			303.03		154.8		309.6	77.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d9c9b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4）水工结构专业设计人员：张华达

水工结构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华达

身份证号：45060319930201365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水工结构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1375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福州大学制

学生 张华达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 二 月 一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我校 土木工程 学院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 四 年普通全日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校名：福州大学

二〇一七年 六 月二十一日

证书编号：1038612017051014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华达　　社保电脑号：800208916　　身份证号码：4506031993020136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2	240427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3	240427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4	240427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5	240427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6	240427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7	240427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8	240427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2025	09	240427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18.0	4500	36.0	9.0
合计				6480.0	3240.0			3029.85	1211.94			303.03		162.0		324.0	81.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da8dc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5）水工结构专业设计人员：梁志杰

水工结构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梁志杰

身份证号：4407821993061111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水工结构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8127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2日

河海大学
HOHAI UNIVERSITY

毕 业 证 书

梁志杰，男，一九九三年六月十一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三月至二〇一八年七月在本校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函授 学习，修完成人高等教育 专科起点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海大学　　校 长：

批准文号：(87)教高三字001号
证书编号：102945201805100903

2018 年 7 月 18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志杰　　社保电脑号：649294090　　身份证号码：4407821993061111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5500.0	880.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2	240427	5500.0	880.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3	240427	5500.0	880.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4	240427	5500.0	880.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5	240427	5500.0	880.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6	240427	5500.0	880.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7	240427	5500.0	880.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8	240427	5500.0	880.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2025	09	240427	5500.0	880.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22.0	5500	44.0	11.0
合计				7920.0	3960.0			3029.85	1211.94			303.03		198.0		396.0	99.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dbb2c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6）水工结构专业设计人员：王佳

水工结构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佳

身份证号：34122619950801237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水工结构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8096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2日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North China University of Water Resources and Electric Power

研究生毕业证书

研究生 王佳 ，性别 男 ，一九九五 年 八 月 一 日生，于 二〇一七 年 九 月至 二〇二〇 年 七 月在 水利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 （全日制） ，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名：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078120200299021O　　二〇二〇 年 七 月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佳　　社保电脑号：804917433　　身份证号码：34122619950801237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100	16.4	4100	32.8	8.2
2025	02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100	16.4	4100	32.8	8.2
2025	03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100	16.4	4100	32.8	8.2
2025	04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100	16.4	4100	32.8	8.2
2025	05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100	16.4	4100	32.8	8.2
2025	06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100	16.4	4100	32.8	8.2
2025	07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100	16.4	4100	32.8	8.2
2025	08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100	16.4	4100	32.8	8.2
2025	09	2404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100	16.4	4100	32.8	8.2
合计				6872.76	3234.24			3029.85	1211.94			303.03		147.6		295.2	73.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7dc977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42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7）水工专业设计人员：徐华强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高级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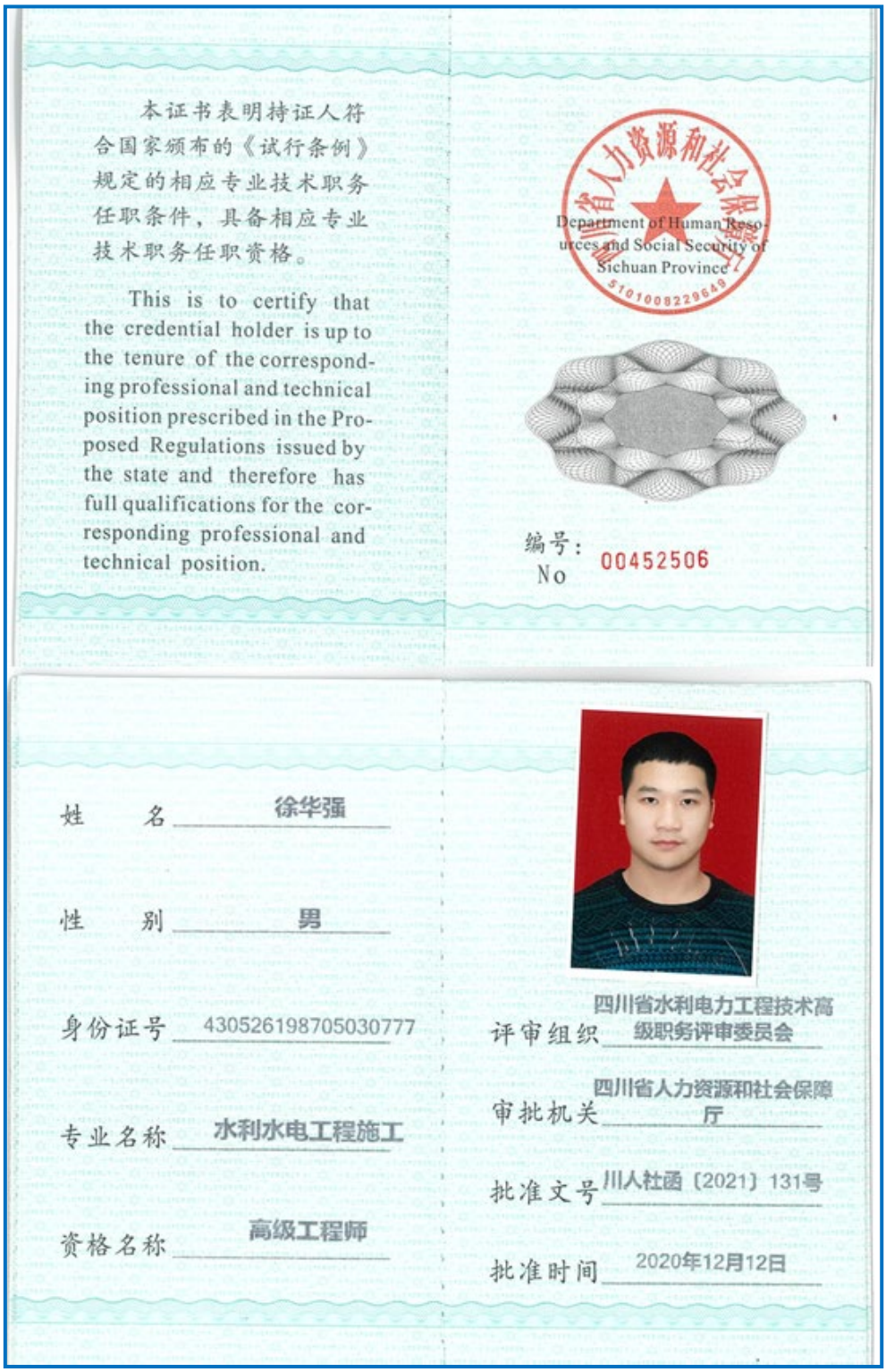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Sichuan Province
5101008229649

编号：
No 00452506

姓　名 徐华强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26198705030777

专业名称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 四川省水利电力工程技术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审批机关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批准文号 川人社函〔2021〕131号

批准时间 2020年12月12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徐华强 性别 男，一九八七 年 五 月 三 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本校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青海大学

校（院）长：陈强

证书编号：107431200905000428

二〇〇九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徐华强

专　　业　水工结构

证书编号　AS24420004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NO. AS0001994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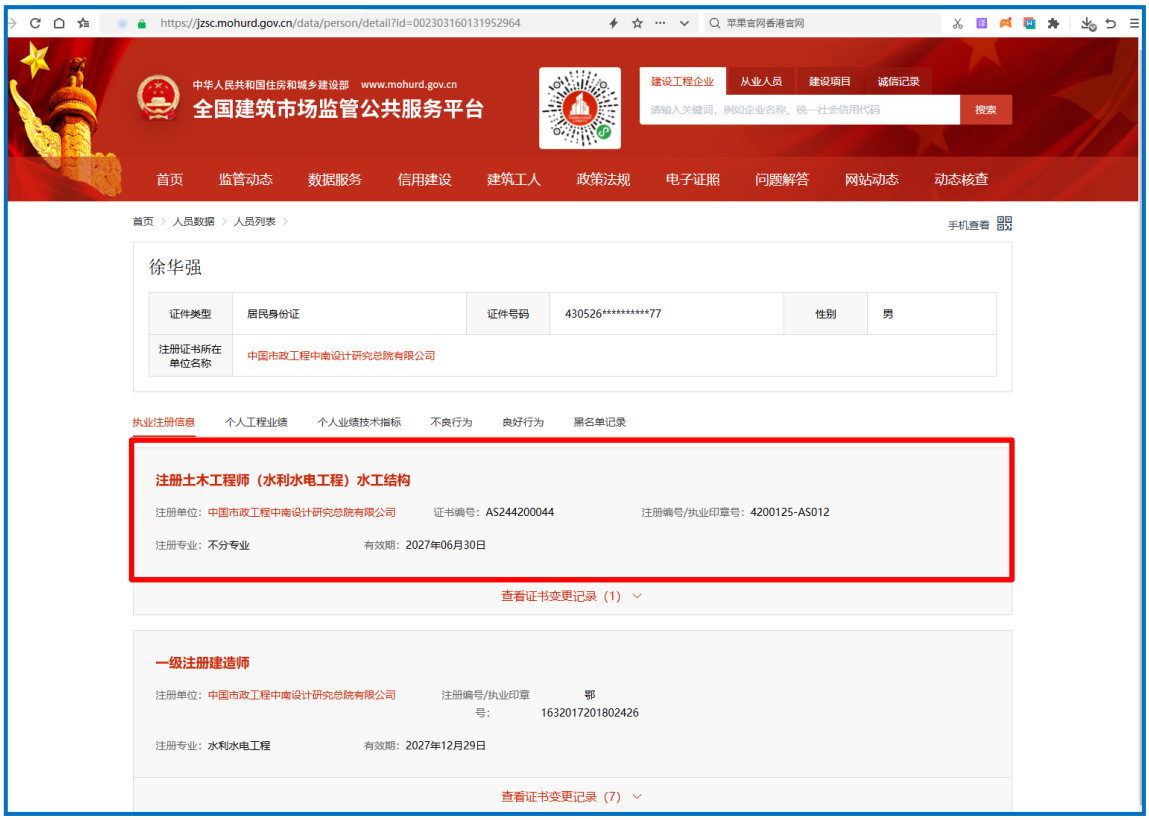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3195296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徐华强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6**********77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注册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420004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200125-AS012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06月3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鄂1632017201802426

注册专业：水利水电工程　有效期：2027年12月29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7）

注册土木工程师
（水利水电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姓　　名：徐华强

证件号码：430526198705030777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05月

专　　业：水工结构

批准日期：2018年10月21日

管 理 号：20181007651000008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水利部

四川省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水利设计分公司　　单位社保编号　10101659890　　当前参保地：成都市锦江区

参保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2024年10月-2025年09月)

缴费月份	缴费情况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机关事业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企业缴费人数	企业缴费金额	机关缴费人数	机关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202410	38	181066.08		0	38	7544.42	38	3923.16
202411	38	181066.08		0	38	7544.42	38	3923.16
202412	38	181066.08		0	38	7544.42	38	3923.16
202501	38	181066.08		0	38	7544.42	38	4903.94
202502	38	181066.08		0	38	7544.42	38	4903.94
202503	38	181066.08		0	38	7544.42	38	4903.94
202504	38	181066.08		0	38	7544.42	38	4903.94
202505	38	181066.08		0	38	7544.42	38	4903.94
202506	38	181066.08		0	38	7544.42	38	4903.94
202507	40	182910.48		0	40	7621.27	40	4953.89
202508	40	174254.64		0	40	7260.61	40	4719.44
202509	40	174254.64		0	40	7260.61	40	4719.44

欠费情况（从单位初次参保时间2021年07月截至2023年12月）

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本金）	机关养老保险 （本金）	失业保险 （本金）	工伤保险 （本金）
累计欠费（元）	0	0	0	0

人员缴费信息(2024年10月-2025年09月)

序号	证件号码	姓名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养老类型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1	510823199511220777	赵国良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2	510181199601271039	张杰豪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3	450111198705031523	谭丽慧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4	510726199701050426	熊文雯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5	511002198307121529	李佳沛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6	430526198705030777	徐华强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7	511024198208010020	胡苗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8	500101198908050232	冉苒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9	630102198609113315	费文伟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10	510524199508295671	吴弟红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11	510682198407040017	刘健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12	500384199708280072	龚政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7	3	202507	3	202507	3
13	510181199709220743	周花玉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14	513901199512164543	张利平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15	654221199211260012	李俊杰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16	653101199301060020	刘悦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17	510704198206043314	谢乾坤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18	51092219810206275X	李红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19	370828198107012619	宋来春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20	511002196908210018	罗兵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21	51021419811216003X	谭科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22	511227197905082391	柳树摇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23	511023199109088410	李强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24	654125198311280518	韩磊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9	202410	9	202410	9
25	51032219910906846X	胡国平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26	511324199509073819	唐皓东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27	513822199812227653	黄盛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28	510626199511064063	刘莉萍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29	612322199312152216	孟恒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30	510122199709098776	张恒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31	511522198911214273	蒋贵明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32	511025199107050390	马旌棋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33	510623198911074638	代昌东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34	362226198510042716	罗荣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35	510722200001201430	刘本华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7	3	202507	3	202507	3
36	500229199812123931	罗兴树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7	3	202507	3	202507	3
37	532526198704163813	李陈飞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38	352230198608141811	陈必升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39	150304199110092029	贾梦婷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40	511622198705296736	唐力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41	511011198507290753	肖科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2	202410	12	202410	12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24日

说明：1.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红色鲜章。如需验证，请登陆https://www.schrss.org.cn/scggfw/cbzmyz/toPage.do，凭验证码 y 4 h r k Q A d R 8 G k q w Y p h b p G 验证。验证码有效期至2025 年 12 月 24 日（有效期三个月）。

2.如对2023年12月及以前的参保证明内容有异议的，请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核实；2024年1月及以后的缴费情况按照税务部门反馈的实际到账情况记录。

3.“欠费情况”仅提供2023年12月及之前欠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况。

4.2024年1月1日起，由税务部门征收社会保险费，缴费记录可能存在滞后。

（28）水工专业设计人员：翟信秀

水工结构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翟信秀

身份证号：22062119930326162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水工结构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1493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翟信秀 性别女，1993 年 03 月 26 日生，于 2016 年 09 月至 2019 年 06 月在 水利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3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5361201902000702

二〇一九 年 六 月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翟信秀　　社保电脑号：802305169　　身份证号码：2206211993032616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单位编号：5721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0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1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2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1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2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3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4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5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6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7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8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9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合计				59677.17	28601.04			21624.9	8649.96			2162.49		2141.88		4283.76	1070.9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e6d49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72154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9）给排水专业负责人：邱宏俊

市政给水排水正高级工程师

姓　　名：邱宏俊
Full Name
性　　别：男
Sex
出生年月：1972年10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Place of Work

专业名称：市政给水排水
Speciality
资格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Conferment Date
编　　号：20203330263
No.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2021年3月4日
Issued Date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041458

研究生 邱宏俊 性别 男，一九七二年 十 月二十八日生，于一九九六年 九 月至一九九九年 六 月在 市政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
培养单位：
一九九九年 六 月三十日
编号：99187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使用有效期：2025年05月12日
- 2025年11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邱宏俊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2年10月28日

注册编号：CS20131100994

聘用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5月07日-2028年05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邱宏俊

签名日期：2025.5.12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邱宏俊

证书编号　CS13110099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09968

发证日期　2013年01月31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2011499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邱宏俊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24**********7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CS131100994　电子证书编号：CS2013110099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200125-CS080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8年05月0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邱宏俊　　社保电脑号：616388032　　身份证号码：42012419721028047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单位编号：1715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0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1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2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1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2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3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4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5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6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7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2025	08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2025	09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合计				59677.17	28601.04			21624.9	8649.96			2162.49		2171.52		4343.01	1085.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b01d5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71581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9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0）给排水专业设计人员：后志

给排水工程师

湖北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后志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6-06-23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340222199606236316

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名称：给排水

职称名称：工程师

评审组织：武汉市城市建设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批准单位：武汉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批准文号：武职任〔2022〕174 号

批准时间：2022-09-24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职称证书专用章

扫描二维码查验证书

打印时间：2024-02-04

【有效期至 2024-08-02，可提前 30 日再次加注】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后志 性别 男，一九九六 年 六 月 二十三 日生，于二〇一八 年 九 月至二〇二〇 年 六 月在 建筑与土木工程 专业 全日制 学习，学制 二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李元

证书编号：104871202002000898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 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后志　　社保电脑号：815964682　　身份证号码：340222199606236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单位编号：5721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572154	13283.0	1992.45	1062.64	1	13283	664.15	265.66	1	13283	66.42	13283	53.13	13283	106.26	26.57
2024	10	572154	13283.0	1992.45	1062.64	1	13283	664.15	265.66	1	13283	66.42	13283	53.13	13283	106.26	26.57
2024	11	572154	13283.0	1992.45	1062.64	1	13283	664.15	265.66	1	13283	66.42	13283	53.13	13283	106.26	26.57
2024	12	572154	13283.0	1992.45	1062.64	1	13283	664.15	265.66	1	13283	66.42	13283	53.13	13283	106.26	26.57
2025	01	572154	13283.0	2125.28	1062.64	1	13283	664.15	265.66	1	13283	66.42	13283	53.13	13283	106.26	26.57
2025	02	572154	13283.0	2125.28	1062.64	1	13283	664.15	265.66	1	13283	66.42	13283	53.13	13283	106.26	26.57
2025	03	572154	13283.0	2125.28	1062.64	1	13283	664.15	265.66	1	13283	66.42	13283	53.13	13283	106.26	26.57
2025	04	572154	13283.0	2125.28	1062.64	1	13283	664.15	265.66	1	13283	66.42	13283	53.13	13283	106.26	26.57
2025	05	572154	13283.0	2125.28	1062.64	1	13283	664.15	265.66	1	13283	66.42	13283	53.13	13283	106.26	26.57
2025	06	572154	13283.0	2125.28	1062.64	1	13283	664.15	265.66	1	13283	66.42	13283	53.13	13283	106.26	26.57
2025	07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341	1567.05	626.82	1	31341	156.71	31341	125.36	31341	250.73	62.68
2025	08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341	1567.05	626.82	1	31341	156.71	31341	125.36	31341	250.73	62.68
2025	09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341	1567.05	626.82	1	31341	156.71	31341	125.36	31341	250.73	62.68
合计				33921.96	17226.64			11342.65	4537.06			1134.33		907.38		1814.76	453.7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d2897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72154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9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1）结构专业负责人：罗青松

建设（结构工程）正高级工程师

中信集团职称证书

经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有 正高 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资格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设（结构工程）

姓　　名：罗青松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1年11月

证件号码：42088119811120445X

申报单位：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ZXZGG2022032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专用章

2022年12月31日

https://zc.citic.com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罗青松　性别 男，一九八一 年 十一 月 二十 日生，于二〇〇四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七年 三 月在 工程力学 专业学习，学制 2.5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李培根

证书编号：10487120070200696　二〇〇七 年 三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使用有效期：2025年07月03日
- 2025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罗青松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1年11月20日

注册编号：S20234202934

聘用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06月06日-2026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3.7.3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罗青松

证书编号　S23420293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S0057967

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0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青松　　社保电脑号：631643928　　身份证号码：4208811981112044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单位编号：1715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0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1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2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1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2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3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4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5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6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7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2025	08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2025	09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合计				59677.17	28601.04			21624.9	8649.96			2162.49		2771.52		4343.01	1085.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c0504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71581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5日

（32）结构专业设计人员：王鹏

市政工程结构高级工程师

姓　　名: 王鹏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身份证号码: 420321199107236353
ID card No.

专业名称: 市政工程结构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Conferment Date

编　　号: 20243330330
No.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Issued Date

26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鹏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七　月二十三日生，于　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871201405006045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鹏　　社保电脑号：647097341　　身份证号码：4203211991072363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单位编号：5721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0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1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2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1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2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3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4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5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6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7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2025	08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2025	09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合计				59677.17	28601.04			21624.9	8649.96			2162.49		2171.52		4343.01	1085.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e48b5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72154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3）电气专业负责人：廖晓欢

市政电气自控高级工程师

姓　　名：廖晓欢
Full Name

性　　别：男
Sex

身份证号码：42220219880913651X
ID card No.

专业名称：市政电气自控
Speciality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Conferment Date

编　　号：20213330368
No.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2022年1月11日
Issued Dat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廖晓欢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九　月十三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六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971201105126786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whut.edu.cn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使用有效期：2025年07月03日
- 2025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廖晓欢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8年09月13日

注册编号：DG20234200892

聘用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09月25日-2026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廖晓欢

签名日期：2025.7.3

发证日期：2023年09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廖晓欢

证书编号　DG23420089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DG0028525　　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2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晓欢　　社保电脑号：636897257　　身份证号码：422202198809136 5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单位编号：1715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325	145.3	36325	290.6	72.65
2024	10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325	145.3	36325	290.6	72.65
2024	11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325	145.3	36325	290.6	72.65
2024	12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325	145.3	36325	290.6	72.65
2025	01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325	145.3	36325	290.6	72.65
2025	02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325	145.3	36325	290.6	72.65
2025	03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325	145.3	36325	290.6	72.65
2025	04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325	145.3	36325	290.6	72.65
2025	05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325	145.3	36325	290.6	72.65
2025	06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325	145.3	36325	290.6	72.65
2025	07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2025	08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2025	09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合计				59677.17	28601.04			21624.9	8649.96			2162.49		1976.92		3933.81	988.4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c4872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71581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4）电气专业设计人员：程刚

市政电气自控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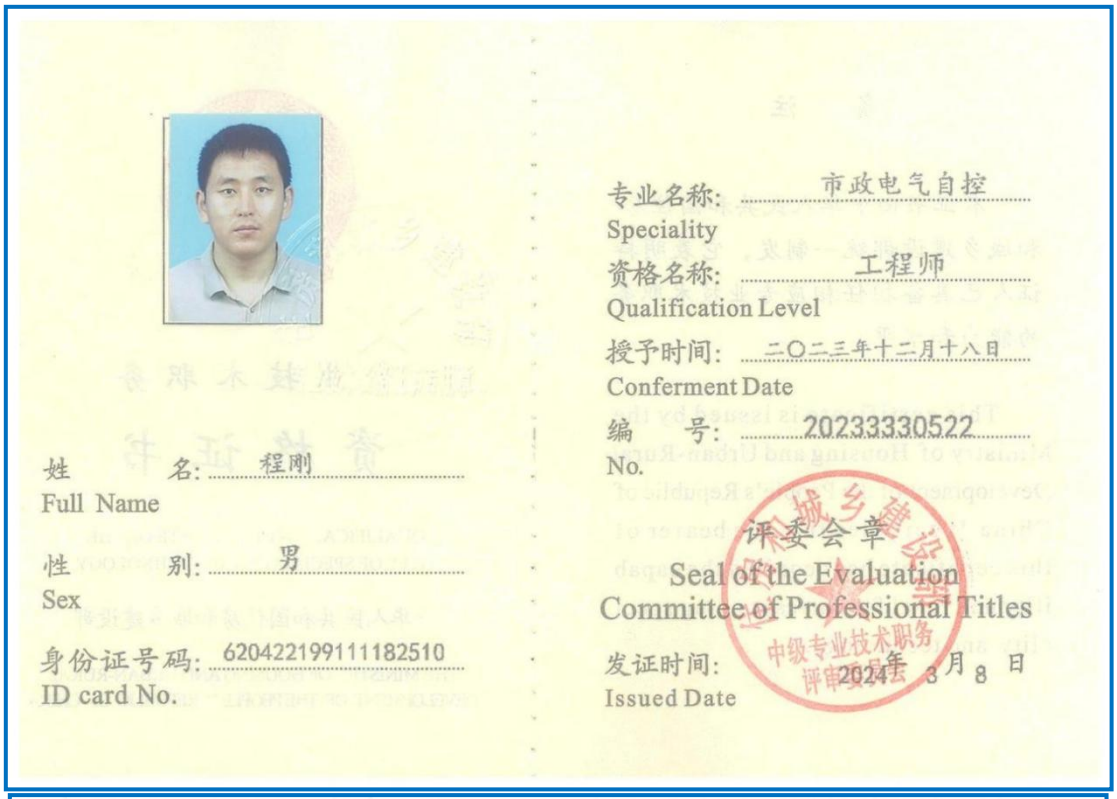

姓　　名：程刚
Full Name

性　　别：男
Sex

身份证号码：620422199111182510
ID card No.

专业名称：市政电气自控
Speciality

资格名称：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Conferment Date

编　　号：20233330522
No.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2024 年 3 月 8 日
Issued Dat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程刚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十一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六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881201805005696

二〇一八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刚　　社保电脑号：649990305　　身份证号码：6204221991111825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单位编号：5721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5721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1896	1594.8	637.92	1	31896	159.48	31896	127.58	31896	255.17	63.79
2024	10	5721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1896	1594.8	637.92	1	31896	159.48	31896	127.58	31896	255.17	63.79
2024	11	5721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1896	1594.8	637.92	1	31896	159.48	31896	127.58	31896	255.17	63.79
2024	12	5721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1896	1594.8	637.92	1	31896	159.48	31896	127.58	31896	255.17	63.79
2025	01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896	1594.8	637.92	1	31896	159.48	31896	127.58	31896	255.17	63.79
2025	02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896	1594.8	637.92	1	31896	159.48	31896	127.58	31896	255.17	63.79
2025	03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896	1594.8	637.92	1	31896	159.48	31896	127.58	31896	255.17	63.79
2025	04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896	1594.8	637.92	1	31896	159.48	31896	127.58	31896	255.17	63.79
2025	05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896	1594.8	637.92	1	31896	159.48	31896	127.58	31896	255.17	63.79
2025	06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896	1594.8	637.92	1	31896	159.48	31896	127.58	31896	255.17	63.79
2025	07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896	1594.8	637.92	1	31896	159.48	31896	127.58	31896	255.17	63.79
2025	08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896	1594.8	637.92	1	31896	159.48	31896	127.58	31896	255.17	63.79
2025	09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896	1594.8	637.92	1	31896	159.48	31896	127.58	31896	255.17	63.79
合计				56102.04	28601.04			20732.4	8292.96			2073.24		1658.54		3317.21	829.2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e8fb7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72154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5）燃气专业负责人：王鸿鹏

石油与天然气正高级工程师

（无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钢印无效）

姓　　名：王鸿鹏
Full Name

性　　别：男
Sex

出生日期：1967年10月
Date of Birth

身份证号：420102196710052037
ID Number

经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Approved by CITIC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资格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　　业：石油与天然气
Speciality

证书编号：ZXZGG2021016
Certificate No.

授予时间：2021年12月2日
Date of Conferment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　月

毕业証书

学生王鸿鹏，男，系湖北省（市）荆门县（市）人，一九六七年生，于一九八〇年九月至一九八八年七月在本校机械学院系城市燃气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期满，学完全部课程，成绩及格，准予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校长　江景波

（88）同本学字第641107号

一九八八年七月　日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

使用有效期：2025年07月25日
- 2026年01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王鸿鹏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7年10月05日

注册编号：CD20104200005

聘用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10月10日-2027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年7月25日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王鸿鹏

证书编号　CD10420000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D0000219

发证日期　2010年07月2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鸿鹏　　社保电脑号：616372460　　身份证号码：4201021967100520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单位编号：5721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0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1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2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1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2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3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4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5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6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7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2025	08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2025	09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合计				59677.17	28601.04			21624.9	8649.96			2162.49		2171.52		4343.01	1085.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efc4d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72154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6）燃气专业设计人员：王亮

城镇燃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姓　　名：王亮
Full Name
性　　别：男
Sex
出生年月：1987年05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Place of Work

专业名称：城镇燃气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二〇二〇年一月十日
Conferment Date
编　　号：20193330507
No.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2020 年 02 月 25 日
Issued Dat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亮　性别 男，一九八七 年 五 月二十一日生，于 二00五 年 十 月至 二00九 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11200905006122　　二00九 年 六 月二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亮　　社保电脑号：637085744　　身份证号码：4211021987052152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单位编号：1715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831	159.32	39831	318.65	79.66
2024	10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831	159.32	39831	318.65	79.66
2024	11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831	159.32	39831	318.65	79.66
2024	12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831	159.32	39831	318.65	79.66
2025	01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831	159.32	39831	318.65	79.66
2025	02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831	159.32	39831	318.65	79.66
2025	03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831	159.32	39831	318.65	79.66
2025	04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831	159.32	39831	318.65	79.66
2025	05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831	159.32	39831	318.65	79.66
2025	06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831	159.32	39831	318.65	79.66
2025	07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8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9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合计				59677.17	28601.04			21624.9	8649.96			2162.49		2087.98		4175.06	1043.7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c6183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71581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7）岩土专业负责人：汪洪涛

建筑岩土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汪洪涛

身份证号：34242519901104005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岩土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1285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汪洪涛 性别 男，一九九0 年 十一 月 四 日生，于二00八 年 九 月至二0一二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南大学

校（院）长：张光学

证书编号：105331201205103777

二0一二 年 六 月 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使用有效期：2025年09月25日
- 2026年0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汪洪涛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0年11月04日

注册编号：AY20224401891

聘用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4月09日-2028年04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9.25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汪洪涛

证书编号　AY22440189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31245

发证日期　2022年05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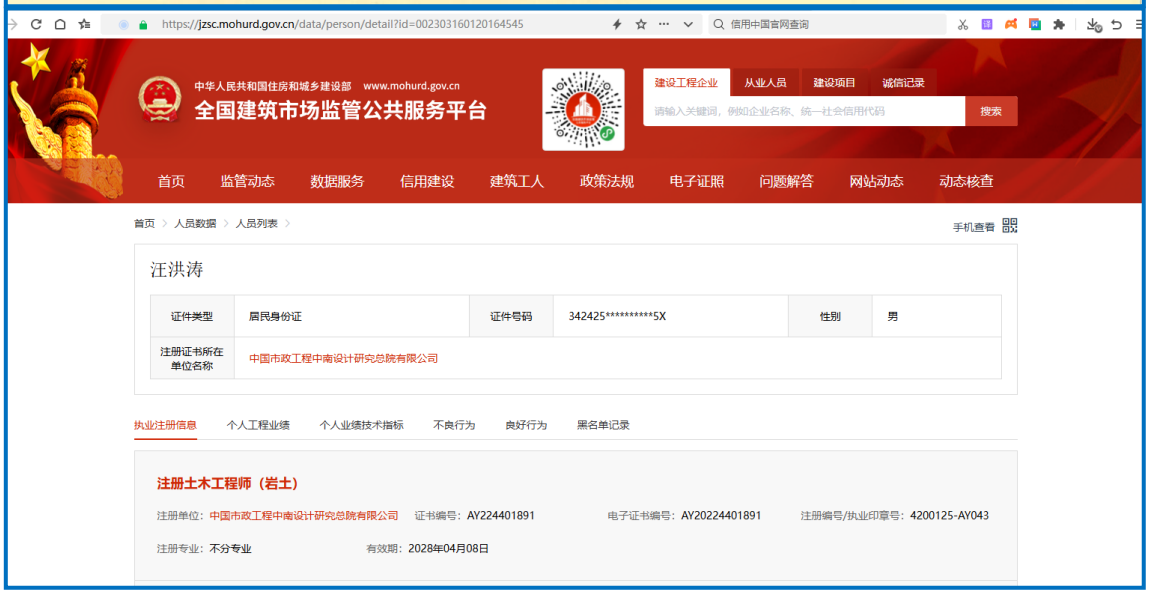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Geotechnic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职业资格。

姓　　名：汪洪涛

证件号码：34242519901104005X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11月

批准日期：2021年10月24日

管 理 号：20211000844000000508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汪洪涛　　社保电脑号：649410355　　身份证号码：34242519901104400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单位编号：5721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0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1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2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1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2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3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4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5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6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7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8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9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合计				59677.17	28601.04			21624.9	8649.96			2162.49		2141.88		4283.76	1070.9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e3018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72154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5日

（38）岩土专业设计人员：冯叶

市政工程结构高级工程师

姓　　名：冯叶
Full Name

性　　别：女
Sex

身份证号码：370902198904184829
ID card No.

专业名称：市政工程结构
Speciality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Conferment Date

编　　号：20243330334
No.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
Issued Date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冯叶 性别 女，
一九八九 年四 月十八日生，于 二〇一一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四 年 三 月在
结构工程 专业学习，
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

培养单位：哈尔滨工程大学

二〇一四 年 三 月 二十六日

证书编号：1021712014021020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冯叶　　社保电脑号：647803056　　身份证号码：37090219890418482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单位编号：1715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229	1611.45	644.58	1	32229	161.15	32229	128.92	32229	257.83	64.46
2024	10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229	1611.45	644.58	1	32229	161.15	32229	128.92	32229	257.83	64.46
2024	11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229	1611.45	644.58	1	32229	161.15	32229	128.92	32229	257.83	64.46
2024	12	171581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229	1611.45	644.58	1	32229	161.15	32229	128.92	32229	257.83	64.46
2025	01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229	1611.45	644.58	1	32229	161.15	32229	128.92	32229	257.83	64.46
2025	02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229	1611.45	644.58	1	32229	161.15	32229	128.92	32229	257.83	64.46
2025	03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229	1611.45	644.58	1	32229	161.15	32229	128.92	32229	257.83	64.46
2025	04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229	1611.45	644.58	1	32229	161.15	32229	128.92	32229	257.83	64.46
2025	05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229	1611.45	644.58	1	32229	161.15	32229	128.92	32229	257.83	64.46
2025	06	171581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229	1611.45	644.58	1	32229	161.15	32229	128.92	32229	257.83	64.46
2025	07	171581	23979.0	4076.43	1918.32	1	23979	1198.95	479.58	1	23979	119.9	23979	95.92	23979	191.83	47.96
2025	08	171581	23979.0	4076.43	1918.32	1	23979	1198.95	479.58	1	23979	119.9	23979	95.92	23979	191.83	47.96
2025	09	171581	23979.0	4076.43	1918.32	1	23979	1198.95	479.58	1	23979	119.9	23979	95.92	23979	191.83	47.96
合计				57880.95	27755.76			19711.35	7884.54			1971.2		1576.96		3133.79	788.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c2afd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71581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9）建筑专业负责人：董乙鑫

建设（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中信集团职称证书

经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有 副高 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设（建筑设计）

姓　　名：董乙鑫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11月

证件号码：142201198811279030

申报单位：中信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ZXGG2023069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专用章

2023年12月19日

https://zc.citic.com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董乙鑫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生，于二〇〇八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五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三峡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0751201305003462

二〇一三年 六 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董乙鑫　　社保电脑号：636311772　　身份证号码：1422011988112790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单位编号：5721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0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1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2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1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2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3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4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5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6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7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2025	08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2025	09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合计				59677.17	28601.04			21624.9	8649.96			2162.49		2171.52		4343.01	1085.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de87c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72154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0）建筑专业设计人员：董凯华

建筑学工程师

姓　　名：董凯华
Full Name
性　　别：男
Sex
出生年月：1993年02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Place of Work

专业名称：建筑学
Speciality
资格名称：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Conferment Date
编　　号：20203330349
No.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2021 年 3 月 4 日
Issued Date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董凯华　性别 男，1993 年 02 月 04 日生，于 2015 年 09 月至 2018 年 06 月在 建筑学 专业学习，学制 叁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深圳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590120180200680　2018 年 06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一级注册建筑师

使用有效期:2025年07月03日
-2025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董凯华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3年02月04日

注册编号：20244202036

聘用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03月06日-2026年03月05日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THE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BOARD OF ARCHITECT REGISTRATION

主任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年07月03日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06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40307010928337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董凯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182**********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子证书编号：2024420203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200125-165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6年03月05日

一级注册建筑师
Class 1 Registered Architect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注册建筑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董凯华
证件号码：421182199302046216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02月
批准日期：2023年10月21日
管 理 号：2023100504900000021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董凯华　　社保电脑号：649984261　　身份证号码：4211821993020462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单位编号：5721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0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1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2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1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2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3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4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5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6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7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8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9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合计				59677.17	28601.04			21624.9	8649.96			2162.49		2141.88		4283.76	1070.9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e065d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72154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BIM 设计人员：王宇婷

市政给水排水高级工程师

姓　　名: 王宇婷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身份证号码: 220211199001094240
ID card No.

专业名称: 市政给水排水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日
Conferment Date

编　　号: 20233330374
No.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 2024 年 3 月 8 日
Issued Date

湖南大學
HUNAN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学生王宇婷，性别女，1990年01月09日出生，于2008年09月至2012年06月在我校土木工程学院给水排水工程专业普通全日制四年制本科学习，按培养计划要求修完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取得规定学分，准予毕业。

校　长

二〇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证书编号: No.P00067071

电子注册编号: 105321201205202617

BIM 高级建模师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王宇婷　参加 2022 年 06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设备设计专业），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220211199001094240

证书编号：2201001023025333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Ⅱ

ID Number: 220211199001094240

Certificate Number: 2201001023025333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A1200010034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使用有效期：2025年07月25日
- 2025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王宇婷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90年01月09日

注册编号：CS20194200703

聘用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2年11月13日-2025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王宇婷

签名日期：2022.07.25

发证日期：2022年11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王宇婷

证书编号　CS19420070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19232

发证日期　2019年11月0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宇婷　　社保电脑号：803229363　　身份证号码：22021119900109424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单位编号：5721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0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1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2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1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2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3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4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5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6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7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2025	08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2025	09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合计				59677.17	28601.04			21624.9	8649.96			2162.49		2171.52		4343.01	1085.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f0bd3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72154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2）BIM 设计人员：唐晓阳

市政工程结构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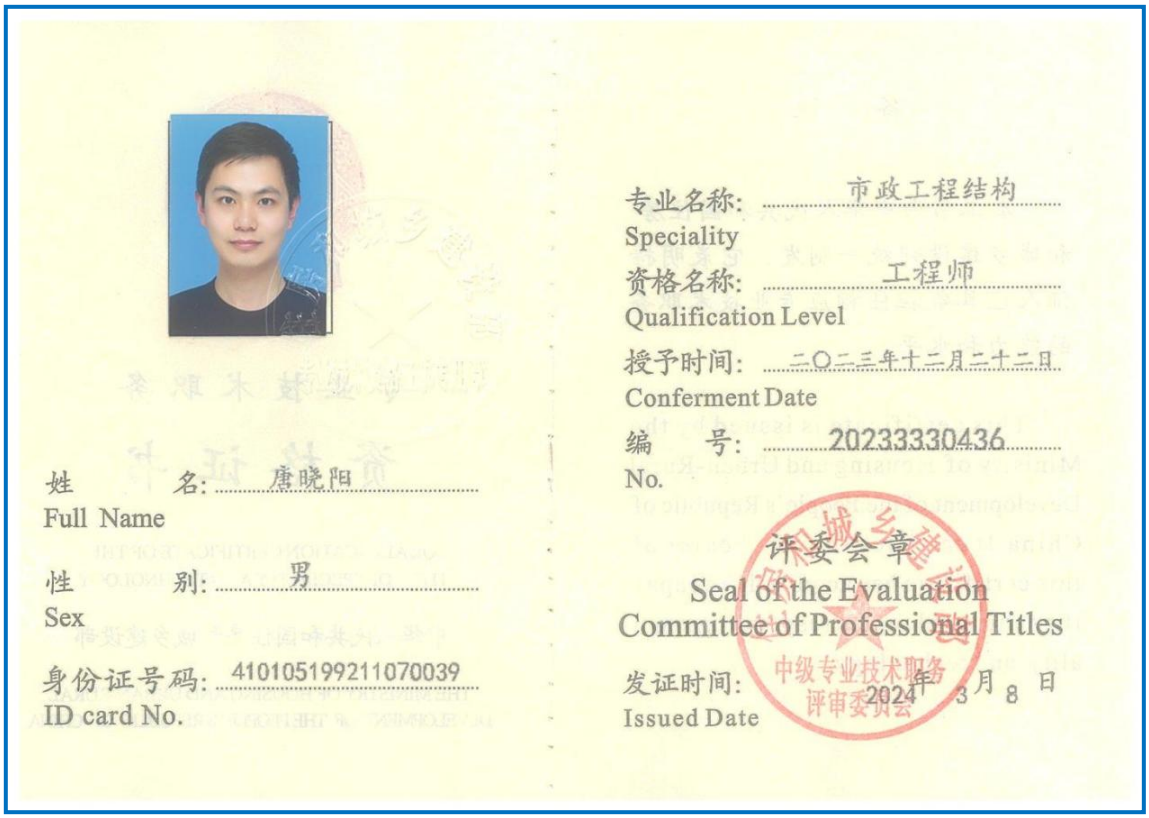

专业名称：市政工程结构
Speciality
资格名称：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Conferment Date
编　　号：20233330436
No.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2024 年 3 月 8 日
Issued Date

姓　　名：唐晓阳
Full Name
性　　别：男
Sex
身份证号码：410105199211070039
ID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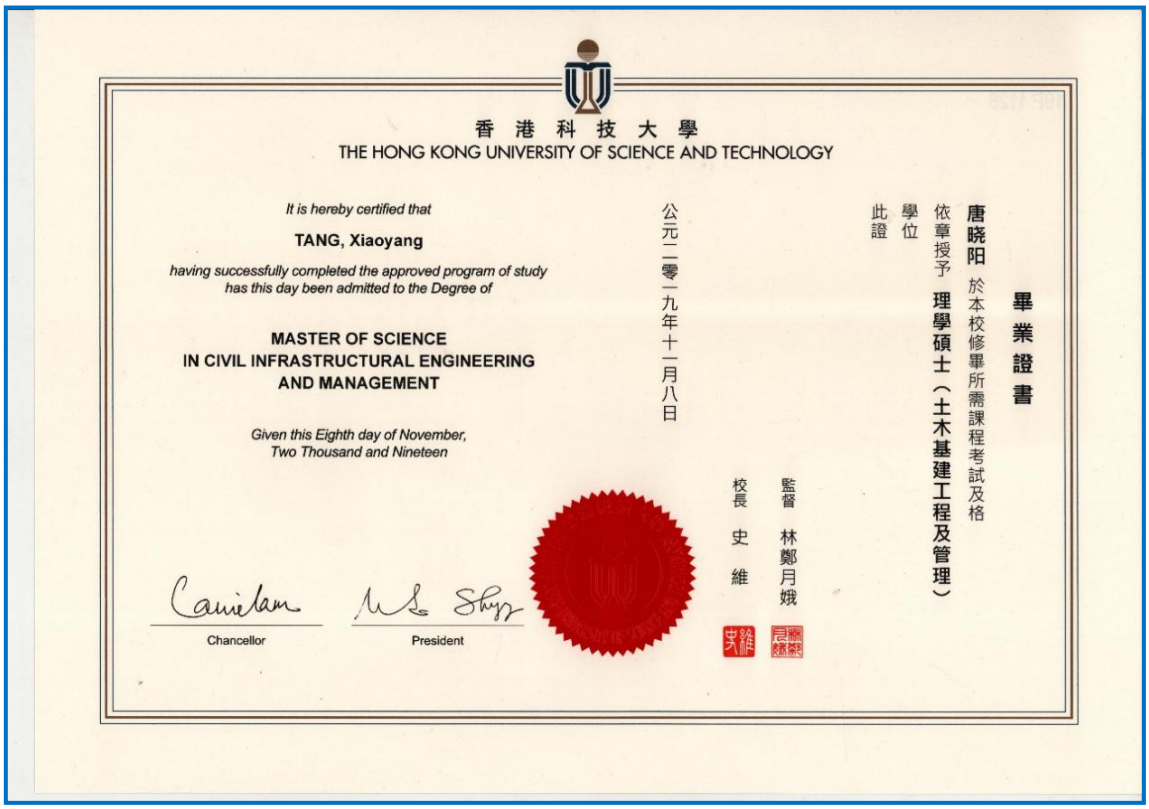

香 港 科 技 大 學
THE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畢業證書

唐晓阳 於本校修畢所需課程考試及格

依章授予 理學碩士（土木基建工程及管理）

學位

此證

公元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八日

It is hereby certified that

TANG, Xiaoyang

having successfully completed the approved program of study has this day been admitted to the Degree of

MASTER OF SCIENCE
IN CIVIL INFRASTRUCTURAL ENGINEERING
AND MANAGEMENT

Given this Eighth day of November,
Two Thousand and Nineteen

監督 林鄭月娥

校長 史維

Chancellor

President

BIM 高级建模师

BIM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唐晓阳　参加 2022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结构设计专业），成绩 良好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10105199211070039

证书编号：2301001023004345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Ⅱ

ID Number：410105199211070039

Certificate Number：2301001023004345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BIM

证书唯一序列号：A120001491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唐晓阳　　社保电脑号：811364080　　身份证号码：4101051992110700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单位编号：5721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5721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664	138.66	34664	277.31	69.33
2024	10	5721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664	138.66	34664	277.31	69.33
2024	11	5721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664	138.66	34664	277.31	69.33
2024	12	5721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664	138.66	34664	277.31	69.33
2025	01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664	138.66	34664	277.31	69.33
2025	02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664	138.66	34664	277.31	69.33
2025	03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664	138.66	34664	277.31	69.33
2025	04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664	138.66	34664	277.31	69.33
2025	05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664	138.66	34664	277.31	69.33
2025	06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664	138.66	34664	277.31	69.33
2025	07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8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9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合计				56102.04	28601.04			21624.9	8649.96			2162.49		1880.88		3761.66	940.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f1ada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72154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3）造价专业人员：刘亚梅

工程经济高级工程师

姓　　名：刘亚梅
Full Name

性　　别：女
Sex

身份证号码：421023199002280769
ID card No.

专业名称：工程经济
Speciality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九日
Conferment Date

编　　号：20233330400
No.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2024 年 3 月 8 日
Issued Date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刘亚梅 性别 女，一九九〇 年 二 月 二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三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 年 六 月在 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4871201602003186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亚梅　　社保电脑号：813337265　　身份证号码：42102319900228076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单位编号：5721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5721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0	5721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1	5721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2	5721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1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2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3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4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5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6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7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2025	08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2025	09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174.64	43659	349.27	87.32
合计				56102.04	28601.04			21624.9	8649.96			2162.49		2171.52		4343.01	1085.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ecd5f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72154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4）造价专业人员：时怀磊

工程经济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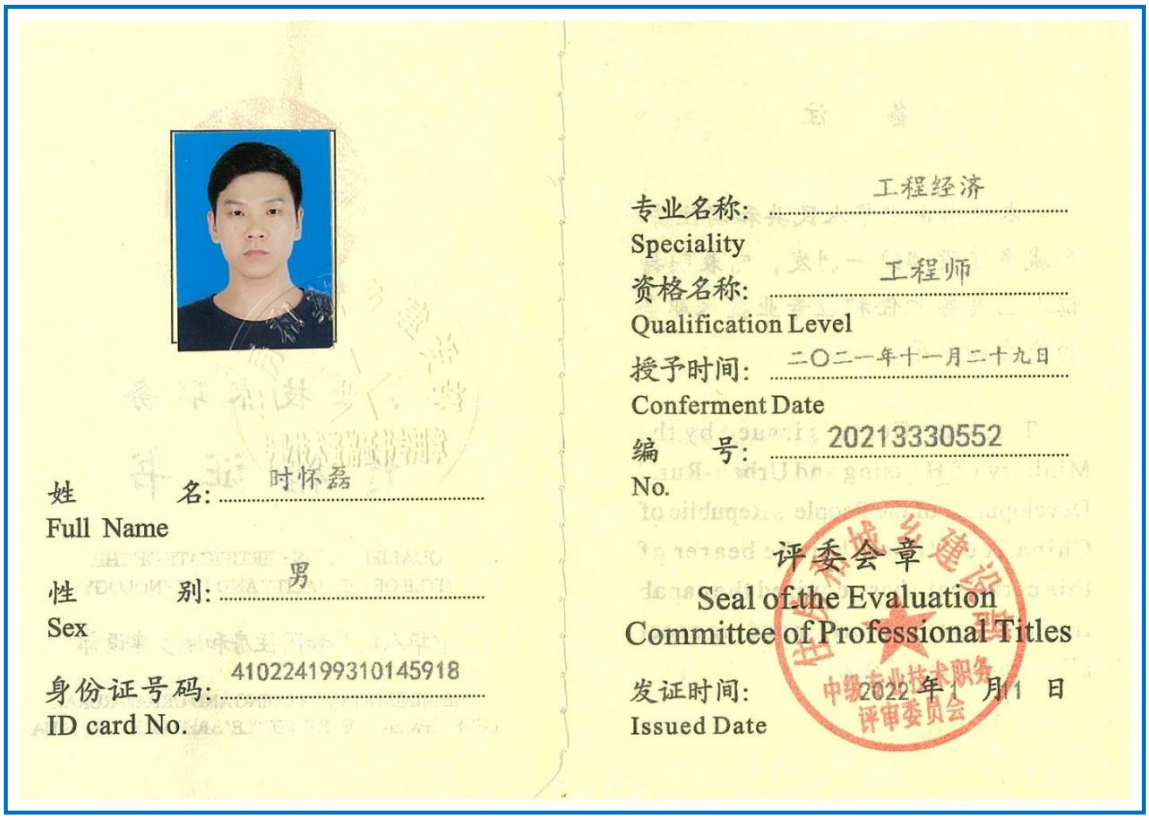

姓　　名: 时怀磊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身份证号码: 410224199310145918
ID card No.

专业名称: 工程经济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Conferment Date

编　　号: 20213330552
No.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 2022 年 1 月 1 日
Issued Date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时怀磊　性别男，1993 年 10 月 14 日生，于 2016 年 09 月至 2019 年 06 月在本校　管理科学与工程　专业学习，学习方式　全日制　，学制　叁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深圳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5901201902000400

2019 年 06 月 2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使用有效期：2025年09月25日
- 2025年12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时怀磊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93年10月14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34200014648

有 效 期：2023年07月17日-2027年07月16日

聘 用 单 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9.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3日

姓　　名：时怀磊

身份证号码：410224199310145918

性　　别：男

专　　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34200014648

初始注册日期：2023 年 07 月 17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3 年 7 月 1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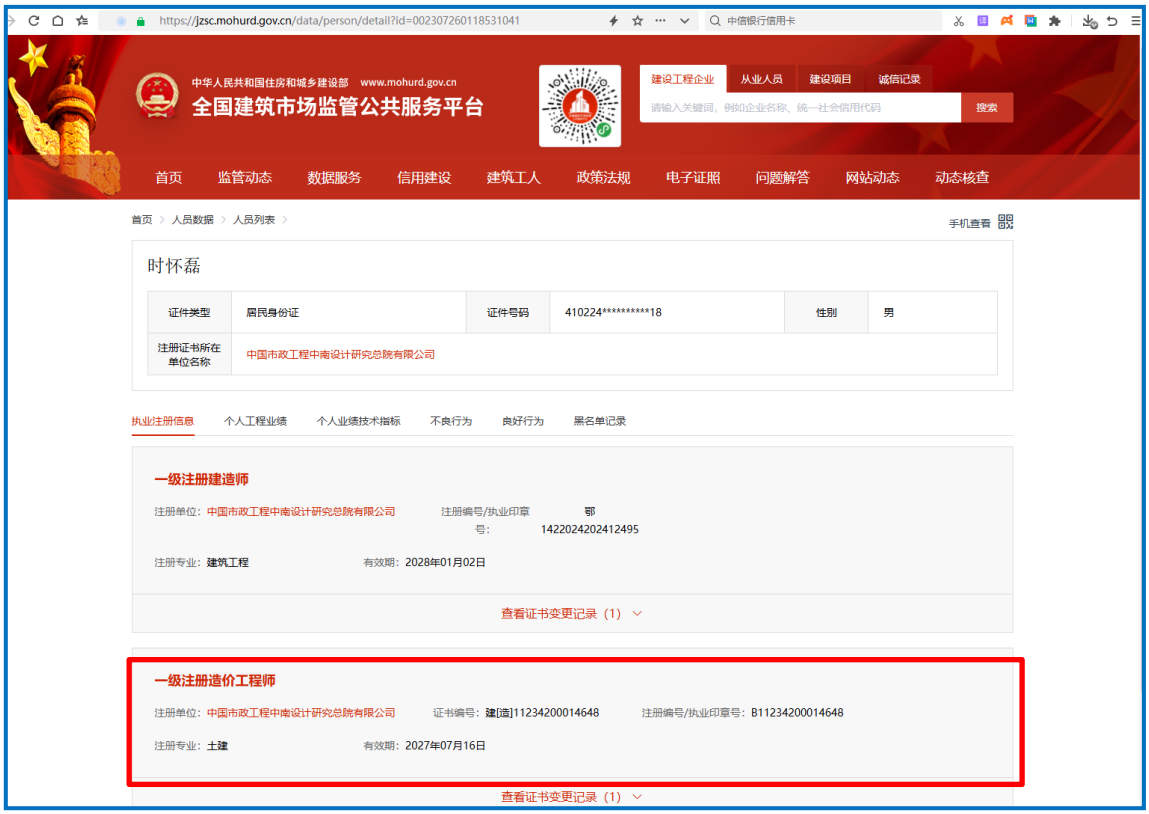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726011853104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时怀磊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224**********1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 个人工程业绩 |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鄂1422024202412495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8年01月02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3420001464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234200014648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7年07月16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时怀磊　　社保电脑号：802222640　　身份证号码：4102241993101459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单位编号：5721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0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1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4	12	5721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1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2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3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4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5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6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7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8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2025	09	572154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190	164.76	41190	329.52	82.38
合计				59677.17	28601.04			21624.9	8649.96			2162.49		2141.88		4283.76	1070.9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cecf74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72154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02l5XG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成立日期　1986年05月01日

负 责 人　黎柳记

营业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449号天安数码创新园二号厂房B90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9 月 2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0215XG
注册号：	440301103975376
隶属企业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商事主体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营业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449号天安数码创新园二号厂房B903
负责人：	黎柳记
法定代表人：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成立日期：	1986-05-01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09-20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备注：	

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55813654

名　　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园路软件产业基地4栋C座1102房
负 责 人	黎柳记
成立日期	2005年06月08日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5 年 11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55813654
注册号：	440301104631597
隶属企业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商事主体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七设计研究院
营业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园路软件产业基地4栋C座1102房
负责人：	黎柳记
法定代表人：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05-06-08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1-04-30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备注：	

营业执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4MA643P5C6K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水利设计分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负 责 人　吕其刚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营业期限　——

营业场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下沙河铺街59号“联合广场”1栋1单元23层2301、2302、2306、2307、2308号

登记机关

2021 年 6 月 2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
登记（备案）申请书

□基本信息（必填项）				
隶属企业（单　位）	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177666879T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登记机关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营业期限	长期		
名　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水利设计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设立登记不填写）	
营业场所/经营场所	四川省（市/自治区）成都市（地区/盟/自治州）锦江区（自治县/旗/自治旗/市/区）路（路/社区）下沙河铺街59号“联合广场”1栋1单元23层2301、2302、2306、2307、2308号			
联系电话	02782631888		邮政编码	610000

□设立（仅限设立登记填写）			
负 责 人	吕其刚		
申领执照	☑申领纸质执照　其中：副本 1 个（电子执照系统自动生成，纸质执照自行勾选）		
经营范围（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有关规定和企业章程填写）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管理、~~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市政工程建设活动~~ 一般项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工程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 （申请人须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填写《企业登记政府部门共享信息表》相关内容。）		
资金数额（分公司除外）	_____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 _____	经营期限（合伙企业分支机构填写）	□长期　□_____年

□变更/备案　□非公司企业法人分支机构改制		
变更/备案/改制事项	原登记内容	变更/备案/改制后登记内容

注：1、本申请书适用于分公司、营业单位、非法人分支机构、个人独资企业分支机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以上类型包含内资和外资）申请设立、变更、注销、备案及非公司企业法人分支机构改制。

2、申请书应当使用A4纸。依本表打印生成的，使用黑色墨水钢笔或签字笔签署；手工填写的，使用黑色墨水钢笔或签字笔工整填写、签署。

☐注销（仅限注销登记填写）			
注销原因	☐ 隶属企业（单位）决定撤销。 ☐ 被依法责令关闭。 ☐ 被登记机关依法吊销或撤销。 ☐ 其它原因：_____ 。		
清税情况	☐已清理完毕 ☐未涉及纳税义务		
债权债务清理（分公司、个人独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不填写）	☐主管部门或者清算组织负责清理债权债务 ☐债务清理完结		
缴回公章情况（分公司、个人独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不填写）	☐已缴回 ☐未缴回		
☐负责人信息（仅限设立及变更负责人填写）			
姓　　名	吕其刚	国别（地区）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510112196702050378
固定电话	02782631888	移动电话	13667223999
电子邮箱	409891900@qq.com		

拟任负责人签字：吕其刚　　2021年6月21日

负责人任免文件

☐经决定，免去_____的负责人职务。

☐经决定，兹任命 吕其刚 为负责人。

（七）投标人获奖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颁奖机构	级别（国家级、省级、市级、区级）	获奖公告查询网址	备注
1	水资源均衡调配与施工运行的宏微联动关键技术	发明创业奖创新奖二等奖	2023 年 8 月	中国发明协会	国家级	https://mp.weixin.qq.com/s/NeZMe-dtP0ZnpcC0iutuog	
2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 BIM 设计及 CIM 多场景应用	第十二届“龙图杯”全国 BIM 大赛设计奖优秀奖	2023 年 11 月	中国图学学会	国家级	https://www.cgn.net.cn/cms/show.action?code=publish_40288801c5e28e7cc015f764919d603e1&siteid=&newsid=2b7ead56c8854205b4456b8188dc13e5&channelid=0000000021	
3	徐州市向丰县和沛县输送原水工程	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水系统工程设计二等奖	2023 年 3 月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国家级	http://hjxmcx.thwysys.com/	
4	吴淞江流域综合整治一期工程	2023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2023 年 9 月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国家级	https://www.zgsz.org.cn/h-col-199.html	
5	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总承包（EPC）	2024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2024 年 7 月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国家级	https://www.zgsz.org.cn/h-col-199.html	
6	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 PPP 项目	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水平评价证书二等成果	2024 年 6 月 24 日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国家级	http://ljw.cacem.com.cn/f/news/form?type=1	

备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水资源均衡调配与施工运行的宏微联动关键技术荣获发明创业奖创新奖二等奖

证 书

国科奖社证字第0123号

为表彰发明创业奖创新奖获得者，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水资源均衡调配与施工运行的宏微联动关键技术

奖励等级：二等奖

完成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三峡大学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完 成 人：桑学锋 燕 乔 翟正丽 彭 辉 李子恒 张 扬

中国发明协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

证书号：2023-CAICX-2-E03

2023年度发明创业奖创新奖评审结果公示

https://mp.weixin.qq.com/s/NeZMe-dtP0ZnpcC0iutuo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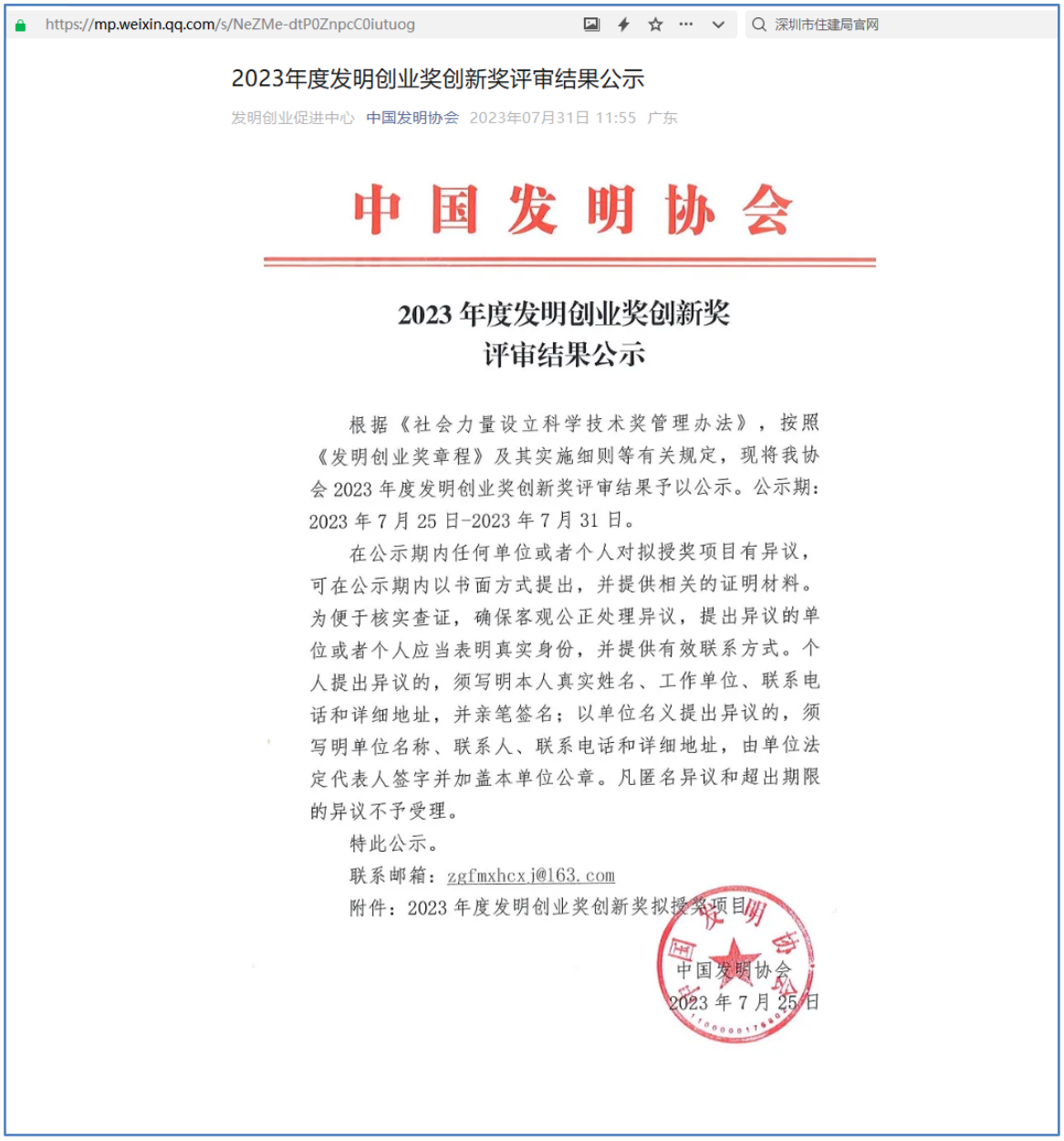

https://mp.weixin.qq.com/s/NeZMe-dtP0ZnpcC0iutuog

深圳市住建局官网

2023年度发明创业奖创新奖评审结果公示

发明创业促进中心 中国发明协会 2023年07月31日 11:55 广东

中 国 发 明 协 会

2023 年度发明创业奖创新奖
评审结果公示

根据《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按照《发明创业奖章程》及其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我协会 2023 年度发明创业奖创新奖评审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期：2023 年 7 月 25 日-2023 年 7 月 31 日。

在公示期内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对拟授奖项目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方式提出，并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为便于核实查证，确保客观公正处理异议，提出异议的单位或者个人应当表明真实身份，并提供有效联系方式。个人提出异议的，须写明本人真实姓名、工作单位、联系电话和详细地址，并亲笔签名；以单位名义提出异议的，须写明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和详细地址，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凡匿名异议和超出期限的异议不予受理。

特此公示。

联系邮箱：zgfmxhcxj@163.com

附件：2023 年度发明创业奖创新奖拟授奖项目

中国发明协会

2023 年 7 月 25 日

中国发明协会

2023年度发明创业奖创新奖
评审结果公示

根据《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按照《发明创业奖章程》及其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我协会2023年度发明创业奖创新奖评审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期：2023年7月25日-2023年7月31日。

在公示期内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对拟授奖项目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方式提出，并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为便于核实查证，确保客观公正处理异议，提出异议的单位或者个人应当表明真实身份，并提供有效联系方式。个人提出异议的，须写明本人真实姓名、工作单位、联系电话和详细地址，并亲笔签名；以单位名义提出异议的，须写明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和详细地址，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凡匿名异议和超出期限的异议不予受理。

特此公示。

联系邮箱：zgfmxhcxj@163.com

附件：2023年度发明创业奖创新奖拟授奖项目

中国发明协会

2023年7月25日

285	气雾喷漆关键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	陈炳耀, 陈炳强, 张志良, 冼丽屏, 董颖, 蒙嘉华,	广东三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阜和实业有限公司, 中山市珉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二等奖
286	纳米片层结构多级孔 ZSM-5 分子筛催化剂的合成与应用	王政, 王林, 宋智, 邵秀丽, 文怀有, 夏建超,	宁夏大学, 北方民族大学, 卓悦环保新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二等奖
287	玄武岩纤维浸润剂配方技术与应用	赖川, 何佳俊, 余胜, 邓远方, 谢斌, 周绿山,	四川文理学院, 四川轻化工大学, 四川四众玄武岩纤维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达州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二等奖
288	高炉气源头脱硫净化项目技术研究与应用	马广伟, 董群学, 杨显辉, 段承跃,	山东洲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等奖
289	催化剂结构强化及甲醇重整制氢反应器关键技术	闫卿, 王勤, 赵青, 余辉, 吴家辉, 韩子俊,	浙大宁波理工学院, 宁波申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等奖
290	全息防伪环保包装材料的规模化生产及其可溯源的动态防伪检测	习海旭, 高桂平, 蒋红芬, 廖香权, 曹洪波, 陈忠,	江苏理工学院, 江苏兴广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二等奖
291	轻量复合新材料产品及其制备工艺	陈荣荣, 陈庆华, 熊文华, 钟舜, 邱积丰, 黄晓蕊,	肇庆学院, 中科威禾科技(肇庆)股份有限公司,	二等奖
292	基于功能一体化分子构筑的环保型金属缓蚀剂研发与工程应用	强玉杰, 金堂, 孙飞, 王辉, 李文坡, 谭伯川,	北京科技大学, 中石化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重庆大学, 重庆科技学院,	二等奖
293	多尺度氟硅界面功能材料的创制与产业化应用关键技术	张庆华, 周国俊, 汪海风, 乐翔, 肖卫强, 詹晓力,	浙江大学, 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传化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 浙江中天东方氟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等奖
294	节能型润滑添加剂润滑机理研究及其在环保润滑介质中的应用	戴媛静, 张继平, 邹洋, 李晓涛, 王宇, 张紫铜,	季华实验室, 天津清润博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清华大学天津高端装备研究院,	二等奖
295	富水不均匀地层超长距离盾构穿越敏感区段施工安全关键技术及应用	宋杰, 国辉, 周振, 沙千里, 季松, 尚伦,	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德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等奖
296	港湾危化品泄漏事故模拟及回收处理关键技术及应用	寿幼平, 朱宇新, 赵英杰, 乔建哲, 叶伟, 赵俊杰,	交通运输部天津水运工程科学研究所,	二等奖
297	水资源均衡调配与施工运行的宏微联动关键技术	桑学锋, 燕乔, 翟正丽, 彭辉, 李子恒, 张扬,	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三峡大学,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二等奖

（2）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 BIM 设计及 CIM 多场景应用荣获第十二届“龙图杯”全国 BIM 大赛设计奖优秀奖

关于公布 2023 第十二届“龙图杯”全国 BIM（建筑信息模型）大赛获奖名单的通知

https://www.cgn.net.cn/cms/show.action?code=publish_4028801c5e28e7cc015f764919d603e1&siteid=&newsid=2b7ead56c8854205b4456b8188dc13e5&channelid=0000000021

https://www.cgn.net.cn/cms/show.action?code=publish_4028801c5e28e7cc015f764919c

信用中国官网查询

会员登录 会员注册 Member Registration 邮件系统 请输入查询信息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关于学会 学会动态 党建强会 人才培训 学会期刊 科学普及 会员服务 团体标准 青年托举

当前位置： 首页>通知公告

关于公布2023第十二届“龙图杯” 全国BIM（建筑信息模型）大赛获奖名单的通知

文章来源： 发布时间：2023-08-11 浏览量：8587

各相关单位：

为推进BIM技术在我国建筑行业广泛深入应用，中国图学学会在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清华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等单位的指导支持下，举办了2023第十二届“龙图杯”全国BIM大赛。

本次大赛共收到设计、施工、综合、一带一路、院校五个组别的2559项成果，其内容涵盖BIM应用的各个阶段，参赛单位来自全国各地。通过初评、复评、终评答辩、评审结果公示等环节，确认了本届大赛五个组别的最终奖项。其中一等奖99项，二等奖192项，三等奖275项，优秀奖356项，具体名单请查看附件。

2023年全国BIM高峰论坛暨第十三届“龙图杯”启动会及第十二届“龙图杯”颁奖会拟于2023年11月在北京召开，具体安排将另行通知，届时欢迎获奖单位、相关单位及个人出席会议。

附件：2023年第十二届“龙图杯”全国BIM大赛获奖名单

中国图学学会文件

中图赛发【2023】01号

关于公布2023第十二届“龙图杯”全国BIM（建筑信息模型）大赛获奖名单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推进BIM技术在我国建筑行业广泛深入应用，中国图学学会在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清华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等单位的指导支持下，举办了2023第十二届“龙图杯”全国BIM大赛。

本次大赛共收到设计、施工、综合、一带一路、院校五个组别的2559项成果，其内容涵盖BIM应用的各个阶段，参赛单位来自全国各地。通过初评、复评、终评答辩、评审结果公示等环节，确认了本届大赛五个组别的最终奖项。其中一等奖99项，二等奖192项，三等奖275项，优秀奖356项，具体名单请查看附件。

2023年全国BIM高峰论坛暨第十三届“龙图杯”启动会及第十二届“龙图杯”颁奖会拟于2023年11月在北京召开，具体安排将另行通知，届时欢迎获奖单位、相关单位及个人出席会议。

附件：2023第十二届“龙图杯”全国BIM大赛获奖名单

中国图学学会

2023年8月11日

第十二届“龙图杯”全国BIM大赛　设计组获奖名单

奖项	参赛项目名称	参赛单位名称
1等奖	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东莞配套松山湖水厂一期工程BIM正向设计与应用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等奖	国际演艺中心项目（深圳）在绿色智慧型剧场设计中的数字化创新应用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ENNEAD ARCHITECTS LLP
1等奖	超大型交通建筑—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T3航站楼项目BIM正向设计及应用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等奖	智“绘”蝶变——深圳埔地吓水质净化生态综合体BIM设计及创新应用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环境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等奖	BIM技术助力深圳国际交流中心项目(一期)数字化设计	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等奖	BIM技术在青岛市“五水绕城”生态环境提升项目设计阶段中的应用	青岛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等奖	深圳自然博物馆的BIM正向设计应用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等奖	基于BIM的在地性设计应用实践——黄永玉艺术珍藏馆项目	中建湖湘设计有限公司
1等奖	国际标准体系下基于BIM的协同设计在大型国际基础设施项目中的应用实践和创新_波哥大地铁一号线项目	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交武汉智行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优秀奖	安居梓和苑项目设计阶段BIM技术应用——BIM提升礼序归家体验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优秀奖	君康轩项目BIM正向设计技术应用	广东天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优秀奖	工业BIM正向设计在广西350万吨林浆纸一体化特种纸生产线项目中的应用	中国轻工业工程有限公司
优秀奖	中信金融中心超高层商业综合体基于BIM技术在设计阶段的应用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上海城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优秀奖	岳麓山实验室集聚区农大片区项目BIM正向设计应用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设计研究院
优秀奖	烟台市妇幼保健综合楼项目_BIM在设计阶段的应用及数字化交付构建智慧建筑的探索	烟台市建筑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优秀奖	重庆轨道交通5号线北延伸段工程BIM数字化设计及应用	重庆市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优秀奖	深圳机荷高速改扩建工程施工图设计阶段BIM正向设计及数字化交付综合应用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优秀奖	BIM技术在济南轨道交通4号线设计中的深化应用	中铁一院集团山东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山东轨道交通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优秀奖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BIM设计及CIM多场景应用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优秀奖	BIM技术在青岛创新创业活力区安顺路项目设计阶段中的应用	青岛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3）徐州市向丰县和沛县输送原水工程荣获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水系统工程设计 二等奖

编号：2021Q0062

获奖证书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 徐州市向丰县和沛县输送原水工程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水系统工程设计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03月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工程勘察、建筑设计行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优秀勘察设计奖获奖项目查询

http://hjxmcx.thwysys.com/

（4）吴淞江流域综合整治一期工程荣获 2023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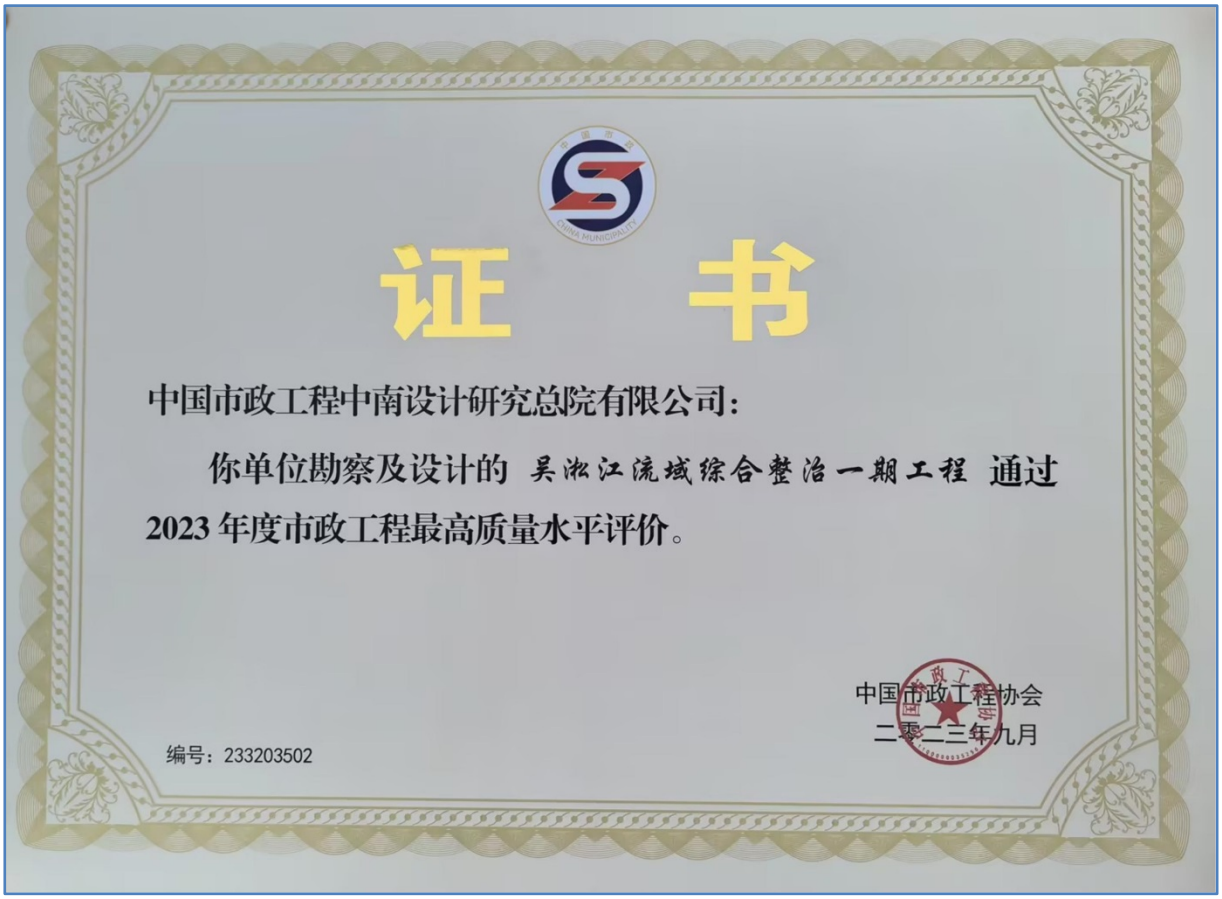

证　书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勘察及设计的 吴淞江流域综合整治一期工程 通过 2023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二零二三年九月

编号：233203502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最高质量水平评价查询

https://www.zgsz.org.cn/h-col-199.html

（5）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总承包（EPC）荣获 2024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证　书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勘察及设计的 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总承包（EPC）通过 2024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二零二四年七月

编号：市 244206403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最高质量水平评价查询

https://www.zgsz.org.cn/h-col-199.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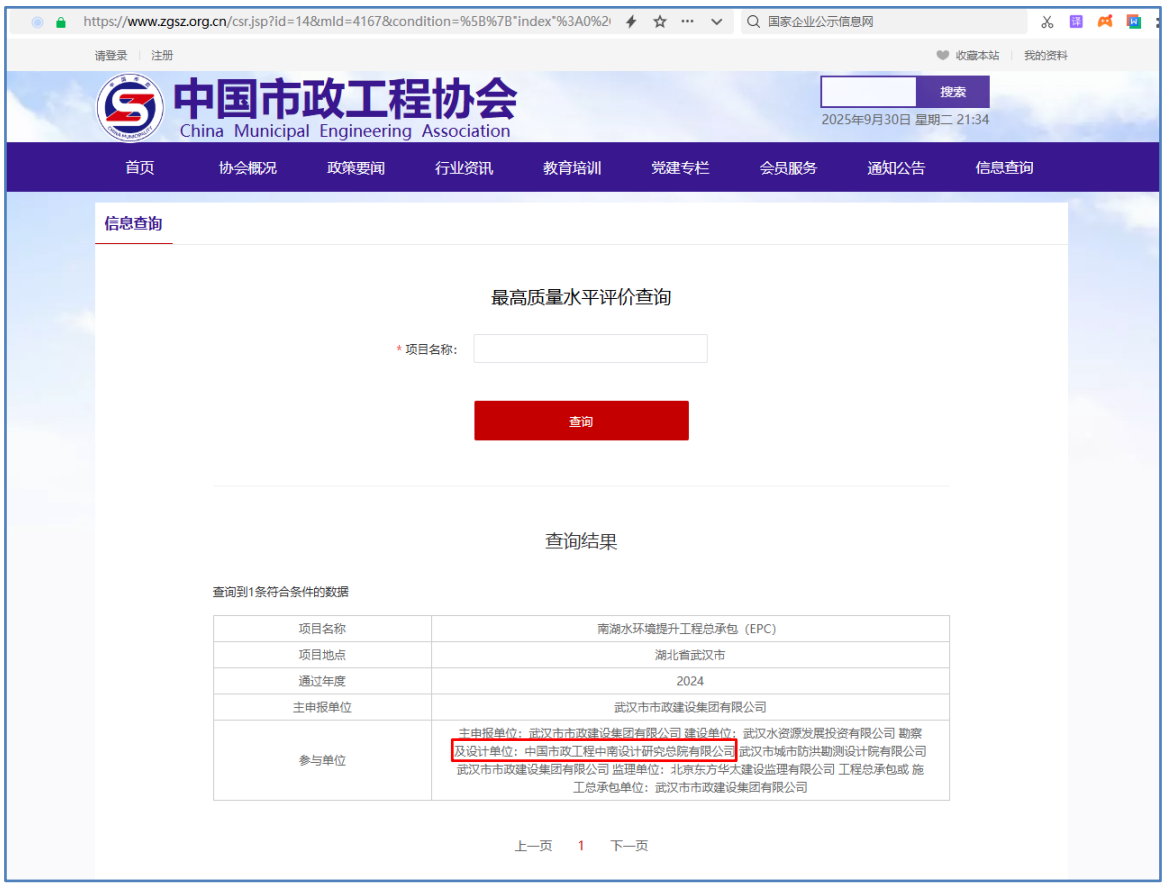

（6）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 PPP 项目荣获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水平评价证书二等成果

CERTIFICATE

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水平评价证书

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
二期PPP项目

二等成果

主要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

张碧波 张文胜 赵红兵 熊 晖 袁 尚
洪 磊 孙 巍 王云昌 谢立中 鲁向华
向志虎 邓 涛 张 磊 徐久红 刘 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绿色建造工作委员会

2024年06月24日

关于公布 2024 年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水平评价结果的通知

http://ljw.cacem.com.cn/f/news/form?type=1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文件

中施企协绿建字〔2024〕5号

关于公布2024年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水平评价结果的通知

各关联协会，会员企业，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持续推进“工程建设项目设计、建造和运营绿色水平评价指标体系研究项目”课题成果应用及转化，充分发挥工程设计的龙头作用，以工程设计引领全过程绿色建造。依据《工程建设项目绿色建造水平评价标准》(T/ZSQX 017-2022),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开展了2024年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水平评价工作。现将评价结果予以公布。

附件：2024年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水平评价结果

（此页无正文）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绿色建造工作委员会

2024年6月24日

附件

2024年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水平评价结果

一等成果（33项）

（排名不分先后）

一、生态工程

1. **项 目 名 称　茅洲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主要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项 目 名 称　乌梁素海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试点工程**

主要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作设计单位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作设计单位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调查规划院

二、工业建设工程

（一）输变电工程

3. **项 目 名 称　白鹤滩水电直流外送换流站工程**

主要设计单位　国网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作设计单位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作设计单位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作设计单位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作设计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作设计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4. **项 目 名 称　阿里与藏中电网联网工程**

主要设计单位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主要设计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主要设计单位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合作设计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陕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作设计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等成果（157 项）

（排名不分先后）

1. 项 目 名 称 **浠水河生态综合整治工程**
   主要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项 目 名 称 **武昌生态文化长廊工程（友谊大道-建设十路）PPP 项目**
   主要设计单位 武汉市园林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主要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3. 项 目 名 称 **南京江北新区长江岸线湿地保护与环境提升工程一期工程**
   主要设计单位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4. 项 目 名 称 **奎屯市润民河生态环境治理工程项目二期**
   主要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 项 目 名 称 **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 PPP 项目**
   主要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6. 项 目 名 称 **福建神华罗源湾电厂新建工程**
   主要设计单位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7. 项 目 名 称 **大唐海口天然气发电工程**
   主要设计单位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8. 项 目 名 称 **闽粤联网工程**
   主要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福建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作设计单位 国网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作设计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作设计单位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9. 项 目 名 称 **福清海坛海峡海上风电场工程**
   主要设计单位 福建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 项 目 名 称 **柬埔寨西哈努克港 2×350MW 燃煤电站项目**
    主要设计单位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1. 项 目 名 称 **江苏滨海液化天然气（LNG）项目接收站工程**
    主要设计单位 中海油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致招标人：_____

我方（投标人名称）现参加招标工程（标段名称）的投标（标段编号：　　），我方郑重声明：

一、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我方**属于**□中 □小 □微企业。

二、按《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在政府投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落实支持中小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深建市场〔2024〕3 号），我方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不存在与大型企业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接受招标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并追求我方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加盖私章）

年　　月　　日

备注：1.中小企业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等规定进行确定。

2.若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未提供或未按格式或未按要求加盖公章的，所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若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则各方均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单位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联合体双方均不属于中小企业。

（九）信用情况

1.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①“信用中国”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网（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xigongshi/xingzhengxuk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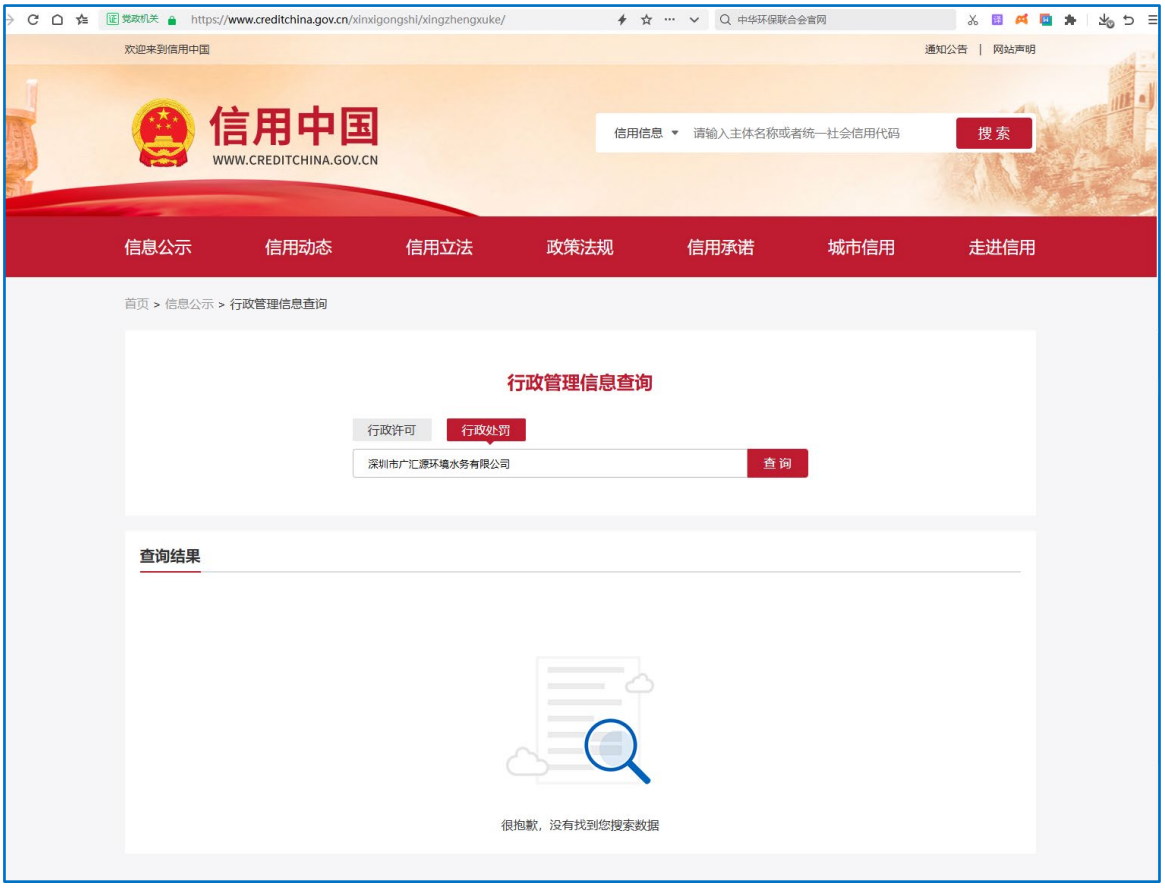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截图

（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xigongshi/shixinheimingd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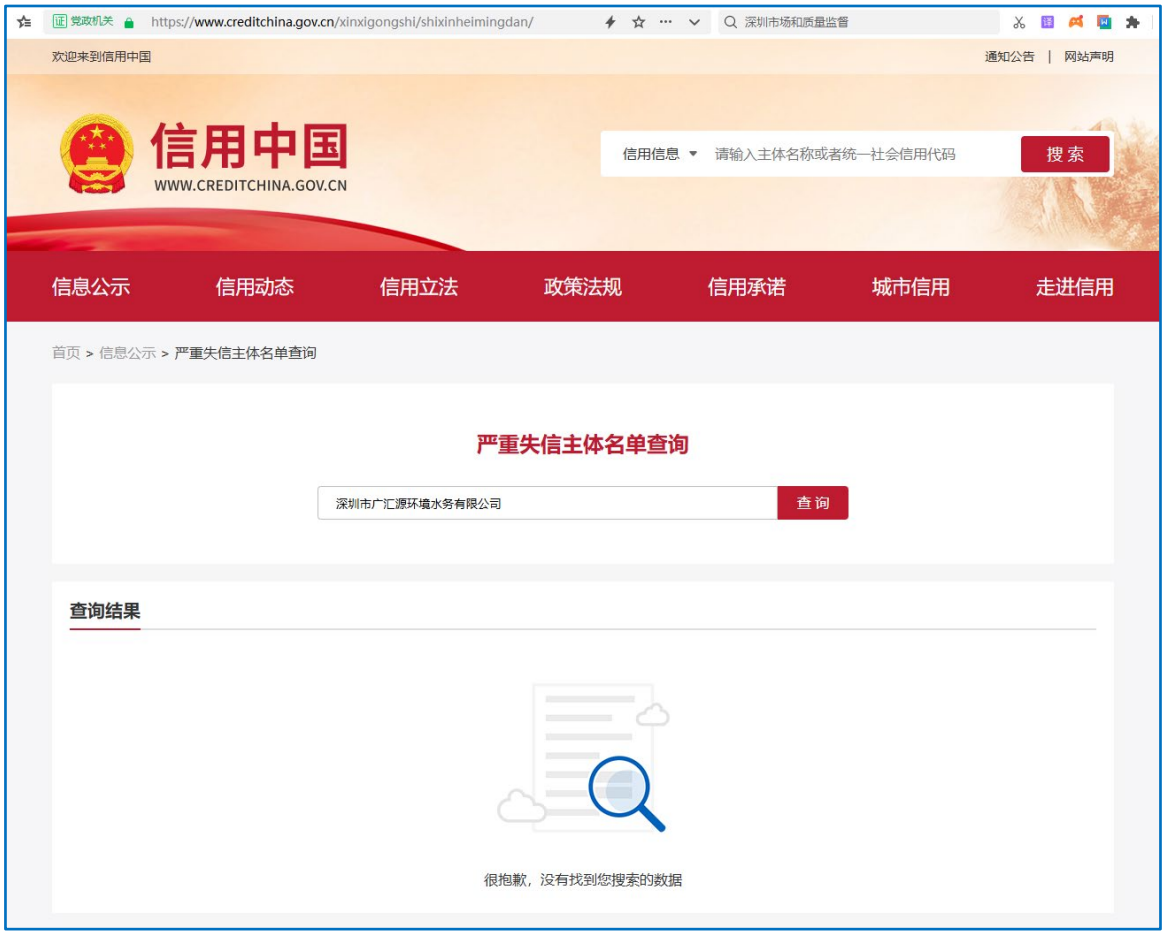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截图

（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xigongshi/zhongdianguanzhushixinmingd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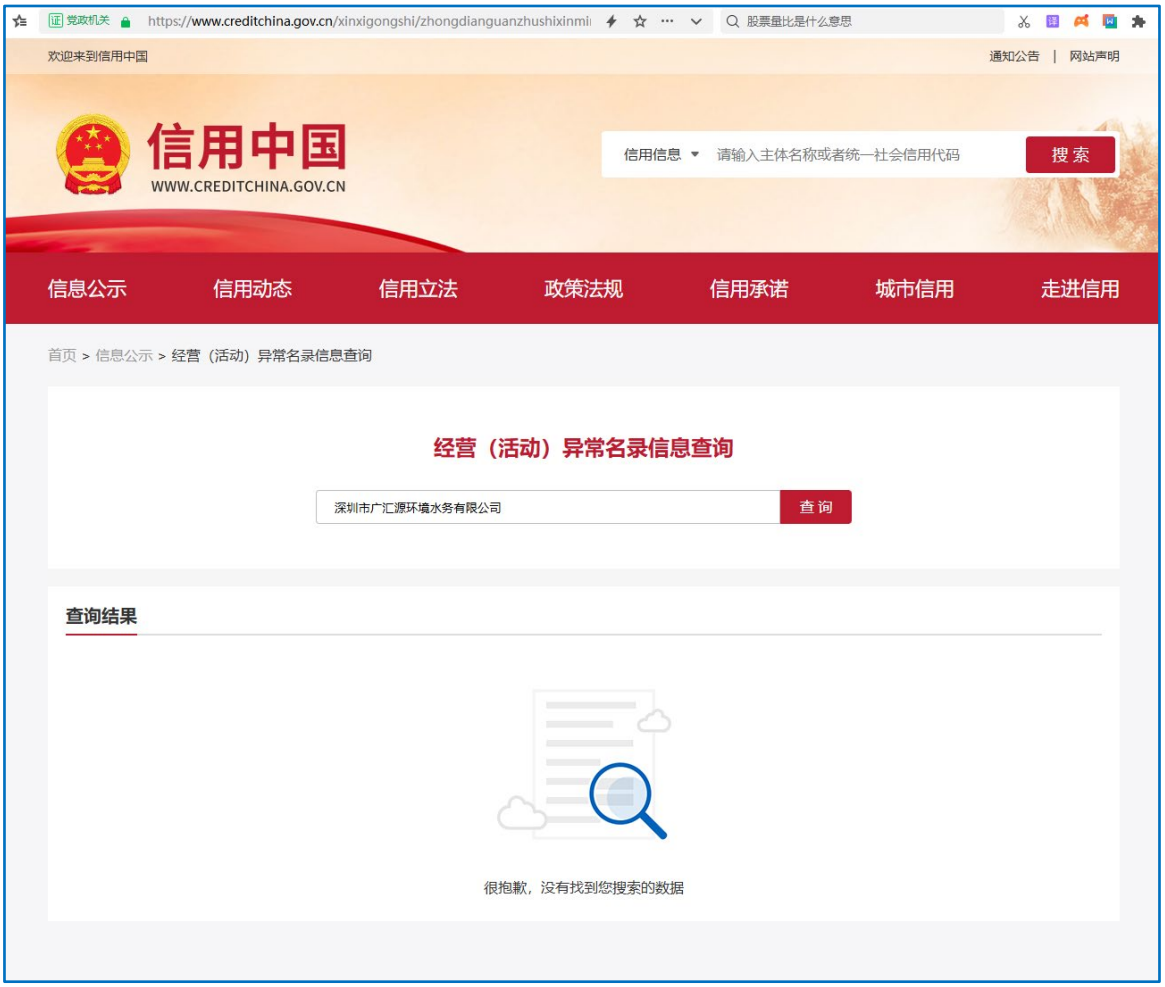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查询网址：http://zxgk.cour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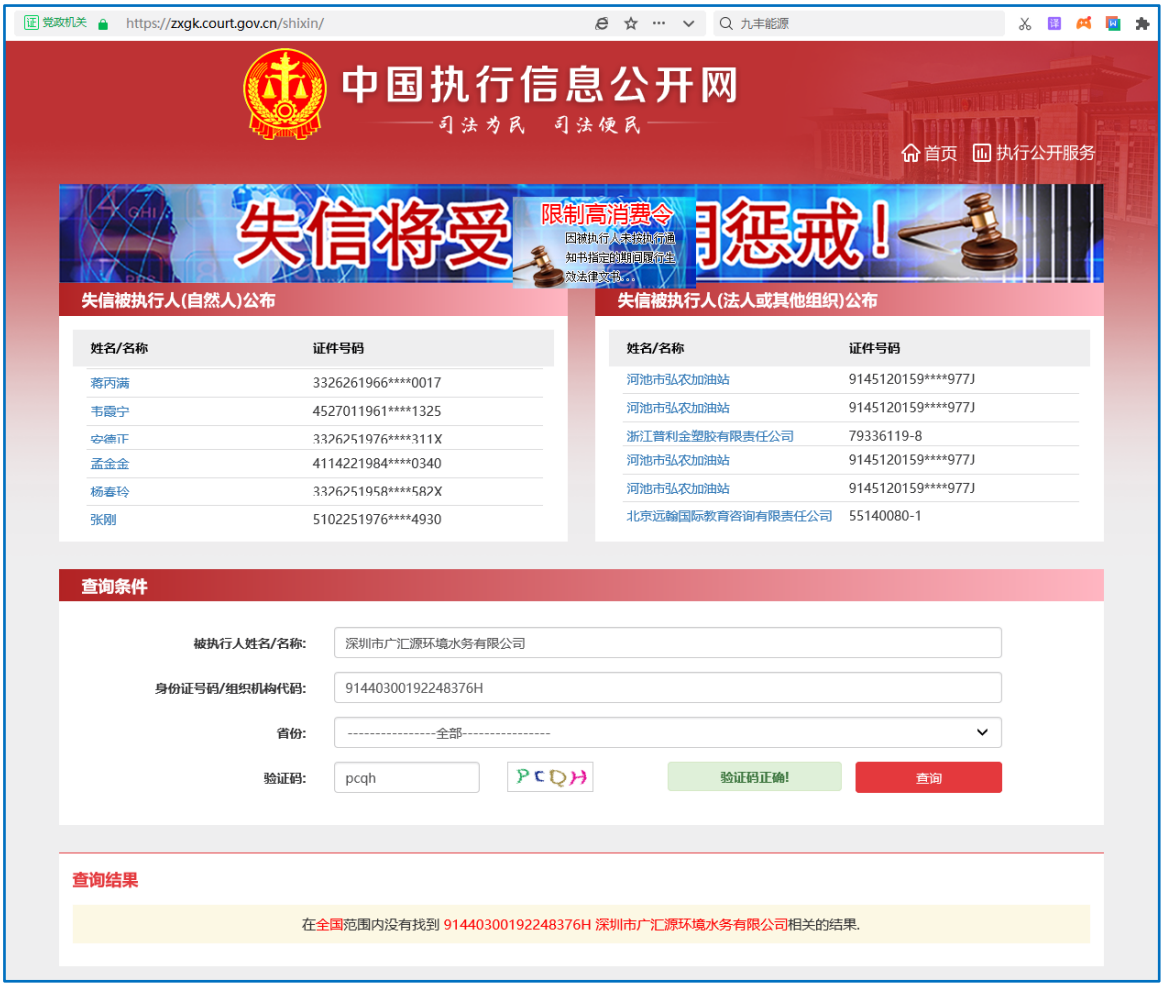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查询截图

（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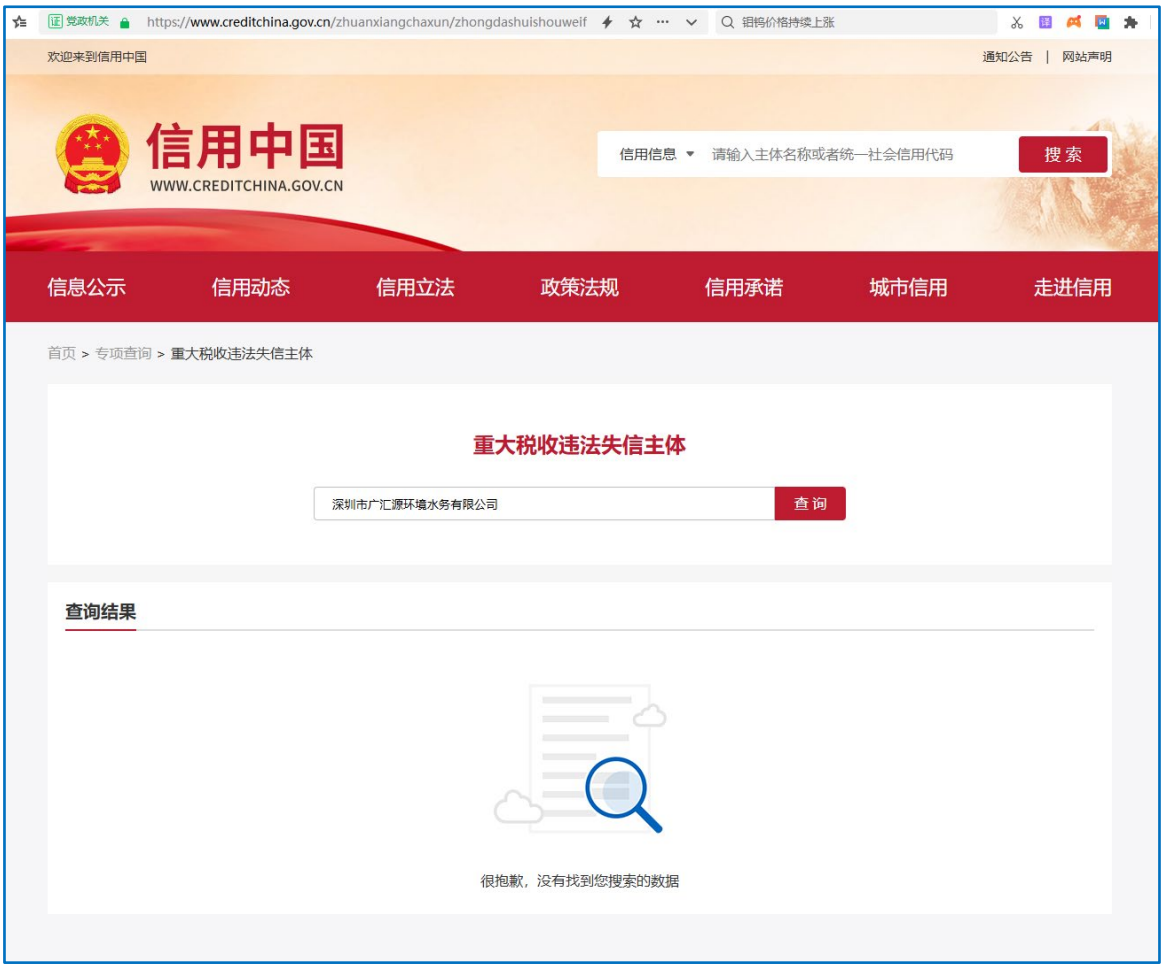

②“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查询结果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https://shiming.gsxt.gov.cn/）

行政处罚信息查询截图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截图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截图

③“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查询结果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https://jzsc.mohurd.gov.cn/home）

诚信数据信息查询截图

黑名单信息查询截图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查询截图

④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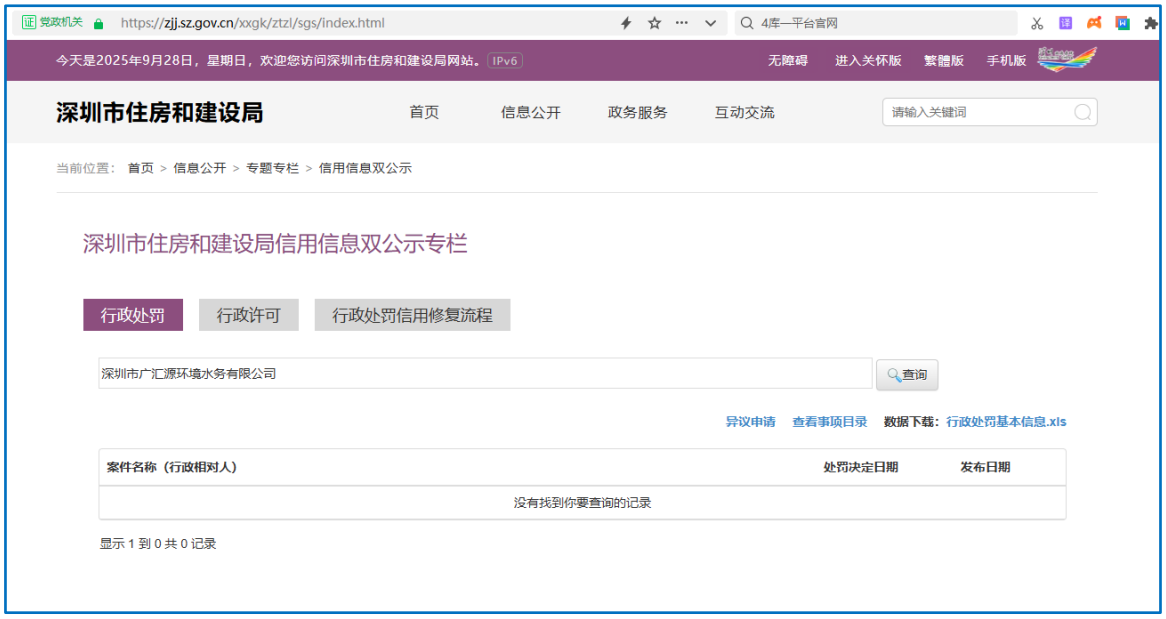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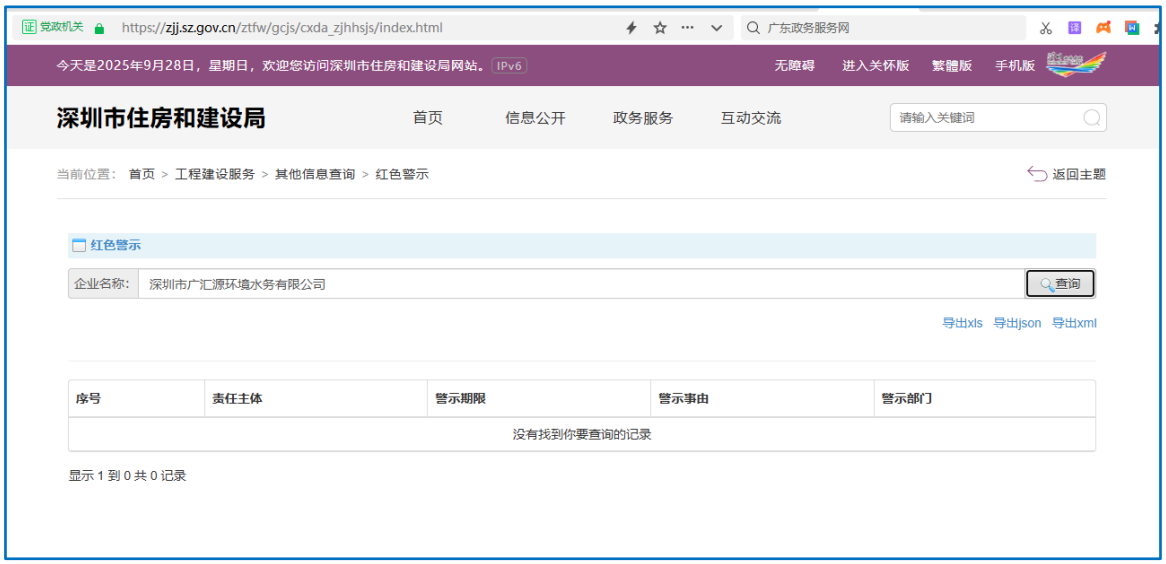

党政机关 https://zjj.sz.gov.cn/ztfw/gcjs/jzscpgt_jcc/index.html 中国建造师网

关于建筑市场劳资纠纷曝光台无新增事项的情况说明

为实现欠薪源头治理，规范劳务工工资支付行为，夯实建筑行业人力资源管理基础，市住建局目前按照国办发〔2016〕1号文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条例》有关要求，印发了《深圳市房屋市政工程项目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规范和指引（试行）》、《关于进一步加强工地现场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等一系列规范“两制”工作指导文件，不断提升长效机制日趋完善。在全市范围内推行劳务工实名制和工人工资分账管理工作，并建立了两制群，一旦出现欠薪上访事件，及时在两制群发送，要求涉及相关单位的投诉第一时间处理，把投诉苗头及时化解。

通过劳务用工信息化实名制管理，设立劳务工工资专用账户，使农民工工资与工程材料款相分离，由企业直接委托银行代发农民工工资，切实预防和解决了欠薪问题。

截至目前，各企业都能够严格落实两制工作，未发生群体性欠薪事件，建筑市场劳资纠纷曝光台没有增加新的欠薪曝光案例。

已归档 归档时间：2021-03-25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21年3月25日

施工总承包单位	信用代码	工程项目名称	信息发布日期
广东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982770993985H	深圳大学道路系统改造及景观工程II标段（西北角环境景观工程）	2020-03-09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330783147520019P	中环阳光星苑	2020-01-14
深圳鸿业装饰有限公司	914403000638810950	宝能城（东区）商业1、2、3期精装修	2020-01-09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330783147520019P	中环阳光星苑	2019-11-05
中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135012415478387XW	泰禾广场项目主体工程（1栋、2栋A座、3栋）	2019-09-11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1440500773051520M	龙光玖龙台一期	2019-05-31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91370000165922265H	深圳华电坪山分布式能源站	2019-02-18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1440500773051520M	龙光玖龙台	2019-02-18
湛江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91440804194392101D	珈伟光伏照明厂区1~4号厂房、5号综合楼、6号宿舍及食堂	2019-02-11
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914414232311304197	华谊兄弟文化城	2018-09-11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1370000163198744 9	长安汽车集团深圳观澜安居商品房5#楼	2017-11-15
福建亨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35060061195274 8Q	奋达科技工业园二期	2017-08-11
深圳市宏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77717662XR	金马广场	2017-02-16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330783142929050C	龙华新区卓能雅苑项目	2016-09-20

主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备案号：粤ICP备2023053213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5
咨询电话：0755-12345 | 信访投诉电话、执法投诉电话：0755-83788218 | 执法投诉邮箱：zcfgc@zjj.sz.gov.cn
工作时间：9:00-12:00，14:00-18:00（工作日） |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信访投诉举报箱位置：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信访室

2.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①“信用中国”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网（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xigongshi/xingzhengxuk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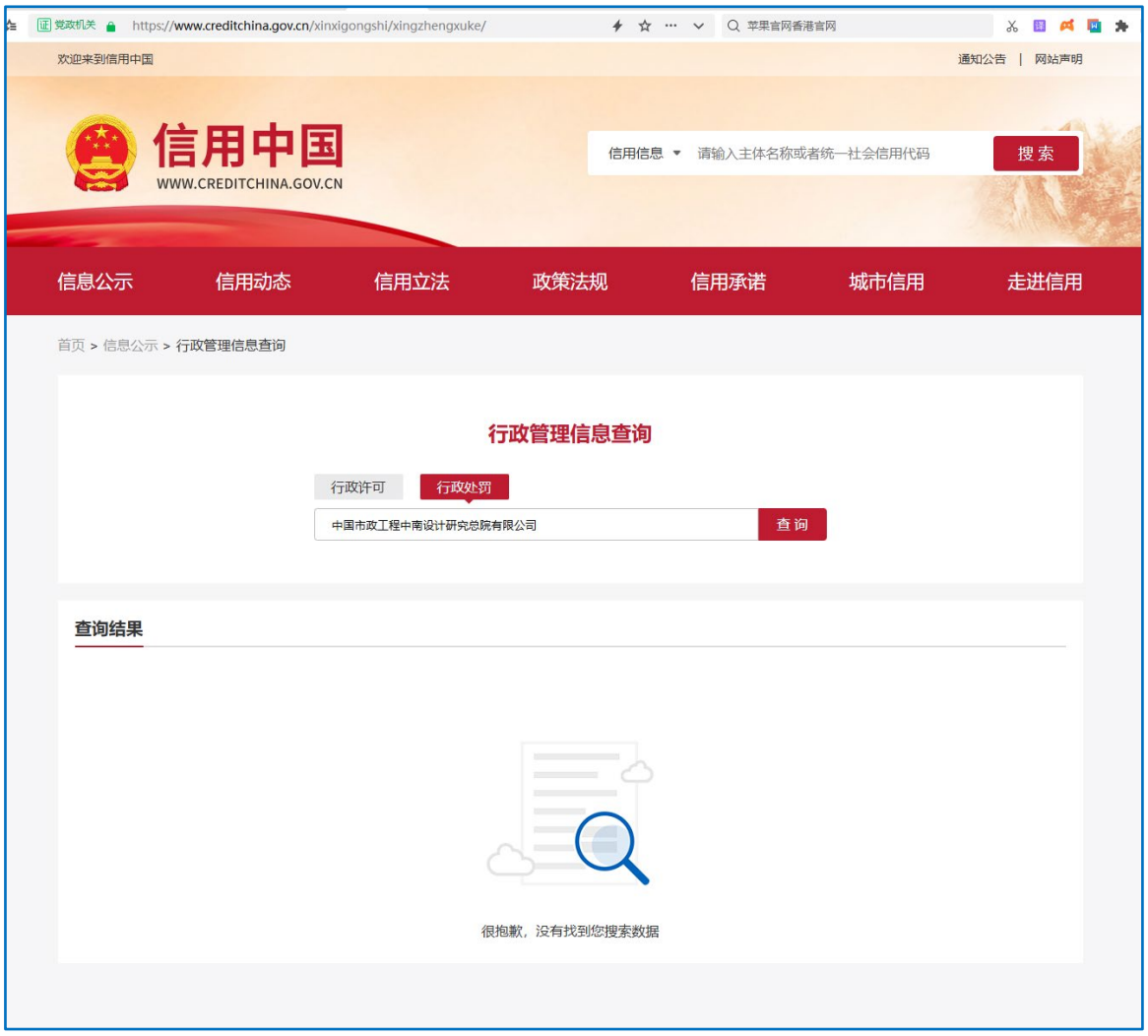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截图

（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xigongshi/shixinheimingd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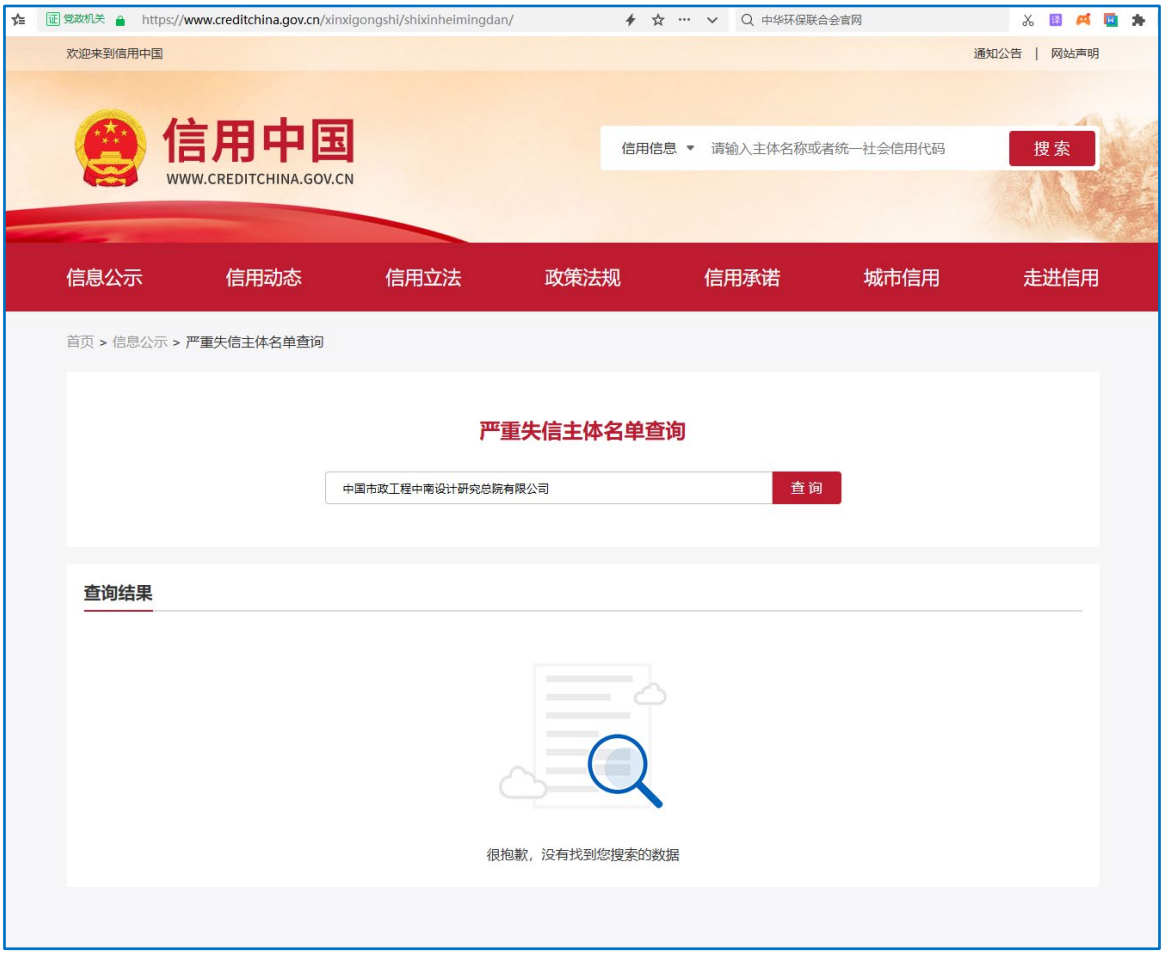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截图

（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xigongshi/zhongdianguanzhushixinmingd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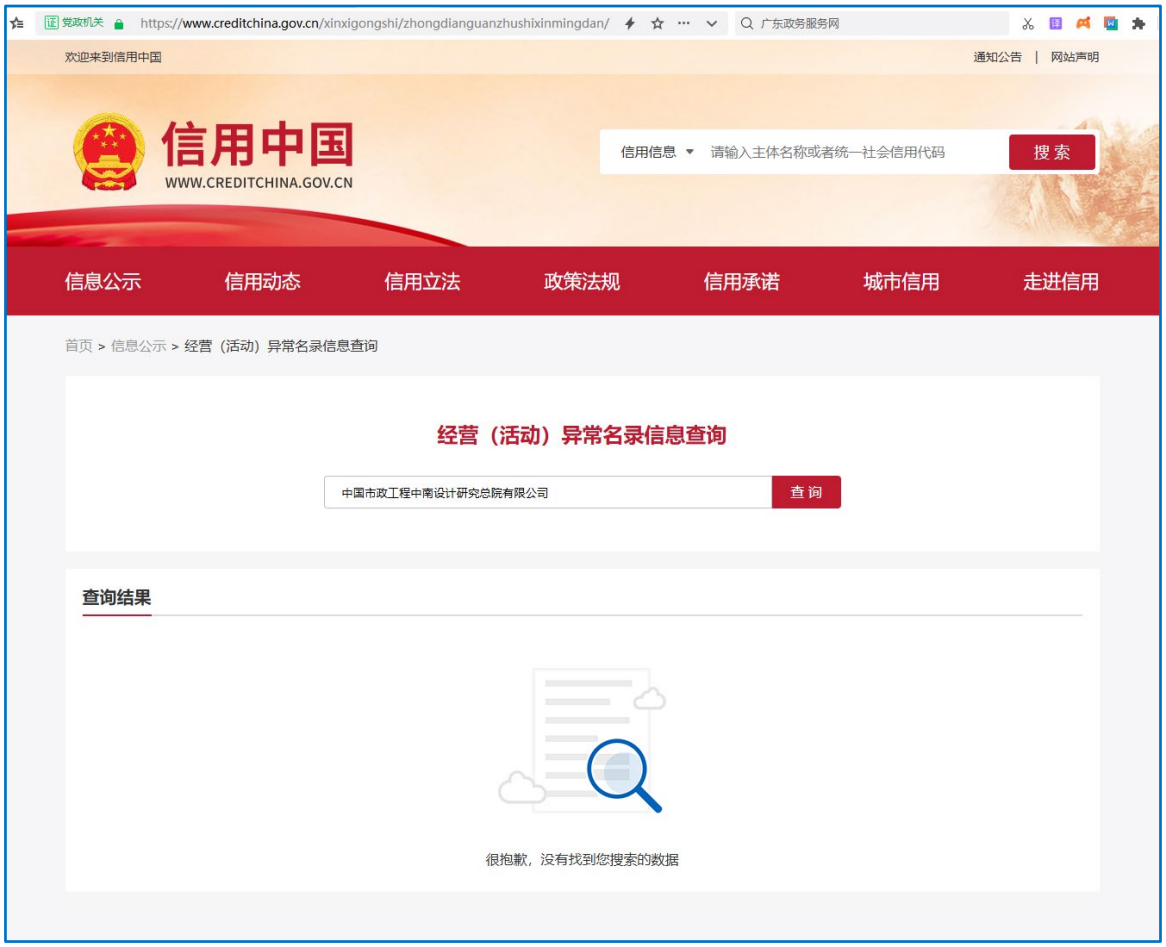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查询网址：http://zxgk.cour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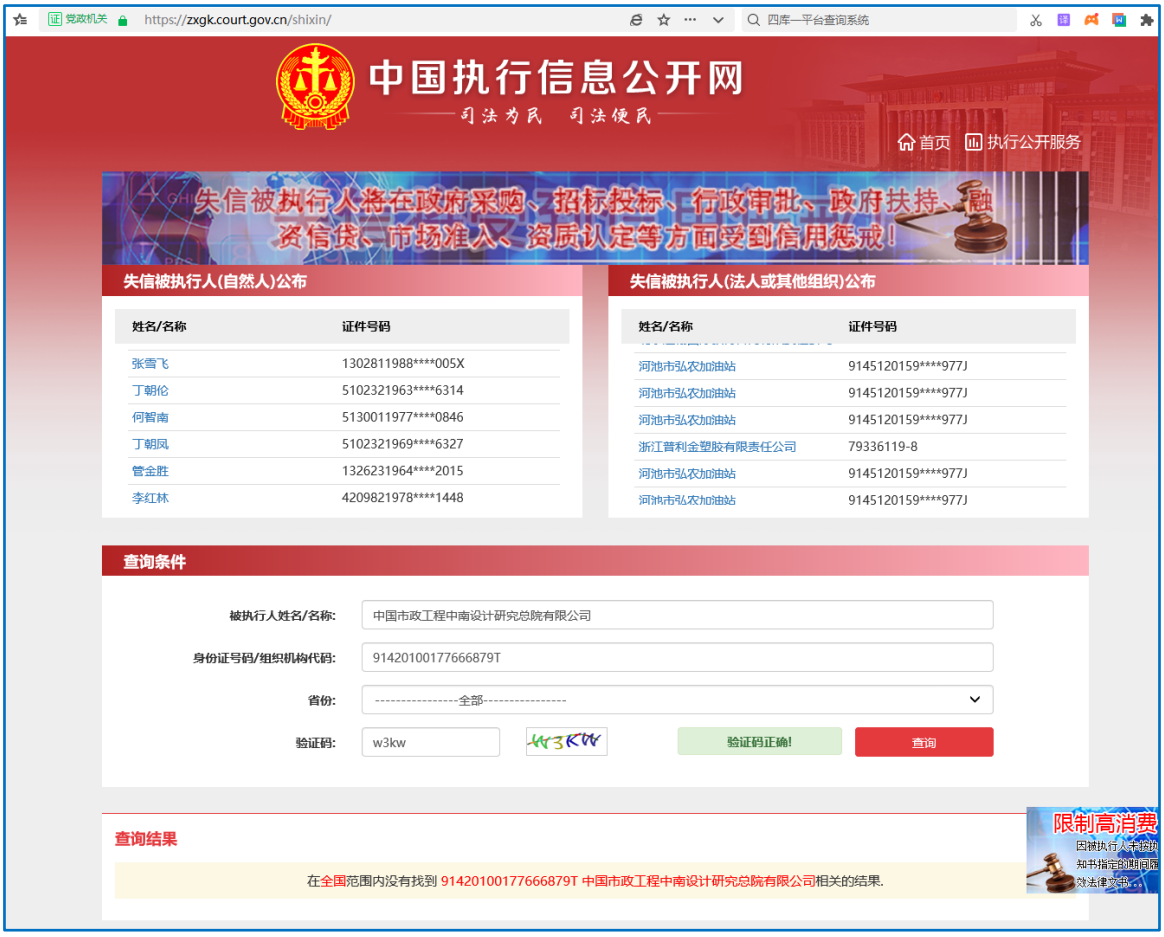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查询截图

（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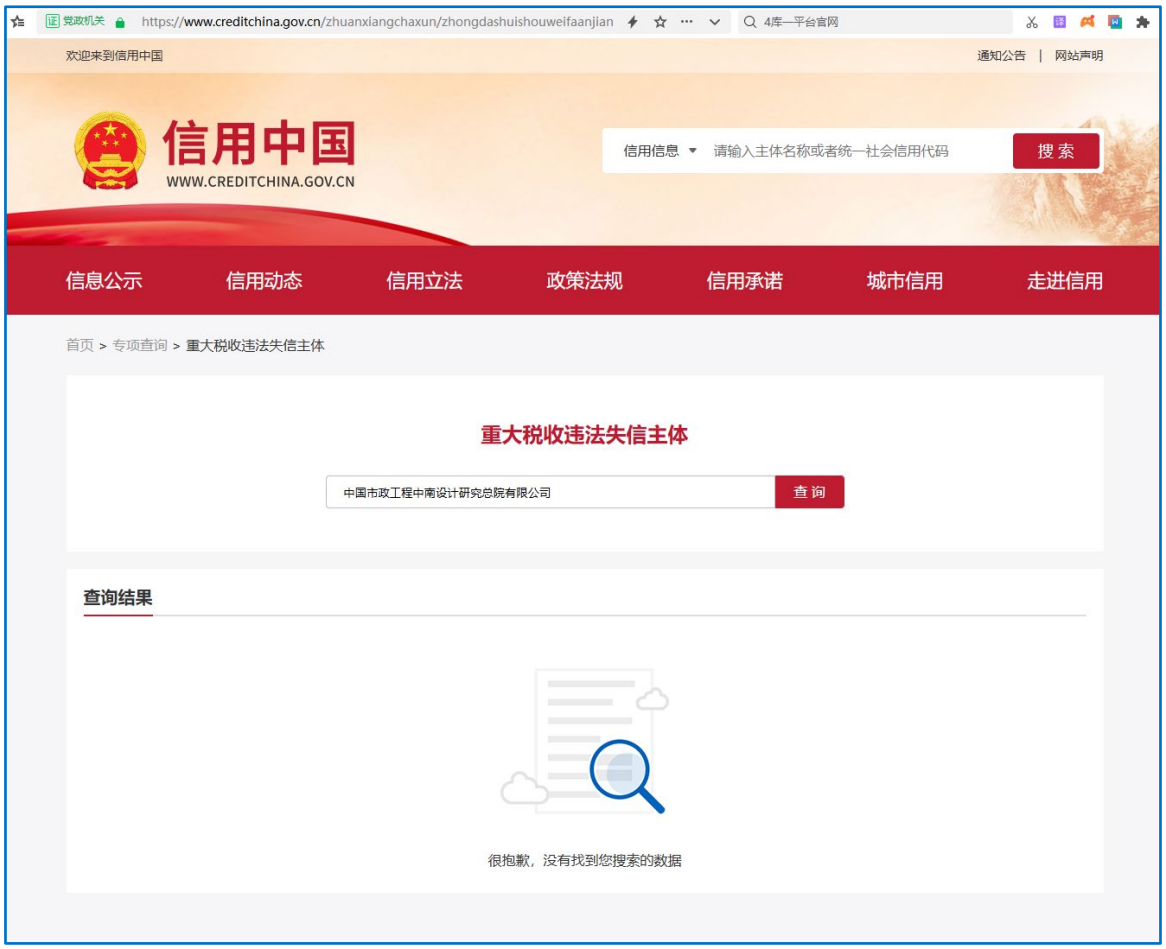

②“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查询结果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https://shiming.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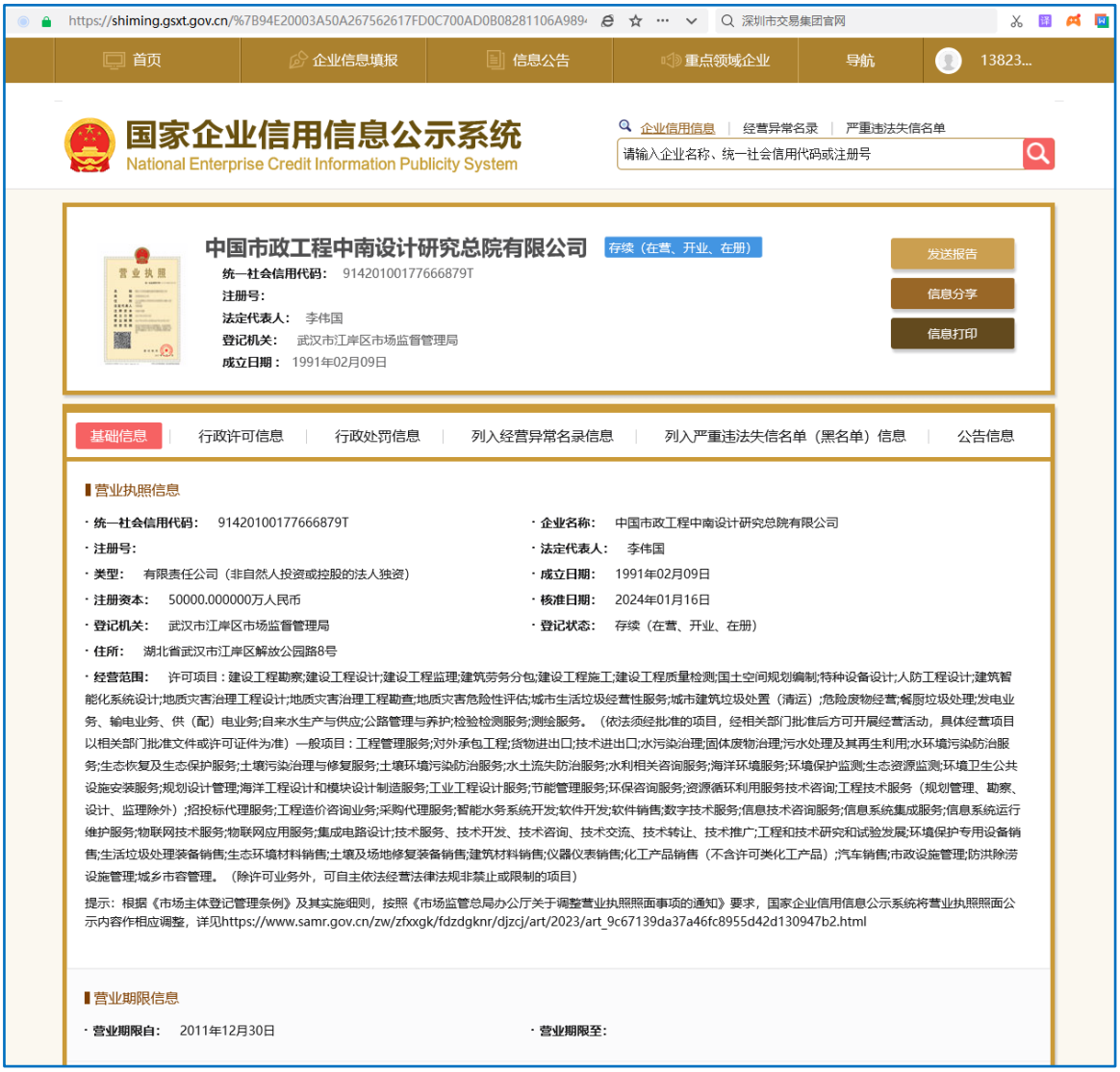

行政处罚信息查询截图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截图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截图

③“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查询结果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https://jzsc.mohurd.gov.cn/home）

诚信数据信息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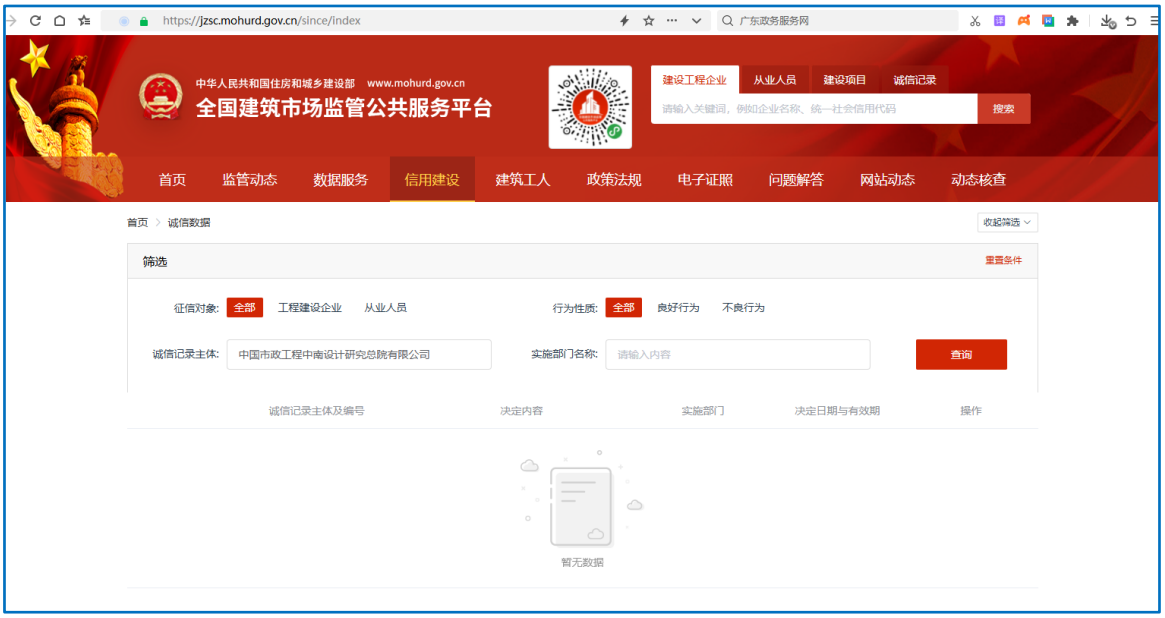

黑名单信息查询截图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查询截图

④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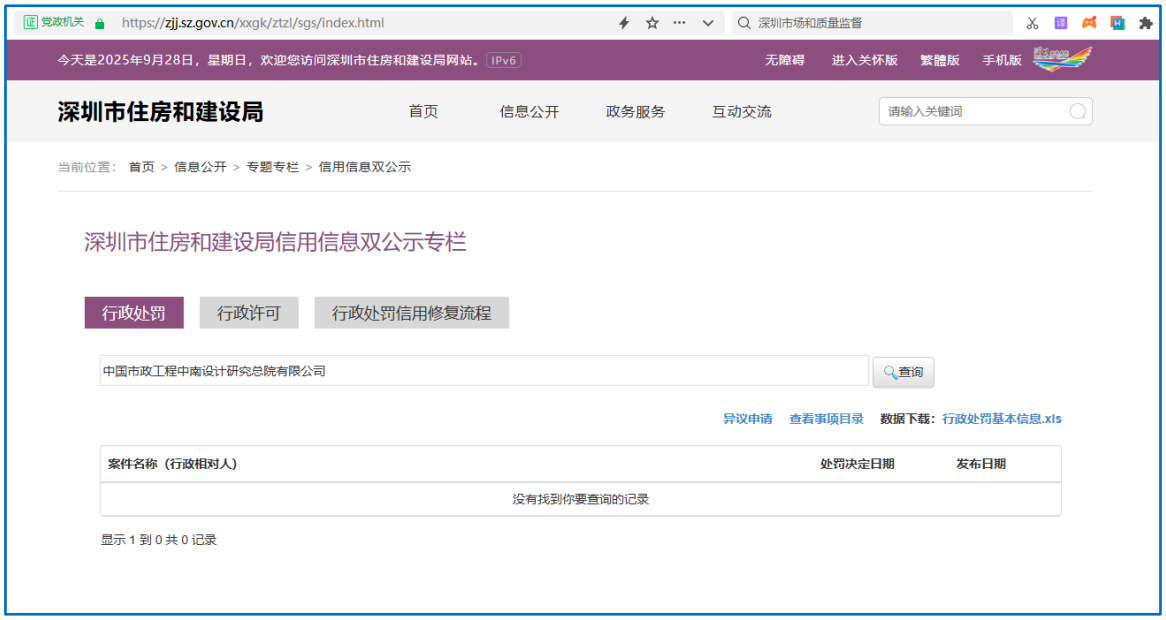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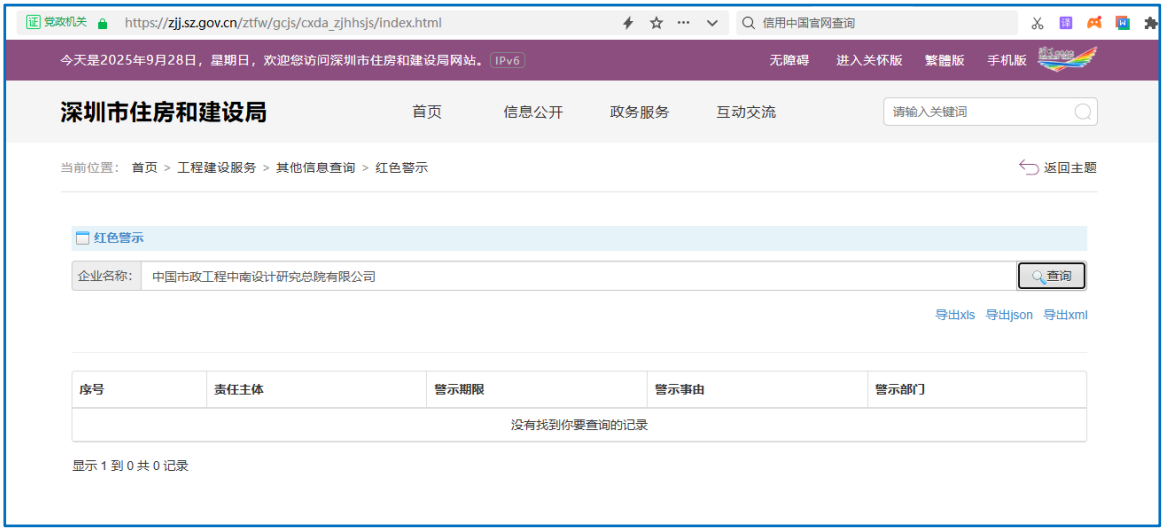

党政机关 https://zjj.sz.gov.cn/ztfw/gcjs/jzscpgt_jcc/index.html 中国建造师网

关于建筑市场劳资纠纷曝光台无新增事项的情况说明

为实现欠薪源头治理，规范劳务工工资支付行为，夯实建筑行业人力资源管理基础，市住建局目前按照国办发〔2016〕1号文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条例》有关要求，印发了《深圳市房屋市政工程项目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规范和指引（试行）》、《关于进一步加强工地现场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等一系列规范“两制”工作指导文件，不断提升长效机制日趋完善。在全市范围内推行劳务工实名制和工人工资分账管理工作，并建立了两制群，一旦出现欠薪上访事件，及时在两制群发送，要求涉及相关单位的投诉第一时间处理，把投诉苗头及时化解。

通过劳务用工信息化实名制管理，设立劳务工工资专用账户，使农民工工资与工程材料款相分离，由企业直接委托银行代发农民工工资，切实预防和解决了欠薪问题。

截至目前，各企业都能够严格落实两制工作，未发生群体性欠薪事件，建筑市场劳资纠纷曝光台没有增加新的欠薪曝光案例。

已归档 归档时间：2021-03-25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21年3月25日

施工总承包单位	信用代码	工程项目名称	信息发布日期
广东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982770993985H	深圳大学道路系统改造及景观工程II标段（西北角环境景观工程）	2020-03-09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330783147520019P	中环阳光星苑	2020-01-14
深圳鸿业装饰有限公司	914403000638810950	宝能城（东区）商业1、2、3期精装修	2020-01-09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330783147520019P	中环阳光星苑	2019-11-05
中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135012415478387XW	泰禾广场项目主体工程（1栋、2栋A座、3栋）	2019-09-11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1440500773051520M	龙光玖龙台一期	2019-05-31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91370000165922265H	深圳华电坪山分布式能源站	2019-02-18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1440500773051520M	龙光玖龙台	2019-02-18
湛江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91440804194392101D	珈伟光伏照明厂区1~4号厂房、5号综合楼、6号宿舍及食堂	2019-02-11
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914414232311304197	华谊兄弟文化城	2018-09-11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1370000163198744 9	长安汽车集团深圳观澜安居商品房5#楼	2017-11-15
福建亨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35060061195274 8Q	奋达科技工业园二期	2017-08-11
深圳市宏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77717662XR	金马广场	2017-02-16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330783142929050C	龙华新区卓能雅苑项目	2016-09-20

主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备案号：粤ICP备2023053213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5
咨询电话：0755-12345 | 信访投诉电话、执法投诉电话：0755-83788218 | 执法投诉邮箱：zcfgc@zjj.sz.gov.cn
工作时间：9:00-12:00，14:00-18:00（工作日） |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信访投诉举报箱位置：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信访室